



**CCTC** 中國貨櫃運輸股份有限公司  
China Container Terminal Corporation



**111年年報**  
**Annual Report 2022**

中華民國112年4月15日 刊印

本年報查詢網址

公開資訊觀測站：<https://mops.twse.com.tw>

公司網址：<https://www.cctcorp.com.tw>

本公司發言人姓名、職稱及聯絡電話

發言人姓名：劉家丞

職稱：副總經理

電話：(02)2649-1262

電子郵件信箱：jeff225.liu@cctcorp.com.tw

代理發言人姓名、職稱及聯絡電話

代理人姓名：陳政宏

職稱：副總經理

電話：(02)2649-1243

電子郵件信箱：tim.chen@cctcorp.com.tw

總公司地址：221 新北市汐止區大同路三段二七五號

電話：(02)8648-2211

傳真機號碼：(02)2649-1291

電子郵件信箱：admin@cctcorp.com.tw

分公司

高雄分公司：804 高雄市鼓山區臨海一路二十一號之七

電話：(07)551-9987

傳真機號碼：(07)532-7227

電子郵件信箱：kao@cctcorp.com.tw

台中分公司：436 台中市清水區中橫十三路十五號

電話：(04)2657-3456

傳真機號碼：(04)2664-1299

電子郵件信箱：txg@cctcorp.com.tw

基隆分公司：203 基隆市中山區中山三路五十六號

電話：(02)8643-0168

傳真機號碼：(02)8643-0169

電子郵件信箱：kee@cctcorp.com.tw

高雄 76 號碼頭貨櫃集散站：812 高雄市小港區東亞南路二之九號七十六號碼頭

電話：(07)841-4907

傳真機號碼：(07)821-2054

電子郵件信箱：jdlee@cctcorp.com.tw

高雄 69 號碼頭貨櫃集散站：812 高雄市小港區亞太路六十九號碼頭

電話：(07)811-8885

傳真機號碼：(07)812-4801

電子郵件信箱：georgeWu@cctcorp.com.tw

高雄 66 號碼頭貨櫃集散站：806 高雄市前鎮區漁港北三路六十六號碼頭

電話：(07)821-2131

傳真機號碼：(07)822-7470

電子郵件信箱：kcwang@cctcorp.com.tw

台中港貨櫃碼頭集散站：436 台中市清水區中橫十三路十五號

電話：(04)2657-3456

傳真機號碼：(04)2664-1299

電子郵件信箱：txg@cctcorp.com.tw

台中 31 號碼頭貨櫃集散站：435 台中市梧棲區中南一路二段八二一號

電話：(04)2657-3856

傳真機號碼：(04)2657-3860

電子郵件信箱：txg@cctcorp.com.tw

五堵貨櫃集散站：221 新北市汐止區大同路三段二七五號

電話：(02)8648-2211

傳真機號碼：(02)2649-1294-6

電子郵件信箱：wutu@cctcorp.com.tw

基隆碼頭集散站：203 基隆市中山區中山三路五十六號

電話：(02)8643-0168

傳真機號碼：(02)8643-0169

電子郵件信箱：kee@cctcorp.com.tw

辦理股票過戶機構之名稱、地址及電話：

名稱：中國信託商業銀行代理部

地址：100 台北市重慶南路一段八十三號五樓

電話：(02)6636-5566

網址：<https://www.ctbcbank.com>

最近年度財務報告簽證會計師姓名、事務所名稱、地址及電話：

會計師姓名：阮呂曼玉、馮敏娟

事務所名稱：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地址：110 台北市基隆路一段三三三號二十七樓

電話：(02)2729-6666

網址：<http://www.pwc.com.tw>

本公司網址：<http://www.cctcorp.com.tw>

本公司無海外有價證券交易掛牌買賣

# 目 錄

頁次

壹、致股東報告書	1
貳、公司簡介	4
一、設立日期	4
二、公司沿革	4
參、公司治理報告	7
一、組織系統	7
二、董事、總經理、副總經理、協理、各部門及分支機構主管資料	9
三、董事、總經理及副總經理之酬金	20
四、公司治理運作情形	27
五、會計師公費資訊	52
六、更換會計師資訊	52
七、公司之董事長、總經理、負責財務或會計事務之經理人，最近一年內曾任職於簽證會計師所屬事務所或其關係企業者	53
八、董事、經理人及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之股東股權移轉及股權質押變動情形	54
九、持股比例占前十名之股東，其相互間之關係資料	56
十、公司、公司之董事、經理人及公司直接或間接控制之事業對同一轉投資事業之持股數	57
肆、募資情形	58
一、資本及股份	58
二、公司債辦理情形	61
三、特別股辦理情形	61
四、海外存託憑證辦理情形	61
五、員工認股權憑證辦理情形	61
六、限制員工權利新股辦理情形	61
七、併購或受讓他公司股份發行新股辦理情形	61
八、資金運用計劃及執行情形	61
伍、營運概況	62
一、業務內容	62
二、市場及產銷概況	70

三、從業員工	76
四、環保支出資訊	76
五、勞資關係	79
六、重要契約締結情形	82
<b>陸、財務概況</b>	<b>83</b>
一、簡明資產負債表及綜合損益表資料	83
二、財務分析	88
三、最近年度審計委員會審查報告書	91
四、最近年度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公司個體財務報告	92
五、最近年度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公司合併財務報告	164
六、公司及關係企業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如有財務週轉困難情事，其對本公司財務狀況之影響	229
<b>柒、財務狀況及財務績效之檢討分析與風險事項</b>	<b>230</b>
一、財務狀況	230
二、財務績效	231
三、現金流量	232
四、最近年度重大資本支出對財務業務之影響	233
五、最近年度轉投資政策、其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改善計劃及未來一年投資計畫	233
六、風險事項分析評估	233
七、其他重要事項	235
<b>捌、特別記載事項</b>	<b>236</b>
一、關係企業相關資料	236
二、私募有價證券辦理情形	239
三、子公司持有或處分本公司股票情形	239
四、其他必要補充說明事項	239
<b>玖、證券交易法第三十六條第三項第二款所定對股東權益或證券價格有重大影響之事項</b>	<b>239</b>
<b>拾、附錄</b>	<b>240</b>
道德行為準則	240

# 壹、致股東報告書

諸位股東女士、先生：

非常感謝各位股東於百忙之中撥冗出席本公司 112 年股東常會，本人謹代表公司董事會及公司經營團隊感謝各位長期以來對本公司發展的支持與關注。

## 一、110 年度營業報告：

111 年本公司合併營業額新台幣(以下同)31.5 億元，較上年度增加 2.27%；營業利益 3.44 億元，較上年度減少 1.99%；稅後淨利 1.43 億元，較上年度減少 35.29%。111 年本公司每股稅後盈餘(EPS)1.05 元。

## 二、111 年度營業計畫概要：

根據國際貨幣基金組織（IMF）發布之世界經濟展望（WEO）報告，112 年全球經濟成長率為 2.9%，預估在 113 年回升至 3.1%。在主要經濟體中，美國經濟 112、113 年估計分別增長 1.4%和 1%；歐元區經濟分別增長 0.7%和 1.6%；中國經濟分別增長 5.2%和 4.5%，IMF 認為，全球經濟仍面臨嚴峻挑戰，原因包括：（一）俄烏戰爭發展；（二）美中經濟與科技競爭；（三）各國通膨、貨幣政策與美元走勢對國際金融市場之衝擊；（四）歐洲能源危機；（五）中國疫情走向，加上氣候變遷等不確定因素，可能會對世界經濟帶來問題並抑制成長，顯見今年經濟成長相當具挑戰性。

根據航運市場研究機構 Alphaliner 112 年 1 月份最新報告指出，111 年全球航運市場運能增加 4.1%，貨量成長 0.1%，預估至 112 年運能增加 8.2%，貨量成長為 1.4%。航運市場研究機構對今年供需預測，提出三點海運市場需面臨之挑戰，如下：（一）經濟成長緩慢；（二）市場供給大於需求；（三）運價走跌。因此，隨著市場狀態改變，“需求減，運力增”及“一箱難求”之情況已不復存在。

本公司為貨櫃碼頭及集散站經營商，主要經營業務包括船舶裝卸作業，櫃場作業及倉棧作業等服務。本公司下游配合廠商以裝卸、理貨及拖車為主，為提高上下游廠商與本公司協同作業效率，近年來本公司除說服船公司放棄在基隆港指定裝卸、理貨與拖車等較無效率之作法，改由本公司統一提供一貫化服務，以大幅提升作業效率外，自去年起亦在台中港推出貨櫃管理系統(TOS2.0 版)升級工程，以提升貨櫃碼頭與貨櫃場之資訊效能。與此同時，亦與關貿網路公司合作研發貨櫃碼頭資訊整合系統(BONIGO)，以期簡化貨櫃運輸過程各環節之重複性工作。在疫情期間船期不穩，造成碼頭雍塞情況下，本公司亦適時提供 LINE BOT 等科技工具，協助客人快速取得貨櫃動態資訊並獲好評。

### 三、未來公司發展策略：

112 年本公司將以業務拓展及強化公司治理為營運重心。

#### (一)業務拓展：

- (1)提供高品質及完整的服務：持續發展港口物流及港口服務供應鏈，提供配合之航商碼頭整櫃服務，並進一步將服務範圍由碼頭擴展至五堵內陸集散站，並將其視為以港口為核心的供應鏈服務體系。
- (2)加強上、下游間之合作關係：透過與航運、物流相關業者的合作，促進散貨、倉儲等業務的開展，並依據客戶需求提供有客製化的供應鏈服務網，以提昇港口競爭力。
- (3)發展涵蓋北、中、南國際港埠貨櫃碼頭之完整服務網絡，提供航商優質經濟之碼頭櫃場作業服務，吸引航商利用藍色公路取代擁擠之陸路運輸，並採取垂直整合方式，結合船公司、理貨、報關、拖車…等業者，共同合作經營貨櫃碼頭業務。

#### (二)強化公司治理：將持續推動以下五大既定目標，以強化公司治理。

- (1)全面 e 化：持續推動通關自動化以提升效率；建置碼頭及場站系統，以即時掌握工作場站之資訊；將整合內部資訊系統，提高管理效能。配合客戶 e 化需求，提供客製化的資訊整合服務。
- (2)流程簡化：隨時檢討現行之工作程序，在符合內部控制之要求下簡化作業流程，提升效率，增加產值。
- (3)制度實化：要求各單位確實遵循 ISO9001、ISO14001、ISO45001 等系統所訂定之規範，透過制度化來降低錯誤發生及加強環保、勞工安全衛生管理。
- (4)內控強化：各單位除透過自行查核的機制檢視作業規範外，並由總公司指派熟悉財會、業務及現場機具操作之人員擔任稽核人員，以加強內部控制。
- (5)權責明化：建立分層負責機制，透過劃分工作權責，以期提高行政效率。

#### 四、受到外部競爭環境、法規環境及總體經濟環境之影響：

全球經濟仍面臨嚴峻挑戰，主要國際機構均預期 112 年全球經濟成長率將低於去年。世界銀行(World Bank)最新公布今年全球經濟預測再度下修至 1.7%，相較去年 6 月所公布的預測 3%，約為去年 6 月預測值的一半；除了 98 年與 109 年，分別受到金融危機跟疫情影響，112 年全世界經濟成長率將係 30 年來最差預測值之一，顯見今年經濟成長相當具挑戰性。我國為小型開放經濟體，成長動能勢必受到國際情勢疲軟影響。

回顧過去一年受俄烏衝突、能源危機、通貨膨脹、企業去庫存化及大陸封控措施等因素影響，前景悲觀多於樂觀，航運市場榮景恐將結束。展望 112 年，對航運市場較有利的影響為環保法規執行，將對於市場上船速與船舶數限制，且因貨櫃船需求急降，大型船舶紛紛推遲交付期，一旦供給減少，將有助於供需平衡。雖全球經濟環境仍充滿不確定之變數，惟亞洲區域及新興市場航線，都有望回歸成長。面對此市場變化，本公司除將尋求對外合作的機會，以發揮資產效能及增加業務競爭力外，將積極進行機具汰舊換新以提高工作效率並降低營運成本，增加本公司收益。相信憑藉著本公司深耕市場多年所累積之經驗及友好業務合作夥伴，當可因應目前市場變化。全體員工也將秉持勤勉誠懇的精神持續努力，以不負各位股東的期望與託付。

敬 祝

各位股東身體健康 萬事如意

董 事 長：林宏年



總 經 理：吳清泉



會 計 主 管：陳政宏



中 華 民 國 1 1 2 年 4 月 1 5 日

## 貳、公司簡介

一、設立日期：中華民國五十八年十一月二十七日

二、公司沿革：

### 民國 58 年~65 年

- 58 年應國際海運貨櫃化趨勢，由交通部貨櫃化運輸促進小組督導設立組成的第一家貨櫃集散站，資本額新台幣 50,000 仟元，實收資本額新台幣 14,000 仟元，十家股東包括陽明海運（2609）前身招商局、台灣航業（2617）、基隆港務局、中國航運公司、台灣鐵路管理局、益利輪船、大同通運、新台海運、中華開發信託及中華貿易開發公司，每家持股一成。
- 59 年成立高雄 42 號碼頭貨櫃集散站及五堵貨櫃集散站。
- 61 年成立高雄 66 號碼頭貨櫃集散站。
- 63 年成立高雄 63 號碼頭貨櫃集散站。

### 民國 66 年~75 年

- 66 年成立高雄 68 號碼頭貨櫃集散站。
- 68 年成立基隆貨櫃集散站。
- 69 年成立高雄 69 號碼頭貨櫃集散站及高雄 70 號碼頭貨櫃集散站。
- 71 年成立台中港碼頭貨櫃集散站。
- 74 年成立高雄 116 號碼頭貨櫃集散站。

### 民國 76 年~85 年

- 76 年成立高雄 117 號碼頭貨櫃集散站。
- 78 年成立高雄 118 號碼頭貨櫃集散站。
- 82 年成立台中分公司及高雄分公司。
- 84 年 1 月 20 日普通股 80,910 仟股上市掛牌買賣。
- 85 年推動 ISO-9002 品質保證系統，於 85 年 4 月 30 日獲英國勞氏驗船協會認證。  
同年成立高雄 76 號碼頭貨櫃集散站；因租用碼頭合約終止，結束高雄 117 號碼頭貨櫃集散站。

### 民國 86 年~95 年

- 86 年成立子公司「中友船舶貨物裝卸承攬股份有限公司」承攬相關業務，並已取得高雄港及基隆港船舶貨物裝卸承攬業許可證；成立子公司「中櫃投資股份有限公司」主要營業項目為一般投資業務。  
同年因倉棧作業合約終止，結束高雄 63 號碼頭貨櫃集散站。
- 88 年成立子公司「銘揚投資股份有限公司」主要營業項目為一般投資業務。  
同年因倉棧作業合約終止，結束高雄 69 號及 70 號碼頭貨櫃集散站。
- 89 年 12 月 27 日與台中港務局正式簽約，取得台中港第九、十、十一號碼頭前、後線暨所含設施為期十年之承租權，經營貨櫃裝卸、儲轉及物流業務  
同年因倉棧作業合約終止，結束高雄 116 號碼頭貨櫃集散站。
- 91 年因碼頭機具保養維修作業合約終止，結束高雄 75 號碼頭貨櫃集散站。
- 92 年通過英商勞氏檢驗（股）公司換版驗證審查，於 92 年 11 月 15 日獲頒 ISO-9001：2000 新版證書。



- 94 年 11 月 17 日台中港務局准予核發「倉儲」、「貨櫃（物）集散」等兩項經營業務之「台中港自由貿易港區事業營運許可證」。
  - 95 年 11 月 16 日順利得標「基隆港西 18、19 號貨櫃碼頭延建工程及後線場地填建工程合資興建暨基隆港西 19 至 21 號貨櫃碼頭及後線租賃經營案」，並於 96 年 6 月 12 日簽約手續。
- 同年因碼頭機具保養維修作業合約終止，結束高雄 42 號碼頭貨櫃集散站。

#### 民國 96 年~102 年

- 96 年 9 月 5 日順利得標「租賃台中港第 31 號貨櫃碼頭後線土地及設施經營貨櫃集散站業務招標案」，並於 97 年 1 月 31 日完成簽約手續。
- 97 年 10 月 16 日台中港第 31 號貨櫃碼頭開始營運；高雄 116 號貨櫃碼頭遷移至 75 號貨櫃碼頭，與原 76 號、77 號碼頭合併共同營運。
- 98 年 4 月 21 日基隆港西 19 至 21 號貨櫃碼頭於開始營運；高雄 75 號碼頭退租，75 號 CFS 倉庫遷移至 76 號 CFS 倉庫。
- 99 年與韓商韓進汎太平洋公司台灣分公司簽定「高雄港第七十六號碼頭倉庫共同經營及租賃契約書」。

#### 民國 103 年

- 103 年 6 月 20 日股東常會通過盈餘轉增資新台幣 44,501 仟元，增資後之實收資本總額新台幣 934,511 仟元。
- 103 年 12 月 19 日成立基隆分公司。

#### 民國 104 年

- 104 年 6 月 2 日股東常會通過盈餘轉增資新台幣 63,547 仟元，增資後之實收資本總額新台幣 998,057 仟元。
- 國內第一次有擔保轉換公司債及國內第二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募集完成。

#### 民國 105 年

- 台中站及基隆站各新購一台橋式機及台中站新購軌道機二部均已投入營運。
- 105 年 6 月 15 日股東常會通過盈餘轉增資新台幣 11,977 仟元，增資後之實收資本總額新台幣 1,010,034 仟元。
- 105 年 8 月 11 日董事會通過辦理現金增資 200,000 仟元，增資後之實收資本總額新台幣 1,210,034 仟元。

#### 民國 106 年

- 推動 ISO-14001、OHSAS18001 及 TOSHMS 之系統驗證，於 106 年 3 月 7 日通過驗證取得證書。
- 106 年 6 月 14 日股東常會通過盈餘轉增資新台幣 24,201 仟元，增資後之實收資本總額新台幣 1,234,235 仟元。

#### 民國 107 年

- 台中站新購軌道機四部已投入營運。
- 向陽明海運承租其位於基隆港西岸 20 號碼頭場地面積 21,241 平方米之 CY 場地與購買位於其 CY 場地既有之 2 座門式軌道機及相關設施。
- 國內第一次有擔保轉換公司債及國內第二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已到期償還。
- 107 年 12 月 19 日董事會通過辦理現金增資 250,000 仟元，增資後之實收資本總額新台幣 1,484,235 仟元。

## 民國 108 年

- 基隆站新購橋式機一部已投入營運。
- 設置「公司治理主管」並成立「公司治理小組」。
- 名列第六屆公司治理評鑑排名前 21%~35%級距。

## 民國 109 年

- 基隆站新購橋式機一部已投入營運。
- 109 年 3 月 7 日通過英商勞氏檢驗(股)公司 ISO14001 驗證展期。
- 台中站響應政府發展綠能政策，與太陽能業者合作，建立太陽能光電發電系統。
- 台中站發展風電事業，提供上游業者場地、倉租等服務。
- 成立「公司治理委員會」。
- 名列第七屆公司治理評鑑排名前 6%~20%級距。
- 榮獲中華民國有機生活環境教育推廣協會頒發之 109 年綠色企業標章。

## 民國 110 年

- 榮獲臺灣港務股份公司頒發之 110 年度貨櫃碼頭經營金舫獎。
- 將 OHSAS 18001(職業安全與衛生管理系統)轉版認證為 ISO45001(職業安全衛生管理系統)制度。
- 推動台中站貨櫃管理系統(TOS2.0 版)升級工程，以提升貨櫃碼頭與貨櫃場之資訊效能。
- 台中站新購橋式機一部已投入營運。
- 名列第八屆公司治理評鑑排名前 21%~35%級距。

## 民國 111 年

- 台中站首創 OCR\_AI 智慧辨識輔助整合系統。
- 台中站新購軌道機兩部，已於 112 年第一季投入營運。
- 基隆站新購橋式機一部，預計 112 年第二季投入營運。
- 推動基隆站貨櫃管理系統(TOS2.0 版)升級工程，預計 112 年第二季上線。
- 各項作業資訊系統推動及全公司資源規劃整合(ERP)。
- 榮獲中華民國有機生活環境教育推廣協會頒發之 111 年綠色企業標章。
- 名列第九屆公司治理評鑑排名前 21%~35%級距。

## 民國 112 年

- 榮獲臺灣港務股份公司頒發之 112 年度貨櫃碼頭經營金舫獎。
- 「公司治理委員會」更名為「公司治理暨永續發展委員會」。
- 112 年 3 月 7 日通過英商勞氏檢驗(股)公司 ISO14001 及 ISO45001 驗證展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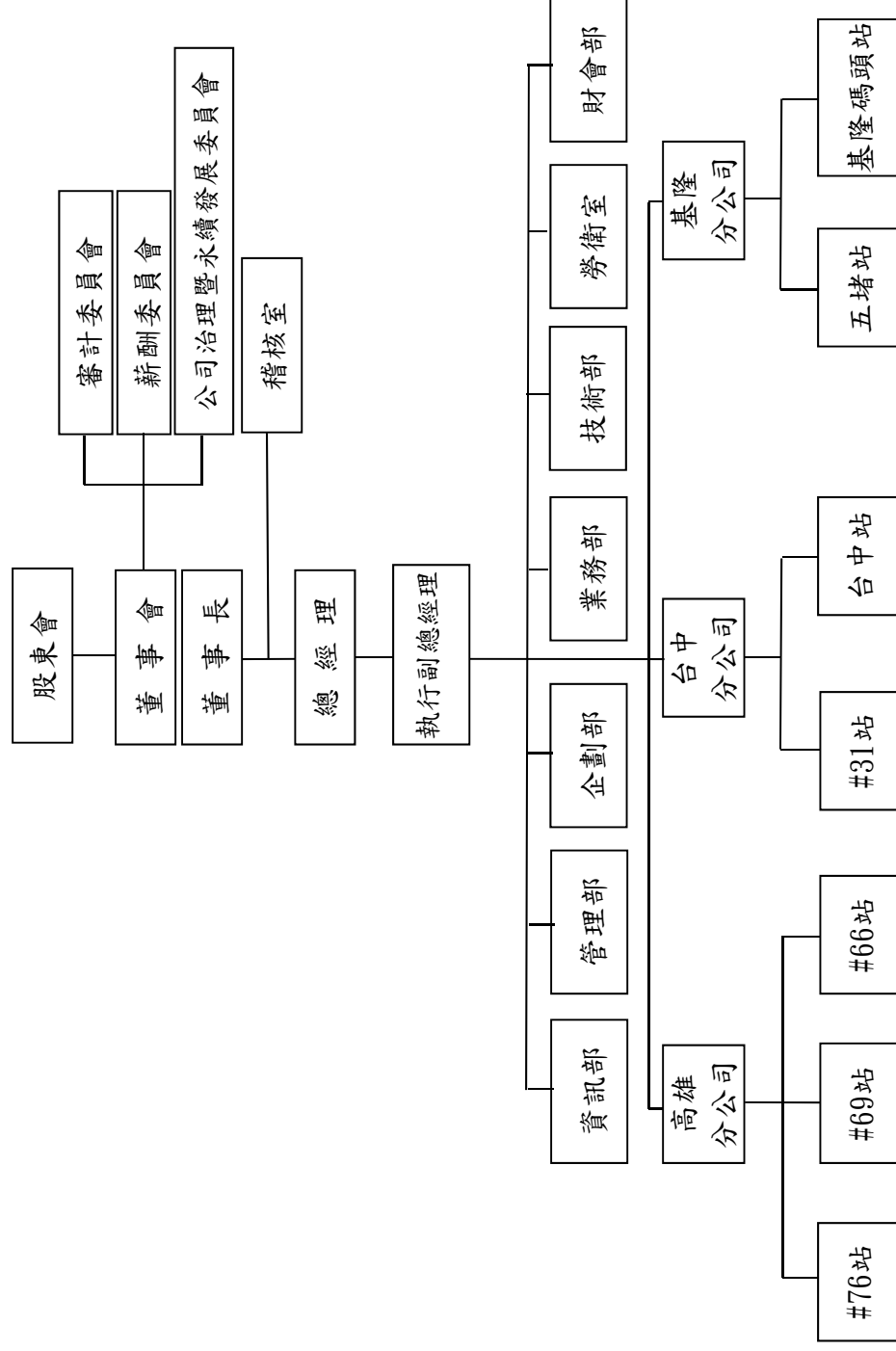
# 參、公司治理報告

## 一、組織系統

### (一) 組織系統圖

## 中國貨櫃運輸股份有限公司

### 組織系統圖



(二) 各主要部門所營業務：

稽核室：掌理本公司年度稽核計劃之擬訂與執行、稽核報告之繕製並協助各單位主管瞭解所屬員工處理業務之時效，以及查證各項作業是否符合法令及公司內部規章之規定等事宜。

資訊部：掌理本公司電子計算機連線網路之規劃、建立與設備之租購管理，以及各項作業系統規劃評估與軟硬體之技術研發等事宜。

管理部：掌理本公司人事、薪資、勞工保險、勞資事務；庶務性物料、技術性物料、一般機具與財產之採購及管理、文物供應、文件收發文書處理、檔案管理、印信管理、場站業務之保險規劃、客訴意外事故之處理與理賠；股務事務公告與申報、各功能性委員會、董事會和股東會之有關會務準備與安排、公司治理相關事務，以及辦理公司慶典活動等事宜。

企劃部：掌理公司經營績效之評估；整合規劃、督導各業務單位營運計劃之執行；督導業務推展流程改善；中長期營運計劃之擬訂；重大專案之介面整合、督導或執行，以及協同營運供應商契約之洽談與管理；轉投資事業管理。

業務部：掌理本公司各項業務費率之擬訂、客戶合約之協議與訂定、市場調查、業務招攬、客戶徵信、營收款項之核算收取等事宜。

技術部：掌理本公司大型軌道機具之採購與管理、機具與設備請修及工程類發包，協助並督導各站作業機具、車輛、貨櫃、設備之維修，相關技術之研發等事宜。

財會部：掌理本公司會計制度之編擬、財產登記、記帳憑證之審核與保管、營運成本計算分析以及會計統計事宜。現金預算、資金調度與管理、票據與有價證券之保管、出納保管及理財事宜。資本適足性之規劃與評估及會計、稅務事務之處理與申報。

勞衛室：掌理本公司勞工安全及衛生環境資源之制度擬定規劃，以及勞安訓練、自動檢查、勞安法令等事宜，達成勞安零災害之目標。



職稱	國籍或註冊地	姓名	性別	年齡	選(就)任日期	任期	初次選任日期	選任時持有股份		現在持有股數		配偶及未成年子女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持有股份		主要經(學)歷	目前兼任本公司及其他公司之職務	具配偶或二親等以內關係之其他主管、董事或監察人		備註(註1)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中華民國	林宏年	男	76	111.05.27	3年	90.06.21	0	0	0	0	38,620	0.03%	0	0	同上	同上	同上	同上	
董事		大同運通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林君玲			111.05.27	3年	99.06.21	31,485,565	21.21%	29,485,565	19.86%	0	0	0	0	學歷：東吳大學經濟系 經歷：萬通票券金融(股)公司交易部二等專員兼債券科副科長 投資科副科長、萬通票券金融(股)公司交易部三等專員兼債券科副科長	萬通票券金融(股)公司交易部二等專員兼債券科副科長 董事之法人代表人： 英聖船務代理(股)公司	執行 副總經理	林雅英 夫妻	無
	中華民國	林君玲	女	46	111.05.27	3年	108.06.26	214,994	0.14%	214,994	0.14%	23,667	0.02%	0	0	同上	同上	同上	同上	同上
董事		貿新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彭蔭功			111.05.27	3年	111.05.27	5,610,000	3.78%	5,610,000	3.78%	0	0	0	0	學歷：美國加州大學聖塔芭芭拉分校電機系 經歷：航偉開發(股)公司董事長、貿聯企業(股)公司董事長、航偉汽車(股)公司董事長	董事長： 上海偉孝物業管理有限公司 及航偉汽車(股)公司	-	-	無 (註2)
	中華民國	彭蔭功	男	75	112.04.01	3年	112.04.01	0	0	0	0	0	0	0	同上	同上	同上	同上	同上	無
董事		貿新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徐光達			111.05.27	3年	111.05.27	5,610,000	3.78%	5,610,000	3.78%	0	0	0	0	學歷：美國馬里蘭大學交通管理碩士 經歷：當豐投資(股)公司董事、貿新投資(股)公司董事及貿華投資(股)公司董事	董事之法人代表人： 傳聯運輸(股)公司、航偉汽車(股)公司、中航物流(股)公司、鴻運通運(股)公司、先鋒運輸(股)公司、及貿盛運輸(股)公司	-	-	無
	中華民國	徐光達	男	52	111.05.27	3年	111.05.27	0	0	0	0	0	0	0	同上	同上	同上	同上	同上	無
董事		大統海運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吳清泉			111.05.27	3年	105.06.29	12,913,805	8.70%	12,913,805	8.70%	0	0	0	0	學歷：國立交通大學管理科學研究所 經歷：台源南向控股公司董事、高明貨櫃碼頭公司(高雄)董事、陽凱公司(中國)董事、總經理；陽明海運總公司資深副總經理，策略長	無	-	-	無

職稱	國籍或註冊地	姓名	性別	年齡	選(就)任日期	任期	初次選任日期	選任時持有股份		現在持有股數		配偶及未成年子女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持有股份		主要經(學)歷	目前兼任本公司及其他公司之職務	具配偶或二親等以內關係之其他主管、董事或監察人		備註(註1)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職稱
	中華民國	吳清泉	男	69	111.05.27	3年	108.06.26	0	0	0	0	0	0	0	0	同上	董事長； 本源源承攬運輸(股)公司 董事長、本源源承攬運輸(股)公司 承攬運輸(股)公司 董事長、大統海運(股)公司董事	同上	同上	無	
董事		本源源承攬運輸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林宏穎	-	-	111.05.27	3年	105.06.29	2,454,453	1.65%	2,454,453	1.65%	0	0	0	0	同上	董事長； 大統海運(股)公司、大信船務代理(股)公司、英豐船務代理(股)公司、融成投資(股)公司及益州海岸(股)公司 董事： 大統海運(股)公司、大信船務代理(股)公司、英豐船務代理(股)公司、融成投資(股)公司及益州海岸(股)公司 董事長之法人代表人： 臺灣運輸(股)公司、中友船貨物裝卸承攬(股)公司	董事長	林宏年	兄弟	無
	中華民國	林宏穎	男	73	111.05.27	3年	105.06.29	513,837	0.35%	513,837	0.35%	0	0	0	0	同上	董事長之法人代表人： 大同通運(股)公司、台灣然油(股)公司、臺陽儲運(股)公司、慶大運通(股)公司、中樞投資(股)公司及銘揚投資(股)公司 經理人： 英豐船務代理(股)公司、臺灣運輸(股)公司及慶大運通(股)公司	同上	同上	無	
董事		本源源承攬運輸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林文博	-	-	111.05.27	3年	105.06.29	2,454,453	1.65%	2,454,453	1.65%	0	0	0	0	學歷：國立交通大學管理科學研究所 經歷：陽明海運股份有限公司總經理暨總營運長	董事長之法人代表人： 安麗系統(股)公司、臺運實業(股)公司及中樞投資(股)公司	-	-	無	
	中華民國	林文博	男	63	111.05.27	3年	110.03.02	0	0	0	0	0	0	0	同上	同上	同上	同上	無		
董事		大統海運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林子傑	-	-	111.05.27	3年	111.05.27	12,913,805	8.70%	12,913,805	8.70%	0	0	0	0	學歷：臺灣大學農業化學研究所 經歷：安麗系統(股)公司、本源源承攬運輸(股)公司及瑄達實業(股)公司	董事長； 大統海運(股)公司、英豐船務代理(股)公司、本源源承攬運輸(股)公司及瑄達實業(股)公司	-	-	無	

職稱	國籍或註冊地	姓名	性別	年齡	選(就)任日期	任期	初次選任日期	選任時持有股份		現在持有股數		配偶及未成年子女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持有股份		主要經(學)歷	目前兼任本公司及其他公司之職務	具配偶或二親等以內關係之其他主管、董事或監察人		備註(註1)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職稱	姓名		關係	
	中華民國	林子傑	男	46	111.05.27	3年	111.05.27	704,984	0.47%	704,984	0.47%	0	0	0	0	0	同上	董事長	林宏年	父子	無	
獨立董事	中華民國	王子鏘	男	71	111.05.27	3年	105.06.29	0	0	0	0	0	0	0	0	0	學經歷：美國加州大學戴維斯分校農畜經濟學系 學經歷：世新大學公共事務處副處長、世新大學經濟學系系主任、世新大學經濟學系教授、實踐大學國際企業管理碩士學位學程兼任副教授、臺灣獎學金計畫協同主持人 SIT(Study in Taiwan)人才資料庫計畫主持人	崇實聯合會計師事務所會計師、台灣第一生化科技(股)公司監察人、劍湖山世界(股)公司董事、耐斯廣場(股)公司監察人及國際證券金融公司監察人			無	無
獨立董事	中華民國	張培安	男	47	111.05.27	3年	105.06.29	0	0	0	0	0	0	0	0	0	學經歷：美國加州大學戴維斯分校農畜經濟學系 學經歷：世新大學公共事務處副處長、世新大學經濟學系系主任、世新大學經濟學系教授、實踐大學國際企業管理碩士學位學程兼任副教授、臺灣獎學金計畫協同主持人 SIT(Study in Taiwan)人才資料庫計畫主持人	世新大學經濟學系教授、世新大學研究發展處研發長及SIT人才資料庫計畫主持人			無	無



職稱	國籍或註冊地	姓名	性別	年齡	選(就)任日期	任期	初次選任日期	選任時持有股份		現在持有股數		配偶及未成年子女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持有股份		主要經(學)歷	目前兼任本公司及其他公司之職務	其配偶或二親等以內關係之其他主管、董事或監察人		備註(註1)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獨立董事	中華民國	謝志堅	男	71	111.05.27	3年	111.05.27	0	0	0	0	3,000	0.01%	0	0	學歷：淡水工商企業管理科 經歷：陽明海運(股)公司董事長；長榮海運(股)公司董事長；台航會董聯會理事長； 國立海洋大學航運管理學系兼任教授、中非行國際物流(股)公司顧問、中聯航運(股)公司顧問	-	-	-	無

註1：公司董事長與總經理或相當職務者(最高經理人)為同一人、互為配偶或一親等親屬者，應說明其原因、合理性、必要性及因應措施(例如增加獨立董事席次，並應有過半數董事未兼任員工或經理人等方式)之相關資訊：無。

註2：質新投資股份有限公司代表人周慕豪之董事席次，自112年4月1日起改由彭蔭功先生擔任。

註3：本公司於111年股東常會廢止監察人制，選任三席獨立董事，並成立審計委員會獨立行使職權。

## 2. 法人股東之主要股東

112年3月26日

法人名稱	法人之主要股東
大同通運股份有限公司	林宏穎(11.49%)、林宏年(8.78%)、林美君(5.67%)、林美智(4.83%)、品誼投資股份有限公司(4.53%)、林美蓉(4.53%)、林重文(4.03%)、吳俊儒(3.63%)、潘義雄(3.07%)、林君玲(3.01%)
貿新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中國航運股份有限公司(100%)
大統海運股份有限公司	大同通運股份有限公司(24.48%)、林宏年(13.28%)、林宏穎(11.78%)、合同興股份有限公司(8.47%)、品誼投資股份有限公司(8.01%)、林黃桂香(5.13%)、林君玲(5.13%)、林貝珊(4.71%)、蕭麗英(4.41%)、林重文(3.99%)
本源鐵路承攬運輸股份有限公司	林宏穎(30.18%)、吳坤榮(10%)、楊旭輝(7.07%)、林黃桂香(6.28%)、李世雄(5.95%)、林宏年(5.18%)、林美智(5.18%)、林美君(5.18%)、林美蓉(5.18%)、林君玲(5.18%)

## 3. 法人股東之主要股東為法人者其主要股東

112年3月26日

法人股東名稱	法人股東之主要股東
中國航運股份有限公司	貿聯企業股份有限公司(40.35%)、航偉投資控股股份有限公司(21.73%)
大同通運股份有限公司	林宏穎(11.49%)、林宏年(8.78%)、林美君(5.67%)、林美智(4.83%)、品誼投資股份有限公司(4.53%)、林美蓉(4.53%)、林重文(4.03%)、吳俊儒(3.63%)、潘義雄(3.07%)、林君玲(3.01%)
合同興股份有限公司	合協興股份有限公司(24.54%)、浩暉投資股份有限公司(12.28%)、辰曜股份有限公司(12.28%)、百盈國際實業股份有限公司(6.14%)、林莉娜(0.79%)
品誼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林子傑(99.75%)、賴貞瑾(0.25%)

#### 4. 董事專業資格及獨立董事獨立性資訊揭露

身分別	條件 姓名	專業資格與經驗	獨立性情形	兼任其他公開發行人獨立董事家數
董事長	林宏年	畢業於中原大學，現任本公司董事長、大同通運(股)公司董事長等多家公司法人董事代表，具有五年以上之商務、財務及公司業務所須工作經驗，擁有領導決策、財務會計、市場行銷、營運管理及策略規劃之能力，帶領公司走向產業領導先驅，邁向永續經營。	不適用	無
董事	林宏穎	畢業於醒吾商專國貿系，現任本源鐵路承攬運輸(股)公司董事長等多家公司法人董事代表，具有五年以上之商務、財務及公司業務所須工作經驗，專精於海運產業、企業營運事務，擁有企業經營管理、策略規劃及創新領導等能力，具豐富產業經驗。	不適用	無
董事	彭蔭功	畢業於美國加州大學聖塔巴巴拉分校電機系，現任上海偉孝物業管理有限公司及航偉汽車(股)公司董事長，具有五年以上之商務、財務及公司業務所須工作經驗，專精於企業營運事務，擁有企業經營管理、財務金融、策略規劃及創新領導等能力，具豐富產業經驗。	不適用	無
董事	徐光達	畢業於美國馬里蘭大學交通管理碩士，現任中國航運(股)公司副總經理及多家公司法務代表，具有五年以上之商務、財務及公司業務所須工作經驗，專精於海運產業、企業營運事務，擁有企業經營管理、財務金融、策略規劃及創新領導等能力，具豐富產業經驗。	不適用	無
董事	林君玲	畢業於東吳大學經濟系，現任萬通票券金融(股)公司交易部二等專員兼債券科科长及英豐船務代理(股)公司法務代表，具有五年以上之商務、財務及公司業務所須工作經驗，專精於財務金融、會計事務，擁有企業經營管理、策略規劃及創新領導等能力。	不適用	無
董事	林文博	畢業於國立交通大學管理科學研究所，現任本公司關係企業(安躍系統、中櫃投資及臺運實業)之董事長，曾任於陽明海運(股)公司總經理，暨總營運長，具有五年以上之商務、財務及公司業務所須工作經驗，專精於海運產業、企業營運事務，擁有企業經營管理、財務金融、策略規劃及創新領導等能力，具豐富產業經驗。	不適用	無

身分別	條件 姓名	專業資格與經驗	獨立性情形	兼任其他公開發行公司獨立董家數
董事	林子傑	畢業於台灣大學農業化學研究所，現任本公司關係企業(安躍系統、銘揚投資及中樞投資等)之法人董事代表及監察人等，專精於海運產業、財務金融、會計事務，擁有企業經營管理、策略規劃及創新領導能力。	不適用	無
董事	吳清泉	畢業於國立交通大學管理科學研究所，兼任本公司總經理，曾任於陽明海運總公司資深副總經理，策略長及高明貨櫃碼頭公司(高雄)董事等公司法人董事代表，具有五年以上之商務、財務及公司業務所須工作經驗，專精於海運產業、企業營運事務，擁有企業經營管理、策略規劃及創新領導能力，具豐富產業經驗。	不適用	無
獨立董事	王子鏘	畢業於臺灣大學商學會及公司治理委員會(審計委員會、薪資報酬委員會、崇實聯合會計師事務所會計師及台灣第一生化科技(股)公司董事等專家代表，具有五年以上之商務、財務及領有國家考試會計師證書，專精於會計專業事務，擁有企業營運、財務規劃及創新領導之能力，亦未有公司法第30條各款情事。	符合「公開發行公司獨立董事設置及應遵循事項辦法」規定之獨立性情形	無
獨立董事	廖培安	畢業於美國加州大學戴維斯分校農業與資源經濟學系，為本公司薪資報酬委員會及公司以上之商務、實踐大學國際企業英語學院教授，具有五年以上之商務、公司業務所需相關專業領域，擁有專業資格與工作經驗，專精於國內外產業經濟及財經專業領域，擁有企業營運管理與財務金融之能力，亦未有公司法第30條各款情事。	符合「公開發行公司獨立董事設置及應遵循事項辦法」規定之獨立性情形	無
獨立董事	謝志堅	畢業於淡waters工商學院國際物流顧問及中聯航運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中非行國際物流顧問、長榮國際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長、國船聯會理事、專精於海運產業、企業營運事務，擁有企業經營管理、財務金融、策略規劃及創新領導能力，具豐富產業經驗，亦未有公司法第30條各款情事。	符合「公開發行公司獨立董事設置及應遵循事項辦法」規定之獨立性情形	無

## 5. 董事會多元化及獨立性

### (1) 董事會多元化：

依據本公司「公司治理守則」第 19 條，董事會成員組成應考量多元化，普遍具備執行職務所必須之知識、技能及素養，以擬定適當之多元化方針。

為達到公司治理之理想目標，董事會整體應具備「營運判斷能力、會計及財務分析能力、經營管理能力、危機處理能力、產業知識、國際市場觀、領導能力、決策能力」。

現任董事會由 11 位董事(8 位非獨立董事、3 位獨立董事)組成，成員具備財務、業務及管理領域之豐富經驗與專業。本公司女性董事占比為 9%，獨立董事占比為 27%，獨立董事任期年平均 5 年，5 位董事年齡在 70 歲以上，2 位在 60~69 歲，4 位在 60 歲以下。本公司注重董事會組成之性別平等，女性董事比率目標為 15% 以上。全體董事會成員多元化政策落實情形如下：

職稱	姓名	性別	年齡					獨立董事 任職年資			多元化核心能力				
			41 至 50 歲	51 至 60 歲	61 至 70 歲	71 至 80 歲	3 年以 下	3 至 9 年	9 年以 上	領導 決策	會計 財務	經營 管理	產業 知識	國際 市場 觀	
董事長	林宏年	男			✓							✓	✓	✓	
董事	林宏穎	男			✓							✓	✓	✓	
董事	彭蔭功	男			✓							✓	✓	✓	
董事	林君玲	女	✓									✓	✓	✓	
董事	林文博	男				✓						✓	✓	✓	
董事	徐光達	男		✓								✓	✓	✓	
董事	吳清泉	男			✓							✓	✓	✓	
董事	林子傑	男	✓									✓	✓	✓	
獨立董事	王子鏞	男				✓			✓			✓	✓	✓	
獨立董事	廖培安	男	✓						✓			✓	✓	✓	
獨立董事	謝志堅	男				✓		✓				✓	✓	✓	

### (2) 董事會獨立性

- I. 本公司董事會對公司事務皆能做出獨立判斷並提供客觀之專業意見，以有效監督公司運作，且董事(含獨立董事)間超過半數席次未有證券交易法第 26 條之 3 第 3 項及第 4 項規定之配偶或二親等以內親屬關係。
- II. 本公司董事會共計 3 席獨立董事，占比為 27%，於執行業務範圍內均保持其獨立性，未與本公司有直接或間接之利害關係，且於選任前兩年及任職期間皆符合「公開發行公司獨立董事設置及應遵循事項辦法」規定。

(二) 總經理、副總經理、協理、各部門及分支機構主管資料

112年 3月 26日;單位:股

職稱	國籍	姓名	性別	選(就)任日期	持有股份		配偶、未成年子女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持有股份		主要經(學)歷	目前兼任其他公司之職務	具配偶或二親等以內關係之經理人		備註(註)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職稱	姓名	
總經理	中華民國	吳清泉	男	109.10.01	0	0%	0	0	0	學歷:國立交通大學管理科學研究所 經歷:Yang Ming(America)總經理、West Basin Container Terminal(洛杉磯)董事、董事長、陽凱公司(中國)董事、總經理;高明貨櫃碼頭公司(高雄)董事、陽明海運總公司資深副總經理,策略略長、本公司執行董事	無	-	-	無
執行副總經理	中華民國	林雅英	男	108.07.12	23,667	0.02%	214,994	0	0	學歷:東吳大學會計系 經歷:萬通票券金融公司副理;本公司企劃部副總經理、稽核室協理	銘揚投資(股)公司董事長及安麗系統(股)公司監察人	-	-	無
技術部副總經理	中華民國	葉錦新	男	104.01.01	24,000	0.02%	0	0	0	學歷:國立中山大學(EMBA) 經歷:快速(股)公司碼頭機具設備保養部資深經理	無	-	-	無
管理部副總經理兼任本公司發言人及公司治理主管	中華民國	劉家丞	男	112.04.01	1,000	0	0	0	0	學歷:中原大學會計系 經歷:廣豐實業(股)公司財務長兼會計主管、發言人,本公司稽核室協理、管理部協理	無	-	-	無
財會部副總經理兼任本公司代理發言人	中華民國	陳政宏	男	112.04.01	50,000	0.05%	0	0	0	學歷:淡江大學合作經濟系 經歷:宏泰人壽會計部副理、本公司財會部經理、協理	無	-	-	無
稽核室主管	中華民國	廖慧香	女	110.08.12	1,890	0	0	0	0	學歷:榮右技術學院會計資訊系 經歷:本公司稽核室副主任、財會部副理	無	-	-	無
業務部資深協理	中華民國	蔣良平	男	109.09.01	0	0	0	0	0	學歷:國立臺灣海洋大學海運學系 經歷:韓進海運業務代表、商船三井業務代表、赫伯羅德業務副理,德商信可展覽部經理、空運進口部經理、物流部經理、全球業務行銷部經理	無	-	-	無

職稱	國籍	姓名	性別	選(就)任日期	持有股份		配偶、未成年子女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持有股份		主要經(學)歷	目前兼任其他公司之職務	具配偶或二親等以內關係之經理人		備註(註)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職稱	姓名	
業務部協理	中華民國	許志豪	男	111.06.01	0	0%	0	0%	0	0%	學歷:東吳大學企業管理系 經歷:台灣海洋網聯船務代理(股)公司市場部/業務部經理;高船亞細亞紐澳出口課協理/經理、中南美非洲出口課經理	無	-	-	無
企劃部副總經理兼任基隆分公司經理人	中華民國	朱隆興	男	109.09.01	0	0%	0	0%	0	0%	學歷:國立政治大學企業管理學系 經歷:陽明海運股份有限公司基隆分公司副協理兼貨櫃場主管、台中分公司協理	中友船舶貨物裝卸(股)公司法人代表人	-	-	無
企劃部協理兼任五堵站協理	中華民國	安代權	男	110.08.01	96	0%	0	0%	0	0%	學歷:南港工職 經歷:本公司業務部副經理,基隆分公司協理	無	-	-	無
基隆分公司協理	中華民國	閻光武	男	110.08.01	0	0%	0	0%	0	0%	學歷:崇右影藝科技大學經營管理系 經歷:本公司基隆分公司副協理、經理	無	-	-	無
台中分公司經理人兼任台中站副總經理	中華民國	郭丁湖	男	108.01.01	10,521	0.01%	0	0%	0	0%	學歷:國立臺灣海洋大學航海管理系 經歷:高船三井(股)公司協理	無	-	-	無
台中分公司協理	中華民國	高舟冬洲	男	109.09.01	5,000	0%	0	0%	0	0%	學歷:清水高中 經歷:本公司台中分公司資深副協理、副協理、業務部經理	無	-	-	無
台中分公司協理	中華民國	周翰國	男	110.08.01	5,180	0%	0	0%	0	0%	學歷:東吳大學企管系 經歷:本公司台中分公司副協理、經理、副理	無	-	-	無
高雄分公司經理人兼任76站協理	中華民國	李皆得	男	104.01.01	9,180	0.01%	0	0%	0	0%	學歷:國際商專國際貿易科 經歷:高雄117站經理、高雄120站經理、高雄76站經理	中友船舶貨物裝卸承攬(股)公司總經理	-	-	無
高雄分公司副總經理	中華民國	林永泰	男	111.09.01	0	0%	0	0%	0	0%	學歷:國立基隆海洋大學航海系畢業 經歷:駿明交通運輸公司總經理;陽明海運(股)公司船長、船務部駐船船長及資深經理、運務部副協理	臺灣實業(股)公司總經理	-	-	無

註:總經理或相當職務者(最高經理人)與董事長為同一人、互為配偶或一親等親屬時,應揭露其原因、合理性、必要性及因應措施(例如增加獨立董事席次,並應有過半數董事未兼任員工或經理人等方式)之相關資訊。

### 三、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及副總經理之酬金

#### (一)一般董事及獨立董事之酬金

111年12月31日；單位：新台幣仟元

職稱	姓名	董事酬金				兼任員工領取相關酬金				A、B、C、D、E、F及G等七項總額占稅後純益之比例(%)	本公司	A、B、C、D、E、F及G等七項總額占稅後純益之比例(%)	領取來自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或母公司酬金												
		報酬(A)		退職退休金(B)		董事酬勞(C)		業務執行費用(D)						A、B、C及D等四項總額占稅後純益之比例(%)		薪資、獎金及特支費等(E)		退職退休金(F)		員工酬勞(G)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董事長	大同通運股份有限公司法人代表人林宏年	8,550	9,110	-	10,118	11,192	318	336	13.23%	14.38%	2,301	3,839	0	0	13	18	-	14.84%	17.07%	無					
董事	大同通運股份有限公司法人代表人林君玲																								
董事(註1)	貿新投資股份有限公司法人代表人周慕豪																								
董事	貿新投資股份有限公司法人代表人徐光達																								
董事	大統海運股份有限公司法人代表人吳清泉																								
董事	大統海運股份有限公司法人代表人林子傑																								



職稱	姓名	董事酬金						兼任員工領取相關酬金						A、B、C、D、E、F及G等七項總額占稅後純益之比例(%)	領取來自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或母公司酬金				
		報酬(A)		退職退休金(B)		董事酬勞(C)		業務執行費用(D)		A、B、C及D等四項總額占稅後純益之比例(%)		薪資、獎金及特支費等(E)				退職退休金(F)		員工酬勞(G)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董事(註2)	大統海運股份有限公司法定代表人張茂松																		
董事	本源鐵路承攬運輸股份有限公司法定代表人林宏穎																		
董事	本源鐵路承攬運輸股份有限公司法定代表人林文博																		
獨立董事	王子鏘																		
獨立董事	廖培安	2,170	2,170	-	-	-	258	258	1.69%	1.69%	-	-	-	-	-	-	1.69%	1.69%	
獨立董事	謝志堅																		

1. 富望投資股份有限公司法定代表人周慕豪先生於108年6月26日至111年5月26日就任董事，自111年5月27日起以買新投資股份有限公司法定代表人身份就任董事，另買新投資股份有限公司於112年4月1日改派代表人由彭蔭功先生擔任。

2. 本公司於111年股東常會改選，大統海運股份有限公司原法定代表人張茂松先生卸任，由林子傑先生就任。

3. 本公司獨立董事酬金給付政策、制度、標準與結構，並依所擔負之職責、風險、投入時間等因素釐定與給付酬金數額之關聯性；本公司獨立董事依其職責範疇執行業務，獨立董事酬金給付標準係考量獨立董事對公司營運所投入時間、所負擔之職責及公司風險買納並參酌業界水準，採定額方式給付，不論公司盈虧，除了每月支領固定薪酬及每次董事會出席車馬費外，獨立董事不參與年度董事酬勞分派、無離職金、無職務加給。

4. 除上表揭露外，最近年度公司董事提供服務(如擔任母公司/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轉投資事業非屬員工之顧問等)領取之酬金：無此情形。



(二) 監察人之酬金

111年12月31日；單位：新台幣仟元

職稱	姓名	監察人酬金				A、B及C等三項總額占		領取來自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或母公司酬金		
		報酬(A)		業務執行費用(C)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監察人	瑄造實業股份有限公司法代馬健	750	750	771	792	54	54	1.09%	1.11%	無
監察人	瑄造實業股份有限公司法代張銀雪									
監察人	信緯投資股份有限公司法代何樹生									

給付本公司各個監察人酬金級距	監察人姓名	
	本公司	前三項酬金總額(A+B+C)
低於1,000,000元	瑄造實業股份有限公司法代張銀雪、信緯投資股份有限公司法代何樹生	瑄造實業股份有限公司法代馬健、瑄造實業股份有限公司法代張銀雪、信緯投資股份有限公司法代何樹生
1,000,000元(含)~2,000,000元(不含)		
2,000,000元(含)~3,500,000元(不含)		
3,500,000元(含)~5,000,000元(不含)		
5,000,000元(含)~10,000,000元(不含)		
10,000,000元(含)~15,000,000元(不含)		
15,000,000元(含)~30,000,000元(不含)		
30,000,000元(含)~50,000,000元(不含)		
50,000,000元(含)~100,000,000元(不含)		
100,000,000元以上		
總計	1,575	1,596

(三) 總經理及副總經理之酬金

111年12月31日；單位：新台幣仟元

職稱	姓名	薪資(A)		退職退休金(B)		獎金及特支費等(C)		員工酬勞金額(D)				A、B、C及D等四項總額占稅後純益之比例(%)		來自外資或公司之酬金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現金金額	股票金額	現金金額	股票金額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總經理	吳清泉													
執行副總經理	林雅英													
副總經理	蔡德新													
副總經理	葉錦新	9,626	10,896	444	444	816	1,084	85	—	89	—	7.64%	8.72%	無
副總經理	朱隆興													
副總經理	郭丁湖													
副總經理(註)	林永泰													

註：林永泰副總經理於111年9月1日就任。

給付本公司各個總經理及副總經理酬金級距	總經理及副總經理姓名	
	前四項酬金總額(A+B+C+D)	
低於1,000,000元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E)
1,000,000元(含)-2,000,000元(不含)	林永泰	林永泰
2,000,000元(含)-3,500,000元(不含)	林雅英、蔡德新、葉錦新、朱隆興、郭丁湖	林雅英、蔡德新、葉錦新、朱隆興、郭丁湖
3,500,000元(含)-5,000,000元(不含)	吳清泉	吳清泉
5,000,000元(含)-10,000,000元(不含)		
10,000,000元(含)-15,000,000元(不含)		
15,000,000元(含)-30,000,000元(不含)		
30,000,000元(含)-50,000,000元(不含)		
50,000,000元(含)-100,000,000元(不含)		
100,000,000元以上		
總計	10,972	12,514

(四) 如有公開發行公司年報應行記載事項準則第 10 條第 1 項第 3 款第 2 目之 1 或之 5 情事，應揭露前五位酬金最高主管之酬金：不適用。

(五) 分派員工酬勞之經理人姓名及分派情形：

111 年 12 月 31 日；單位：新台幣仟元

	職稱	姓名	股票金額	現金金額	總計	總額佔稅後純益之比例
經理人	總經理	吳清泉	—	212	212	0.15%
	執行副總經理	林雅英				
	副總經理	蔡德新				
	副總經理	葉錦新				
	副總經理	朱隆興				
	副總經理	郭丁湖				
	副總經理 (就任日：111/9/1)	林永泰				
	副總經理 (就任日：112/4/1)	陳政宏				
	副總經理 (就任日：112/4/1)	劉家丞				
	資深協理	蔣良平				
	協理	安代權				
	協理	李皆得				
	協理 (就任日：111/6/1)	許志豪				
	協理	高鯨洲				
	協理	閻光武				
	協理	周鎗國				
稽核主管	廖慧香					

註：係填列 111 年度盈餘分配股東會前經董事會通過，擬議分派經理人之員工酬勞金額(含股票及現金)，稅後純益係指最近年度個體財務報告之稅後純益。

(六) 分別比較說明本公司及合併報表所有公司於最近二年度給付本公司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及副總經理酬金總額占個體財務報告稅後純益比例之分析並說明給付酬金之政策、標準與組合、訂定酬金之程序、與經營績效及未來風險之關聯性。

1. 本公司及合併報表所有公司於最近二年度支付本公司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及副總經理酬金總額占稅後純益比例如下：

職稱	110 年度本公司及合併報表所有公司支付本公司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及副總經理酬金總額占稅後純益比例	111 年度本公司及合併報表所有公司支付本公司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及副總經理酬金總額占稅後純益比例	增減 (註)	變動比例
董事	10.34%	16.07%	5.73%	55.42%
監察人	1.93%	1.11%	(0.82%)	(42.49%)
總經理及副總經理	4.06%	8.72%	4.66%	114.78%

註：1. 本公司 111 年度稅後純益減少，故本公司之董事、總經理及副總經理酬金佔稅後純益比率呈現增加情形。

2. 本公司於 111 年股東常會廢止監察人制，故監察人酬金佔稅後純益比率呈現減少情形。

2. 給付酬金之政策、標準與組合：

董事酬金主要有報酬、酬勞及執行業務費用；董事酬勞係依公司章程第廿三條規定，公司年度如有獲利應提撥不高於百分之五為董事酬勞。總經理及副總經理薪酬主要有薪資、獎金及員工酬勞等；員工酬勞係依公司章程第廿三條規定，公司年度如有獲利應提撥百分之五為員工酬勞。

3. 訂定酬金之程序：

本公司章程第二十條規定：本公司董事之報酬，授權董事會依當年度獲利率、營運效益及其對本公司營運參與程度及績效評估結果做整體考量，考量面依本公司「董事會績效評估辦法」評估指標，包含對公司目標與任務之掌握、董事職責認知、內部關係經營與溝通及持續進修，衡量其他特殊貢獻、或重大負面事件，並參酌同業通常水準議定之。第廿二條規定：公司得設經理人，其委任、解任及報酬依照公司法第二十九條規定辦理，其薪酬依公司整體營運情形，按所擔任之職務責任輕重及個人績效評估結果核給。

4. 酬金與經營績效及未來風險之關聯性：

本公司酬金政策相關給付標準及制度之檢討，係以公司整體營運狀況為主要考量，為確保職責範圍內可能之風險得以管理及防範，將依績效達成率及貢獻度核定給付標準，以提升董事會及經理部門之整體組織團隊效能。另參考業界薪酬標準，確保本公司管理階層之薪酬於業界具有競爭力，以留任優秀之管理人才。

#### 四、公司治理運作情形：

##### (一) 董事會運作情形：

111 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董事會開會 9 次，董事出席情形如下：

職稱	姓名	實際出席次數	委託出席次數	實際出席率(%)	備註
董事長	大同通運股份有限公司 法人代表：林宏年	9	0	100%	111 年 5 月 27 日改選連任
董事	大同通運股份有限公司 法人代表：林君玲	9	0	100%	111 年 5 月 27 日改選連任
董事	貿新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法人代表：周慕豪	7	2	78%	108 年 6 月 26 日至 111 年 5 月 26 日以富望投資股份有限公司法人代表身分就任董事，111 年 5 月 27 日起以貿新投資股份有限公司法人代表身分就任董事
董事	貿新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法人代表：徐光達	5	1	83%	111 年 5 月 27 日改選就任，在職期間應出席董事會 6 次
董事	大統海運股份有限公司 法人代表：吳清泉	9	0	100%	111 年 5 月 27 日改選連任
董事	大統海運股份有限公司 法人代表：林子傑	6	0	100%	111 年 5 月 27 日改選就任，在職期間應出席董事會 6 次
董事	本源鐵路承攬運輸股份有限公司 法人代表：林宏穎	8	1	89%	111 年 5 月 27 日改選連任
董事	本源鐵路承攬運輸股份有限公司 法人代表：林文博	9	0	100%	111 年 5 月 27 日改選連任
前 董 事	大統海運股份有限公司 法人代表：張茂松	3	0	100%	111 年 5 月 27 日改選卸任，在職期間應出席董事會 3 次
獨立董事	王子鏘	9	0	100%	111 年 5 月 27 日改選連任
獨立董事	廖培安	9	0	100%	111 年 5 月 27 日改選連任
獨立董事	謝志堅	6	0	100%	111 年 5 月 27 日改選就任，在職期間應出席董事會 6 次

##### 其他應記載事項：

一、董事會之運作如有下列情形之一者，應敘明董事會日期、期別、議案內容、所有獨立董事意見及公司對獨立董事意見之處理：

(一) 證券交易法第 14 條之 3 所列事項。

日期/期別	決議內容	獨董持反對或保留意見及公司對獨立董事意見之處理
111 年 2 月 23 日 第十八屆董事會 第二十二次會議	通過本公司「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程序」修正案	無
	通過本公司「資金貸與他人作業程序」修正案	
	通過本公司「背書保證作業程序」修正案	

日期/期別	決議內容	獨董持反對或保留意見及公司對獨立董事意見之處理
111年5月11日 第十八屆董事會 第二十三次會議	通過變更111年度簽證會計師案	無
	通過本公司「內部控制制度」及「內部稽核實施細則」修正案	無

(二)除前開事項外，其他經獨立董事反對或保留意見且有紀錄或書面聲明之董事會議決事項：無。

二、董事對利害關係議案迴避之執行情形，應敘明董事姓名、議案內容、應利益迴避原因以及參與表決情形：無。

三、董事會自我(或同儕)評鑑之評估週期及期間、評估範圍、方式及評估內容等資訊。

評估週期	評估期間	評估範圍	評估方式	評估內容
每年應執行董事會內部績效評估、每三年得由符合規定之外部機構或專家學者團隊執行董事會外部績效評估	111年1月1日起至111年12月31日止	一、董事會 二、個別董事 三、功能性委員會	評估之方式包括董事會內部自評、董事成員自評、委任外部專業機構、專家或其他適當方式進行績效評估	董事會評估項目： 一、對公司營運之參與程度 二、提升董事會決策品質 三、董事會組成與結構 四、董事的選任及持續進修 五、內部控制 董事成員評估項目： 一、公司目標與任務之掌握 二、董事職責認知 三、對公司營運之參與程度 四、內部關係經營與溝通 五、董事之專業及持續進修 六、內部控制 功能性委員會評估項目： 一、對公司營運之參與程度 二、功能性委員會職責認知 三、提升功能性委員會決策品質 四、功能性委員會組成及成員選任 五、內部控制

四、當年度及最近年度加強董事會職能之目標與執行情形評估。

(一)本公司投保「董事及經理人責任保險」，以分散董事及經理人因錯誤或疏失行為而造成公司及股東重大損害之風險。

(二)為提升董事專業知能與落實公司治理，111年為董事安排公司治理及法令遵循相關課程。

(三)本公司積極參與公司治理，111年第九屆公司治理評鑑排名前21%-35%級距。

(四)本公司訂定「董事會績效評估辦法」，111年度由外部機構執行董事會績效評估，另由本公司董事會績效評估單位執行功能性委員會內部自評，其評估結果為「優良」，並提報112年2月22日第十九屆董事會第五次會議。

(五)為提升資訊透明度，本公司於公司網站揭露董事會重要決議事項，並設置利害關係人專區，提供公司所有的利害關係人瞭解公司的公司治理、財務等資訊。本公司亦訂定「內部重大資訊處理作業程序」，以建立本公司之內部重大資訊處理及揭露機制，提升並強化公司資訊透明度。



(二) 審計委員會運作情形或監察人參與董事會運作情形：

1. 審計委員會運作情形資訊

111 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審計委員會開會 3 次，獨立董事出席情形如下：

職稱	姓名	實際出席次數	委託出席次數	實際列席率(%)	備註
獨立董事	王子鏘	3	0	100%	111 年 5 月 27 日起設立審計委員會
獨立董事	廖培安	3	0	100%	111 年 5 月 27 日起設立審計委員會
獨立董事	謝志堅	3	0	100%	111 年 5 月 27 日起設立審計委員會

其他應記載事項：

一、審計委員會之運作如有下列情形之一者，應敘明審計委員會召開日期、期別、議案內容、獨立董事反對意見、保留意見或重要建議項目內容、審計委員會決議結果以及公司對審計委員會意見之處理。

(一)證券交易法第 14 條之 5 所列事項：無。

(二)除前開事項外，其他未經審計委員會通過，而經全體董事三分之二以上同意之決議事項：無。

二、獨立董事對利害關係議案迴避之執行情形：無。

三、獨立董事與內部稽核主管及會計師之溝通情形：

日期	溝通重點	結果
111 年 2 月 10 日 獨立董事與內部稽核主管及會計師溝通會議	1. 本公司 110 年財務報表 2. 會計師提出本公司查核發現 3. 會計師獨立性聲明 4. 公司治理之策略性思維	經與會成員充分討論，對內容無異議

2. 監察人參與董事會運作情形：

本公司自 111 年 5 月 27 日起設立審計委員會取代監察人，111 年 1 月 1 日起至 111 年 5 月 26 日止董事會開會 3 次，監察人列席情形如下：

職稱	姓名	實際列席次數	實際列席率(%)	備註
監察人	瑄造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法人代表：馬健健	3	100%	
監察人	瑄造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法人代表：張銀雪	3	100%	
監察人	信緯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法人代表：何樹生	3	100%	

其他應記載事項：

一、監察人之組成及職責：

(一)監察人與公司員工及股東之溝通情形：員工及股東得以書面、口頭或 e-mail 直接或間接方式向監察人提出建議。

(二)監察人與內部稽核主管及會計師之溝通情形：

1. 稽核主管於每月稽核項目完成時，向監察人呈報稽核報告，監察人無反對意見。

2. 稽核主管列席公司董事會並進行稽核業務報告。

3. 本公司監察人得隨時調查公司業務及財務狀況，並得請董事會或經理人提出報告，必要時與會計師面對面或書面進行財務狀況溝通。

二、監察人列席董事會如有陳述意見，應敘明董事會日期、期別、議案內容、董事會決議結果以及公司對監察人陳述意見之處理：無。

(三) 公司治理運作情形及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 治理實務守則差 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一、公司是否依據「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訂定並揭露公司治理實務守則？	✓		本公司已訂定公司治理實務守則，並揭露於公司網站之利害關係人專區。
二、公司股權結構及股東權益			
(一) 公司是否訂定內部作業程序處理股東建議、疑義、糾紛及訴訟事宜，並依程序實施？	✓		本公司除透過股務代理機構外，另依內部程序由發言人處理股東建議、疑義或糾紛等問題處理；此外，本公司網站亦建置利害關係人專區及股東聯絡窗口供股東/投資人提出建言或問題。
(二) 公司是否掌握實際控制公司之主要股東及主要股東之最終控制者名單？	✓		本公司及股務單位隨時掌握董事、經理人及持股百分之十以上之大股東持股變動情形，均依法按月申報。
(三) 公司是否建立、執行與關係企業間之風險控管及防火牆機制？	✓		本公司與關係企業均個別獨立運作，並依內部控制制度規定控管風險。
(四) 公司是否訂定內部規範，禁止公司內部人利用市場上未公開資訊買賣有價證券？	✓		本公司員工、經理人及董事等人員，除應遵守證券交易法之規定外，本公司亦訂有「道德行為準則」及「防範不誠信行為要點」規範，相關人員不得利用所知悉之未公開資訊從事內線交易，亦不得洩漏予他人，以防止他人利用該未公開資訊從事內線交易。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p>三、董事會之組成及職責</p> <p>(一) 董事會是否擬訂多元化政策、具體管理目標及落實執行？</p>	✓		<p>依據本公司「公司治理守則」第 19 條，董事會成員組成應考量多元化，普遍具備執行職務所必須之知識、技能及素養，並訂定適當之多元化方針。為達到公司治理之理想目標，董事會整體應具備「營運判斷能力、會計及財務分析能力、經營管理能力、危機處理能力、產業知識、國際市場觀、領導能力、決策能力」。</p> <p>本公司董事會多元化政策、具體管理目標及落實執行，請參閱本報「董事會多元化及獨立性」(第 15 頁至 17 頁)。</p>	無差異
<p>(二) 公司除依法設置薪資報酬委員會及審計委員會外，是否自願設置其他各類功能性委員會？</p>	✓		<p>本公司為落實公司治理及提升董事會效能，業於 109 年 12 月 16 日第十八屆董事會第十一次會議，決議通過成立「公司治理委員會」，由二位獨立董事及公司治理主管(現由管理部副總經理兼任)共同組成。公司治理委員會下設公司治理小組，跨部門由各相關單位共同組成，並由公司治理主管擔任召集人；該小組負責推行與永續發展相關之公司治理、企業社會責任及誠信經營與防範不誠信行為等事務，並應於每年應將執行成果提報董事會。</p>	無差異
<p>(三) 公司是否訂定董事會績效評估辦法及其評估方式，每年並定期進行績效評估，且將績效評估之結果提報董事會，並運用於個別董事薪資報酬及提名續任之參考？</p>	✓		<p>1. 本公司於 107 年 11 月 7 日第十七屆董事會第十四次會議同意通過訂定「董事會績效評估辦法」。</p> <p>2. 本公司於 111 年委任「台灣投資人協會」執行董事會績效外部評估，另由本公司董事會績效評估單位執行功能性委員會內部自評，其評估結果為「優良」，並提報 112 年 2 月 22 日第十九屆董事會第五次會議，以作為訂定其個別董事薪資報酬及提名續任之參考。</p>	無差異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 治理實務守則差 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四) 公司是否定期評估發證會計師獨立性？	✓	否	無差異
四、上市上櫃公司是否配置適任及適當之公司管理人員，並指定適當之公司主管，負責公司治理相關事務(包括但不限於提供資料、協助監察人執行業務所需法令、依法辦理董事會及股東會議相關事宜、製作董事會及股東會議錄等)？	✓	否	無差異
五、公司是否建立與利害關係人(包括但不限於股東、員工、客戶及供應商等)溝通管道，及於公司網站設置利害關係人專區，並妥適回應利害關係人所關切之重要社會責任議題？	✓	否	無差異

運作情形

摘要說明

1. 本公司參照會計師法第 47 條規範之獨立性及職業道德規範公報第十號「正直、公正客觀及獨立性」之內容制定獨立性評估項目(註 1)，定期每年評估一次會計師之獨立性，且發證會計師亦已就受託查核作業出具超然獨立聲明書。

2. 於 111 年 12 月 28 日第十九屆董事會第三次會議決議通過會計師獨立性及適任性評估案；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阮呂曼玉會計師及馮敏娟會計師非為本公司或關係企業之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受僱人、股東，確認其非利害關係人，符合主管機關獨立性評估標準，足堪擔任本公司發證會計師。

1. 本公司為落實公司治理及提升董事會效能，業於 109 年 12 月 16 日第十八屆董事會第十一次會議，決議通過成立「公司治理委員會」，由二位獨立董事及公司治理主管(現由管理部副總經理兼任)共同組成；公司治理委員會下設公司治理小組，跨部門由各相關單位共同組成，並由公司治理主管擔任召集人。

2. 本公司「公司治理主管」由董事會委任，以處理公司治理相關事務、執行公司業務所需資料、依法辦理董事會及股東會之第十次會議相關事宜等。本公司復於 108 年 5 月 8 日第十七屆董事會第十次會議，決議通過訂定本公司「處理董事會要求之標準作業程序」，建立本公司良好之公司治理，協助董事會執行職務並提升董事會效能。

3. 111 年度公司治理主管業務執行及進修情形揭露於公司網站之利害關係人專區/公司治理/功能性委員會/公司治理委員會。

1. 本公司於網站設置「利害關係人專區」提供利害關係人反饋意見之管道，以妥善回應利害關係人(股東與投資人、員工、客戶及供應商)所關切之議題，並將與各利害關係人溝通情形報告至董事會。

2. 本公司訂定「內、外部人員檢舉辦法」及「性騷擾防治措施及懲戒辦法」，內、外部人員可透過郵件或書面方式反映意見。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櫃公司 治理實務守則差 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六、公司是否委任專任專股事務代理股東會辦事處？	✓	否	本公司委任中國信託商業銀行股務代理部，辦理股東會相關事務。
七、資訊公開	✓		本公司於公司網站 ( <a href="http://www.cctcorp.com.tw">http://www.cctcorp.com.tw</a> ) 揭露財務業務及公司治理資訊，並不定期更新以供投資人查閱。
(一) 公司是否架設網站，揭露財務業務及公司治理資訊？	✓		本公司指定專人負責公司資訊之蒐集及揭露，並依規定落實發言人制度，法人說明會資訊均放置於公開資訊觀測站。
(二) 公司是否採行其他資訊揭露之指定揭露方式 (如架設英文網站、指定專人負責落實資訊制度、發言人說明會過程放置公司網站等)？	✓		
(三) 公司是否於會計年度終了後兩個月內公告申報第一、二、三季財務報告，及於申報第一、二、三季財務報告與各月份營運情形？	✓		本公司已於 112 年 2 月 22 日公告 111 年度財務報告，並於規定期限前完成公告並申報第一、二、三季財務報告與各月份營運情形。
八、公司是否有助於瞭解公司但不限於其他重要資訊 (包括但不僅限於員工權益、僱員關係、利害關係、董事進修情形、風險管理、政策及客戶監察等)？	✓		1. 本公司除成立職工福利委員會推動及負責執行各項職工福利事項外，每年訂有內外部門進修訓練計畫，並投保員工團體保險，以提供健全之工作環境。 2. 本公司 111 年已依上市櫃公司董事進修情形 (第 48 頁)。 3. 本公司於 112 年 2 月 1 日投保華南產物保險股份有限公司美金 300 萬元之責任保險，並將責任保險之投保金額及保險費率等重要內容，提報 112 年 2 月 22 日第十九屆董事會第五次會議。 4. 本公司對於員工、投資者、供應商及其他利害關係人等與權益相關之重大訊息，除於公開資訊觀測站公告外，亦揭露於公司網站。 5. 本公司訂有「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程序」、「資金貸與他人作業程序」、「背書保證作業程序」、「投資有價證券作業管理辦法」及「長期股權投資評估要領」等各項管理程序，以作為本公司執行單位與稽核單位執行上開業務時之風險控管依據及風險衡量標準。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九、請就臺灣證券交易所股份有限公司最近年度發布之公司治理評鑑結果說明已改善情形，及就尚未改善者提出優先加強事項與措施。				
(一)本公司就最近年度發布之公司治理評鑑結果已改善且得分之評鑑指標)				
編號	指標項目	改善方式		
2.10	公司是否揭露審計委員會成員專業資格與經驗、年度工作重點及運作情形。	本公司於 111 年股東常會選舉第十九屆董事(含獨立董事)，並組成審計委員會獨立行使職權，並於年報及公司網站揭露審計委員會成員專業資格與經驗、年度工作重點及運作情形。		
2.11	公司期中財務報告是否皆經審計委員會同意，並提董事會討論決議。	本公司 111 年第二季至第四季財務報告皆經審計委員會同意，並提董事會討論決議。		
3.5	公司是否於股東常會開會 7 日前上傳以英文揭露之年度財務報告(若於股東常會開會 16 日前上傳英文版年度財務報告，符合分級給分要件)。	本公司 110 年年度英文財務報告於 111 年 5 月 5 日上市公開資訊觀測站，符合 111 年股東常會開會 16 日前(即 111 年 5 月 10 日前)規定。		
(二)本公司就最近年度發布之公司治理評鑑結果就尚未改善者提出優先加強事項與措施(第八屆優先加強事項之評鑑指標)				
編號	指標項目	改善方式		
1.11	公司是否於股東常會開會 7 日前上傳英文版年報(若於股東常會開會 16 日前上傳英文版年報者，符合分級給分要件)。	研議於 112 年股東常會開會 16 日前(即 112 年 5 月 5 日前)上傳英文版年報。		
3.18	公司是否建置英文公司網站，並包含財務、業務及公司治理相關資訊。	本公司將依公司治理評鑑規定建置英文公司網站。		

註 1: 依據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第二十九條規定，擬訂簽證會計師獨立性及適任性之評估程序：

評估程序	評估項目	是	否
一、 評估會計師之獨立性	1. 會計師於承接及執行本公司及其子公司之審計委任工作前，未能出具超然獨立聲明書。		✓
	2. 會計師現受本公司或其子公司之聘僱擔任經常工作，支領固定薪給或擔任董事、監察人或與本公司或其子公司有潛在之僱傭關係。		✓
	3. 會計師曾任本公司或其子公司之董事、監察人、經理人或對簽證案件有重大影響之職員，而離職未滿二年。		✓
	4. 會計師與本公司或其子公司之負責人或經理人有配偶、直系血親、直系姻親或二親等內旁系血親之關係。		✓
	5. 會計師本人或其配偶、未成年子女與本公司或其子公司有投資或分享財務利益之關係或有重大密切之商業關係。		✓
	6. 會計師本人或其配偶、未成年子女與本公司或其子公司有資金借貸往來。		✓
	7. 會計師執行本公司或其子公司之管理諮詢或其他非簽證業務而足以影響獨立性。		✓
	8. 會計師經由本公司或其子公司獲取財務利益，或因其他利害關係而與本公司或其子公司發生利益上之衝突。		✓
	9. 收受審計客戶或其董監事、經理人或主要股東價值重大之禮物餽贈或特別優惠。		✓
	10. 會計師宣傳或仲介本公司或其子公司所發行之股票或其他證券。		✓
	11. 會計師除依法令許可之業務外，代表本公司或其子公司與第三者法律案件或其他爭議事項之辯護。		✓
	12. 卸任一年以內之共同執業會計師擔任本公司或其子公司董監事、經理人或對審計案件有重大影響之職務。		✓
	13. 會計師事務所出具其所設計或協助執行本公司或其子公司之財務資訊系統有效運作之確信服務報告。		✓
	14. 會計師事務所編製之原始文件用於本公司或其子公司審計案件、核閱案件、稅務查核簽證案件，或其他確信服務案件之重大或重要事項。		✓
	15. 代本公司或其子公司招募對審計案件有直接且重大影響職務之高階管理人員。		✓
	16. 公司連續七年未更換會計師		✓
二、 評估會計師之適任性	1. 有犯罪行為受刑之宣告確定，依其罪名足認有損會計師信譽。		✓
	2. 逃漏或幫助、教唆他人逃漏稅捐，經稅捐稽徵機關處分有案，情節重大。		✓
	3. 對財務報告或營利事業所得稅相關申報之簽證發生錯誤或疏漏，情節重大。		✓
	4. 違反其他有關法令，受有行政處分，情節重大，足以影響會計師信譽。		✓
	5. 違背會計師公會章程之規定，情節重大。		✓
	6. 未取得會計師資格，而執行財務報告之簽證或營利事業所得稅相關申報之簽證者。		✓
	7. 領有會計師證書，未辦理執業登記或加入公會而執行會計師業務者。		✓
	8. 會計師未遵循有關持續進修辦法，每一年度之持續專業進修時數無法符合法令規定。		✓

(四) 本公司薪酬委員會組成、職責及運作情形：

1. 薪資報酬委員會成員資料

111 年 12 月 31 日

條件		專業資格與經驗	獨立性情形	兼任其他公開發行公司薪資報酬委員會成員家數
身分別	姓名			
獨立董事 (召集人)	王子鏘	請參閱本年報「董事資料」(第 9 頁至第 13 頁)	請參閱本年報「董事會多元化及獨立性」(第 15 頁至第 17 頁)	無
獨立董事	廖培安	請參閱本年報「董事資料」(第 9 頁至第 13 頁)	請參閱本年報「董事會多元化及獨立性」(第 15 頁至第 17 頁)	無
其他	張寶安	畢業於國立臺灣海洋大學商船研究所，現任本公司薪資報酬委員會委員、引水人，曾為商船船長、駐岸船長、海事稽查員等具有十年以上之海運產業豐富經驗	張寶安委員本人、配偶、二親等以內親屬未擔任本公司或其關係企業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亦未持有或利用他人名義持有本公司股份；非與本公司有特定關係公司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且最近 2 年未提供本公司或其關係企業商務、法務、財務、會計等服務	無



2. 薪資報酬委員會運作情形：

(1) 本公司之薪資報酬委員會委員計三人。

(2) 本屆委員任期：111年8月10日至114年5月26日，111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薪資報酬委員會開會 4 次，委員資格及出席情形如下：

職稱	姓名	實際出席次數	委託出席次數	實際出席率(%)	備註
召集人	王子鏘	4	0	100%	
委員	廖培安	4	0	100%	
委員	張寶安	3	1	75%	

其他應記載事項：

一、運作情形：

日期/期別	議案內容	決議結果
111年1月14日 第十八屆董事會 薪酬委員會 第七次會議	1. 110年度董事、監察人及經理人酬勞之提撥比率。 2. 110年經理人年終獎金分派案。 3. 擬發放經理人春節獎勵金。 4. 業務部協理職務加給案。	全體出席 委員同意 通過，提 交董事會 討論
111年5月11日 第十八屆董事會 薪酬委員會 第八次會議	1. 111年度經理人調薪案。	全體出席 委員同意 通過，提 交董事會 討論
111年11月7日 第十九屆董事會 薪酬委員會 第一次會議	1. 定期評估本公司董事及經理人薪資報酬之相關規定。 2. 定期評估本公司董事及經理人之薪資報酬。 3. 定期評估董事績效評估標準。 4. 本公司「董事及功能性委員會薪資報酬辦法」訂定案。 5. 本公司台中分公司經理人調薪案。	全體出席 委員同意 通過，提 交董事會 討論
112年1月11日 第十九屆董事會 薪酬委員會 第二次會議	1. 111年董事及經理人酬勞之提撥比率。 2. 111年經理人年終獎金分派案。 3. 擬發放經理人春節獎勵金。	全體出席 委員同意 通過，提 交董事會 討論

二、董事會如不採納或修正薪資報酬委員會之建議，應敘明董事會日期、期別、議案內容、董事會決議結果以及公司對薪資報酬委員會意見之處理（如董事會通過之薪資報酬優於薪資報酬委員會之建議，應敘明其差異情形及原因）：無。

三、薪資報酬委員會之議決事項，如成員有反對或保留意見且有紀錄或書面聲明者，應敘明薪資報酬委員會日期、期別、議案內容、所有成員意見及對成員意見之處理：無。

3. 薪資報酬委員會之職責：

- (1) 訂定並定期檢討董事及經理人績效評估與薪資報酬之政策、制度、標準與結構。
- (2) 定期評估並訂定董事及經理人之薪資報酬。

4. 薪資報酬委員會之職權範圍：

- (1) 董事會授權薪酬委員會在職權範圍內審閱、評估及建議任何事宜。
- (2) 薪酬委員會可向公司董事、相關部門經理人員、內部稽核人員、會計師、法律顧問或其他人員提取相關必要之資訊。
- (3) 董事會授權薪酬委員會在行使職權有關之事項得委任律師、會計師或其他專業人員提供必要之查核或諮詢，其相關費用由公司負擔（惟須事先與公司討論有關費用）。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櫃公司永續發展實際情形及原因異
	是	否	
		<p>摘要說明</p> <p>(2)加入電子公文交換系統，並計畫推動電子公文線上簽核系統，透過電子化處理減少用紙量，落實節能減碳政策。</p> <p>由上述方法，達到節省能源、降低污染之效果及保護環境之目的。</p> <p>三、111年節能成果：揭露於公司網站之利害關係人專區/企業社會責任/節能減碳、溫室氣體減量、減少用水或其他廢棄物管理政策。</p>	
<p>四、社會議題</p> <p>(一) 公司是否依照相關法規及國際人權公約，制定相關之管理策略與程序？</p>	✓	<p>1. 本公司遵守勞動法規及尊重國際人權公約，制定相關管理辦法，保障員工之合法權益，請參閱本報營運概況篇勞資關係章節。</p> <p>2. 本公司訂有「人權政策」、「員工申訴標準作業程序」及「內、外部人員檢舉處理辦法」並據以執行。</p>	無差異
<p>(二) 公司是否訂定及實施合理員工福利措施(包括薪酬、休假及其他福利等)，並將經營績效或成果適當反映於員工薪酬？</p>	✓	<p>1. 依勞動基準法，於本公司「工作規則」中訂定員工休假制度，並將員工福利事項明訂該規則。</p> <p>2. 設置「人事評議委員會」，依據本公司訂定之「薪資管理辦法」及「目標管理與績效考核實施辦法」，審議員工調薪、升遷等相關薪酬事項；員工當年度年終考績優良者，宜專案提報調薪或升遷。</p> <p>3. 依據本公司章程第三條及工作規則第四十條，年度總決算如有獲利，除提撥 5% 員工酬勞及發放從業人員年終獎金外，應提撥 5% 員工酬勞及發放從業人員年終獎金。另每月視營運績效(作業量達成率)發放考核/激勵獎金。</p>	無差異
<p>(三) 公司是否提供員工安全與健康之工作環境，並對員工定期實施安全與健康教育？</p>	✓	<p>1. 員工工作環境與人身安全之保護措施：  (1) 本公司依法設置職業安全管理單位與人員，提供員工安全與衛生之工作環境並健全職場教育訓練，進而強化員工安全意識。  (2) 本公司訂有「中國貨櫃運輸股份有限公司工作規則」、「勞工安全衛生工作守則」、「內、外部人員檢舉處理辦法」及「騷擾防治措施及懲戒辦法」等為健全良好職場機制。</p>	無差異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櫃公司永續發展實情異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四) 公司是否為員工建立有效之職涯能力發展培訓計畫?	✓	否	本公司訂有環衛政策，遵守相關法規之規定，確保環衛政策落實，並提升人員環衛意識，盡全力加以控管所有可 能危害，將其風險降至可接受程度。 (4) 公司定期安排作業車機檢驗、員工自強旅遊等，並投保員工團體保險，以提供健全之工作環境。 (5) 公司定期安排員工健康檢查，確保員工健康與醫療諮詢。 (6) 公司定期實施勞工安全衛生講習、消防演習、緊急應變演練及車機複訓等相關安全教育訓練課程。 2. 具體實施情形揭露於公司網站之利害關係人專區/企業社會責任/員工工作環境與人身安全保護措施，已提報111年12月28日第十九屆董事會第三次會議。
(五) 針對產品與服務之顧客健康與安全、客戶隱私、行銷及標示等議題，公司是否遵循相關法規及國際準則，並制定相關保護消費者或客戶權益政策及訴程序?	✓	否	本公司依據「工作規則」定期或不定期安排車機司機複訓、機具操作訓練、站場業務、ISO、財會、資訊、企劃、稽核等各項專業技能之在職內、外部培訓計畫。 1. 本公司遵循相關法規及國際規範提供客戶貨櫃集散、倉儲、船舶裝卸等服務。 2. 本公司訂有「內、外部人員檢舉處理辦法」，以保護利害關係人(包括投資人、員工、客戶、消費者及供應商等)權益，鼓勵利害關係人檢舉不誠信或不當行為，以落實誠信經營，並確保檢舉及相對人之合法權益。
(六) 公司是否訂定供應商管理政策，要求供應商在環保、職業安全衛生或勞動人權等議題遵循相關規範，及其實施情形?	✓	否	1. 依據本公司訂定之「採購辦法」、「營繕工程管理辦法」及「供應商管理作業程序」執行，落實對供應商格檔案、選用價格 C、交 D、服務 S 之甄選及管理；其相關制度包括新貨品質、交期與價格及服務考核及供應商管理，以確保重視道德、環境保護、安全衛生、勞工人權等議題，共同善盡企業的社會責任。 2. 具體實施情形揭露於公司網站之利害關係人專區/供應商服務。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櫃公司永續發展實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五、公司是否參閱國際通用之報告書或指引，編製企業社會責任報告書？前揭報告書之內容是否與公司披露之內容一致？	是	否	本公司尚未編製企業社會責任報告書，未來將視公司發展需要及法規辦理編製。 本公司履行企業社會責任情形皆依主管機關及相關法令規定辦理，本公司已於網站設置利害關係人專區/企業社會責任，將依實際運作情形將相關資訊揭露於公司網站及公開資訊觀測站等處。
六、公司如依據「上市上櫃公司永續發展實守則」訂有本身之永續發展實守則者，請敘明其運作與所訂守則之差異情形；本公司為實踐企業社會責任，依據「上市上櫃公司永續發展實守則」(原名稱：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守則)之規範及精神，訂定本公司「永續發展實守則」(原名稱：企業社會責任守則)，將持續與公司全體同仁共同落實及執行。	是	否	訂有本身之永續發展實守則者，請敘明其運作與所訂守則之差異情形： 本公司為實踐企業社會責任，依據「上市上櫃公司永續發展實守則」(原名稱：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守則)之規範及精神，訂定本公司「永續發展實守則」(原名稱：企業社會責任守則)，將持續與公司全體同仁共同落實及執行。
七、其他有助於瞭解推動永續發展執行情形之重要資訊：	<p>1. 社會公益：</p> <p>(1)春節禮品採購「桃園市私立寶貝潛能發展中心」禮盒150組。</p> <p>(2)中秋禮品採購「喜憨兒基金會」禮盒127組。</p> <p>(3)於111年6月2日與汐止區公所共同簽署加強企業防災合作備忘錄，協同汐止區公所共同辦理防災社區相關活動。</p> <p>(4)於111年10月8日參與財團法人陽明海運文化基金會辦理之「2022好港生活節」公益活動。</p> <p>上述社會公益之相關活動本公司花費(贊助)40萬元經費。</p> <p>2. 環境保護：</p> <p>(1)111年9月17日參與財團法人福智文教基金會暨台中市政府於台中港北堤九號風車區舉辦淨灘活動，近30名員工及眷屬參與。</p> <p>(2)於111年11月13日於台中竹坑南寮登山步道舉辦「台中中櫃·淨山健走·關懷聯誼」。</p> <p>(3)於111年11月24日委請中華民國有機生活環境教育推廣協會辦理環保專題講座。</p> <p>(4)為落實節能減碳政策，加入電子公文交換系統，111年收文318件，發文105件。</p> <p>3. 產業學術交流與實習：</p> <p>(1)111年安排5所大專院校機械、電機與輪機工程科系實習生招募，並受邀參加3所大專院校舉辦校園線上/現場實習說明會與招募活動、邀請3所學校師生參訪實習場所及安排3所學校實習生面試。</p> <p>(2)推動產學合作計畫，提供學生實習機會；111年提供1所大專院校計1位學生至公司實習。</p> <p>(3)107~110年度實習生，實習結束順利轉正職助理工程師3位，轉正職技術員3位，公司提供職位晉升與更優渥薪酬。</p> <p>另於就職屆滿兩年以上，公司一次發給獎勵金。</p>		

註：重大性原則係指有關環境、社會及公司治理議題對公司投資人及其他利害關係人產生重大影響者。

(六) 履行誠信經營情形及與上市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一、訂定誠信經營政策及方案			
(一) 公司是否制定經董事會通過之誠信經營政策，並於規章及對外文件中明示誠信經營之政策、作法，以及董事會與高階管理階層積極落實經營政策之承諾？	✓		本公司已於104年11月10日第十六屆董事會第十次會議決議通過訂定「誠信經營守則」，已揭露公開資訊觀測站及公司網站( <a href="http://www.cctcorp.com.tw">http://www.cctcorp.com.tw</a> )。本公司高階管理階層及董事會成員於執行業務時，均秉持以誠信為基礎的理念負責督導之責，以創造永續發展之經營環境。
(二) 公司是否建立不誠信行為風險之評估機制，定期分析及評估營業範圍內較高不誠信行為風險之營業活動，並據以訂定防範不誠信行為方案，且至少涵蓋「上市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第七條第二項各款行為之防範措施？	✓		無差異 1. 本公司訂有「道德行為準則」及「防範不誠信行為要點」，明訂董事、經理人及其他員工不得以直接或間接方式，接受任何餽贈、特殊待遇或其他不正當利益，透過原則與制度之建立，確實防範不誠信行為發生之可能性，並於該辦法中明訂應將誠信經營納入員工績效考核與教育訓練文件中，相關之獎懲及申訴制度悉依本公司「工作規則」及「員工申訴標準作業程序」辦理。本公司對於本公司人員違反誠信行為情節重大者，應依相關法令或依本公司工作規則予以解任或解雇。 2. 本公司亦訂有「內、外部人員檢舉處理辦法」，鼓勵內部及外部人員檢舉不誠信或不當行為，以落實誠信經營，並確保檢舉人及相對人之合法權益。
(三) 公司是否於防範不誠信行為方案內明定作業程序、行為指南、違規之懲戒及申訴制度，且落實執行，並定期檢討修正前揭方案？	✓		無差異 本公司為落實防範不誠信行為發生，訂有「防範不誠信行為要點」及「內、外部人員檢舉處理辦法」之吹哨者制度，並透過內部控制運作、例行性稽核等方式，以降低各類型不誠信行為之風險。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二、落實誠信經營 (一) 公司是否對往來對象之誠信紀錄，並訂定契約條款？	✓		無差異
(二) 公司是否設置誠信經營專責單位(至少一年一次)並公告其誠信經營方案及專責單位之誠信經營政策？	✓		無差異
(三) 公司是否制定適當防止利益衝突政策、提供陳述管道、並執行？	✓		無差異
(四) 公司是否有效落實誠信經營制度，並由內部稽核單位稽核相關信託或委託會計師執行查核？	✓		無差異
(五) 公司是否定期舉辦誠信經營之內部、外部之教育訓練？	✓		無差異

運作情形

摘要說明

依本公司制訂之「營業管理辦法」、「採購辦法」及「供應商管理作業程序」規定執行。

1. 本公司為落實誠信經營及提升董事會效能，業於109年12月16日第十八屆董事會第十一次會議，決議通過成立「公司治理委員會」，由二位獨立董事及二位專任董事組成，並由二位獨立董事擔任召集人，負責與各相關單位共同組成之「誠信經營小組」，跨部門負責與防範不誠信行為等事務，並應於每年12月28日第十九屆董事會第三次會議。

1. 本公司於「道德行為準則」中訂定防止利益衝突之條款，以供本公司人員充實列席董事會之「董事會規範」第十六條，有關利益迴避之規定辦理。

本公司已建立有效之會計制度及內部控制制度，除委託會計師執行查核外，內部稽核人員亦會定期將高風險之作業列為年度稽核計畫，將稽核結果作成稽核報告，除呈報董事會及審計委員會外，並將稽核報告送交獨立稽核人員評估，並列為年度稽核報告，各部門均須自我評估內部控制制度，以確保該制度設計及執行之有效性。

本公司訂定之「誠信經營守則」及「防範不誠信行為要點」，除揭示於公司網站之利害關係人專區外，亦放置於內部網站之文件系統供人員閱覽，另安排新進員工及內部教育訓練，111年度共舉辦132場新進員工及內部教育訓練課程；此外，對於主管機關所舉辦之防範內線交易教育訓練，本公司相關人員皆依規定參與。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三、公司檢舉制度之運作情形 (一) 公司是否訂定具體檢舉及獎勵制度，並建立便利檢舉管道，及針對檢舉對象指派適當之受理專責人員？	✓		本公司於「內、外部人員檢舉處理辦法」訂定具體處理程序、舉報及獎勵制度，同時於公司網站揭露不同檢舉對象之受理層級及管道，並提供內外部人員使用；本公司 III 年度未發生內外重大檢舉之情事。
(二) 公司是否訂定受理檢舉事項之調查標準及後續措施及相關保密機制？	✓		依據本公司訂定之「內、外部人員檢舉處理辦法」第五條及第八條規定，檢舉案件受理、調查過程及結果均留存紀錄，對於檢舉人身份及重大違規情事應確實保密。如經調查發現損害董事、高階主管或重大檢舉情事，應呈報獨立董事，並將檢舉情事作成報告，呈報獨立董事；本公司 III 年度無此情事發生。
(三) 公司是否採取保護檢舉人不因檢舉而遭受不當處置之措施？	✓		依據本公司制訂之「內、外部人員檢舉處理辦法」第六條規定，對於檢舉人身分及內容確實保密，不因檢舉而遭受不當處置之措施。
四、加強資訊揭露 (一) 公司是否於其網站及公開資訊觀測站，揭露其所訂誠信經營守則內容及推動成效？	✓		本公司已於 104 年 11 月 10 日第十六屆董事會第十次會議決議通過訂定「誠信經營守則」，並於公司網站及公開資訊觀測站揭露誠信經營相關資訊。
五、公司如依據「上市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訂有本身之誠信經營守則者，請敘明其運作與所訂守則之差異情形：無差異			無差異
六、其他有助於瞭解公司誠信經營之理念及要項，請詳本公司網站 ( <a href="http://www.cctcorp.com.tw">http://www.cctcorp.com.tw</a> )。			無差異

(七) 公司如有訂定公司治理守則及相關規章者，應揭露其查詢方式：公司網站之利害關係人專區。

(八) 其他足以增進對公司治理運作情形之瞭解的重要資訊：(詳下頁)

本公司董事進修情形：

職稱	姓名	進修日期		主辦單位	課程名稱	進修時數
		起	迄			
董事長	林宏年	111/10/14	111/10/14	台灣投資人關係協會	新版公司治理暨董事會績效評鑑實務解析	3.0
					董監事的法律責任及應對之風險與防範	3.0
董事	林宏穎	111/10/14	111/10/14	台灣投資人關係協會	新版公司治理暨董事會績效評鑑實務解析	3.0
					董監事的法律責任及應對之風險與防範	3.0
董事	林君玲	111/10/14	111/10/14	台灣投資人關係協會	新版公司治理暨董事會績效評鑑實務解析	3.0
					董監事的法律責任及應對之風險與防範	3.0
董事	吳清泉	111/10/14	111/10/14	台灣投資人關係協會	新版公司治理暨董事會績效評鑑實務解析	3.0
					董監事的法律責任及應對之風險與防範	3.0
董事	周慕豪	111/10/14	111/10/14	台灣投資人關係協會	新版公司治理暨董事會績效評鑑實務解析	3.0
					董監事的法律責任及應對之風險與防範	3.0
董事	徐光達	111/10/14	111/10/14	台灣投資人關係協會	新版公司治理暨董事會績效評鑑實務解析	3.0
					董監事的法律責任及應對之風險與防範	3.0
董事	林子傑	111/10/14	111/10/14	台灣投資人關係協會	新版公司治理暨董事會績效評鑑實務解析	3.0
					董監事的法律責任及應對之風險與防範	3.0
董事	林文博	111/07/27	111/07/27	臺灣證券交易所	永續發展路徑圖產業主題宣導會	2.0
		111/10/14	111/10/14	台灣投資人關係協會	新版公司治理暨董事會績效評鑑實務解析	3.0
獨立董事	廖培安	111/02/22	111/02/22	社團法人中華公司治理協會	董事會應考量之 ESG 相關法律議題	3.0
		111/07/12	111/07/12		審計委員會進階實務分享-併購審議與董事責任	3.0
獨立董事	王子鏘	111/07/27	111/07/27	臺灣證券交易所	永續發展路徑圖產業主題宣導會	2.0
		111/10/14	111/10/14	台灣投資人關係協會	新版公司治理暨董事會績效評鑑實務解析	3.0
獨立董事	謝志堅	111/10/14	111/10/14	台灣投資人關係協會	董監事的法律責任及應對之風險與防範	3.0
					新版公司治理暨董事會績效評鑑實務解析	3.0

註：本公司董事進修之情形，依臺灣證券交易所股份有限公司「上市上櫃公司董事、監察人進修推行要點」規定辦理。

(九) 內部控制制度執行狀況：

1、內部控制聲明書

中國貨櫃運輸股份有限公司

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

日期：112年2月22日

本公司民國 112 年度之內部控制制度，依據自行評估結果，謹聲明如下：

- 一、本公司確知建立、實施和維護內部控制制度係本公司董事會及經理人之責任，本公司業已建立此一制度。其目的係在對營運之效果及效率(含獲利、績效及保障資產安全等)、報導具可靠性、及時性、透明性及符合相關規範暨相關法令規章之遵循等目標達成，提供合理的確保。
- 二、內部控制制度有其先天限制，不論設計如何完善，有效之內部控制制度亦僅能對上述三項目標之達成提供合理的確保；且由於環境、情況之改變，內部控制制度之有效性可能隨之改變。惟本公司之內部控制制度設有自我監督之機制，缺失一經辨認，本公司即採取更正行動。
- 三、本公司係依據「公開發行公司建立內部控制制度處理準則」(以下簡稱「處理準則」)規定之內部控制制度有效性之判斷項目，判斷內部控制制度之設計及執行是否有效。該「處理準則」所採用之內部控制制度判斷項目，係為依管理控制之過程，將內部控制制度劃分為五個組成要素：1. 控制環境，2. 風險評估，3. 控制作業，4. 資訊及溝通，及5. 監督作業。每組成要素又包括若干項目。前述項目請參見「處理準則」之規定。
- 四、本公司業已採用上述內部控制制度判斷項目，評估內部控制制度之設計及執行有效性。
- 五、本公司基於前項評估結果，認為本公司於民國111年12月31日的內部控制制度(含對子公司之監督與管理)，包括瞭解營運之效果及效率目標達成之程度、報導係屬可靠、及時、透明及符合相關規範暨相關法令規章之遵循有關的內部控制制度等之設計及執行係屬有效，其能合理確保上述目標之達成。
- 六、本聲明書將成為本公司年報及公開說明書之主要內容，並對外公開。上述公開之內容如有虛偽、隱匿等不法情事，將涉及證券交易法第二十條、第三十二條、第一百七十一條及第一百七十四條等之法律責任。
- 七、本聲明書業經本公司民國112年2月22日董事會通過，出席董事11人中，無人持反對意見，均同意本聲明書之內容，併此聲明。

中國貨櫃運輸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



簽章

總經理：



簽章

2、委託會計師審查內部控制制度者，應揭露會計師審查報告：無。

(十) 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公司及其內部人員依法被處罰，或公司對其內部人員違反內部控制制度規定之處罰：無。

(十一) 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股東會及董事會之重要決議：

1. 本公司 111 年度股東常會重要決議及執行情形：

日期	會別	決議內容
111 年 5 月 27 日	股東常會	一、承認 110 年度決算表冊。 執行情形：決議通過。 一、承認 110 年度盈餘分派案。 執行情形：決議通過。 依本公司章程第廿四條；授權董事會以特別決議現金分派股息及紅利，並報告股東會。經董事長核定，配息基準日訂為 111 年 3 月 19 日，現金股利發放日訂為 111 年 4 月 7 日(現金股利每股配發新台幣 1.65 元)。 三、通過修訂本公司「公司章程」。 執行情形：奉經濟部 111 年 7 月 28 日經授商字第 11101139390 號函核准變更登記，並公告於公司網站。 四、通過修訂本公司「股東會議事規則」。 執行情形：決議通過。 五、通過修訂本公司「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程序」。 執行情形：決議通過。 六、通過修訂本公司「董事及監察人選舉辦法」。 執行情形：決議通過。 七、通過修訂本公司「資金貸與他人作業程序」。 執行情形：決議通過。 八、通過修訂本公司「背書保證作業程序」。 執行情形：決議通過。

2. 本公司 111 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董事會重要決議：

日期	會別	決議內容
111 年 1 月 14 日 第十八屆董事會 第二十一會議	董事會	一、通過 110 年經理人年終獎金分派案 二、通過發放經理人春節獎勵金 三、通過業務部協理職務加給案 四、通過修正「薪資管理辦法」第二條之附表一(即薪級表)
111 年 2 月 23 日 第十八屆董事會 第二十二次會議	董事會	一、通過本公司 110 年第四季變相資金融通之評估情形 二、通過本公司 110 年度員工酬勞及董事、監察人酬勞分派案 三、通過本公司 110 年度財務報表及營業報告書 四、通過本公司 110 年度盈餘分派案 五、通過本公司 110 年度現金股利分派案 六、通過本公司 110 年度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 七、通過本公司「公司章程」修正案 八、通過本公司「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程序」修正案 九、通過本公司「股東會議事規則」修正案 十、通過本公司「董事及監察人選舉辦法」修正案 十一、通過本公司「資金貸與他人作業程序」修正案 十二、通過本公司「背書保證作業程序」修正案 十三、通過第十九屆董事(含獨立董事)選舉案
111 年 5 月 11 日 第十八屆董事會 第二十三次會議	董事會	一、通過變更 111 年度簽證會計師案 二、通過本公司 111 年第一季變相資金融通之評估情形 三、通過 111 年度經理人調薪案 四、通過指派轉投資公司董事及監察人

日期	會別	決議內容
		五、通過本公司「審計委員會組織規程」訂定案 六、通過本公司「組織規程」及「組織系統圖」修正案 七、通過本公司「內部控制制度」及「內部稽核實施細則」修正案 八、通過增訂本公司「111年度內部稽核計畫」查核項目案 九、通過本公司「董事會議事規範」修正案 十、通過本公司「薪資報酬委員會組織規程」修正案 十一、通過本公司人事晉升案 十二、通過本公司業務部協理任命案 十三~二十、通過與金融機構洽定(續約)各項銀行授信額度
111年5月27日 第十九屆董事會 第一次臨時會議	董事會	推選本公司第十九屆董事長案
111年8月10日 第十九屆董事會 第一次會議	董事會	一、通過本公司111年度第二季合併財務報告 二、通過本公司111年第二季變相資金融通之評估情形 三、通過本公司薪資報酬委員會成員委任案 四、通過本公司公司治理委員會成員委任案 五、通過本公司「組織規程」修正案 六、通過本公司高雄分公司副總經理任命案 七、通過本公司「誠信經營守則」修正案 八、通過本公司「道德行為準則」修正案 九、通過本公司「防範不誠信行為要點」修正案 十、通過本公司「內、外部人員檢舉處理辦法」修正案 十一、通過本公司「關係企業相互間財務業務相關作業規範」修正案
111年11月9日 第十九屆董事會 第二次會議	董事會	一、通過本公司111年度第三季合併財務報告 二、通過本公司111年第三季變相資金融通之評估情形 三、通過本公司「董事會績效評估辦法」修正案 四、通過本公司「董事及功能性委員會薪資報酬辦法」訂定案 五、通過本公司台中分公司經理人調薪案 六~十三、通過與金融機構洽定(續約)各項銀行授信額度
111年12月28日 第十九屆董事會 第三次會議	董事會	一、通過本公司明(112)年度營運計畫 二、通過本公司明(112)年度稽核計畫 三、通過定期評估簽證會計師之獨立性及適任性 四、通過本公司「內部重大訊息處理作業程序」訂定案
112年1月11日 第十九屆董事會 第四次會議	董事會	一、通過111年經理人年終獎金分派案 二、通過擬發放經理人春節獎勵金
112年2月22日 第十九屆董事會 第五次會議	董事會	一、本公司111年第四季變相資金融通之評估情形 二、本公司111年度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分派案 三、本公司111年度財務報表及營業報告書 四、本公司111年度盈餘分派案 五、本公司111年度現金股利分派案 六、本公司111年度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 七、召開本公司112年股東常會 八、本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守則」修正案 九、本公司「公司治理委員會組織規程」及「組織系統圖」修正案 十、本公司發言人異動案 十一、本公司人事晉升案 十二、本公司人事任命案 十三、通過與金融機構洽定銀行授信額度

- (十二) 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董事或監察人對董事會通過重要決議有不同意見者：無。
- (十三) 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公司董事長、總經理、會計主管、財務主管、內部稽核主管、公司治理主管及研發主管等辭職解任情形：無。

## 五、簽證會計師公費資訊：

金額單位：新臺幣仟元

會計師事務所名稱	會計師姓名	會計師查核期間	審計公費	非審計公費	合計	備註
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阮呂曼玉	111/1/1 至 111/12/31	2,300	100	2,400	
	馮敏娟					

1. 給付簽證會計師、簽證會計師所屬事務所及其關係企業之非審計公費佔審計公費之四分之一以上者：複核非擔任主管職務之全時員工薪資資訊檢查表 60 仟元及自編財報輔導 40 仟元。
2. 更換會計師事務所且更換年度所支付之審計公費較更換前一年之審計公費減少者：無。
3. 審計公費較前一年度減少達百分之十以上者：無。

## 六、更換會計師資訊：

### (一)關於前任會計師

更換日期	111 年 5 月 11 日第十八屆董事會第二十三次會議		
更換原因及說明	配合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內部組織調整，自查核 111 年第 1 季財務報表起，簽證會計師由阮呂曼玉會計師及徐永堅會計師更換為阮呂曼玉會計師及馮敏娟會計師，爰經董事會決議通過。		
說明係委任人或會計師終止或不接受委任	情況	當事人	委任人
	主動終止委任	會計師	不適用
	不再接受(繼續)委任	不適用	不適用
最新兩年內簽發無保留意見以外之查核報告書意見及原因	無		
與發行人有無不同意見	有	會計原則或實務	
		財務報告之揭露	
		查核範圍或步驟	
		其他	
	無	✓	
說明			
其他揭露事項 (公開發行公司年報應行記載事項準則第十條第六款第一目之四至第一目之七應加以揭露者)	無		



(二)關於繼任會計師

事務所名稱	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會計師姓名	阮呂曼玉、馮敏娟
委任之日期	111年5月11日第十八屆董事會第二十三次會議
委任前就特定交易之會計處理方法或會計原則及對財務報告可能簽發之意見諮詢事項及結果	無
繼任會計師對前任會計師不同意見事項之書面意見	無

(三)前任會計師對公開發行公司年報應行記載事項準則第 10 條第 6 款第 1 目及第 2 目之 3 事項之復函：無。

七、公司之董事長、總經理、負責財務或會計事務之經理人，最近一年內曾任職於簽證會計師所屬事務所或其關係企業者，應揭露其姓名、職稱及任職於簽證會計師所屬事務所或其關係企業之期間：無。

八、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董事、經理人及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之股東股權移轉及股權質押變動情形：

(一)董事、經理人及大股東股權變動情形

單位：股

職稱	姓名	111年		當年度截至4月15日止	
		持有股數 增(減)數	質押股數 增(減)數	持有股數 增(減)數	質押股數 增(減)數
董事長	大同通運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林宏年	(2,000,000)	1,000,000	0	0
董事	大同通運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林君玲				
10%以上股東	大同通運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大統海運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吳清泉	0	500,000	0	0
董事	大統海運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林子傑				
董事	本源鐵路承攬運輸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林宏穎	0	0	0	0
董事	本源鐵路承攬運輸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林文博				
董事	貿新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徐光達 (就任日期:111/05/27)	0	2,950,000	0	(3,500,000)
董事 <sup>(註)</sup>	貿新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周慕豪 (就任日期:111/05/27)				
獨立董事	王子鏘	0	0	0	0
獨立董事	廖培安	0	0	0	0
獨立董事	謝志堅	0	0	0	0
總經理	吳清泉	0	0	0	0
執行副總經理	林雅英	0	0	0	0
副總經理	蔡德新	0	0	0	0
副總經理	葉錦新	0	0	0	0
副總經理	郭丁湖	0	0	0	0
副總經理	朱隆興	0	0	0	0
副總經理	林永泰 (就任日:111/09/01)	0	0	0	0

職稱	姓名	111年		當年度截至4月15日止	
		持有股數 增(減)數	質押股數 增(減)數	持有股數 增(減)數	質押股數 增(減)數
副總經理兼 公司治理主管	劉家丞 (就任日:112/04/01)	0	0	0	0
副總經理	陳政宏 (就任日:112/04/01)	50,000	0	0	0
協理	閻光武	0	0	0	0
稽核主管	廖慧香	0	0	0	0
資深協理	蔣良平	0	0	0	0
協理	安代權	0	0	0	0
協理	高舟洲	5,000	0	0	0
協理	周鎗國	0	0	0	0
協理	李皆得	0	0	0	0
協理	許志豪 (就任日:111/06/01)	0	0	0	0
10%以上股東	富望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0	1,550,000	0	0
董事	富望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解任日:111/05/27)				
監察人	信偉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何樹生 (解任日:111/05/27)	0	0	0	0
監察人	瑄造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馬健健 (解任日:111/05/27)	0	0	0	0
監察人	瑄造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張銀雪 (解任日:111/05/27)	0	0	0	0

註：貿新投資股份有限公司代表人周慕豪之董事席次，自112年4月1日起改由彭蔭功先生擔任。

(二)股權移轉資訊：無。

(三)股權質押資訊：無。

## 九、持股比例占前十名之股東，其相互間之關係資料

112年3月26日；單位：股

姓名 (註1)	本人 持有股份		配偶、未成年子女 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合 計持有股份		前十大股東相互間具有關係 人或為配偶、二親等以內之 親屬關係者，其名稱或姓名 及關係(註3)		備註
	股數	持股比率 (註2)	股數	持股比率 (註2)	股數	持股比率 (註2)	名稱 (或姓名)	關係	
大同通運股份有 限公司	29,485,565	19.87%	—	—	—	—	大統海運(股)公司 大信船務代理(股) 公司	董事長 董事長	
代表人：林宏年	—	—	38,620	0.03%	—	—	銘揚投資(股)公司 中樞投資(股)公司	董事 董事	
富望投資股份有 限公司	23,788,000	16.03%	—	—	—	—	貿新投資(股)公司	董事長	
代表人：彭士孝	—	—	—	—	—	—			
大統海運股份有 限公司	12,913,805	8.70%	—	—	—	—	大同通運(股)公司 大信船務代理(股) 公司	董事長 董事長	
代表人：林宏年	—	—	38,620	0.03%	—	—	銘揚投資(股)公司 中樞投資(股)公司	董事 董事	
大信船務代理股 份有限公司	6,951,605	4.68%	—	—	—	—	大同通運(股)公司 大統海運(股)公司	董事長 董事長	
代表人：林宏年	—	—	38,620	0.03%	—	—	銘揚投資(股)公司 中樞投資(股)公司	董事 董事	
銘揚投資股份有 限公司	6,793,481	4.58%	—	—	—	—	無	無	
代表人：林雅英	—	—	214,994	0.14%	—	—			
貿新投資股份有 限公司	5,610,000	3.78%	—	—	—	—	富望投資(股)公司	董事長	
代表人：彭士孝	—	—	—	—	—	—			
中樞投資股份有 限公司	5,028,413	3.39%	—	—	—	—	無	無	
代表人：林文博	—	—	—	—	—	—			
本源鐵路承攬運 輸股份有限公司	2,454,453	1.65%	—	—	—	—	大同通運(股)公司 大統海運(股)公司 銘揚投資(股)公司 中樞投資(股)公司	董事 董事 董事 董事	
代表人：林宏穎	—	—	—	—	—	—			
何樹生	2,087,188	1.41%	—	—	—	—	無	無	
浩暉投資股份有 限公司	1,169,513	0.79%	—	—	—	—	無	無	
代表人：林正暉	—	—	—	—	—	—			

註1：應將前十名股東全部列示，屬法人股東者應將法人股東名稱及代表人姓名分別列示。

註2：持股比例之計算係指分別以自己名義、配偶、未成年子女或利用他人名義計算持股比例。

註3：將前揭所列示之股東包括法人及自然人，應揭露彼此間之關係。

十、公司、公司之董事、經理人及公司直接或間接控制之事業對同一轉投資事業之持股數：

單位：股

轉投資事業 (註)	本公司投資		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直接或間接控制事業之投資		綜合投資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中友船舶貨物裝卸承攬股份有限公司	7,970,500	99.63%	—	—	7,970,500	99.63%
中櫃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7,724,000	92.21%	652,000	7.78%	8,376,000	99.99%
銘揚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697,200	99.60%	—	—	697,200	99.60%
安躍系統股份有限公司	—	—	350,000	70%	350,000	70%
臺運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	—	2,017,500	67.25%	2,017,500	67.25%

註：係公司之長期投資。

## 肆、募資情形

### 一、資本及股份

#### (一)股本來源

##### 1. 已發行之股份

單位：仟股；新台幣仟元

年 月	發行價格	核定股本		實收股本		備註		
		股數	金額	股數	金額	股本來源	以現金以外之財產抵充股款者	其他
58.11	—	5,000	50,000	1,400	14,000	設立股本	無	—
60.02	—	5,000	50,000	3,864	38,640	現金增資 24,640 仟元	無	—
81.11	10 元	55,000	550,000	55,000	550,000	法定公積及盈餘轉增資 511,360 仟元	無	—
82.08	10 元	72,600	726,000	72,600	726,000	資本公積轉增資 55,000 仟元 盈餘轉增資 110,000 仟元 員工紅利轉增資 11,000 仟元	無	—
83.11	10 元	80,910	809,100	80,910	809,100	盈餘轉增資 72,600 仟元 員工紅利轉增資 10,500 仟元	無	
84.06	10 元	89,001	890,010	89,001	890,010	資本公積轉增資 40,455 仟元 盈餘轉增資 40,455 仟元	無	
103.09	10 元	120,000	1,200,000	93,451	934,511	盈餘轉增資 44,501 仟元	無	註 1
104.09	10 元	120,000	1,200,000	99,806	998,057	盈餘轉增資 63,547 仟元	無	註 2
105.10	10 元	180,000	1,800,000	121,003	1,210,034	盈餘轉增資 11,977 仟元 現金增資 200,000 仟元	無	註 3
106.10	10 元	180,000	1,800,000	123,423	1,234,235	盈餘轉增資 24,201 仟元	無	註 4
107.12	10 元	180,000	1,800,000	148,423	1,484,235	現金增資 250,000 仟元	無	註 5

註 1：該次盈餘轉增資係經濟部 103 年 9 月 25 日經授商字第 10301203240 號函核准。

註 2：該次盈餘轉增資係經濟部 104 年 9 月 10 日經授中字第 10401190730 號函核准。

註 3：該次盈餘轉增資係經濟部 105 年 10 月 4 日經授中字第 10501235490 號函核准；現金增資係經濟部 106 年 1 月 18 日經授商字第 10601002520 號函核准。

註 4：該次盈餘轉增資係經濟部 106 年 9 月 18 日經授中字第 10601134480 號函核准。

註 5：該次現金增資係經濟部 108 年 3 月 27 日經授商字第 10801032450 號函核准。

股份種類	核定股本			備註
	流通在外股份(註)	未發行股份	合計	
普通股	148,423,458	31,576,542	180,000,000	—

註：本公司股票於 84 年 1 月 20 日上市掛牌買賣

2. 總括申報制度相關資訊：不適用。

## (二) 股東結構

112年3月26日

股東結構 數量	政府機構	金融機構	其他法人	個人	外國機構 及外國人	合計
人數	0	0	201	29,015	37	29,253
持有股數	0	0	96,609,080	50,500,677	1,313,701	148,423,458
持股比例(%)	0.00%	0.00%	65.09%	34.02%	0.89%	100.00%

## (三) 股權分散情形

### 1. 普通股

112年3月26日;單位:股

持股分級	股東人數	持有股數	持股比例(%)
1 至 999	19,225	736,083	0.50%
1,000 至 5,000	8,565	16,241,950	10.94%
5,001 至 10,000	868	7,014,449	4.73%
10,001 至 15,000	184	2,348,139	1.58%
15,001 至 20,000	136	2,542,811	1.71%
20,001 至 30,000	98	2,527,400	1.70%
30,001 至 40,000	39	1,377,445	0.93%
40,001 至 50,000	35	1,652,549	1.11%
50,001 至 100,000	48	3,484,270	2.35%
100,001 至 200,000	14	1,849,582	1.25%
200,001 至 400,000	18	4,921,486	3.32%
400,001 至 600,000	9	4,375,767	2.95%
600,001 至 800,000	3	2,001,394	1.35%
800,001 至 1,000,000	0	0	0%
1,000,001 以上	11	97,350,133	65.58%
合計	29,253	148,423,458	100%

2. 特別股：不適用。

## (四) 主要股東名單

112年3月26日;單位:股

序號	主要股東名稱	持有股數	持股比例(%)
1	大同通運股份有限公司	29,485,565	19.87%
2	富望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23,788,000	16.03%
3	大統海運股份有限公司	12,913,805	8.70%
4	大信船務代理股份有限公司	6,951,605	4.68%
5	銘揚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6,793,481	4.58%
6	貿新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5,610,000	3.78%
7	中櫃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5,028,413	3.39%
8	本源鐵路承攬運輸股份有限公司	2,454,453	1.65%
9	何樹生	2,087,188	1.41%
10	浩暉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1,169,513	0.79%

(五)每股市價、淨值、盈餘及股利資料

單位:新台幣元

項 目		年 度		當年度截至 112年4月15日	
		110年	111年		
每股市價	最 高	52.40	43.25	25.20	
	最 低	15.60	19.80	21.20	
	平 均	27.40	28.51	22.76	
每股淨值	分 配 前	24.01	23.59	—	
	分 配 後	—	—	—	
每股盈餘	加權平均股數(仟股)	136,508	136,602	—	
	每 股 盈 餘	1.63	1.05	—	
每股股利	現 金 股 利	1.65	1.05	—	
	無償配股	盈餘配股	—	—	—
		資本公積配股	—	—	—
	累積未付股利	—	—	—	
投資報酬分析	本益比(註1)	16.81	27.15	—	
	本利比(註2)	16.61	27.15	—	
	現金股利殖利率(%) (註3)	6.02	3.68	—	

註1：本益比=當年度每股平均收盤價/每股盈餘。

註2：本利比=當年度每股平均收盤價/每股現金股利。

註3：現金股利殖利率=每股現金股利/當年度每股平均收盤價。

(六)公司股利政策及執行狀況：

1. 股利政策：依公司章程第廿四條修訂如下：

本公司年度總決算如有盈餘，應先提繳稅款、彌補累積虧損，次提百分之十法定盈餘公積，特別盈餘公積後，視本公司營運規劃，保留所需資金，就其餘額加計前期累積未分配盈餘提撥股東股息及紅利，惟股東股息及紅利發放金額不得低於當年度可分配盈餘之百分之三十(其中最少百分之二十以現金股利方式發放)，其餘為未分配盈餘。

股利分派比例由董事會擬具分派議案，以發行新股方式時，應提請股東會決議後分派之；本公司依公司法第二百四十條第五項及第二百四十一條第一項規定，授權董事會以三分之二以上董事之出席，及出席董事過半數之決議，將應分派股息及紅利或法定盈餘公積及資本公積之全部或一部，以發放現金之方式為之，並報告股東會。

2. 本次股東會擬議股利分配之情形：

本公司111年度盈餘分派案業經112年2月22日第十九屆董事會第五次會議決議通過配發現金股利新台幣155,844,631元(每股配發新台幣1.05元)。

(七) 本次股東會擬議之無償配股對公司營業績效及每股盈餘之影響：

不適用。



(八) 員工及董事酬勞：

1. 公司章程所載員工、董事酬勞之成數或範圍：

- (1) 員工酬勞為年度獲利（減除保留彌補累積虧損數額者）之百分之五。
- (2) 董事酬勞以年度獲利（減除保留彌補累積虧損數額者）之百分之五為上限。

2. 本期估列員工及董事酬勞金額之估列基礎、以股票分派之員工酬勞之股數計算基礎及實際分派金額若與估列數有差異時之會計處理：

- (1) 111 年度員工酬勞提撥基礎：年度獲利之百分之五。
- (2) 111 年度董事酬勞提撥基礎：年度獲利之百分之五。

3. 董事會通過分派酬勞情形：

- (1) 員工酬勞：新台幣 10,889,256 元。
- (2) 董事酬勞：新台幣 10,889,256 元。
- (3) 上列提撥金額將全數以現金方式發放，與 111 年度認列費用估列金額並無差異。

4. 前一年度員工及董事酬勞之實際分派情形：

單位：新台幣元

110 年度	實際分派	認列費用	差異數	差異原因及處理情形
員工酬勞	12,197,876	12,197,876	-	無
董事酬勞	12,197,876	12,197,876	-	無

(九) 公司買回本公司股份情形：無。

二、公司債辦理情形：無。

三、特別股辦理情形：無。

四、海外存託憑證辦理情形：無。

五、員工認股權憑證辦理情形：無。

六、限制員工權利新股辦理情形：無。

七、併購或受讓他公司股份發行新股辦理情形：無。

八、資金運用計劃及執行情形：

- (一) 計劃內容（截至年報刊印日之前一季止，前各次發行或私募有價證券尚未完成或最近三年內已完成且計畫效益尚未顯現者）：無。
- (二) 執行情形（就前款之各次計畫之用途，逐項分析截至年報刊印日之前一季止，其執行情形及與原預計效益之比較）：不適用。

## 伍、營運概況

### 一、業務內容

#### (一)業務範圍

##### 1. 所營業務之主要內容

- (1) G404011 貨櫃集散站經營業。
- (2) G409050 工業專用港或工業專用碼頭船舶貨物裝卸承攬業。
- (3) G702010 船舶勞務承攬業。
- (4) E604010 機械安裝業。
- (5) JA02990 其他修理業。
- (6) G801010 倉儲業。
- (7) IZ06010 理貨包裝業。
- (8) F113010 機械批發業。
- (9) F401010 國際貿易業。
- (10) I301010 資訊軟體服務業。
- (11) G406061 船舶貨物裝卸承攬業。
- (12) H703100 不動產租賃業。
- (13) JE01010 租賃業。
- (14) H701010 住宅及大樓開發租售業。
- (15) H701020 工業廠房開發租售業。
- (16) H701040 特定專業區開發業。
- (17) H701050 投資興建公共建設業。
- (18) H701060 新市鎮、新社區開發業。
- (19) CD01070 商港區船舶小修業。
- (20) G403010 船舶出租業。
- (21) IG03010 能源技術服務業。
- (22) G401011 船務代理業

##### 2. 營業比重

單位：新台幣仟元

產品	110 年度		111 年度	
	營業收入	營業比重	營業收入	營業比重
貨櫃集散站作業	3,084,137	100	3,152,627	100

##### 3. 公司目前之商品(服務)項目

- (1)船舶裝卸作業
- (2)櫃場作業
- (3)倉棧作業

#### 4. 未來計劃開發之新商品

本公司為貨櫃集散站經營商，係以提供勞務為主，故未來將持續更新機具設備以提升作業效率，加強競爭優勢。除持續招攬新業務外，將陸續更新基隆與台中各場站作業機具，提升前、後線作業效率。

### (二) 產業概況

#### 1. 產業之現況與發展

##### (1) 我國貨櫃集散站產業現況

本公司為貨櫃集散站經營商，主要經營業務包括船舶裝卸作業，櫃場作業及倉棧作業等服務。而貨櫃集散業係配合國際運輸貨櫃化而設置，其產業之發展與多年來貨櫃化運輸成長及進出口貿易有著密不可分之關係，國內外經濟情況則直接影響貨櫃量，因此全球經濟與貨櫃運量將直接影響本公司之獲利，而我國最近三年度之進出港櫃及裝卸作業量如下：

單位：TEU

年度 項目	109 年度		110 年度		111 年度	
	量	量	成長率(%)	量	成長率(%)	
進港櫃	7,291,343	7,771,554	6.6%	7,346,686	-5.5%	
出港櫃	7,302,234	7,682,999	5.2%	7,344,917	-4.4%	
裝卸作業量	14,593,577	15,454,554	5.9%	14,691,603	-4.9%	

資料來源：臺灣港務股份有限公司

##### (2) 全球及我國海運產業概況

依據台灣經濟研究院 111 年 11 月 11 日所提出，探索 112 年經濟情勢展望，並剖析國內外經濟局勢與產業動向，111 年原預期全球經濟可望持續復甦，不過俄、烏兩國在第一季爆發軍事衝突，導致全球能源及原物料價格大漲，中國又在第二季因沿海省市爆發疫情，而採取嚴格封控措施，此舉使得全球供應鏈再受打擊。有鑑於歐、美通膨持續升溫，美國聯準會(Fed)為抑制通膨自 111 年 3 月起快速升息，並自下半年起縮減購債，全球金融市場為此波動加劇，非美元貨幣多呈大幅貶值，也導致多國輸入性通膨壓力激增。台灣則自第二季開始，

國內疫情確診人數開始增加，且國際經濟受到俄烏戰爭及中國防疫封控措施的影響，美、歐、中的需求都明顯下滑，台灣出口成長趨緩，廠商投資轉為保守，所幸疫情影響已漸淡化，政府相關措施逐步開放，內需消費及相關產業表現轉佳，使得經濟支撐由外銷轉內需，整體表現不致產生太大波動。

展望 112 年台灣經濟，111 年以來主要經濟體為抑制通膨而陸續升息，各國製造業活動已明顯放緩，加上俄烏戰事未解及美中科技戰再起等變數，持續加深全球經濟前景疑慮，故國際主要預測機構皆認為 112 年全球經貿成長速度較 111 年放緩，影響台灣進出口與投資表現，所幸本土疫情衝擊已漸淡化，政府相關防控措施大幅開放，內需消費及相關產業表現轉佳，使得經濟支撐由外銷轉內需，經濟成長主要仰賴民間消費支撐，112 全年經濟成長幅度將較 111 年為低。根據台經院於 111 年 11 月公布之最新預測，112 年 GDP 成長率為 2.91%，較 111 年更新後 3.45%減少 0.54%。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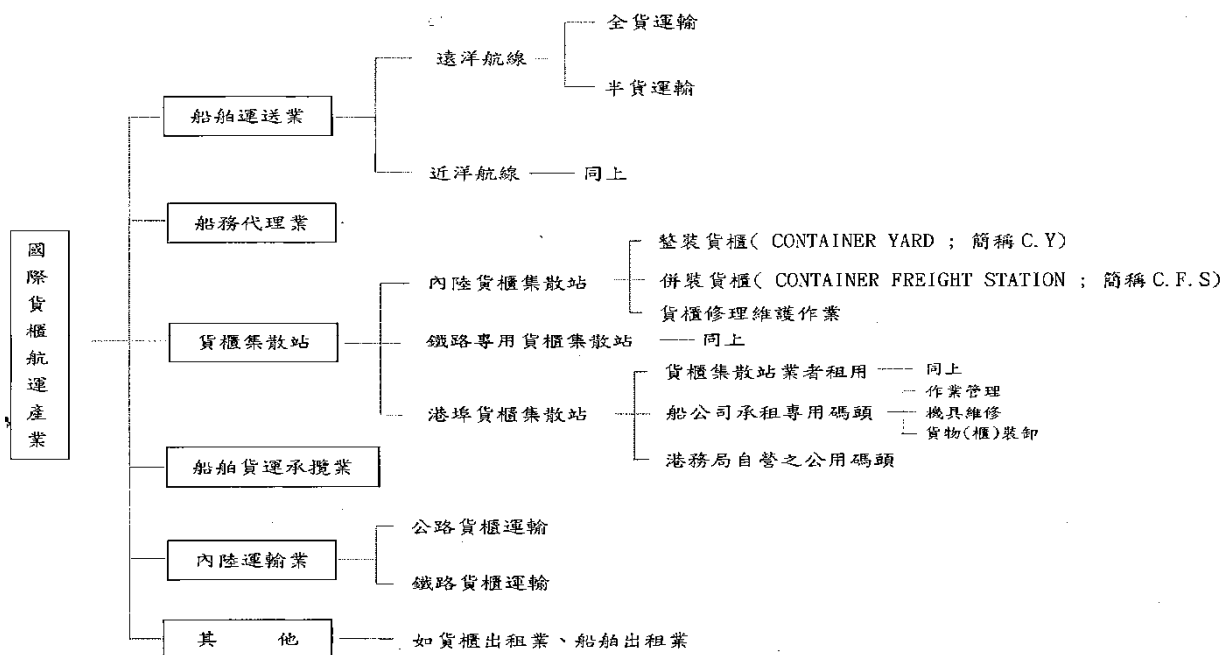
在貿易部分，儘管國內半導體高階產能陸續開出與製程領先優勢下，加上邊境管制已大幅鬆綁，出口動能可望延續，但鑑於全球經濟前景轉趨黯淡，依 IMF 預估，112 年全球貿易成長年增率將由 111 年 4.3%下滑至 2.5%，全球貿易擴增力道續疲，預期 112 年台灣出口成長幅度趨緩。據此，預測 112 年輸出與輸入成長率分別為 3.63%及 5.35%，輸出較 111 年減少 0.7%，輸入較 111 年增加 0.16%。

展望 112 年，全球經濟除延續 111 年下半年疲弱態勢，還將持續面臨地緣政治、金融波動、氣候異常，全球供應鏈「友岸」生產等因素影響，使得經濟是呈現趨緩抑或衰退更加難以掌握，而這些因素也將影響台灣經貿表現，值得預先研判並加以關注。

## 2. 產業上中下游之關聯性

本公司為貨櫃集散站經營商，主要經營業務包括船舶裝卸作業、櫃場作業及倉棧作業等服務。而貨櫃集散業係配合國際運輸貨櫃化而設置，其產業之發展與多年來貨櫃化運輸成長息息相關，並與進出口貿易有著密不可分之關係，國際貨櫃運輸產業結

構圖如下：



### 3. 產品之各種發展趨勢

本公司主係從事船舶裝卸作業、櫃場作業及倉棧作業等服務，其產品及服務項目之發展除與貨櫃化運輸息息相關，並與我國進出口貿易有著密不可分之關係，因此未來發展趨勢主係取決於國內外經濟狀況及進出口情況之改變而定。

### 4. 競爭情形

#### 基隆站

基隆港碼頭經營業者包括本公司、聯興國際通運股份有限公司及臺灣港務股份有限公司基隆港務分公司等 3 家業者。本公司於 98 年取得基隆港西岸 19-21 號 3 座碼頭之經營權，基隆港西岸 19 號碼頭水深平均 14 公尺，為目前基隆港區吃水次深之碼頭，可供 9,600 TEU 貨櫃輪靠泊。聯興國際通運取得基隆港東岸 8-11 號 4 座碼頭經營權，岸線總長 870 公尺，水深平均為 12~13 公尺，主要供 2,500 TEU 貨櫃輪靠泊，具有先進場者之優勢。111 年本公司

藉由資源整合及後線容量等優勢，招攬新進業務，擴大在基隆港之業務市占率達 44%。聯興國際通運之業務市占率則約占 34%，臺灣港務股份有限公司基隆港務分公司約占 22%。

#### 台中站

目前台中港碼頭經營業者包括本公司、長榮海運股份有限公司及萬海航運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於 71 年成立台中港貨櫃碼頭集散站，目前除 10-11 貨櫃碼頭經營權外，並取得 9 號碼頭及 31 號碼頭後線經營權。長榮海運及萬海航運於台中港碼頭分別取得 32-33 號及 34-35 號碼頭經營權。111 年本公司、長榮海運及萬海航運等 3 家業者在台中港之貨櫃裝卸業務市占率分別約占 34.1%、36.7%及 29.4%，與 110 年差異不大。本公司於台中港則具有先進者之優勢，且因不具航商背景，於爭取航運公司業務上亦無同業競爭之疑慮，因此即便在主要競爭對手為國內大型航商，長期以來本公司於台中港之業務仍可保有一定之市占率。

#### 五堵站

由於基隆港腹地不足，因而無法讓全數貨櫃在港內進行拆櫃、併櫃、儲存等作業流程，導致港外內陸貨櫃集散站的發展以基隆港為中心，在汐止、五堵、七堵、暖暖一帶，五堵櫃場之營運主要為基隆碼頭整櫃及倉儲業務之延伸。近三年由於內陸貨櫃集散站經營不易，陸續關閉，以致市場供需變化，公司又針對收入及成本進行精進，使得五堵站收益有效改善。

### (三)技術及研發概況

#### 1. 技術層次

已持續三年新冠肺炎疫情，仍然衝擊全球經濟發展，影響全球製造業及物流供應鏈不順暢，以致於本公司於 110 年第四季訂購之橋式機、軌道機和原舊機具之電控系統升級案均延遲交貨達 3-6 個月不等，惟本公司仍戮力協助製造廠家和供應商研議，共同解決眼前困境、雙方能夠攜手克服萬難，以期縮短延誤時間，及早完成現階段機具汰舊換新和舊機性能提升計劃，終將能順利投入營運，進而提升碼頭作業效率，且可立即獲得客戶更高滿意度。

## 基隆站

- (1)本公司於 110 年 10 月中旬執行合約選擇權，再度訂購一台外伸距 20 排、能吊裝 20 呎雙箱的新橋式機 197，預計將於 112 年第二季末投入本公司基隆港西岸 19 號碼頭營運。
- (2)橋式機 203 依計劃已於 111 年第四季停用完成拆解程序。考量未來經濟環境變化之不確定性及未來公司發展，本公司將研議再訂購一台新橋式可行性，以增加機具操作使用之可靠性和安全性。
- (3)於新橋吊 197 到港使用前，本公司已規劃舊橋吊 192 停用拆解，並於 112 年 1 月中旬完成發包，約 3 月中下旬完成拆解。待新橋吊 197 加入營運行列，19 號碼頭機具陣容更加整齊壯大，可大幅提升市場競爭能力。
- (4)軌道機(RMG)6 號之電控系統升級案，已於 111 年第一季發包，計畫於 112 年第一季末完工。
- (5)由於 111 年鋼筋、水泥等原物料價格劇烈波動，且人力市場缺工嚴重，合約廠家未能進行施作 1A 區櫃腳基座。本公司將於 112 年重新發包，希望貨櫃儲區之所有重櫃和冷凍櫃均能易於堆疊作業、可令儲區之貨櫃排列整齊且垂直穩定。

## 台中站

- (1)碼頭後線第一和第二線軌道於 110 年 10 月中旬各增購一台新軌道機，廠家目前組裝鋼結構中，待試車完成，預計將於 112 年第一季末投入營運作業，可協助提升船邊作業效率及大幅縮短儲區交提櫃時間。
- (2)31 號碼頭後線儲區使用的兩台輪胎式門型機(RTG)電控系統升級案，已於 111 年第三季發包完成，預計將於 112 年第二季完工。
- (3)因環境變遷而調整營運策略，開創發展海上風電事業，以現有 31 號碼頭既有之設備提供上游業者場地、倉租等服務，達到雙贏之目的。

## 五堵站

兩台軌道機之冷凍櫃儲區，於 111 年第四季發包施作櫃腳基座，已於 112 年 2 月完工且使用情況良好。

## 2. 未來之研發計畫及費用：

本公司預計投入約新台幣 4.2 億元於下列之項目：

預計投入項目	事項說明	進度說明	預定完成時間
基隆站新購橋式機 197 選擇權一台	為提升 19 號碼頭船邊裝卸效率，再新購外伸距可作業 20 排之新橋式機 197	110 年第四季簽約	112 年第二季投入營運作業
台中站新購軌道機兩台 19/20 號	為改善後線作業效率	110 年第四季簽約	112 年第一季投入營運作業
基隆站軌道機 6 號電控系統升級案	改善電控系統之穩定性、減少當機時間	111 年第一季簽約	112 年第一季完工
台中站 31W 輪胎式門型機兩台	改善電控系統之穩定性、減少當機時間	111 年第三季簽約	112 年第二季完工
基隆站軌道機 1A 區櫃腳水泥基座	柏油瀝青地面改為鋼強度水泥櫃腳基座	112 年第一季發包動工	112 年第四季完工
基隆站/五堵站貨櫃管理系統(TOS2.0 版)升級工程	隨著資訊產業日新月異，原中櫃使用的舊櫃管系統(AS400)已面臨系統開發人才、介面相容性、軟體相容性等問題	110 第四季開發 111 年一~二季書寫程式階段	TOS2.0 版系統於 112 年第二季上線
作業系統資源整合(ERP) AP/AR、MMS、HR	汰舊 AS400 系統	111 年第一季成立任務小組、資源整合，第二季進行編碼	將於 111-112 年第四季陸續上線

### (四)長、短期業務發展計畫

#### 1. 短期業務發展計畫

- (1)積極爭取新客戶，努力拓展兩港船邊裝卸業務，增加碼頭業務營收。
- (2)精進各項業務項目收入。
- (3)穩固新客戶之忠誠度，維持作業量。
- (4)爭取散貨及整櫃業務進駐台中 31 站。



(5)提升碼頭裝卸效率、縮短船隻靠港時間，進而創造與客戶間雙贏。

(6)機具持續性安排汰舊換新，積極爭取新客戶進駐。

(7)改善貨櫃周轉率，提升場地使用率，進而增加收益。

(8)藉由好好物流進駐高雄 76 倉庫，以增加營收維持業務營運。

## 2. 長期業務發展計畫

(1)與港務公司合作，擴大基隆西岸碼頭經營範圍，降低單位營運成本。

(2)持續更新汰換機具，以永續經營碼頭業務。

(3)提升各項作業費率，增進公司整體收益。

## 二、市場及產銷概況

### (一)市場分析

#### 1. 主要商品(服務)之銷售(提供)地區

單位：新台幣仟元

年度 地區	110 年度		111 年度	
	金額	比例(%)	金額	比例(%)
內銷	3,084,137	100	3,152,627	100
合計	3,084,137	100	3,152,627	100

#### 2. 市場占有率

本公司之業務與貨櫃化運輸之發展息息相關，進出口貨物亦伴隨國際航運貨櫃化範圍擴大而使用貨櫃船承運，數量亦追隨我國經濟狀況而有所變化，目前本公司貨櫃集散站分布於基隆、台中及高雄，本公司市場佔有率 111 年於基隆約 44%，台中約 34.1%。

#### 3. 市場未來之供需狀況與成長性

##### (1)國際海運市場

Alphaliner 最新航運市場供需報告，111 年預估供給成長為 4.5%，111 年預估需求成長為 0.9%；112 年預估供給成長為 8.1%，112 年預估需求成長為 2.7%。預期全球通膨高漲的壓力導致需求成長動能疲軟。

國內海運業者指出，市場變動大，業界也會有各種因應策略，過去因為物流問題缺櫃嚴重，一些原本要退役舊櫃仍在使使用，隨著市場供、需陸續恢復，老化貨櫃正以更快速度出售到二手市場，隨著市場變差，各種包括設備續簽、停租會明顯增加，預計情況將延續到明年，貨櫃的供給在明年也會出現下降。

##### (2)貨櫃海運發展趨勢

貨櫃航運業 112 年面臨三大挑戰，全球貿易下滑、運價崩跌、新船激增，運價已快速下滑到接近 104~108 年平均數，除非船公司大幅調整運力，否則運價戰繼續打，美西、歐洲等航線盈虧線難守，船公司獲利將大幅縮水，小船公司恐出現虧損。自 111 年初運價歷史高點計算，上海航交所運價指數 (SCFI) 到 112 年首周已大跌逾 79%，美西線、歐洲線更是超

跌，分別下跌逾 83%、86%。

據 Drewry 112 年 1 月最新報告，船公司幾乎失去對市場控制力，當需求出現疲弱時，沒有積極管理運力，而是回到價格戰老路，透過降價及保證貨量確保短期定艙量。也許，船公司要在虧損下，才會積極轉變。據多位航運業者強調，貨櫃海運業最大問題是運力過剩，陽明海運前董座謝志堅表示，112、113 年預估船噸增幅比貨噸增幅大許多，可能引發新一輪運價戰，船公司會不會賺錢，要看整體控艙能力。

從 89 年起每年新造船量做比較，據 Alphalner 估算，增加最多的是 113 年新增約 280 萬 TEU，其次是 112 年新增約 240 萬 TEU (20 呎櫃)，排名第三多的是 104 年，114 年將是第四多。

巴克萊分析指出，運費回穩，得等到全球經濟改善、去庫存周期結束，疫後消費與生產回歸常態後。此前，船公司須與客戶談判，維持長約價值，對船商有利的主張，包括大陸疫情反彈無法預測，俄烏戰爭等地緣政治持續干擾市場，薪資通膨讓多國運輸鏈勞資關係緊張，為供應鏈恢復正常增添不確定性。

### (3) 公司未來發展方向

- a. 透過提供貨櫃集散站之服務，並進一步將合作範圍由碼頭擴展至五堵內陸集散站，扮演以港口為核心之供應鏈服務體系。
- b. 加強與航運、物流相關企業的合作推廣，促進散貨、倉儲等業務的開展，依據客戶需求提供有針對性的供應鏈服務網。
- c. 打造成熟的港口供應鏈，促進港口發展方式轉變，提升港口競爭力。
- d. 透過 ISO 的認證，標準化作業流程，加強碼頭行政與現場人員管理及加強教育訓練，強化作業監督和監管，防止工安事件發生。同時，加快文件作業效率，強化績效評價，改進和加強裝卸管理工作精神。依法依規實施行政許可，加強現場監督和對外市場服務，充分發揮港口、並推動港區交通運輸和社會經濟發展中的功能。

## 4. 競爭利基

- (1) 聲譽卓著，利於業務取得

本公司歷史悠久，創設至今已超過半世紀，營運績效斐然，聲譽卓著，除服務品質受讚揚外，專業知識及人才素養更為同業及客戶所肯定。

(2)不具航商背景，有利爭取較多元之業務

本公司為專業之貨櫃集散業者，亦為唯一可提供北中南全線碼頭及貨櫃儲運之公司，因不具航商背景，爭取訂單時，可降低航商商業機密外洩之疑慮，有利本公司爭取更多元之業務。

(3)ISO 認證

透過不斷的 ISO 更新認證，標準化作業流程、強化部門間溝通協調、提高場區及作業之安全性、注重環保為員工、客戶及社區打造一個優質的工作環境。

5.發展遠景之有利、不利因素與因應對策

(1)有利因素

- a. 提升裝卸及進儲週轉率，台中 10 號站增購兩部門式機，縮短負荷範圍，提升前、後線作業效率，進而提升碼頭使用率。
- b. 鑒於市場通膨與成本上升，會持續追尋提升費率，增加收益。
- c. 基隆站於 112 年第二季新購橋式機 197 到港，將可增進船邊作業效率，滿足客戶對於裝卸效率的要求。

(2)不利因素與因應對策

- a. 基隆港土地租金偏高，影響業者競爭力，不利基隆港自由貿易港區事業的發展。因應對策：
  - i. 在現有的基礎與合作模式下，繼續開拓貨量。
  - ii. 發展多元業務，增加營運收入。
  - iii. 持續更新作業設備加強競爭優勢。
- b. 內陸貨櫃集散站因船期混亂，貨櫃滯留天數增加導致營運成本增加，經營日益困難。因應對策：
  - i. 精進服務品質與專業知識。

- ii. 加強作業效率以提升競爭力。
- iii. 持續更新作業設備加強競爭優勢。
- iv. 改善貨櫃周轉率。

## (二)主要產品之重要用途及產製過程

### 1. 主要產品之重要用途：

- (1)船舶裝卸作業主要係在港區之船上或岸邊從事貨物之裝卸、搬運及處理等作業。
- (2)櫃場作業主係經由搬運機具如拖車或跨載機將貨櫃水平搬運到場站存放堆積、利用場站搬運設備將貨櫃交給外部拖車到場站運輸及貨櫃維修等服務。
- (3)倉棧作業主係客戶將貨物送至出口倉庫結關，由倉棧人員進行裝櫃後送至船邊上船或貨櫃下船後送至進口倉庫，由倉棧人員將貨物拆出存放於倉庫內待客戶取貨等服務。

### 2. 產製過程：不適用。

## (三)主要原料之供應狀況

本公司為貨櫃集散站經營商，主要經營業務包括船舶裝卸作業、櫃場作業及倉棧作業等服務，不同於一般製造業，並無採購原料之情事。

(四) 主要進銷貨客戶名單

1. 最近二年度曾占進貨總額百分之十以上之客戶名稱及其進貨金額與比例，並說明其增減變動原因：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110 年				111 年			
	名稱	金額	占全年度進貨淨額比率 [%]	與發行人之關係	名稱	金額	占全年度進貨淨額比率 [%]	與發行人之關係
1	基隆港務分公司	507,203	19.98	無	基隆港務分公司	555,593	21.23	無
2	臺中港務分公司	414,590	16.33	無	臺中港務分公司	389,343	14.88	無
	其他	1,616,274	63.69		其他	1,672,130	63.89	
	進貨淨額	2,538,067	100		進貨淨額	2,617,066	100	

增減變動原因：(1)本公司主要營運成本為碼頭租金、後線場地租金及港埠管理費。  
(2)其餘進貨廠商未達進貨總額 10%以上。

2. 最近二年度曾占銷貨總額百分之十以上之客戶名稱及其銷貨金額與比例，並說明其增減變動原因：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110 年				111 年			
	名稱	金額	占全年度銷貨淨額比率 [%]	與發行人之關係	名稱	金額	占全年度銷貨淨額比率 [%]	與發行人之關係
1	陽明海運	420,850	13.65	無	台灣東方海外	421,358	13.37	無
2	台灣東方海外	350,261	11.36	無	陽明海運	413,908	13.13	無
	其他	2,313,026	74.99		其他	2,317,361	73.50	
	銷貨淨額	3,084,137	100		銷貨淨額	3,152,627	100	

增減變動原因：(1)本公司營運作業量暨銷貨金額受全球經濟及貨櫃航運業營運狀況之影響。  
(2)其餘銷貨客戶未達銷貨總額 10%以上。

(五) 最近二年度作業量值表

單位：新台幣仟元

年度 作業量 值 作業項目	110 年度		111 年度	
	作業量	作業收入	作業量	作業收入
1. 碼頭	1,276,635 TEU	2,715,544	1,280,124 TEU	2,770,146
2. 櫃場	532,385 TEU	294,250	333,066 TEU	295,526
3. 其他	-	74,343	-	86,955
合計	-	3,084,137	-	3,152,627

(六) 最近二年營業收入淨額比率

單位：新台幣仟元

主要營業內容	營業收入及比率			
	110 年度		111 年度	
	收入	比率(%)	收入	比率(%)
貨櫃集散站作業	3,084,137	100	3,152,627	100

### 三、從業員工

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從業員工資料

年度	110 年度	111 年度	截至 112 年 4 月 15 日	
員工人數	1,144	1,134	1,119	
平均年歲	43.85	45	45.45	
平均服務年資	11.45	12.1	12.3	
學歷分布比例	博士	0	0	
	碩士	0.87%	0.88%	0.80%
	大專	39.77%	40.12%	39.86%
	高中	52.02%	51.85%	51.74%
	高中以下	7.34%	7.15%	7.60%

### 四、環保支出資訊

本公司定期接受內外部稽核，以維護 ISO 14001 環境管理、ISO 45001 職業安全衛生系統之認證，使中樞與國際接軌並對外展現公司職安系統化及文件化管理，並於 112 年 3 月 7 日通過認證展延。

本公司基隆站、五堵站、台中站皆設置雨水截流水溝及油水分離回收設施，以符合環保法規之規定，且五堵站及台中站之之水污染防治許可證皆定期換證以維持效期。

本公司基隆站為減少柴油廢氣及樽節支出，基隆站自 109 年 6 月起基隆站冷凍櫃二期工程增加插座 112 座及 110 年查驗站新增設冷凍櫃插座 20 個，大幅減少大同貨櫃型柴油發電機使用，111 年基隆站耗油量較 110 年明顯減少達 170,852 公升，減少約 63.10%。

為健全港區災害防救體制，強化化學品管理及災害防救功能，本公司台中及基隆站於 111 年設置化學防漏槽，預防化學品洩漏危害環境。

本公司宣導節能用水，111 年各站用水量計 21,867 度(碳排放量 3,386 公斤)較 110 年各站用水量計 19,138 度(碳排放量 2,979.8 公斤)。111 年較 110 年增加 2,729 度，約 14.3%。

本公司台中站響應政府發展綠能政策，規劃與太陽能業者合作，出租



出口倉及進口倉屋頂種電，建立太陽能光電發電系統。111 年總發電量 3,457,892kWh，年減碳量約 1,760 公噸，換算造林效益約 178 公頃。

本公司自 102 年逐步汰換老舊、高耗能之照明設備，採用節能環保燈具，111 年度已採購辦公室、倉庫、管制室、MY 車道、車機等場地之燈具，支出計 111,245 元。

本公司針對 CFS 拆櫃產生的廢棄木棧板，盤點各站收取清潔費之費率及政策，強化現場再利用及宣傳廢木料供外部民眾免費取用，以樽節廢棄清運成本。

(一)最近二年度因污染環境所受損失：無。

(二)因應對策：

1. 擬採行改善措施部分

(1)改善計劃

本公司配合政府環保政策，制訂供應商管理政策；除依規定將事業一般生活垃圾簽訂合法清運廠商外，對於公告指定須回收之事業廢棄物；如廢輪胎、廢機油、廢照明燈管、廢電瓶、廢鐵、工程廢土、廢瀝青砂石等，均已與合法之回收廠商簽訂定期清運合約。

為達成廢棄物減量目標，本公司將試辦垃圾子母車上鎖措施，以減少廢棄物處理費用。

本公司依法無須繳納廢(污)水污染防治費用或設立廢(污)水環保專責單位人員，惟本公司仍設有人員負責水污染防治工作。

(2)未來三年預計環保支出：

為善盡企業社會責任，響應節能減碳、愛護地球之理念；本公司自 102 年起，已著手進行逐步汰換老舊、高耗能之照明設備，採用可節省辦公室和貨櫃場區照明電力 50%以上之 LED 節能、綠色環保燈具。

因應五堵站老舊建築物，後續將規劃整建及將現有料庫搬至臨時辦公區域，屆時將針對臨時維修廠提供必要之污染防治措施。

近程計劃：已先後完成更換各站含總公司辦公大樓照明燈具。  
另基隆站、台中站及五堵站之軌道機和場地、燈塔也已換裝完成。同時本公司自 103 年起至今共購置 5 台橋式起重機和 10 台軌道機之照明燈具均全部採用 LED 節能、綠色環保燈具。

遠程計劃：將逐年汰換各廠、站 400 瓦以上高耗能之投射燈組。預估每年經費新台幣 50 萬元。

(3)改善後對淨利及競爭地位之影響：

本公司在環境保護上，一向遵守法規，並致力於改善工作環境，相關不斷努力之成果對擷節成本及提升企業形象皆有正面助益，本公司不僅在公司治理評鑑評比成績有所提升，更注重資訊揭露透明化與環境保護，積極落實企業社會責任。

2. 未採取因應對策部分：無。

## 五、勞資關係

(一)公司各項員工福利措施、進修、訓練、退休制度與其實施情形，以及勞資間之協議與各項員工權益維護措施情形：

### 1. 員工福利措施：

- (1) 設立職工福利委員會，每三個月開會一次，檢討員工福利事宜，定期辦理自強旅遊活動、節慶禮券發放及傷病慰問等。
- (2) 三節代金發放。
- (3) 員工婚喪喜慶給付。
- (4) 辦理勞工安全衛生事宜，維護職工身心健康。
- (5) 每年視業績狀況發放員工年終獎金。
- (6) 每位員工除享有勞保、全民健康保險外，自八十一年起並與人壽保險公司簽訂「團體定期壽險」、「團體意外傷害保險」及「住院醫療團體保險」契約，使每位員工多一層生活保障。
- (7) 公司章程規定每年依年度獲利(減除保留彌補累積虧損數額者)提撥百分之五為員工酬勞。
- (8) 不定期舉辦家庭日活動；如五十週年慶以維護濱海地區海灘的清潔，以善盡企業環保的社會責任，舉辦家庭日淨灘活動來慶祝中櫃五十歲生日。

### 2. 員工進修訓練計劃：

本公司為增進經營效率，建立正確觀念以提高人力素質及增強同仁知識與技能，每年訂有教育訓練計劃以達成經營目標與永續經營之根基。

本公司教育訓練體系：

內部訓練課程：堆積機駕駛員專業課程、新進人員一般共同課程、船邊作業組員專業課程等。

外部訓練課程：內部稽核員訓練、自由貿易港區自主專責人員講習、起重機在職教育訓練及依法令規定之在職進修等。

### 3. 退休制度及實施情形：

本公司為獎勵職工專業服務，安定退休後生活，訂定本公司之職工退休辦法，於辦法實施同時成立勞工退休準備金監督委員會，負責職工退休辦法之推行與監督，並按月提撥退休準備金存儲於臺灣銀行信託部中國貨櫃運輸股份有限公司勞工退休準備金監督委員

會專戶。

(1) 員工退休條件：

- a. 工作十五年以上，年滿五十五歲者。
- b. 工作二十五年以上者。
- c. 工作十年以上滿六十歲者。
- d. 年滿六十五歲者。
- e. 心神喪失或身體殘廢不堪勝任工作者。

(2) 員工退休程序：

職工退休時，應填具退休申辦單送至人事室申請，人事室將依其資料按程序辦理申請退休金。

(3) 員工退休制度實施情形：

- a. 自民國 87 年元月起，每月按薪資總額 8% 之提撥率提撥退休金，同年 5 月起提高退休金提撥比率至 15%，截至 105 年 11 月止因大部份員工已結清勞基法舊制年資之退休金，故至 106 年 3 月起調整退休金提撥比率至 2%。
- b. 截至民國 112 年 3 月 31 日存儲於臺灣銀行信託部之退休金餘額為新台幣 51,913,161 元。
- c. 配合勞工退休金條例退休制度施行，截至 112 年 3 月 31 日止，約佔員工比率 97.53%，並每月按薪資總額 6% 提繳退休金，儲存於勞保局設立之勞工退休金個人專戶。

4. 員工權益維護措施：

本公司於基隆、台中及高雄貨櫃集散站均成立產業工會，成員對該會務及工作規則之權利義務均充分瞭解，一切皆以保障勞工權益、增進勞工知識、技術、能力及改善勞工生活，促進勞資和諧為宗旨。

5. 勞資糾紛情形：無。

(二) 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因勞資糾紛所遭受之損失，並揭露目前及未來可能發生之估計金額與因應措施：

1. 111 年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本公司並無因勞資糾紛而遭受損失。
2. 依公開發行公司年報應行記載事項準則第十八條應揭露違反勞動法令事項：

(1) 111 年 1 月 12 日台中市府授勞檢字第 1110005446 號函通知違反職業安全衛生法第 6 條第 1 項，未符合規定之必要安全衛生設備及措施，被處以罰鍰新台幣 120,000 元。

- (2) 111 年 2 月 14 日台中市府授勞檢字第 1110031692 號函通知違反職業安全衛生法第 6 條第 1 項，未符合規定之必要安全衛生設備及措施，被處以罰鍰新台幣 60,000 元。
- (3) 111 年 6 月 10 日基府社關罰貳 1110214377 號函通知違反勞基法第 24 條第 1 項、第 2 項及第 30 條第 6 項，延長工作時間未依規定加給工資；休息日出勤未依規定加給工資；未逐日記載出勤情形至分鐘為止，被處以罰鍰新台幣 60,000 元。
- (4) 111 年 9 月 28 日職業安全衛生署勞職授字第 11102061972 號函通知違反職業安全衛生設施規則第 124 條、第 153 條暨職業安全衛生法第 6 條第 1 項，對於堆高機非置備有後扶架者，未禁止使用。對於搬運、堆放或處置物料，為防止倒塌、崩塌或掉落，未採取繩索捆綁、護網、擋樁、限制高度或變更堆積等必要設施，並禁止與作業無關人員進入該等場所，被處以罰鍰新台幣 130,000 元。
- (5) 111 年 10 月 17 日職業安全衛生署勞職授字第 1110205588 號函通知違反職業安全衛生法第 27 條第 1 項第 2 款，與承攬人分別僱用勞工共同作業時，未採取工作之連繫與調整之必要措施，被處以罰鍰新台幣 100,000 元。
- (6) 112 年 2 月 16 日職業安全衛生署勞職授字第 1120201071 號函通知違反職業安全衛生設施規則第 21 條，雇主對於勞工工作場所之通道、地板、階梯、坡道、工作台或其他勞工踩踏場所，應保持不致使勞工跌倒、滑倒、踩傷、滾落等之安全狀態，或採取必要之預防措施，被處以罰鍰新台幣 100,000 元。

## 六、重要契約締結情形

契約性質	當事人	契約起訖日期	主要內容	限制條款
貨櫃集散站服務	陽明海運股份有限公司	110/7/1~112/6/30	基隆碼頭貨櫃作業	無
		110/4/1~112/6/30	五堵站集散業務	無
		111/1/1~112/12/31	台中站貨櫃貨物作業	無
貨櫃集散站服務	ORIENT OVERSEAS CONTAINER LINE/ 台灣代理：台灣東方海外股份有限公司	自 98/1/1~通知	高雄 65 66 碼頭貨櫃作業管理、相關機具維修	無
		自 110/8/1~通知	台中站貨櫃貨物業務	無
			基隆站貨櫃貨物業務	無
貨櫃集散站服務	達飛通運有限公司	108/9/1~113/8/31	基隆站貨櫃貨物相關業務	無
		111/1/1~112/12/31	台中站貨櫃貨物相關業務	無
貨櫃集散站服務	德翔船務代理股份有限公司	111/1/1~112/12/31	五堵站貨櫃貨物相關業務	無
		111/4/1~113/3/31	台中站貨櫃貨物相關業務	無
			基隆站貨櫃貨物相關業務	無
貨櫃集散站服務	丹麥麥斯克輪船公司/台灣代理：台灣快桅船務代理股份有限公司	107/4/1~112/3/31 <sup>註</sup>	台中站貨櫃貨物相關業務	無
		112/1/1~114/12/31	基隆站貨櫃貨物相關業務	無
貨櫃集散站服務	台塑海運股份有限公司	111/2/1~113/5/31	基隆站貨櫃貨物相關業務	無
貨櫃集散站服務	中國遠洋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自 110/8/1~通知	五堵站貨櫃貨物相關業務	無
貨櫃集散站服務	華浩船務股份有限公司	自 110/8/1~通知	五堵站貨櫃貨物相關業務	無
			台中站貨櫃貨物相關業務	無
			基隆站貨櫃貨物相關業務	無
貨櫃集散站服務	THE ALLIANCE (泛聯盟)	110/6/1~112/3/31 <sup>註</sup>	基隆站貨櫃貨物相關業務	無
貨櫃集散站服務	好好國際物流股份有限公司	自 110/7/1~通知	人力資源提供	無
貨櫃集散站服務	台灣海洋網聯船務代理(股)公司	110/4/1~112/3/31	基隆站貨櫃貨物相關業務	無
			五堵站貨櫃貨物相關業務	無
			台中站貨櫃貨物相關業務	無
貨櫃集散站服務	台灣赫伯羅德(股)公司	110/5/1~112/4/30	基隆站貨櫃貨物相關業務	無
貨櫃集散站服務	寧波遠洋運輸(股)公司	自 110/10/01~通知	基隆碼頭貨櫃作業	無
貨櫃集散站服務	萬海航運(股)公司	110/10/01~113/9/30	基隆碼頭貨櫃作業	無

註：已進行新約協商與簽訂程序

## 陸、財務概況

### 一、簡明資產負債表及綜合損益表資料

#### (一)簡明資產負債表

##### 1. 合併簡明資產負債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年度	最近五年度財務資料(註)				
		107年	108年	109年	110年	111年
流動資產		1,040,297	1,180,666	1,322,316	1,509,228	1,456,662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4,535,519	4,457,278	4,512,350	4,521,242	4,438,019
無形資產		1,880	2,658	2,291	22,534	26,305
其他資產		848,519	5,905,338	5,334,245	4,917,278	4,594,089
資產總額		6,426,215	11,545,940	11,171,202	10,970,282	10,515,075
流動負債	分配前	1,150,452	1,428,978	1,260,941	1,207,633	1,268,052
	分配後	1,150,452	1,428,978	1,290,626	1,452,532	1,423,897
非流動負債		2,244,320	7,098,424	6,834,358	6,484,750	6,024,512
負債總額	分配前	3,394,772	8,527,402	8,095,299	7,692,383	7,292,564
	分配後	3,394,772	8,527,402	8,124,984	7,937,282	7,448,409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		3,031,261	3,018,350	3,075,700	3,277,590	3,213,643
股本		1,234,235	1,484,235	1,484,235	1,484,235	1,484,235
資本公積		52,570	99,665	101,768	98,546	118,073
保留盈餘	分配前	2,294,449	1,958,907	1,966,897	2,171,493	2,099,477
	分配後	2,294,449	1,958,907	1,937,212	1,926,594	1,943,632
其他權益		2,750	4,530	51,787	28,803	17,345
庫藏股票		(552,743)	(528,987)	(528,987)	(505,487)	(505,487)
非控制權益		182	188	203	309	8,868
權益總額	分配前	3,031,443	3,018,538	3,075,903	3,277,899	3,222,511
	分配後	3,031,443	3,018,538	3,046,218	3,033,000	3,066,666

註：上列各年度財務資料均經會計師查核簽證。

## 2. 個體簡明資產負債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年度	最近五年度財務資料（註）				
		107年	108年	109年	110年	111年
流動資產		935,757	1,090,859	1,192,951	1,381,166	1,294,524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4,534,049	4,456,103	4,511,451	4,520,597	4,431,319
無形資產		1,880	2,658	2,291	21,684	22,608
其他資產		903,808	5,969,699	5,452,934	5,044,987	4,754,418
資產總額		6,375,494	11,519,319	11,159,627	10,968,434	10,502,869
流動負債	分配前	1,186,601	1,465,983	1,304,444	1,256,742	1,282,083
	分配後	1,186,601	1,465,983	1,334,129	1,501,641	1,126,238
非流動負債		2,157,632	7,034,986	6,779,483	6,434,102	6,007,143
負債總額	分配前	3,344,233	8,500,969	8,083,927	7,690,844	7,289,226
	分配後	3,344,233	8,500,969	8,113,612	7,935,743	7,133,381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		—	—	—	—	—
股本		1,234,235	1,484,235	1,484,235	1,484,235	1,484,235
資本公積		52,570	99,665	101,768	98,546	118,073
保留盈餘	分配前	2,294,449	1,958,907	1,966,897	2,171,493	2,099,477
	分配後	2,294,449	1,958,907	1,937,212	1,926,594	1,943,632
其他權益		2,750	4,530	51,787	28,803	17,345
庫藏股票		(552,743)	(528,987)	(528,987)	(505,487)	(505,487)
非控制權益		—	—	—	—	—
權益總額	分配前	3,031,261	3,018,350	3,075,700	3,277,590	3,213,643
	分配後	3,031,261	3,018,350	3,046,015	3,032,691	3,057,798

註：上列各年度財務資料均經會計師查核簽證。



(二)簡明綜合損益表資料

1. 合併簡明綜合損益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 年度	最近五年度財務資料 (註)				
	107 年	108 年	109 年	110 年	111 年
營業收入	2,850,915	2,878,819	2,830,493	3,084,137	3,152,627
營業毛利	249,785	336,189	327,096	546,070	535,561
營業損益	108,508	185,678	177,809	351,833	344,944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36,690)	(133,014)	(142,005)	(131,349)	(145,586)
稅前淨利(損)	71,818	52,664	35,804	220,484	199,358
繼續營業單位本期淨利(損)	58,511	35,381	30,773	221,566	143,825
停業單位損失	—	—	—	—	—
本期淨利(損)	58,511	35,381	30,773	221,566	143,825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稅後淨額)	(14,836)	6,419	49,726	(3,005)	18,000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43,675	41,800	80,499	218,561	161,825
淨利(損)歸屬於母公司業主	58,468	35,377	30,748	222,485	143,517
淨利(損)歸屬於非控制權益	43	4	25	(919)	308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於母公司業主	43,635	41,778	80,479	219,471	161,425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於非控制權益	40	22	20	(910)	400
每股盈餘(虧損)	0.53	0.27	0.23	1.63	1.05

註：上列各年度財務資料均經會計師查核簽證。

## 2. 個體簡明綜合損益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最近五年度財務資料（註）				
	107年	108年	109年	110年	111年
營業收入	2,738,265	2,756,698	2,721,294	2,966,382	3,034,169
營業毛利	229,346	320,003	309,572	524,721	515,589
營業損益	96,240	178,465	169,502	351,160	336,475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25,375)	(131,191)	(135,659)	(131,598)	(140,468)
稅前淨利	70,865	47,274	33,843	219,562	196,007
繼續營業單位本期淨利	58,468	35,377	30,748	222,485	143,517
停業單位損失	—	—	—	—	—
本期淨利(損)	58,468	35,377	30,748	222,485	143,517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稅後淨額)	(14,833)	6,401	49,731	(3,014)	17,908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43,635	41,778	80,479	219,471	161,425
淨利歸屬於母公司業主	58,468	35,377	30,748	222,485	143,517
淨利歸屬於非控制權益	—	—	—	—	—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於母公司業主	43,635	41,778	80,479	219,471	161,425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於非控制權益	—	—	—	—	—
每股盈餘	0.53	0.27	0.23	1.63	1.05

註：上列各年度財務資料均經會計師查核簽證。

(三)最近五年度簽證會計師之查核意見

107 年度：無保留意見

108 年度：無保留意見

109 年度：無保留意見

110 年度：無保留意見

111 年度：無保留意見

(四)最近五年度簽證會計師姓名

簽證會計師／年度	107 年度	108 年度	109 年度	110 年度	111 年度
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徐永堅 徐聖忠	阮呂曼玉 徐永堅	阮呂曼玉 徐永堅	阮呂曼玉 徐永堅	阮呂曼玉 馮敏娟

## 二、財務分析

### 1. 合併財務分析－國際財務報導準則

分析項目 (註 3)		最近五年度財務分析					
		年度(註 1)		107 年	108 年	109 年	110 年
財務結構	負債占資產比率(%)		52.83	73.86	72.47	70.12	69.35
	長期資金占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比率(%)		116.32	226.98	219.63	215.93	208.36
償債能力	流動比率(%)		90.43	82.62	104.87	124.97	114.87
	速動比率(%)		77.80	69.83	92.10	110.42	98.92
	利息保障倍數		3.12	2.66	2.32	10.86	8.21
經營能力	應收款項週轉率(次)		5.64	5.39	5.40	5.29	5.28
	平均收現日數		64.71	67.71	67.59	68.99	69.12
	存貨週轉率(次)		—	—	—	—	—
	應付款項週轉率(次)		22.15	21.93	22.12	19.84	21.33
	平均銷貨日數		—	—	—	—	—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週轉率(次)		0.64	0.64	0.63	0.68	0.70
	總資產週轉率(次)		0.45	0.32	0.25	0.28	0.29
獲利能力	資產報酬率(%)		1.35	0.68	0.46	2.17	1.54
	權益報酬率(%)		1.93	1.17	1.01	7.00	4.42
	稅前純益占實收資本額比率(%)		5.82	3.55	2.41	14.86	13.43
	純益率(%)		2.05	1.23	1.09	7.21	4.55
	每股盈餘(元)		0.53	0.27	0.23	1.63	1.05
現金流量	現金流量比率(%)		22.33	39.00	57.62	61.83	72.29
	現金流量允當比率(%)		24.08	37.88	88.26	162.93	168.69
	現金再投資比率(%)		3.22	7.80	10.00	9.73	10.29
槓桿度	營運槓桿度		15.21	9.09	9.50	5.56	5.69
	財務槓桿度		1.45	1.21	1.18	1.07	1.09

最近二年度各項財務比率變動原因(若增減變動未達 20%者可免分析)

1. 利息保障倍數下降：主因係 111 年度利息費用前純益減少所致。
2. 資產報酬率下降：主因係 111 年度稅後淨利減少所致。
3. 權益報酬率下降：主因係 111 年度稅後淨利減少所致。
4. 稅前純益比率下降：主因係 111 年度稅後淨利減少所致。
5. 每股盈餘下降：主因係 111 年度稅後淨利減少所致。

## 2. 個體財務分析－國際財務報導準則

分析項目 (註3)		最近五年度財務分析				
		107年	108年	109年	110年	111年
財務結構	負債占資產比率(%)	52.45	73.80	72.44	70.12	69.40
	長期資金占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比率(%)	114.44	225.61	218.45	214.83	208.08
償債能力	流動比率(%)	78.86	74.41	91.45	109.90	100.97
	速動比率(%)	66.64	61.94	79.15	95.92	85.45
	利息保障倍數	3.12	2.51	2.26	10.95	8.17
經營能力	應收款項週轉率(次)	5.85	5.54	5.53	5.37	5.45
	平均收現日數	62.39	65.88	66.00	67.97	66.97
	存貨週轉率(次)	—	—	—	—	—
	應付款項週轉率(次)	9.84	9.61	9.70	9.24	9.96
	平均銷貨日數	—	—	—	—	—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週轉率(次)	0.61	0.61	0.61	0.66	0.68
	總資產週轉率(次)	0.44	0.31	0.24	0.27	0.28
獲利能力	資產報酬率(%)	1.37	0.67	0.46	2.17	1.54
	權益報酬率(%)	1.93	1.17	1.01	7.00	4.42
	稅前純益占實收資本額比率(%)	5.74	3.19	2.28	14.79	13.21
	純益率(%)	2.14	1.28	1.13	7.50	4.73
	每股盈餘(元)	0.53	0.27	0.23	1.63	1.05
現金流量	現金流量比率(%)	23.97	38.35	56.19	59.43	71.99
	現金流量允當比率(%)	27.67	42.13	95.56	162.92	169.57
	現金再投資比率(%)	3.58	7.85	10.09	9.73	10.42
槓桿度	營運槓桿度	14.91	8.27	8.73	4.99	5.18
	財務槓桿度	1.53	1.21	1.19	1.07	1.09
最近二年度各項財務比率變動原因(若增減變動未達20%者可免分析)						
1. 利息保障倍數下降：主因係111年度利息費用前純益減少所致。						
2. 資產報酬率下降：主因係111年度稅後淨利減少所致。						
3. 權益報酬率下降：主因係111年度稅後淨利減少所致。						
4. 純益率下降：主因係111年度稅後淨利減少所致。						
5. 每股盈餘下降：主因係111年度稅後淨利減少所致。						
6. 現金流量比率上升：主因係111年度營業活動淨現金流入增加所致。						

註1：未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年度，應予註明。

註2：截至年報刊印日前，上市或股票已在證券商營業處所買賣之公司如有最近期經會計師查核簽證或核閱之財務資料，應併予分析。

註3：年報本表末端，應列示如下之計算公式：

1. 財務結構

(1) 負債占資產比率 = 負債總額 / 資產總額。

(2) 長期資金占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比率 = (權益總額 + 非流動負債) /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淨額。

2. 償債能力

(1) 流動比率 = 流動資產 / 流動負債。

(2) 速動比率 = (流動資產 - 存貨 - 預付費用) / 流動負債。

(3) 利息保障倍數 = 所得稅及利息費用前純益 / 本期利息支出。

3. 經營能力

(1) 應收款項(包括應收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收票據)週轉率 = 銷貨淨額 / 各期平均應收款項(包括應收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收票據)餘額。

(2) 平均收現日數 = 365 / 應收款項週轉率。

(3) 存貨週轉率 = 銷貨成本 / 平均存貨額。

(4) 應付款項(包括應付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付票據)週轉率 = 銷貨成本 / 各期平均應付款項(包括應付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付票據)餘額。

(5) 平均銷貨日數 = 365 / 存貨週轉率。

(6)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週轉率 = 銷貨淨額 / 平均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淨額。

(7) 總資產週轉率 = 銷貨淨額 / 平均資產總額。

4. 獲利能力

(1) 資產報酬率 = [稅後損益 + 利息費用 × (1 - 稅率)] / 平均資產總額。

(2) 權益報酬率 = 稅後損益 / 平均權益總額。

(3) 純益率 = 稅後損益 / 銷貨淨額。

(4) 每股盈餘 =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損益 - 特別股股利) / 加權平均已發行股數。(註4)

5. 現金流量

(1) 現金流量比率 = 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 / 流動負債。

(2) 淨現金流量允當比率 = 最近五年度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 / 最近五年度(資本支出 + 存貨增加額 + 現金股利)。

(3) 現金再投資比率 = (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 - 現金股利) /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毛額 + 長期投資 + 其他非流動資產 + 營運資金)。(註5)

6. 槓桿度

(1) 營運槓桿度 = (營業收入淨額 - 變動營業成本及費用) / 營業利益。(註6)

(2) 財務槓桿度 = 營業利益 / (營業利益 - 利息費用)。

註4：上開每股盈餘之計算公式，在衡量時應特別注意下列事項：

1. 以加權平均普通股股數為準，而非以年底已發行股數為基礎。

2. 凡有現金增資或庫藏股交易者，應考慮其流通期間，計算加權平均股數。

3. 凡有盈餘轉增資或資本公積轉增資者，在計算以往年度及半年度之每股盈餘時，應按增資比例追溯調整，無庸考慮該增資之發行期間。

4. 若特別股為不可轉換之累積特別股，其當年度股利(不論是否發放)應自稅後淨利減除、或增加稅後淨損。特別股若為非累積性質，在有稅後淨利之情況，特別股股利應自稅後淨利減除；如為虧損，則不必調整。

註5：現金流量分析在衡量時應特別注意下列事項：

1. 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係指現金流量表中營業活動淨現金流入數。

2. 資本支出係指每年資本投資之現金流出數。

3. 存貨增加數僅在期末餘額大於期初餘額時方予計入，若年底存貨減少，則以零計算。

4. 現金股利包括普通股及特別股之現金股利。

5.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毛額係指扣除累計折舊前之不動產、廠房及設備總額。

註6：發行人應將各項營業成本及營業費用依性質區分為固定及變動，如有涉及估計或主觀判斷，應注意其合理性並維持一致。

註7：公司股票為無面額或每股面額非屬新臺幣十元者，前開有關占實收資本比率計算，則改以資產負債表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比率計算之。

### 三、最近年度審計委員會審查報告書

#### 中國貨櫃運輸股份有限公司

#### 審計委員會審查報告書

本公司董事會造具 111 年度營業報告書、個體及合併財務報表與盈餘分配議案等，其中個體及合併財務報表業經委託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阮呂曼玉會計師及馮敏娟會計師查核完竣，並出具查核報告。上述營業報告書、個體及合併財務報表及盈餘分配議案經本審計委員會查核，認為尚無不合，爰依證券交易法第十四條之四及公司法第二百零九條之規定繕具報告，敬請 鑒核。

此致

本公司 112 年股東常會

審計委員會召集人：王子鏘



中 華 民 國 112 年 2 月 22 日

## 四、最近年度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公司個體財務報告



會計師查核報告

(112)財審報字第 22003563 號

中國貨櫃運輸股份有限公司 公鑒：

### 查核意見

中國貨櫃運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中櫃公司」)民國 111 年及 110 年 12 月 31 日之個體資產負債表，暨民國 111 年及 110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個體綜合損益表、個體權益變動表、個體現金流量表，以及個體財務報表附註(包括重大會計政策彙總)，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上開個體財務報表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編製，足以允當表達中櫃公司民國 111 年及 110 年 12 月 31 日之個體財務狀況，暨民國 111 年及 110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個體財務績效及個體現金流量。

### 查核意見之基礎

本會計師係依照會計師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及中華民國審計準則執行查核工作。本會計師於該等準則下之責任將於會計師查核個體財務報表之責任段進一步說明。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依中華民國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與中櫃公司保持超然獨立，並履行該規範之其他責任。本會計師相信已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表示查核意見之基礎。

### 關鍵查核事項

關鍵查核事項係指依本會計師之專業判斷，對中櫃公司民國 111 年度個體財務報表之查核最為重要之事項。該等事項已於查核個體財務報表整體及形成查核意見之過程中予以因應，本會計師並不對該等事項單獨表示意見。

中櫃公司民國 111 年度個體財務報表之關鍵查核事項如下：

#### 機器設備及碼頭使用權資產減損評估

##### 事項說明

機器設備及使用權資產之會計政策請詳個體財務報表附註四(十三)及(十四)；機器設備及碼頭使用權資產說明請詳個體財務報表附註六(七)及(八)，民國 111 年 12 月 31 日機器設備及碼頭使用權資產餘額分別為新台幣 1,475,220 仟元及 4,135,883 仟元。



中櫃公司民國 111 年底執行機器設備及碼頭使用權資產減損評估，因機器設備與碼頭使用權資產為同一現金產生單位，故依該資產之使用價值衡量現金產生單位之可回收金額作為評估是否減損之依據，因可回收金額之估計主要假設包括未來現金流量及折現率，其中所採用之多項重大假設涉及管理階層主觀判斷，且具高度估計不確定性，其所做成會計估計結果對評估減損之影響重大，因此本會計師對中櫃公司之機器設備及碼頭使用權資產之減損評估列為查核最為重要事項之一。

#### 因應之查核程序

本會計師對於上開關鍵查核事項所敘明之特定層面已執行之因應程序彙列如下：

1. 評估管理階層未來現金流量所使用之關鍵假設，包括與歷史結果比較以評估預估營收、毛利及費用變動之合理性。
2. 評估管理階層預測未來現金流量基本假設之合理性；覆核所使用折現率之參數，包括權益資金成本之無風險報酬率及產業風險係數之合理性。

#### **其他事項-提及其他會計師之查核**

列入中櫃公司個體財務報表之部分採用權益法之被投資公司，其財務報表未經本會計師查核，而係由其他會計師查核。因此，本會計師對上開個體財務報表所表示之意見中，有關該等公司財務報表所列之金額，係依據其他會計師之查核報告。民國 111 年 12 月 31 日對前述公司採用權益法之投資金額為新台幣 22,521 仟元，占個體資產總額之 0.21%，民國 111 年 12 月 15 日(合併日)至 12 月 31 日對前述公司認列之綜合損益為新台幣 3,567 仟元，占個體綜合損益之 2.21%。

#### **管理階層與治理單位對個體財務報表之責任**

管理階層之責任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編製允當表達之個體財務報表，且維持與個體財務報表編製有關之必要內部控制，以確保個體財務報表未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

於編製個體財務報表時，管理階層之責任亦包括評估中櫃公司繼續經營之能力、相關事項之揭露，以及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採用，除非管理階層意圖清算中櫃公司或停止營業，或除清算或停業外別無實際可行之其他方案。

中櫃公司之治理單位(含審計委員會)負有監督財務報導流程之責任。

## 會計師查核個體財務報表之責任

本會計師查核個體財務報表之目的，係對個體財務報表整體是否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取得合理確信，並出具查核報告。合理確信係高度確信，惟依照中華民國審計準則執行之查核工作無法保證必能偵出個體財務報表存有之重大不實表達。不實表達可能導因於舞弊或錯誤。如不實表達之個別金額或彙總數可合理預期將影響個體財務報表使用者所作之經濟決策，則被認為具有重大性。

本會計師依照中華民國審計準則查核時，運用專業判斷及專業懷疑。本會計師亦執行下列工作：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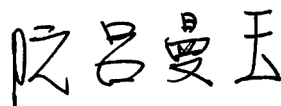
1. 辨認並評估個體財務報表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風險；對所評估之風險設計及執行適當之因應對策；並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查核意見之基礎。因舞弊可能涉及共謀、偽造、故意遺漏、不實聲明或踰越內部控制，故未偵出導因於舞弊之重大不實表達之風險高於導因於錯誤者。
2. 對與查核攸關之內部控制取得必要之瞭解，以設計當時情況下適當之查核程序，惟其目的非對中櫃公司內部控制之有效性表示意見。
3. 評估管理階層所採用會計政策之適當性，及其所作會計估計與相關揭露之合理性。
4. 依據所取得之查核證據，對管理階層採用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適當性，以及使中櫃公司繼續經營之能力可能產生重大疑慮之事件或情況是否存在重大不確定性，作出結論。本會計師若認為該等事件或情況存在重大不確定性，則須於查核報告中提醒個體財務報表使用者注意個體財務報表之相關揭露，或於該等揭露係屬不適當時修正查核意見。本會計師之結論係以截至查核報告日所取得之查核證據為基礎。惟未來事件或情況可能導致中櫃公司不再具有繼續經營之能力。
5. 評估個體財務報表（包括相關附註）之整體表達、結構及內容，以及個體財務報表是否允當表達相關交易及事件。
6. 對於中櫃公司內組成個體之財務資訊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對個體財務報表表示意見。本會計師負責公司查核案件之指導、監督及執行，並負責形成個體財務報表之查核意見。

本會計師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包括所規劃之查核範圍及時間，以及重大查核發現（包括於查核過程中所辨認之內部控制顯著缺失）。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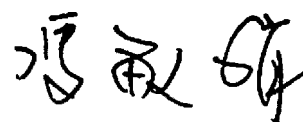
本會計師亦向治理單位提供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遵循中華民國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中有關獨立性之聲明，並與治理單位溝通所有可能被認為會影響會計師獨立性之關係及其他事項（包括相關防護措施）。

本會計師從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中，決定對中櫃公司民國 111 年度個體財務報表查核之關鍵查核事項。本會計師於查核報告中敘明該等事項，除非法令不允許公開揭露特定事項，或在極罕見情況下，本會計師決定不於查核報告中溝通特定事項，因可合理預期此溝通所產生之負面影響大於所增進之公眾利益。

資 誠 聯 合 會 計 師 事 務 所

阮呂曼玉 

會計師

馮敏娟 



前行政院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

核准簽證文號：金管證審字第 0990058257 號

前行政院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證券期貨局

核准簽證文號：金管證六字第 0960038033 號

中 華 民 國 1 1 2 年 2 月 2 2 日

中國貨櫃運輸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資產負債表  
民國111年及110年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資	產	附註	111年12月31日			110年12月31日		
			金	額	%	金	額	%
<b>流動資產</b>								
1100	現金及約當現金	六(一)	\$	574,242	6	\$	525,358	5
1120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六(二)及八						
	之金融資產—流動			35,853	-		45,063	1
1150	應收票據淨額	六(四)		5,307	-		8,237	-
1170	應收帳款淨額	六(四)		469,254	4		614,381	6
1180	應收帳款—關係人淨額	六(四)及七		7,281	-		8,608	-
130X	存貨	六(五)		155,924	2		135,795	1
1470	其他流動資產			46,663	-		43,724	-
11XX	<b>流動資產合計</b>			<u>1,294,524</u>	<u>12</u>		<u>1,381,166</u>	<u>13</u>
<b>非流動資產</b>								
1535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	六(三)及八						
	流動			76,353	1		125,127	1
1550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六(六)		183,217	2		145,859	1
160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六(七)及八		4,431,319	42		4,520,597	41
1755	使用權資產	六(八)		4,184,103	40		4,524,784	41
1760	投資性不動產淨額	六(九)及八		52,226	-		52,226	1
1780	無形資產			22,608	-		21,684	-
1840	遞延所得稅資產	六(二十五)		83,094	1		135,586	1
1900	其他非流動資產	六(十)(十四)		175,425	2		61,405	1
15XX	<b>非流動資產合計</b>			<u>9,208,345</u>	<u>88</u>		<u>9,587,268</u>	<u>87</u>
1XXX	<b>資產總計</b>		\$	<u>10,502,869</u>	<u>100</u>	\$	<u>10,968,434</u>	<u>100</u>

(續次頁)

中國貨運運輸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資產負債表  
民國111年及110年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負債及權益		附註	111年12月31日			110年12月31日				
			金	額	%	金	額	%		
<b>流動負債</b>										
2100	短期借款	六(十一)	\$	415,000	4	\$	345,000	3		
2170	應付帳款			106,959	1		125,896	1		
2180	應付帳款－關係人	七		134,105	1		138,634	1		
2200	其他應付款			106,511	1		112,908	1		
2280	租賃負債－流動			402,174	4		390,542	4		
2320	一年或一營業週期內到期長期負債	六(十二)		88,960	1		93,860	1		
2399	其他流動負債－其他			28,374	-		49,902	-		
21XX	<b>流動負債合計</b>			<u>1,282,083</u>	<u>12</u>		<u>1,256,742</u>	<u>11</u>		
<b>非流動負債</b>										
2540	長期借款	六(十二)		1,080,518	10		1,169,479	11		
2570	遞延所得稅負債	六(二十五)		924,205	9		923,071	9		
2580	租賃負債－非流動			3,974,118	38		4,309,787	39		
2600	其他非流動負債	六(六)(十三)		28,302	-		31,765	-		
25XX	<b>非流動負債合計</b>			<u>6,007,143</u>	<u>57</u>		<u>6,434,102</u>	<u>59</u>		
2XXX	<b>負債總計</b>			<u>7,289,226</u>	<u>69</u>		<u>7,690,844</u>	<u>70</u>		
<b>權益</b>										
股本										
3110	普通股股本	六(十五)		1,484,235	14		1,484,235	14		
3200	資本公積	六(十六)		118,073	1		98,546	1		
保留盈餘										
3310	法定盈餘公積	六(十七)		68,016	1		44,588	-		
3320	特別盈餘公積			1,730,467	17		1,730,467	16		
3350	未分配盈餘			300,994	3		396,438	4		
其他權益										
3400	其他權益	六(二)		17,345	-		28,803	-		
3500	庫藏股票	六(十五)	(	505,487)	(	5)	(	505,487)	(	5)
3XXX	<b>權益總計</b>			<u>3,213,643</u>	<u>31</u>		<u>3,277,590</u>	<u>30</u>		
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九										
重大之期後事項 十一										
3X2X	<b>負債及權益總計</b>		\$	<u>10,502,869</u>	<u>100</u>	\$	<u>10,968,434</u>	<u>100</u>		

後附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為本個體財務報告之一部分，請併同參閱。

董事長：林宏年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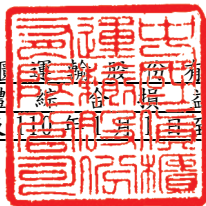
經理人：吳清泉



會計主管：陳政宏



中國貨櫃運輸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綜合損益表  
民國 111 年及 110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每股盈餘為新台幣元外)

項目	附註	111 年 度	110 年 度
		金 額 %	金 額 %
4000 營業收入	六(十八)及七	\$ 3,034,169 100	\$ 2,966,382 100
5000 營業成本	六(五)(十四)(二十三)(二十四)及七	( 2,518,580) ( 83)	( 2,441,661) ( 82)
5950 營業毛利淨額		515,589 17	524,721 18
營業費用	六(十四)(二十三)(二十四)		
6100 推銷費用		( 85,426) ( 3)	( 78,973) ( 3)
6200 管理費用		( 93,742) ( 3)	( 94,528) ( 3)
6450 預期信用減損利益(損失)	十二(二)	54 -	( 60) -
6000 營業費用合計		( 179,114) ( 6)	( 173,561) ( 6)
6900 營業利益		336,475 11	351,160 12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7100 利息收入	六(十九)	955 -	622 -
7010 其他收入	六(二十)	4,860 -	3,382 -
7020 其他利益及損失	六(二十一)	( 33,931) ( 1)	( 12,726) ( 1)
7050 財務成本	六(二十二)	( 120,987) ( 4)	( 122,122) ( 4)
7070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損益之份額	六(六)	8,635 1	( 754) -
7000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合計		( 140,468) ( 4)	( 131,598) ( 5)
<b>稅前淨利</b>		196,007 7	219,562 7
7950 所得稅(費用)利益	六(二十五)	( 52,490) ( 2)	2,923 -
8200 <b>本期淨利</b>		\$ 143,517 5	\$ 222,485 7
<b>其他綜合損益</b>			
<b>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b>			
8311 確定福利計畫之再衡量數	六(十四)	\$ 5,682 -	\$ 2,386 -
8316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未實現評價損益	六(二)	( 11,458) ( 1)	( 7,523) -
8330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之其他綜合損益之份額-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24,820 1	2,600 -
8349 與不重分類之項目相關之所得稅	六(二十五)	( 1,136) -	( 477) -
8300 <b>其他綜合損益(淨額)</b>		\$ 17,908 -	( \$ 3,014) -
8500 <b>本期綜合損益總額</b>		\$ 161,425 5	\$ 219,471 7
每股盈餘	六(二十六)		
9750 基本每股盈餘		\$ 1.05	\$ 1.63
9850 稀釋每股盈餘		\$ 1.05	\$ 1.62

後附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為本個體財務報告之一部分，請併同參閱。

董事長：林宏年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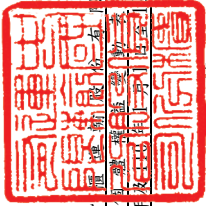


經理人：吳清泉



會計主管：陳政宏





中國貨運通商股份有限公司  
民國111年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附註	110 年		111 年		庫藏股票交易	權益總額
	110 年 1 月 1 日餘額	110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111 年 1 月 1 日餘額	111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110 年 1 月 1 日餘額	\$ 1,484,235	\$ 1,730,467	\$ 1,484,235	\$ 1,730,467	\$ 528,987	\$ 3,075,700
本期淨利	-	-	-	-	-	222,485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	-	-	-	-	(3,014)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	-	-	-	219,471
109 年度盈餘提撥及分配：						
法定盈餘公積	-	3,322	-	(3,322)	-	-
普通股現金股利	-	-	-	(29,685)	-	(29,685)
逾期股利轉列資本公積	-	15	-	-	-	15
子公司處分母公司股票視同庫藏股交易	-	(5,601)	-	(8,174)	23,500	9,725
出售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利益	-	-	-	15,461	-	-
子公司收到母公司股利視同庫藏股交易	-	2,364	-	-	-	2,364
110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 1,484,235	\$ 98,546	\$ 1,484,235	\$ 98,546	\$ 505,487	\$ 3,277,590
111 年 1 月 1 日餘額	\$ 1,484,235	\$ 44,588	\$ 1,484,235	\$ 44,588	\$ 505,487	\$ 3,277,590
本期淨利	-	-	-	-	-	143,517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	-	-	-	-	17,908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	-	-	-	161,425
110 年度盈餘提撥及分配：						
法定盈餘公積	-	23,428	-	(23,428)	-	-
普通股現金股利	-	-	-	(244,899)	-	(244,899)
逾期股利轉列資本公積	-	21	-	-	-	21
子公司收到母公司股利視同庫藏股交易	-	19,506	-	-	-	19,506
111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 1,484,235	\$ 68,016	\$ 1,484,235	\$ 68,016	\$ 505,487	\$ 3,213,643

其他綜合損益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未實現損益



董事長：林宏年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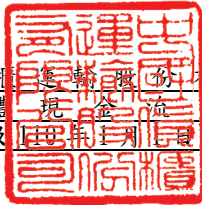
經理人：吳清泉



會計主管：陳政宏

後附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為本個體財務報告之一部分，請併同參閱。

中國貨櫃運輸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現金流量表  
 民國111年及110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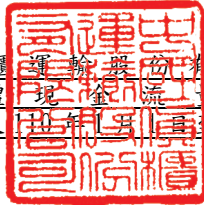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附註	111年1月1日 至12月31日	110年1月1日 至12月31日
<b>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b>		
本期稅前淨利	\$ 196,007	\$ 219,562
調整項目		
收益費損項目		
預期信用(利益)損失	十二(二) ( 54 )	60
折舊費用	六(七)(八) (二十三) 618,117	620,850
各項攤提	六(二十三) 3,714	1,702
利息收入	六(十九) ( 955 )	( 622 )
處分及報廢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損失	六(二十一) 27,671	1,629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減損損失	六(二十一) -	8,622
利息費用	六(二十二) 120,987	122,122
股利收入	六(二十) ( 1,825 )	( 1,763 )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 資利益之份額	六(六) ( 8,635 )	754
預付設備款轉列費用數	六(二十七) 1,075	-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負債變動數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之淨變動		
應收票據	2,932 ( 4,736 )	
應收帳款	145,179 ( 153,366 )	
應收帳款－關係人	1,327 ( 401 )	
其他應收款	748 ( 8 )	
存貨	( 20,589 ) ( 3,786 )	
其他流動資產	( 3,898 ) ( 10,617 )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負債之淨變動		
應付帳款	( 18,937 ) ( 525 )	
應付帳款－關係人	( 4,529 ) 1,176	
其他應付款	( 6,397 ) 52,711	
其他流動負債	( 21,528 ) 14,499	
應計退休金負債	- ( 1,274 )	
營運產生之現金流入	1,030,410	866,589
收取之利息	1,251	586
支付之利息	( 120,987 )	( 122,115 )
收取之股利	1,825	1,763
採用權益法之被投資公司發放現金股利	10,539	5,978
支付之所得稅	( 53 )	-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922,985	752,801

(續次頁)



中國貨櫃運輸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現金流量表  
 民國 111 年及 110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附註	111 年 1 月 1 日 至 12 月 31 日	110 年 1 月 1 日 至 12 月 31 日
<b>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b>		
取得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六(二) (\$ 2,248)	\$ -
處分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六(二) -	38,548
處分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55,274	173,262
取得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 6,500 )	( 180,402 )
取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六(二十七) ( 127,852 )	( 120,830 )
取得無形資產	( 3,637 )	( 5,385 )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價款	-	2,990
預付設備款增加	六(二十七) ( 120,931 )	( 49,923 )
存出保證金增加	( 420 )	( 56 )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u>( 206,314 )</u>	<u>( 141,796 )</u>
<b>籌資活動之現金流量</b>		
舉借短期借款	725,000	524,048
償還短期借款	( 655,000 )	( 540,000 )
償還長期借款	( 93,861 )	( 112,145 )
租賃本金償還	( 400,648 )	( 391,732 )
存入保證金增加(減少)	1,600	( 249 )
發放現金股利	六(十七) ( 244,899 )	( 29,685 )
收回逾期未領之股利	六(十六) 21	15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u>( 667,787 )</u>	<u>( 549,748 )</u>
本期現金及約當現金增加數	48,884	61,257
期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525,358	464,101
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u>\$ 574,242</u>	<u>\$ 525,358</u>

後附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為本個體財務報告之一部分，請併同參閱。

董事長：林宏年



經理人：吳清泉



會計主管：陳政宏



中國貨櫃運輸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財務報表附註  
民國111年度及110年度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特別註明者外)

一、公司沿革

中國貨櫃運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本公司」)，設立於民國58年11月，主要營業項目為經營港埠碼頭與內陸貨櫃集散站，及商港區船舶貨物裝卸承攬業務等。

二、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本個體財務報告已於民國112年2月22日經董事會通過發布。

三、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一)已採用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以下簡稱「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新發布、修正後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影響

下表彙列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民國111年適用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新發布、修正及修訂之準則及解釋：

<u>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u>	<u>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 發布之生效日</u>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3號之修正「對觀念架構之索引」	民國111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6號之修正「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達到預定使用狀態前之價款」	民國111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37號之修正「虧損性合約—履行合約之成本」	民國111年1月1日
2018-2020週期之年度改善	民國111年1月1日

本公司經評估上述準則及解釋對本公司財務狀況與財務績效並無重大影響。

(二)尚未採用金管會認可之新發布、修正後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影響

下表彙列金管會認可之民國112年適用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新發布、修正及修訂之準則及解釋：

<u>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u>	<u>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 發布之生效日</u>
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之修正「會計政策之揭露」	民國112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8號之修正「會計估計之定義」	民國112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2號之修正「與單一交易所產生之資產及負債有關之遞延所得稅」	民國112年1月1日

本公司經評估上述準則及解釋對本公司財務狀況與財務績效並無重大影響。

(三) 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已發布但尚未經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影響

下表彙列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已發布但尚未納入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新發布、修正及修訂之準則及解釋：

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 發布之生效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0號及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之修正「投資者與其關聯企業或合資間之資產出售或投入」	待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決定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6號之修正「售後租回中之租賃負債」	民國113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7號「保險合約」	民國112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7號「保險合約」之修正	民國112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7號之修正「初次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7號及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比較資訊」	民國112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之修正「負債之流動或非流動分類」	民國113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之修正「具合約條款之非流動負債」	民國113年1月1日

本公司經評估上述準則及解釋對本公司財務狀況與財務績效並無重大影響。

四、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編製本個體財務報告所採用之主要會計政策說明如下。除另有說明外，此等政策在所有報導期間一致地適用。

(一) 遵循聲明

本個體財務報告係依據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編製。

(二) 編製基礎

1. 除下列重要項目外，本個體財務報告係按歷史成本編製：

- (1) 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 (2) 按退休基金資產減除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之淨額認列之確定福利負債。

2. 編製符合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以下簡稱 IFRSs)之財務報告需要使用一些重要會計估計，在應用本公司的會計政策過程中亦需要管理階層運用其判斷，涉及高度判斷或複雜性之項目，或涉及個體財務報告之重大假設及估計之項目，請詳附註五說明。

(三) 外幣換算

本公司財務報告所列之項目，均係以該個體營運所處主要經濟環境之貨幣(即功能性貨幣)衡量。本個體財務報告係以本公司之功能性貨幣「新台幣」作為表達貨幣列報。

外幣交易及餘額

1. 外幣交易採用交易日或衡量日之即期匯率換算為功能性貨幣，換算此等交易產生之換算差額認列為當期損益。
2. 外幣貨幣性資產及負債餘額，按資產負債表日之即期匯率評價調整，因調整而產生之換算差額認列為當期損益。
3. 外幣非貨幣性資產及負債餘額，屬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者，按資產負債表日之即期匯率評價調整，因調整而產生之兌換差額認列為當期損益；屬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者，按資產負債表日之即期匯率評價調整，因調整而產生之兌換差額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項目；屬非按公允價值衡量者，則按初始交易日之歷史匯率衡量。
4. 所有兌換損益於損益表之「其他利益及損失」列報。

#### (四) 資產負債區分流動及非流動之分類標準

1. 資產符合下列條件之一者，分類為流動資產：
  - (1) 預期將於正常營業週期中實現該資產，或意圖將其出售或消耗者。
  - (2) 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者。
  - (3) 預期於資產負債表日後十二個月內實現者。
  - (4) 現金或約當現金，但於資產負債表日後至少十二個月交換或用以清償負債受到限制者除外。本公司將所有不符合上述條件之資產分類為非流動。
2. 負債符合下列條件之一者，分類為流動負債：
  - (1) 預期將於正常營業週期中清償者。
  - (2) 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者。
  - (3) 預期於資產負債表日後十二個月內到期清償者。
  - (4) 不能無條件將清償期限遞延至資產負債表日後至少十二個月者。負債之條款，可能依交易對方之選擇，以發行權益工具而導致清償者，不影響其分類。本公司將所有不符合上述條件之負債分類為非流動。

#### (五) 約當現金

約當現金係指短期並具高度流動性之投資，該投資可隨時轉換成定額現金且價值變動之風險甚小。

#### (六)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1. 係指原始認列時作一不可撤銷之選擇，將非持有供交易之權益工具投資的公允價值變動列報於其他綜合損益。
2. 本公司對於符合交易慣例之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係採用交易日會計。
3. 本公司於原始認列時按其公允價值加計交易成本衡量，後續按公允價值衡量：

屬權益工具之公允價值變動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於除列時，先前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累積利益或損失後續不得重分類至損益，轉列至保留盈餘項下。當收取股利之權利確立，與股利有關之經濟效益很有可能流入，及

股利金額能可靠衡量時，本公司於損益認列股利收入。

(七)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1. 係指同時符合下列條件者：

(1) 在以收取合約現金流量為目的之經營模式下持有該金融資產。

(2) 該金融資產之合約條款產生特定日期之現金流量，完全為支付本金及流通在外本金金額之利息。

2. 本公司對於符合交易慣例之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係採用交易日會計。

3. 本公司於原始認列時按其公允價值加計交易成本衡量，後續採有效利息法按攤銷程序於流通期間內認列利息收入，及認列減損損失，並於除列時，將其利益或損失認列於損益。

4. 本公司持有不符合約當現金之定期存款，因持有期間短，折現之影響不重大，係以投資金額衡量。

(八) 應收帳款及票據

1. 係指依合約約定，已具無條件收取因移轉商品或勞務所換得對價金額權利之帳款及票據。

2. 屬未付息之短期應收帳款及票據，因折現之影響不大，本公司係以原始發票金額衡量。

(九) 金融資產減損

本公司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就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債務工具投資及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與包含重大財務組成部分之應收帳款，考量所有合理且可佐證之資訊(包括前瞻性者)後，對自原始認列後信用風險並未顯著增加者，按 12 個月預期信用損失金額衡量備抵損失；對自原始認列後信用風險已顯著增加者，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金額衡量備抵損失；就不包含重大財務組成部分之應收帳款，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金額衡量備抵損失。

(十) 金融資產之除列

當本公司對收取來自金融資產現金流量之合約權利失效時，將除列金融資產。

(十一) 存貨

本公司將預期使用期間為一年內，且並非僅供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使用之備用零件及維修設備，列為存貨，並按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者衡量。

(十二)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子公司

1. 子公司指受本公司控制之個體(包括結構型個體)，當本公司暴露於來自對該個體之參與之變動報酬或對該等變動報酬享有權利，且透過對該個體之權力有能力影響該等報酬時，本公司即控制該個體。

2. 本公司與子公司間交易所產生之未實現損益業已銷除。子公司之會計政策已做必要之調整，與本公司採行之政策一致。
3. 本公司對子公司取得後之損益份額認列為當期損益，對其取得後之其他綜合損益份額則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如本公司對子公司所認列之損失份額等於或超過在該子公司之權益時，本公司繼續按持股比例認列損失。
4. 依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規定，個體財務報告當期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應與合併基礎編製之財務報告中當期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分攤數相同，個體財務報告業主權益應與合併基礎編製之財務報告中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相同。

### (十三)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係以取得成本為入帳基礎，並將購建期間之有關利息資本化。
2. 後續成本只有在與該項目有關之未來經濟效益很有可能流入本公司，且該項目之成本能可靠衡量時，才包括在資產之帳面金額或認列為一項單獨資產。被重置部分之帳面金額應除列。所有其他維修費用於發生時認列為當期損益。
3.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後續衡量採成本模式，除土地不提折舊外，其他按估計耐用年限以直線法計提折舊。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各項組成若屬重大，則單獨提列折舊。
4. 本公司於每一財務年度結束日對各項資產之殘值、耐用年限及折舊方法進行檢視，若殘值及耐用年限之預期值與先前之估計不同時，或資產所含之未來經濟效益之預期消耗型態已有重大變動，則自變動發生日起依國際會計準則第8號「會計政策、會計估計變動及錯誤」之會計估計變動規定處理。各項資產之耐用年限如下：

房屋建築	25年~40年
機器設備	2年~25年
運輸設備	5年~10年
租賃改良	2年~30年
雜項設備	2年~17年

### (十四) 承租人之租賃交易－使用權資產/租賃負債

1. 租賃資產於可供本公司使用之日認列為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當租賃合約係屬短期租賃或低價值標的資產之租賃時，將租賃給付採直線法於租賃期間認列為費用。
2. 租賃負債於租賃開始日將尚未支付之租賃給付按本公司增額借款利率折現後之現值認列，租賃給付包括：
  - (1) 固定給付，減除可收取之任何租賃誘因；及
  - (2) 取決於某項指數或費率之變動租賃給付。

後續採利息法按攤銷後成本法衡量，於租賃期間提列利息費用。當非屬合約修改造造成租賃期間或租賃給付變動時，將重評估租賃負債，並將再衡量數調整使用權資產。

3. 使用權資產於租賃開始日按成本認列，成本包括：

- (1) 租賃負債之原始衡量金額；
- (2) 於開始日或之前支付之任何租賃給付；及
- (3) 發生之任何原始直接成本。

後續採成本模式衡量，於使用權資產之耐用年限屆滿時或租賃期間屆滿時兩者之較早者，提列折舊費用。當租賃負債重評估時，使用權資產將調整租賃負債之任何再衡量數。

#### (十五) 投資性不動產

投資性不動產以取得成本認列，後續衡量採成本模式。

#### (十六) 無形資產

電腦軟體以取得成本認列，依直線法按估計耐用年限 5 至 10 年攤銷。

#### (十七) 非金融資產減損

本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針對有減損跡象之資產，估計其可回收金額，當可回收金額低於其帳面價值時，則認列減損損失。可回收金額係指一項資產之公允價值減處分成本或其使用價值，兩者較高者。當以前年度已認列資產減損之情況不存在或減少時，則迴轉減損損失，惟迴轉減損損失而增加之資產帳面金額，不超過該資產若未認列減損損失情況下減除折舊或攤銷後之帳面金額。

#### (十八) 借款

係指向銀行借入之長、短期款項。本公司於原始認列時按其公允價值減除交易成本衡量，後續就減除交易成本後之價款與贖回價值之任何差額，採有效利息法按攤銷程序於流通期間內認列利息費用於損益。

#### (十九) 應付帳款及票據

1. 係指因賒購原物料、商品或勞務所發生之債務及因營業與非因營業而發生之應付票據。
2. 屬未付息之短期應付帳款及票據，因折現之影響不大，本公司係以原始發票金額衡量。

#### (二十) 金融負債之除列

本公司於合約明定之義務履行、取消或到期時，除列金融負債。

#### (二十一) 金融資產及負債之互抵

當有法律上可執行之權利將所認列之金融資產及負債金額抵銷，且意圖以淨額基礎交割或同時實現資產及清償負債時，始可將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互抵，並於資產負債表中以淨額表達。

## (二十二) 員工福利

### 1. 短期員工福利

短期員工福利係以預期支付之非折現金額衡量，並於相關服務提供時認列為費用。

### 2. 退休金

#### (1) 確定提撥計畫

對於確定提撥計畫，係依權責發生基礎將應提撥之退休基金數額認列為當期之退休金成本。預付提撥金於可退還現金或減少未來給付之範圍內認列為資產。

#### (2) 確定福利計畫

A. 確定福利計畫下之淨義務係以員工當期或過去服務所賺得之未來福利金額折現計算，並以資產負債表日之確定福利義務現值減除計畫資產之公允價值。確定福利淨義務每年由精算師採用預計單位福利法計算，折現率係使用資產負債表日與確定福利計畫之貨幣及期間一致之政府公債（於資產負債表日）之市場殖利率。

B. 確定福利計畫產生之再衡量數於發生當期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並表達於保留盈餘。

### 3. 員工酬勞及董監酬勞

員工酬勞及董監事酬勞係於具法律或推定義務且金額可合理估計時，認列為費用及負債。嗣後決議實際配發金額與估列金額有差異時，則按會計估計變動處理。另以股票發放員工酬勞者，計算股數之基礎為董事會決議日前一日收盤價。

## (二十三) 所得稅

1. 所得稅費用包含當期及遞延所得稅。除與列入其他綜合損益或直接列入權益之項目有關之所得稅分別列入其他綜合損益或直接列入權益外，所得稅係認列於損益。

2. 本公司依據營運及產生應課稅所得之所在國家在資產負債表日已立法或已實質性立法之稅率計算當期所得稅。管理階層就適用所得稅相關法規定期評估所得稅申報之狀況，並在適用情況下根據預期須向稅捐機關支付之稅款估列所得稅負債。未分配盈餘依所得稅法加徵之所得稅，嗣盈餘產生年度之次年度於股東會通過盈餘分派案後，始就實際盈餘之分派情形，認列未分配盈餘所得稅費用。

3. 遞延所得稅採用資產負債表法，按資產及負債之課稅基礎與其於個體資產負債表之帳面金額所產生之暫時性差異認列。源自於原始認列之商譽所產生之遞延所得稅負債則不予認列，若遞延所得稅源自於交易（不包括企業合併）中對資產或負債之原始認列，且在交易當時未影響會計利潤或課稅所得（課稅損失），則不予認列。若投資子公司產生之暫時性差異，本公司可以控制暫時性差異迴轉之時點，且暫時性差異很有可能於可預見之未來不會迴轉者則不予認列。遞延所



得稅採用在資產負債表日已立法或已實質性立法，並於有關之遞延所得稅資產實現或遞延所得稅負債清償時預期適用之稅率（及稅法）為準。

4. 遞延所得稅資產於暫時性差異很有可能用以抵減未來應課稅所得之範圍內認列，並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重評估未認列及已認列之遞延所得稅資產。

#### (二十四)股本

1. 普通股分類為權益。直接歸屬於發行新股或認股權之增額成本以扣除所得稅後之淨額於權益中列為價款減項。
2. 本公司買回已發行股票時，將所支付之對價包括任何可直接歸屬之增額成本以稅後淨額認列為股東權益之減項。買回之股票後續再發行時，所收取之對價扣除任何可直接歸屬之增額成本及所得稅影響後與帳面價值之差額認列為股東權益之調整。

#### (二十五)股利分配

分派予本公司股東之股利於本公司股東會決議分派股利時於財務報告認列，分派現金股利認列為負債。

#### (二十六)收入認列

##### 1. 勞務服務

本公司提供經營港埠碼頭及集散站、船舶貨物裝卸相關服務。勞務收入於服務提供予客戶之財務報導期間內依實際作業量認列為收入。

##### 2. 維修服務

本公司部分客戶合約中包含貨櫃之維修服務，維修收入於服務提供予客戶之財務報導期間內依實際作業量認列為收入。

##### 3. 租賃服務

本公司經營工作貨棚及場地之出租業務係依合約期間內逐期認列收入。

#### 五、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本公司編製本個體財務報告時，管理階層已運用其判斷以決定所採用之會計政策，並依據資產負債表日當時之情況對於未來事件之合理預期以作出會計估計及假設。所作出之重大會計估計與假設可能與實際結果存有差異，將考量歷史經驗及其他因子持續評估及調整。該等估計及假設具有導致資產及負債帳面金額於下個財務年度重大調整之風險。請詳下列對重大會計判斷、估計與假設不確定性之說明：

##### (一)會計政策採用之重要判斷

無此情形。

## (二)重要會計估計及假設

### 有形資產之減損評估

資產減損評估過程中，本公司需依賴主觀判斷並依據資產使用模式及產業特性，決定特定資產群組之獨立現金流量、資產耐用年數及未來可能產生之收益與費損，任何由於經濟狀況之變遷或公司策略所帶來的估計改變均可能在未來造成重大減損。

民國 111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之機器設備及碼頭使用權資產分別為 \$1,475,220 及 \$4,135,883。

## 六、重要會計科目之說明

### (一)現金及約當現金

	111年12月31日	110年12月31日
庫存現金及週轉金	\$ 639	\$ 689
支票存款及活期存款	573,603	524,669
	<u>\$ 574,242</u>	<u>\$ 525,358</u>

1. 本公司往來之金融機構信用品質良好，且本公司與多家金融機構往來以分散信用風險，預期發生違約之可能性甚低。
2. 本公司將持有原始到期日超過三個月以上且受限制之定期存款轉列「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項下，請詳附註六(三)註明。

### (二)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項	目	111年12月31日	110年12月31日
流動項目：			
權益工具			
上市櫃公司股票	\$	18,508	\$ 16,260
評價調整		17,345	28,803
合計	\$	<u>35,853</u>	<u>\$ 45,063</u>

1. 本公司選擇將屬策略性投資之權益工具投資分類為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該等投資民國 111 年及 110 年 12 月 31 日之公允價值分別為 \$35,853 及 \$45,063，民國 111 年度及 110 年度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公允價值變動分別為 (\$11,458) 及 (\$7,523)。
2. 本公司民國 111 年度及 110 年度因投資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獲配之股利收入分別為 \$1,825 及 \$1,763。
3. 本公司民國 110 年度出售公允價值為 \$38,548 之權益工具投資，出售利益轉列保留盈餘計 \$15,461。
4. 在不考慮所持有之擔保品或其他信用增強之情況下，最能代表本公司持有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民國 111 年及 110 年 12 月 31 日信用風險最大之暴險金額為其帳面金額。

5. 本公司將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提供作為質押擔保之情形請詳附註八。
6. 相關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價格風險資訊及公允價值資訊請詳附註十二(二)。

(三)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項目	111年12月31日	110年12月31日
非流動項目：		
質押活期存款	\$ 67,853	\$ 67,853
質押定期存款	8,500	57,274
合計	<u>\$ 76,353</u>	<u>\$ 125,127</u>

1.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認列於損益之明細如下：

	111年度	110年度
利息收入	<u>\$ 85</u>	<u>\$ 478</u>

2. 在不考慮所持有之擔保品或其他信用增強之情況下，最能代表本公司持有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民國 111 年及 110 年 12 月 31 日信用風險最大之暴險金額為其帳面金額。
3. 本公司將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提供作為質押擔保之情形請詳附件八。
4. 本公司往來之金融機構信用品質良好，預期發生違約之可能性甚低，民國 111 年度及 110 年度均未有提列備抵損失之情形。
5. 相關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信用風險資訊請詳附註十二(二)。本公司投資定期存單之交易對象為信用品質良好之金融機構，預期發生違約之可能性甚低。

(四) 應收票據及帳款(含關係人)

	111年12月31日	110年12月31日
應收票據	\$ 5,310	\$ 8,242
減：備抵損失	( 3)	( 5)
	<u>\$ 5,307</u>	<u>\$ 8,237</u>
應收帳款	\$ 484,362	\$ 629,541
應收帳款-關係人	7,284	8,611
減：備抵損失	( 15,111)	( 15,163)
	<u>\$ 476,535</u>	<u>\$ 622,989</u>

1. 民國 111 年及 110 年 12 月 31 日之應收帳款及應收票據餘額均為客戶合約所產生，另民國 110 年 1 月 1 日客戶合約之應收帳款餘額為\$487,891。
2. 相關應收帳款及應收票據信用風險資訊請詳附註十二(二)。

(五) 存貨

	111年12月31日		
	成本	備抵跌價損失	帳面金額
物料	\$ 166,044	(\$ 10,120)	\$ 155,924

	110年12月31日		
	成本	備抵跌價損失	帳面金額
物料	\$ 143,915	(\$ 8,120)	\$ 135,795

本公司當期認列為費損之成本：

	111年度	110年度
已耗用存貨成本	\$ 116,556	\$ 110,516
消耗性用品(帳列存貨)報廢損失	2,147	-
消耗性用品(帳列存貨)跌價損失	2,001	2,800
	<u>\$ 120,704</u>	<u>\$ 113,316</u>

(六)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子公司	111年12月31日	110年12月31日
中友船舶貨物裝卸承攬(股)公司	\$ 132,104	\$ 104,301
中櫃投資(股)公司	51,113	41,558
銘揚投資(股)公司	(25,922)	(30,985)
	157,295	114,874
長期股權投資貸項 (表列其他非流動負債)	25,922	30,985
	<u>\$ 183,217</u>	<u>\$ 145,859</u>

1. 有關本公司之子公司資訊，請參見本公司民國 111 年度合併財務報表附註四(三)。
2. 本公司民國 111 年度及 110 年度採用權益法評價認列之投資(損)益分別為\$8,635及(\$754)，係以經會計師查核之財務報表認列。
3. 本公司之子公司-中櫃投資(股)公司於民國 111 年 10 月 5 日以現金\$7,980向其他關係人商船三井株式會社購入臺運實業(股)公司 35%股權，表列子公司「採用權益法之投資」，子公司為該公司單一最大股東，但持股未單獨過半、皆未超過股東會出席半數以上，且子公司對臺運實業(股)公司之財務、營運及人事方針並無控制能力，未實際主導攸關活動，故判斷對該公司不具控制，僅具重大影響；

後為整合整體資源，擴大營運規模以提升營運績效，於民國 111 年 12 月 15 日以現金\$9,917購入 32.25%股權，總計購入 67.25%股權，取得過半董事席次，並取得對臺運實業(股)公司之控制，該公司所營事業為貨櫃之維修及汽車貨櫃貨運等業務。

(七)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u>土地</u>	<u>房屋及建築</u>	<u>機器設備</u>	<u>租賃改良</u>	<u>雜項設備</u>	<u>未完工程及待驗設備</u>	<u>合計</u>
<u>111年1月1日</u>							
成本	\$ 2,929,140	\$ 187,157	\$ 3,466,237	\$ 362,691	\$ 87,900	\$ 5,985	\$ 7,039,110
累計折舊及減損	( 150,723)	( 179,187)	( 1,851,311)	( 268,291)	( 69,001)	-	( 2,518,513)
	<u>\$ 2,778,417</u>	<u>\$ 7,970</u>	<u>\$ 1,614,926</u>	<u>\$ 94,400</u>	<u>\$ 18,899</u>	<u>\$ 5,985</u>	<u>\$ 4,520,597</u>
<u>111年</u>							
1月1日	\$ 2,778,417	\$ 7,970	\$ 1,614,926	\$ 94,400	\$ 18,899	\$ 5,985	\$ 4,520,597
增添	-	1,275	59,171	34,578	20,822	12,006	127,852
處分-成本	-	( 350)	( 181,781)	-	( 6,684)	-	( 188,815)
處分-累計折舊	-	335	154,125	-	6,684	-	161,144
重分類	-	-	459	5,985	10,907	( 5,985)	11,366
折舊費用	-	( 1,276)	( 171,680)	( 19,362)	( 8,507)	-	( 200,825)
12月31日	<u>\$ 2,778,417</u>	<u>\$ 7,954</u>	<u>\$ 1,475,220</u>	<u>\$ 115,601</u>	<u>\$ 42,121</u>	<u>\$ 12,006</u>	<u>\$ 4,431,319</u>
<u>111年12月31日</u>							
成本	\$ 2,929,140	\$ 188,082	\$ 3,344,086	\$ 403,254	\$ 112,945	\$ 12,006	\$ 6,989,513
累計折舊及減損	( 150,723)	( 180,128)	( 1,868,866)	( 287,653)	( 70,824)	-	( 2,558,194)
	<u>\$ 2,778,417</u>	<u>\$ 7,954</u>	<u>\$ 1,475,220</u>	<u>\$ 115,601</u>	<u>\$ 42,121</u>	<u>\$ 12,006</u>	<u>\$ 4,431,319</u>

	土地	房屋及建築	機器設備	租賃改良	雜項設備	未完工程及 待驗設備	合計
<u>110年1月1日</u>							
成本	\$ 2,929,140	\$ 187,157	\$ 3,276,746	\$ 346,142	\$ 91,101	\$ 20,958	\$ 6,851,244
累計折舊及減損	( 150,723)	( 175,560)	( 1,695,816)	( 248,213)	( 69,481)	-	( 2,339,793)
	<u>\$ 2,778,417</u>	<u>\$ 11,597</u>	<u>\$ 1,580,930</u>	<u>\$ 97,929</u>	<u>\$ 21,620</u>	<u>\$ 20,958</u>	<u>\$ 4,511,451</u>
<u>110年</u>							
1月1日	\$ 2,778,417	\$ 11,597	\$ 1,580,930	\$ 97,929	\$ 21,620	\$ 20,958	\$ 4,511,451
增添	-	-	115,769	1,576	3,485	-	120,830
處分-成本	-	-	( 32,490)	-	( 9,128)	-	( 41,618)
處分-累計折舊	-	-	24,010	-	7,979	-	31,989
減損損失	-	-	( 8,622)	-	-	-	( 8,622)
重分類	-	-	106,212	14,973	2,442	( 14,973)	108,654
折舊費用	-	( 3,627)	( 170,883)	( 20,078)	( 7,499)	-	( 202,087)
12月31日	<u>\$ 2,778,417</u>	<u>\$ 7,970</u>	<u>\$ 1,614,926</u>	<u>\$ 94,400</u>	<u>\$ 18,899</u>	<u>\$ 5,985</u>	<u>\$ 4,520,597</u>
<u>110年12月31日</u>							
成本	\$ 2,929,140	\$ 187,157	\$ 3,466,237	\$ 362,691	\$ 87,900	\$ 5,985	\$ 7,039,110
累計折舊及減損	( 150,723)	( 179,187)	( 1,851,311)	( 268,291)	( 69,001)	-	( 2,518,513)
	<u>\$ 2,778,417</u>	<u>\$ 7,970</u>	<u>\$ 1,614,926</u>	<u>\$ 94,400</u>	<u>\$ 18,899</u>	<u>\$ 5,985</u>	<u>\$ 4,520,597</u>

1.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累計減損情形：

	<u>111年12月31日</u>	<u>110年12月31日</u>
土地	\$ 150,723	\$ 150,723
房屋及建築	4,188	4,188
機器設備	8,622	8,622
	<u>\$ 163,533</u>	<u>\$ 163,533</u>

2. 以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提供擔保之資訊，請詳附註八之說明。

3. 本公司民國 81 年辦理資產重估價，重估增值總額計\$3,090,341，並於民國 93 年度經政府徵收後，重估增值餘額為\$2,889,413，截至民國 111 年 12 月 31 日止，重估增值提列之土地增值稅準備\$919,025 帳列為遞延所得稅負債，及未實現土地重估增值提列之特別盈餘公積為\$1,730,467。

(八) 租賃交易－承租人

1. 本公司租賃之標的資產包括土地、建物、運輸設備、雜項設備及其他設備，土地及建物租賃合約之期間通常介於 1 到 30 年，其他設備租賃合約之期間介於 1 至 5 年。租賃合約是採個別協商並包含各種不同的條款及和條件，除租賃之資產不得用作借貸擔保外，未有加諸其他之限制。

2. 使用權資產之帳面價值與認列之折舊費用資訊如下：

	<u>111年12月31日</u>	<u>110年12月31日</u>
	<u>帳面金額</u>	<u>帳面金額</u>
土地-碼頭	\$ 1,312,171	\$ 1,430,350
建物-碼頭	2,823,712	3,038,131
建物-其他	6,197	12,667
運輸設備	5,777	6,569
雜項設備	1,481	675
其他設備	34,765	36,392
	<u>\$ 4,184,103</u>	<u>\$ 4,524,784</u>

	<u>111年度</u>	<u>110年度</u>
	<u>折舊費用</u>	<u>折舊費用</u>
土地	\$ 118,757	\$ 118,898
房屋	289,511	291,033
運輸設備	6,342	6,185
雜項設備	712	677
其他設備	1,970	1,970
	<u>\$ 417,292</u>	<u>\$ 418,763</u>

4. 本公司民國 111 年度及 110 年度使用權資產之增添分別為\$8,987 及 \$16,142。

5. 與租賃合約有關之損益項目資訊如下：

	<u>111年度</u>	<u>110年度</u>
<u>影響當期損益之項目</u>		
租賃負債之利息費用	\$ 93,638	\$ 100,056

6. 本公司民國 111 年度及 110 年度租賃現金流出總額分別為\$494,286 及 \$491,788。

7. 變動租賃給付對租賃負債之影響

本公司租賃合約中採變動租賃給付條款的標的有基隆港西及台中港碼頭等，部分租賃係依當地物價指數變動，租金變動視為現有租賃之修改，再衡量租賃負債及調整使用權資產帳面價值。

8. 本公司與台中港務分公司及基隆港務分公司簽訂之租賃合約詳附註九(二)1。

(九) 投資性不動產

	<u>111年12月31日</u>	<u>110年12月31日</u>
<u>投資性不動產-土地</u>		
成本	\$ 52,226	\$ 52,226
累計折舊及減損	-	-
	<u>\$ 52,226</u>	<u>\$ 52,226</u>

1. 本公司持有之投資性不動產係屬都市計畫保護區且無土地交易，故其公允價值無法可靠衡量，民國 111 年及 110 年 12 月 31 日之政府公告現值分別為\$180,615 及\$173,392。

2. 以投資性不動產提供擔保之資訊，請詳附註八之說明。

(以下空白)



(十) 其他非流動資產

	<u>111年12月31日</u>	<u>110年12月31日</u>
預付設備款	\$ 158,872	\$ 50,923
預付退休金資產	15,116	9,465
存出保證金	<u>1,437</u>	<u>1,017</u>
	<u>\$ 175,425</u>	<u>\$ 61,405</u>

預付設備款係預付購置機器設備及無形資產之支出。

(十一) 短期借款

<u>借款性質</u>	<u>111年12月31日</u>	<u>利率區間</u>	<u>擔保品</u>
銀行借款			
擔保借款	\$ 295,000	1.76% ~1.80%	土地
信用借款	<u>120,000</u>	1.71% ~1.83%	無
	<u>\$ 415,000</u>		
<u>借款性質</u>	<u>110年12月31日</u>	<u>利率區間</u>	<u>擔保品</u>
銀行借款			
擔保借款	\$ 185,000	0.70% ~1.21%	土地
信用借款	<u>160,000</u>	0.73% ~1.25%	無
	<u>\$ 345,000</u>		

1. 短期借款係由董事長林宏年先生擔任連帶保證人。
2. 短期借款之擔保情形，請詳附註八。

(以下空白)

(十二) 長期借款

借款性質	借款期間及還款方式	利率區間	擔保品	111年12月31日
長期銀行借款				
擔保借款	自110年8月5日至115年8月5日，按月付息並按季攤還本金，其餘到期清償。	1.93%	土地、房屋及建築及投資性不動產	\$ 770,000
擔保借款	自110年8月5日至115年8月5日，按月繳息並按月攤還本金，其餘到期清償。	1.93%	土地、房屋及建築及投資性不動產	173,333
擔保借款	自109年9月29日至112年9月29日，按月繳息並按季攤還本金，其餘到期清償。	2.35%	機器設備	78,750
擔保借款	自110年11月15日至115年11月15日，按月付息，本金按季攤還。	2.08%	機器設備	74,400
擔保借款	自107年12月25日至114年12月25日，按月付息，本金按月攤還。	1.92%	機器設備	45,782
信用借款	自107年12月25日至114年12月25日，按月付息，本金按月攤還。	1.94%	無	27,213
				<hr/>
				\$ 1,169,478
減：一年或一營業週期內到期之長期借款				( 88,960)
				<hr/> <hr/>
				\$ 1,080,518

借款性質	借款期間及還款方式	利率區間	擔保品	110年12月31日
長期銀行借款				
擔保借款	自110年8月5日至115年8月5日，按月付息並按季攤還本金，其餘到期清償。	1.36%	土地、房屋及建築及投資性不動產	\$ 774,000
擔保借款	自110年8月5日至115年8月5日，按月繳息並按月攤還本金，其餘到期清償。	1.36%	土地、房屋及建築及投資性不動產	193,333
擔保借款	自109年9月29日至112年9月28日，按月繳息並按季攤還本金，其餘到期清償。	1.49%	機器設備	99,750
擔保借款	自110年11月15日至115年11月15日，按月付息，本金按季攤還。	1.45%	機器設備	93,000
擔保借款	自107年12月15日至114年12月25日，按月付息，本金按月攤還。	1.34%	機器設備	61,685
信用借款	自107年12月25日至114年12月25日，按月付息，本金按月攤還。	1.36%	無	36,671
擔保借款	自106年5月15日至111年5月15日，按月付息，本金按月攤還。	1.38%	機器設備	4,900
				\$ 1,263,339
減：一年或一營業週期內到期之長期借款				( 93,860)
				\$ 1,169,479

1. 部分長期借款係由董事長林宏年先生擔任連帶保證人。
2. 長期借款之擔保情形，請詳附註八。

### (十三) 其他非流動負債

	111年12月31日	110年12月31日
長期股權投資貸項	\$ 25,922	\$ 30,985
存入保證金	2,380	780
	\$ 28,302	\$ 31,765

### (十四) 退休金

1. (1) 本公司依據「勞動基準法」之規定，訂有確定福利之退休辦法，適用於民國94年7月1日實施「勞工退休金條例」前所有正式員工之服務年資，以及於實施「勞工退休金條例」後選擇繼續適用勞動

基準法員工之後續服務年資。員工符合退休條件者，退休金之支付係根據服務年資及退休前6個月之平均薪資計算，15年以內(含)的服務年資每滿一年給予兩個基數，超過15年之服務年資每滿一年給予一個基數，惟累積最高以45個基數為限。本公司按月就薪資總額2%提撥退休基金，以勞工退休準備金監督委員會之名義專戶儲存於台灣銀行。另本公司於每年年度終了前，估算前項勞工退休準備金專戶餘額，若該餘額不足給付次一年度內預估符合退休條件之勞工依前述計算之退休金數額，本公司將於次年度三月底前一次提撥其差額。

(2) 資產負債表認列之金額如下：

	<u>111年12月31日</u>	<u>110年12月31日</u>
確定福利義務現值	(\$ 40,143)	(\$ 49,029)
計畫資產公允價值	<u>55,259</u>	<u>58,494</u>
淨確定福利資產	<u>\$ 15,116</u>	<u>\$ 9,465</u>

(3) 淨確定福利資產之變動如下：

	<u>確定福利義務現值</u>	<u>計畫資產公允價值</u>	<u>淨確定福利資產</u>
111年			
1月1日餘額	(\$ 49,029)	\$ 58,494	\$ 9,465
當期服務成本	( 313)	-	( 313)
利息(費用)收入	( 257)	309	52
	<u>( 49,599)</u>	<u>58,803</u>	<u>9,204</u>
再衡量數：			
計畫資產報酬(不包括包含於利息收入或費用之金額)	-	5,040	5,040
財務假設變動影響數	1,005	-	1,005
經驗調整	( 363)	-	( 363)
	<u>642</u>	<u>5,040</u>	<u>5,682</u>
提撥退休基金	-	230	230
支付退休金	<u>8,814</u>	( 8,814)	-
12月31日餘額	<u>(\$ 40,143)</u>	<u>\$ 55,259</u>	<u>\$ 15,116</u>

	<u>確定福利義務現值</u>	<u>計畫資產公允價值</u>	<u>淨確定福利資產</u>
110年			
1月1日餘額	(\$ 71,103)	\$ 76,907	\$ 5,804
當期服務成本	( 366)	-	( 366)
利息(費用)收入	( 136)	148	12
清償(損)益	1,366	-	1,366
	<u>( 70,239)</u>	<u>77,055</u>	<u>6,816</u>
再衡量數：			
計畫資產報酬(不包括包含於利息收入或費用之金額)	-	1,228	1,228
人口統計假設變動影響數	( 41)	-	( 41)
財務假設變動影響數	988	-	988
經驗調整	211	-	211
	<u>1,158</u>	<u>1,228</u>	<u>2,386</u>
提撥退休基金	-	263	263
支付退休金	20,052	( 20,052)	-
12月31日餘額	<u>(\$ 49,029)</u>	<u>\$ 58,494</u>	<u>\$ 9,465</u>

(4) 本公司之確定福利退休計畫基金資產，係由臺灣銀行按該基金年度投資運用計畫所定委託經營項目之比例及金額範圍內，依勞工退休基金收支保管及運用辦法第六條之項目（即存放國內外之金融機構，投資國內外上市、上櫃或私募之權益證券及投資國內外不動產之證券化商品等）辦理委託經營，相關運用情形係由勞工退休基金監理會進行監督。該基金之運用，其每年決算分配之最低收益，不得低於依當地銀行二年定期存款利率計算之收益，若有不足，則經主管機關核准後由國庫補足。因本公司無權參與該基金之運作及管理，故無法依國際會計準則第 19 號第 142 段規定揭露計畫資產公允價值之分類。民國 111 年及 110 年 12 月 31 日構成該基金總資產之公允價值，請詳政府公告之各年度之勞工退休基金運用報告。

(5) 有關退休金之精算假設彙總如下：

	<u>111年度</u>	<u>110年度</u>
折現率	<u>1.15%</u>	<u>0.55%</u>
未來薪資增加率	<u>2.00%</u>	<u>2.00%</u>

對於未來死亡率之假設係按照臺灣壽險業第六回經驗生命表。

因採用之主要精算假設變動而影響之確定福利義務現值分析如下：

	折現率		未來薪資增加率	
	增加0.25%	減少0.25%	增加0.25%	減少0.25%
111年12月31日				
對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之影響	(\$ 405)	\$ 413	\$ 409	(\$ 403)
110年12月31日				
對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之影響	(\$ 555)	\$ 566	\$ 567	(\$ 549)

上述之敏感度分析係基於其他假設不變的情況下分析單一假設變動之影響。實務上許多假設的變動則可能是連動的。敏感度分析係與計算資產負債表之淨退休金負債所採用的方法一致。

本期編製敏感度分析所使用之方法與假設與前期相同。

- (6) 民國 111 年度及 110 年度，本公司依上開退休金辦法認列之退休金成本(利益)分別為\$260 及(\$1,012)。
- (7) 本公司民國 112 年度預計支付予退休計畫之提撥金為\$213。
- (8) 截至民國 111 年 12 月 31 日止，該退休計畫之加權平均存續期間為 4 年。退休金支付之到期分析如下：

短於1年	\$	8,354
1-2年		4,256
2-5年		16,414
5年以上		12,836
	\$	<u>41,860</u>

2. (1) 自民國 94 年 7 月 1 日起，本公司依據「勞工退休金條例」，訂有確定提撥之退休辦法，適用於本國籍之員工。本公司就員工選擇適用「勞工退休金條例」所定之勞工退休金制度部分，每月按薪資之 6% 提繳勞工退休金至勞保局員工個人帳戶，員工退休金之支付依員工個人之退休金專戶及累積收益之金額採月退休金或一次退休金方式領取。
- (2) 民國 111 年度及 110 年度，本公司依上開退休金辦法認列之退休金成本分別為\$23,975 及\$23,437。

#### (十五)股本

1. 民國 111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額定資本額為新台幣 1,800,000 仟元，分為 180,000 仟股，實收資本額為新台幣 1,484,235 仟元，每股面額新台幣 10 元。本公司已發行股份之股款均已收訖。

本公司民國 111 年度及 110 年度普通股期初與期末流通在外股數均為 148,423 仟股。

## 2. 庫藏股

### (1) 股份收回原因及數量：

		111年12月31日	
持有股份之名稱	收回原因	股數(仟股)	帳面金額
子公司-中樞投資	閒置資金運用	5,028	\$ 215,226
子公司-銘揚投資	閒置資金運用	6,793	\$ 290,261
		110年12月31日	
持有股份之名稱	收回原因	股數(仟股)	帳面金額
子公司-中樞投資	閒置資金運用	5,028	\$ 215,226
子公司-銘揚投資	閒置資金運用	6,793	\$ 290,261

(2) 證券交易法規定公司對買回發行在外股份之數量比例，不得超過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百分之十，收買股份之總金額，不得逾保留盈餘加計發行股份溢價及已實現之資本公積金額。

(3) 本公司持有之庫藏股票依證券交易法規定不得質押，於未轉讓前亦不得享有股東權利。

(4) 本公司透過子公司處分本公司股份時，處分損益將增加或減少資本公積-庫藏股交易，如有不足，差額認列為保留盈餘之調整。

### (十六) 資本公積

依公司法規定，超過票面金額發行股票所得之溢額及受領贈與之所得之資本公積，除得用於彌補虧損外，於公司無累積虧損時，按股東原有股份之比例發給新股或現金。另依證券交易法之相關規定，以上開資本公積撥充資本時，每年以其合計數不超過實收資本額百分之十為限。公司非於盈餘公積填補資本虧損仍有不足時，不得以資本公積補充之。

	111年					合計
	發行溢價	庫藏股票 交易	取得或處分 子公司股權與 帳面價值差額	員工 認股權	其他	
1月1日	\$ 82,812	\$ 2,364	\$ 25	\$ 3,452	\$ 9,893	\$ 98,546
逾期末領之股利 發放予子公司股 利調整資本公積	-	-	-	-	21	21
	-	19,506	-	-	-	19,506
12月31日	\$ 82,812	\$ 21,870	\$ 25	\$ 3,452	\$ 9,914	\$ 118,073

## 110年

	取得或處分					合計
	發行溢價	庫藏股票 交易	子公司股權與 帳面價值差額	員工 認股權	其他	
1月1日	\$ 82,812	\$ 5,601	\$ 25	\$ 3,452	\$ 9,878	\$ 101,768
逾期未領之股利	-	-	-	-	15	15
處分庫藏股票	-	( 5,601)	-	-	-	( 5,601)
發放予子公司股 利調整資本公積	-	2,364	-	-	-	2,364
12月31日	<u>\$ 82,812</u>	<u>\$ 2,364</u>	<u>\$ 25</u>	<u>\$ 3,452</u>	<u>\$ 9,893</u>	<u>\$ 98,546</u>

## (十七) 保留盈餘

1. 依本公司章程規定，年度總決算如有盈餘，除依法完納一切稅捐外，應先彌補以往年度虧損，而盈餘之分派為就當年度可分配盈餘依法提列10%為法定盈餘公積及特別盈餘公積後，如尚有盈餘應依股東會決議保留或分派之；以現金股利發放時，本公司依據法令規定，授權董事會經特別決議後行之，並報告股東會。
2. 本公司股利政策如下：本公司所營事業屬成熟期產業，每年獲利穩定，就當年度可分配盈餘扣除法定盈餘公積及特別盈餘公積後，提撥股東股息及紅利不得低於30%(其中最少20%以現金股利方式發放)。
3. 法定盈餘公積除彌補公司虧損及按股東原有股份之比例發給新股或現金外，不得使用之，惟發給新股或現金者，以該項公積超過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五之部分為限。
4. (1) 本公司分派盈餘時，依法令規定須就當年度資產負債表日之其他權益項目借方餘額提列特別盈餘公積始得分派，嗣後其他權益項目借方餘額迴轉時，迴轉金額得列入可供分派盈餘中。  
(2) 首次採用IFRSs時，民國101年4月6日金管證發字第1010012865號函提列之特別盈餘公積，本公司於嗣後使用、處分或重分類相關資產時，就原提列特別盈餘公積之比例予以迴轉，前述相關資產若為投資性不動產時，屬土地部分於處分或重分類時迴轉，屬土地以外之部分，則於使用期間逐期迴轉。
5. 本公司民國111年5月27日及110年7月30日分別經股東會決議通過民國110年度及109年度盈餘分派案如下：

	110年度		109年度	
	金額	每股股利(元)	金額	每股股利(元)
法定盈餘公積	\$ 23,428		\$ 3,322	
現金股利	<u>244,899</u>	\$ 1.65	<u>29,685</u>	\$ 0.20
	<u>\$ 268,327</u>		<u>\$ 33,007</u>	



6. 本公司民國 112 年 2 月 22 日經董事會提議民國 111 年度盈餘分派案，分派案如下：

	111年度	
	金額	每股股利(元)
法定盈餘公積	\$ 17,288	
現金股利	155,845	\$ 1.05
	<u>\$ 173,133</u>	

(十八) 營業收入

	111年度	110年度
客戶合約之收入		
-勞務收入	\$ 2,832,194	\$ 2,777,699
-維修及租賃收入	153,242	146,096
-其他收入	22,046	20,075
其他-租賃收入	26,687	22,512
	<u>\$ 3,034,169</u>	<u>\$ 2,966,382</u>

客戶合約收入之細分

本公司之收入源於提供隨時間逐步移轉及於某一時點移轉之勞務，收入可細分為下列主要勞務類型：

111年度	碼頭	櫃場	其他	合計
部門收入	\$ 2,954,857	\$ 272,813	\$ 60,773	\$ 3,288,443
內部部門交易之收入	( 280,182)	( 647)	( 132)	( 280,961)
外部客戶合約收入	<u>\$ 2,674,675</u>	<u>\$ 272,166</u>	<u>\$ 60,641</u>	<u>\$ 3,007,482</u>
收入認列時點				
於某一時點認列之收入	<u>\$ 2,674,675</u>	<u>\$ 272,166</u>	<u>\$ 60,641</u>	<u>\$ 3,007,482</u>
110年度	碼頭	櫃場	其他	合計
部門收入	\$ 2,876,849	\$ 285,756	\$ 62,463	\$ 3,225,068
內部部門交易之收入	( 275,274)	( 5,481)	( 443)	( 281,198)
外部客戶合約收入	<u>\$ 2,601,575</u>	<u>\$ 280,275</u>	<u>\$ 62,020</u>	<u>\$ 2,943,870</u>
收入認列時點				
於某一時點認列之收入	<u>\$ 2,601,575</u>	<u>\$ 280,275</u>	<u>\$ 62,020</u>	<u>\$ 2,943,870</u>

(十九) 利息收入

	<u>111年度</u>	<u>110年度</u>
銀行存款利息	\$ 870	\$ 144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利息收入	<u>85</u>	<u>478</u>
	<u>\$ 955</u>	<u>\$ 622</u>

(二十) 其他收入

	<u>111年度</u>	<u>110年度</u>
股利收入	\$ 1,825	\$ 1,763
其他	<u>3,035</u>	<u>1,619</u>
	<u>\$ 4,860</u>	<u>\$ 3,382</u>

(二十一) 其他利益及損失

	<u>111年度</u>	<u>110年度</u>
淨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損失	(\$ 27,671)	(\$ 1,629)
淨賠償損失	( 6,268)	( 2,270)
淨外幣兌換利益(損失)	233	( 119)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減損損失	-	( 8,622)
其他損失	<u>( 225)</u>	<u>( 86)</u>
	<u>(\$ 33,931)</u>	<u>(\$ 12,726)</u>

(二十二) 財務成本

	<u>111年度</u>	<u>110年度</u>
租賃負債攤銷	\$ 93,638	\$ 100,056
利息費用	<u>27,349</u>	<u>22,066</u>
	<u>\$ 120,987</u>	<u>\$ 122,122</u>

(二十三) 費用性質之額外資訊

	<u>111年度</u>	<u>110年度</u>
員工福利費用	\$ 583,709	\$ 576,461
折舊費用	<u>\$ 618,117</u>	<u>\$ 620,850</u>
攤銷費用	<u>\$ 3,714</u>	<u>\$ 1,702</u>

(二十四) 員工福利費用

	<u>111年度</u>	<u>110年度</u>
薪資費用	\$ 483,019	\$ 478,487
勞健保費用	50,788	49,810
退休金費用	24,235	22,425
其他用人費用	25,667	25,739
	<u>\$ 583,709</u>	<u>\$ 576,461</u>

1. 依本公司章程規定，本公司依當年度獲利狀況扣除累積虧損後，如尚有餘額，應提撥員工酬勞不低於 5%，董事及監察人酬勞不高於 5%。
2. 本公司民國 111 年度及 110 年度員工酬勞估列金額分別為 \$10,889 及 \$12,198；董監酬勞估列金額分別為 \$10,889 及 \$12,198，前述員工酬勞金額帳列薪資費用科目，董監酬勞金額帳列其他費用科目。

民國 111 年度係依截至當期止之獲利情況，皆以 5% 為估列基礎。經董事會決議之民國 110 年度員工酬勞及董監酬勞與民國 110 年度財務報告認列之金額一致。民國 110 年度員工酬勞以現金方式發放。本公司董事會通過之員工及董監酬勞相關資訊可至公開資訊觀測站查詢。

(以下空白)

(二十五) 所得稅

1. 所得稅費用

(1) 所得稅費用組成部分：

	<u>111年度</u>	<u>110年度</u>
當期所得稅：		
當期所得產生之所得稅	\$ -	\$ -
未分配盈餘加徵	-	<u>11</u>
當期所得稅總額	-	<u>11</u>
遞延所得稅：		
暫時性差異之原始產生及迴轉	<u>52,490</u>	( <u>2,934</u> )
遞延所得稅總額	<u>52,490</u>	( <u>2,934</u> )
所得稅費用(利益)	<u>\$ 52,490</u>	( <u>\$ 2,923</u> )

(2) 與其他綜合損益相關之所得稅金額：

	<u>111年度</u>	<u>110年度</u>
確定福利義務之再衡量數	( <u>\$ 1,136</u> )	( <u>\$ 477</u> )

2. 所得稅費用與會計利潤關係：

	<u>111年度</u>	<u>110年度</u>
稅前淨利按法定稅率計算之所得稅	\$ 39,201	\$ 43,912
按稅法規定應加減帳外調整之費用	105	15
按稅法規定免課稅之所得	( 6,795 )	3,026
遞延所得稅資產可實現性評估變動	19,979	( 49,887 )
未分配盈餘加徵	-	<u>11</u>
所得稅費用(利益)	<u>\$ 52,490</u>	( <u>\$ 2,923</u> )

(以下空白)

3. 因暫時性差異及課稅損失而產生之各遞延所得稅資產或負債金額如下：

	111年			
	1月1日	認列於 損 益	認列於其他 綜合淨利	12月31日
遞延所得稅資產：				
未休假獎金	\$ 3,454	\$ 136	\$ -	\$ 3,590
未實現兌換損失	2	( 2)	-	-
減損損失	1,724	-	-	1,724
虧損扣抵	130,406	( 52,626)	-	77,780
小計	135,586	( 52,492)	-	83,094
遞延所得稅負債：				
退休金	( 1,200)	6	( 1,136)	( 2,330)
土地增值稅準備	( 919,025)	-	-	( 919,025)
未實現兌換利益	-	( 4)	-	( 4)
其他	( 2,846)	-	-	( 2,846)
小計	( 923,071)	2	( 1,136)	( 924,205)
合計	(\$ 787,485)	(\$ 52,490)	(\$ 1,136)	(\$ 841,111)

	110年			
	1月1日	認列於 損 益	認列於其他 綜合淨利	12月31日
遞延所得稅資產：				
未休假獎金	\$ 3,331	\$ 123	\$ -	\$ 3,454
未實現兌換損失	123	( 121)	-	2
減損損失	-	1,724	-	1,724
使用權資產/ 租賃負債淨額	88,261	( 88,261)	-	-
虧損扣抵	41,192	89,214	-	130,406
小計	132,907	2,679	-	135,586
遞延所得稅負債：				
退休金	( 978)	255	( 477)	( 1,200)
土地增值稅準備	( 919,025)	-	-	( 919,025)
其他	( 2,846)	-	-	( 2,846)
小計	( 922,849)	255	( 477)	( 923,071)
合計	(\$ 789,942)	\$ 2,934	(\$ 477)	(\$ 787,485)

4. 本公司尚未使用之課稅損失之有效期限及未認列遞延所得稅資產相關金額如下：

111年12月31日				
發生年度	核定數	尚未抵減金額	未認列遞延	
			所得稅資產金額	最後扣抵年度
105	\$ 436,748	\$ 48,874	\$ -	115
108	<u>340,026</u>	<u>340,026</u>	-	118
	<u>\$ 776,774</u>	<u>\$ 388,900</u>	<u>\$ -</u>	

110年12月31日				
發生年度	核定數	尚未抵減金額	未認列遞延	
			所得稅資產金額	最後扣抵年度
105	\$ 436,748	\$ 312,003	\$ -	115
108	<u>340,026</u>	<u>340,026</u>	-	118
	<u>\$ 776,774</u>	<u>\$ 652,029</u>	<u>\$ -</u>	

5. 未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資產之可減除暫時性差異：

	111年12月31日	110年12月31日
呆帳損失	\$ 8	\$ 8
備抵消耗性用品(帳列存貨)跌價損失	2,024	1,624
金融資產減損損失	<u>838</u>	<u>838</u>
	<u>\$ 2,870</u>	<u>\$ 2,470</u>

6. 本公司營利事業所得稅業經稅捐稽徵機關核定至民國 109 年度。

(以下空白)

(二十六) 每股盈餘

基本及稀釋每股盈餘

	111年度		
	稅後金額	加權平均流通 在外股數(仟股)	每股盈餘 (元)
<u>基本每股盈餘</u>			
歸屬於母公司普通股股東之 本期淨利	\$ 143,517	136,602	\$ 1.05
<u>稀釋每股盈餘</u>			
歸屬於母公司普通股股東之 本期淨利	\$ 143,517	136,602	
具稀釋作用之潛在普通股之 影響			
員工酬勞	-	548	
歸屬於母公司普通股股東之 本期淨利加潛在普通股之影 響	\$ 143,517	137,150	\$ 1.05
<hr/>			
	110年度		
	稅後金額	加權平均流通 在外股數(仟股)	每股盈餘 (元)
<u>基本每股盈餘</u>			
歸屬於母公司普通股股東之 本期淨利	\$ 222,485	136,508	\$ 1.63
<u>稀釋每股盈餘</u>			
歸屬於母公司普通股股東之 本期淨利	\$ 222,485	136,508	
具稀釋作用之潛在普通股之 影響			
員工酬勞	-	482	
歸屬於母公司普通股股東之 本期淨利加潛在普通股之影 響	\$ 222,485	136,990	\$ 1.62

(二十七) 現金流量補充資訊

僅有部分現金支付之投資活動：

	111年度	110年度
	購置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等於本期支付之現金)	\$ 127,852

	111年度	110年度
期末預付設備款	\$ 158,872	\$ 50,923
加：轉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0,907	103,794
轉列無形資產	1,000	15,711
轉列修繕費	1,075	-
減：期初預付設備款	( 50,923)	( 120,505)
本期支付現金	<u>\$ 120,931</u>	<u>\$ 49,923</u>

#### (二十八) 來自籌資活動之負債之變動

本公司民國 111 年度及 110 年度來自籌資活動負債之變動，除租賃負債之利息攤銷\$93,638及\$100,056與新增之租賃負債\$8,987及\$16,142外，其他皆為籌資現金流量之變動，未有非現金之變動，請參閱個體現金流量表。

### 七、關係人交易

#### (一) 關係人之名稱及關係

關係人名稱	與本公司之關係
林宏年	本公司之主要管理階層
中友船舶貨物裝卸承攬股份有限公司(中友船舶)	子公司
中櫃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子公司
大三鴻國際貨櫃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關係人
大同通運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關係人
大信船務代理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關係人
大盛海運承攬運送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關係人
英豐船務代理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關係人
商船三井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關係人
台灣商井物流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關係人
臺運實業股份有限公司(註一)	孫公司
臺灣運輸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關係人
安躍系統股份有限公司(註二)	孫公司
大統海運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關係人
峰達海運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關係人
益洲海岸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關係人
船通海事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關係人

註一：民國 111 年 12 月 15 日由本公司之子公司中櫃投資股份有限公司取得 67.25% 股權，成為本公司之孫公司，詳細說明請詳合併財務報告附註六(二十六)及七。



註二：民國 110 年 4 月 19 日由本公司之子公司中櫃投資股份有限公司取得 70% 股權，成為本公司之孫公司，詳細說明請詳合併財務報告附註六（二十六）及七。

(二) 與關係人間之重大交易事項

1. 營業收入

	<u>111年度</u>	<u>110年度</u>
勞務銷售：		
子公司－中友船舶	\$ 14,035	\$ 11,966
其他關係人	<u>29,581</u>	<u>29,164</u>
	<u>\$ 43,616</u>	<u>\$ 41,130</u>

勞務提供之交易價格與收款條件與非關係人並無重大差異。

2. 勞務購買

	<u>111年度</u>	<u>110年度</u>
子公司－中友船舶	\$ 262,332	\$ 261,521
其他關係人	<u>2,496</u>	<u>1,633</u>
	<u>\$ 264,828</u>	<u>\$ 263,154</u>

勞務係按一般商業條款和條件向子公司及其他關係人購買。

3. 應收帳款

	<u>111年12月31日</u>	<u>110年12月31日</u>
應收關係人款項：		
子公司－中友船舶	\$ 58	\$ 67
其他關係人	<u>7,226</u>	<u>8,544</u>
	7,284	8,611
減：備抵損失	( 3 )	( 3 )
	<u>\$ 7,281</u>	<u>\$ 8,608</u>

4. 應付帳款

	<u>111年12月31日</u>	<u>110年12月31日</u>
應付關係人款項：		
子公司－中友船舶	\$ 133,870	\$ 135,350
其他關係人	<u>235</u>	<u>3,284</u>
	<u>\$ 134,105</u>	<u>\$ 138,634</u>

5. 預付設備款

	<u>111年12月31日</u>	<u>110年12月31日</u>
其他關係人	\$ 11,420	\$ 6,275

本公司為配合營運需求簽訂櫃場管理系統更新開發、機房與主機設備升級及船帳與合約系統開發等合約，合約總價共計\$21,970，未付款餘額共計\$10,550。

6. 財產交易

取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u>111年度</u>	<u>110年度</u>
其他關係人	\$ 9,126	\$ 2,550

7. 租賃交易-承租人

(1)本公司向臺灣運輸及大信船務承租建物，租賃合約之期間為1至2年，租金及付款方式係依租賃合約支付。

(2)取得使用權資產

	<u>111年度</u>	<u>110年度</u>
其他關係人	\$ 340	\$ 3,407

(3)租賃負債

A. 期末餘額：

	<u>111年度</u>	<u>110年度</u>
其他關係人	\$ 754	\$ 2,292

B. 利息費用：

	<u>111年度</u>	<u>110年度</u>
其他關係人	\$ 25	\$ 34

8. 本公司之主要管理階層替本公司借款背書保證情形，請詳附註六(十一)及(十二)說明。

(三) 主要管理階層薪酬資訊

	<u>111年度</u>	<u>110年度</u>
薪資及其他短期員工福利	\$ 33,546	\$ 31,832
退職後福利	444	357
	<u>\$ 33,990</u>	<u>\$ 32,189</u>

(以下空白)

## 八、質押之資產

本公司之資產提供擔保明細如下：

資產項目	帳面價值		擔保用途
	111年12月31日	110年12月31日	
流動資產：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 公允價值衡量之金 融資產	\$ 33,313	\$ 43,539	短期借款擔保
其他非流動資產：			
活期存款(表列「按攤銷後成 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67,853	67,853	碼頭營運保證金
定期存款(表列「按攤銷後成 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6,000	54,774	碼頭營運保證金
"	1,600	1,600	履約保證金
"	900	900	海關保證金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土地	2,690,779	2,690,779	銀行借款擔保
房屋及建築	553	741	"
機器設備	596,977	962,185	"
投資性不動產	52,226	52,226	銀行借款擔保
	<u>\$ 3,416,888</u>	<u>\$ 3,831,058</u>	

## 九、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 (一)或有事項

無此情形。

### (二)承諾事項

1. 本公司已簽訂租賃合約，彙總如下：

#### (1) 台中港務分公司租賃合約

係本公司民國 103 年 8 月 28 日與台中港務分公司重新簽訂台中港第 10 及 11 號碼頭及第 9~11 及 31 號碼頭後線土地及所含設施，經營貨櫃裝卸、儲轉營運及物流業務，租賃期間自民國 102 年 12 月 7 日至 117 年 12 月 6 日止，原租賃期間到期後改採每年續約之方式。

本公司營運台中港碼頭取得金融機構共同為碼頭營運擔保，並將部分活期存款設質，其金額為\$8,030，帳列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 (2)基隆港務分公司租賃合約

本公司民國 95 年 11 月 16 日參與基隆港務分公司辦理「基隆港西 18、19 號貨櫃碼頭延建工程及後線場地填建工程合資興建暨基隆港西 19 至 21 號貨櫃碼頭及後線租賃經營」之投標案，獲取該標案興建及經營權利，興建工程應於港工許可證核發後二年內完成；該投資案民國 98 年 4 月 21 日已營運，租賃期間為 30 年。截至民國 111 年 12 月 31 日止，本公司依前述合約於未來每年須支付基隆港務分公司 19 號到 21 號貨櫃碼頭之土地使用費、建物租金及管理費(包含固定及變動管理費)估計總計約為\$373,430，租賃期間內，如無違反契約暨港區作業有關規定，得於租期屆滿前 9 個月，向基隆港務分公司申請續租，若未續租，本公司應於 6 個月內將租賃物及土地保持完整可用狀態全部交還予基隆港務分公司。若當年度按進出口櫃及出口轉運櫃所繳之變動管理費低於競標時所填列之最低管理費時，須補足該差額(係與基隆港務分公司約定最低保證運量 50 萬 TEU)。

本公司營運基隆碼頭須支付予基隆港務分公司履約保證金\$1,000，另本期取得金融機構共同為碼頭營運擔保，並將部分活期存款設質，其金額為\$59,823，均帳列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2. 本公司為配合營運需求簽訂購買機器設備，合約總價及未付款餘額如下：

	111年12月31日	110年12月31日
合約總價	\$ 415,600	\$ 384,176
未付款餘額	\$ 170,878	\$ 298,451

## 十、重大之災害損失

無此情形。

## 十一、重大之期後事項

本公司民國 112 年 2 月 22 日董事會決議，通過民國 111 年度盈餘分配議案，請詳附註六(十七)6。

## 十二、其他

### (一)資本管理

本公司之資本管理目標，係為保障公司能繼續經營，維持最佳資本結構以降低資金成本，並為股東提供報酬。為了維持或調整資本結構，本公司可能會調整支付予股東之股利金額、退還資本予股東、發行新股或出售資產以降低債務。本公司利用負債資本比率以監控其資本，該比率係按債務淨額除以資本總額計算。

## (二) 金融工具

### 1. 金融工具之種類

	<u>111年12月31日</u>	<u>110年12月31日</u>
<u>金融資產</u>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選擇指定之權益工具投資	\$ 35,853	\$ 45,063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u>1,137,435</u>	<u>1,287,264</u>
	<u>\$ 1,173,288</u>	<u>\$ 1,332,327</u>
<u>金融負債</u>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	<u>\$ 1,934,433</u>	<u>\$ 1,986,556</u>
租賃負債(包含一年內到期)	<u>\$ 4,376,292</u>	<u>\$ 4,700,329</u>

註：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包含現金、應收帳款(含關係人)及票據、其他應收款、超過三個月之定期存款、存出保證金及受限制資產；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包含短期借款、應付帳款(含關係人)、其他應付款、長期借款(包含一年內到期)及存入保證金。

### 2. 風險管理政策

- (1) 本公司日常營運受多項財務風險之影響，包含市場風險(包括利率風險、及價格風險)、信用風險及流動性風險。
- (2) 風險管理工作由本公司財務部按照董事會核准之政策執行。本公司財務部透過與公司內各營運單位密切合作，以負責辨認、評估與規避財務風險。董事會對整體風險管理訂有書面原則，亦對特定範圍與事項提供書面政策，例如利率風險、信用風險之使用，以及剩餘流動資金之投資。

### 3. 重大財務風險之性質及程度

#### (1) 市場風險

##### 價格風險

- A. 本公司暴露於價格風險的權益工具，係所持有帳列於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為管理權益工具投資之價格風險，本公司將其投資組合分散，其分散之方式係根據本公司設定之限額進行。
- B. 本公司主要投資於國內公司發行之權益工具，此等權益工具之價格會因該投資標的的未來價值之不確定性而受影響。若該等權益工具價格上升或下跌1%，而其他所有因素維持不變之情況下，對民國111年度及110年度之其他綜合損益因分類為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投資之利益或損失分別增加或減少

\$359 及 \$451。

#### 現金流量及公允價值利率風險

- A. 本公司之利率風險主要來自按浮動利率發行之長短期借款，使公司暴露於現金流量利率風險。民國 111 年度及 110 年度，本公司按浮動利率計算之借款係以新台幣計價。
- B. 當新台幣借款利率上升或下跌 1%，而其他所有因素維持不變之情況下，民國 111 年度及 110 年度之稅後淨利將分別減少或增加 \$12,676 及 \$12,867，主要係因浮動利率借款導致利息費用隨之變動所致。

#### (2) 信用風險

- A. 本公司之信用風險係因客戶或金融工具之交易對手無法履行合約義務而導致本公司財務損失之風險，主要來自交易對手無法清償按收款條件支付之應收帳款的合約現金流量。
- B. 本公司係以公司角度建立信用風險之管理。依內部明定之授信政策，公司內各營運個體與每一新客戶於訂定付款及提出交貨之條款與條件前，須對其進行管理及信用風險分析。內部風險控管係透過考慮其財務狀況、過往經驗及其他因素，以評估客戶之信用品質。
- C. 本公司假設當合約款項因預期無法收回而轉列催收款或逾期超過 180 天，視為已發生違約。
- D. 本公司採用以下之前提假設，作為判斷自原始認列後金融工具之信用風險是否有顯著增加之依據：
  - (A) 依產業特性及歷史經驗評估，當合約款項按約定之支付條款逾期超過 90 天，視為金融資產自原始認列後信用風險已顯著增加。
  - (B) 於櫃買中心交易之債券投資，具有任一外部評等機構於資產負債表日評比為投資等級者，視該金融資產為信用風險低。
- E. 本公司用以判定債務工具投資為信用減損之指標如下：
  - (A) 發行人發生重大財務困難，或將進入破產或其他財務重整之可能性大增；
  - (B) 發行人由於財務困難而使該金融資產之活絡市場消失；
  - (C) 發行人延滯或不償付利息或本金；
  - (D) 導致發行人違約有關之全國性或區域性經濟情況不利之變化。
- F. 本公司經追索程序後，對無法合理預期可回收金融資產之金額予以沖銷，惟本公司仍會持續進行追索之法律程序以保全債權之權利。本公司截至民國 111 年及 110 年 12 月 31 日止未有已沖銷且仍有追索活動之債權。

G. 本公司評估應收帳款之預期信用風險方法如下：

- (A) 針對個別重大已發生違約之應收帳款，個別估計預期信用損失；
- (B) 其餘客戶依據本公司信用標準評等對客戶之應收帳款進行分組，按不同群組採用不同之損失率法或準備矩陣為基礎估計預期信用損失；
- (C) 納入國發會景氣指標查詢系統對未來前瞻性的考量調整按特定期間歷史及現時資訊所建立之損失率。
- (D) 民國 111 年及 110 年 12 月 31 日依個別及依損失率法或準備矩陣估計應收帳款的備抵損失如下：

	個別	群組1	群組2	群組3	合計
<u>111年12月31日</u>					
預期損失率	100.00%	0.03%	0.06%	0.09%	
帳面價值總額	\$ 14,918	\$ 315,872	\$ 166,166	\$ -	\$ 496,956
備抵損失	14,918	96	100	-	15,114

	個別	群組1	群組2	群組3	合計
<u>110年12月31日</u>					
預期損失率	100.00%	0.03%	0.06%	0.09%	
帳面價值總額	\$ 14,918	\$ 433,258	\$ 198,218	\$ -	\$ 646,394
備抵損失	14,918	130	120	-	15,168

群組 1：依本公司授信標準評等為 A 者。

群組 2：依本公司授信標準評等為 B 者。

群組 3：依本公司授信標準評等為 C 者。

I. 應收票據及帳款(含關係人)之帳齡分析如下：

	<u>111年12月31日</u>		<u>110年12月31日</u>	
	<u>應收票據</u>	<u>應收帳款</u>	<u>應收票據</u>	<u>應收帳款</u>
未逾期	\$ 5,310	\$ 419,819	\$ 8,242	\$ 527,529
90天內	-	56,803	-	91,491
91-180天	-	106	-	4,214
181-270天	-	-	-	-
271-365天	-	-	-	-
365天以上	-	14,918	-	14,918
	<u>\$ 5,310</u>	<u>\$ 491,646</u>	<u>\$ 8,242</u>	<u>\$ 638,152</u>

以上係以逾期天數為基準進行之帳齡分析。

J. 本公司採簡化作法之應收票據及帳款(含關係人)備抵損失變動表如下：

	111年	
	應收票據	應收帳款(含關係人)
1月1日	\$ 5	\$ 15,163
迴轉減損損失	( 2)	( 52)
12月31日	<u>\$ 3</u>	<u>\$ 15,111</u>

	110年	
	應收票據	應收帳款(含關係人)
1月1日	\$ 2	\$ 15,106
減損損失提列	3	57
12月31日	<u>\$ 5</u>	<u>\$ 15,163</u>

K. 本公司納入國發會景氣指標查詢系統對未來前瞻性的考量調整按歷史及現時資訊，以估計民國 111 年及 110 年 12 月 31 日之債務工具投資之違約機率。

L. 本公司帳列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債務工具投資，民國 111 年及 110 年 12 月 31 日均屬低信用風險，故帳面金額係按資產負債表日後 12 個月預期信用損失金額衡量。

### (3) 流動性風險

A. 現金流量預測是由公司內各營運個體執行，並由公司財務部予以彙總。公司財務部監控公司流動資金需求之預測，確保其有足夠資金得以支應營運需要，並在任何時候維持足夠之未支用的借款承諾額度，以使公司不致違反相關之借款限額或條款，此等預測考量公司之債務融資計畫、債務條款遵循、符合內部資產負債表之財務比率目標，及外部監管法令之要求，例如外匯管制等。

B. 各營運個體所持有之剩餘現金，在超過營運資金之管理所需時，公司財務部則將剩餘資金投資於付息之活期存款、關係人借貸、定期存款及有價證券，其所選擇之工具具有適當之到期日或足夠流動性，以因應上述預測並提供充足之調度水位。

C. 本公司之非衍生金融負債(短期借款、應付帳款(含關係人)、其他應付款、長期借款(包含一年或依營業週期內到期)及長期應付款(帳列其他流動負債))及以淨額或總額交割之衍生金融負債，按相關到期日予以分組，非衍生金融負債係依據資產負債表日至合約到期日之剩餘期間進行分析；衍生金融負債係依據資產負債表日至預期到期日之剩餘期間進行分析。



下表之金融負債，其所揭露之合約現金流量金額係未折現之金額。

111年12月31日	1至2年內	3至5年內	5年以上
<u>非衍生金融負債：</u>			
長期借款	\$ 167,301	\$ 1,078,932	\$ -
租賃負債	480,467	1,437,802	2,583,042
110年12月31日	1至2年內	3至5年內	5年以上
<u>非衍生金融負債：</u>			
長期借款	\$ 161,705	\$ 1,065,175	\$ -
租賃負債	479,810	1,416,446	3,018,312

除上列所述外，本公司之非衍生金融資產負債均於未來一年內到期，且不預期到期日分析之現金流量發生時點會顯著提早，或實際金額會有顯著不同。

### (三)公允價值資訊

1. 為衡量金融及非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所採用評價技術的各等級定義如下：

第一等級：企業於衡量日可取得之相同資產或負債於活絡市場之報價（未經調整）。活絡市場係指有充分頻率及數量之資產或負債交易發生，以在持續基礎上提供定價資訊之市場。本公司投資之上市櫃股票投資的公允價值皆屬之。

第二等級：資產或負債直接或間接之可觀察輸入值，但包括於第一等級之報價者除外。

第三等級：資產或負債之不可觀察輸入值。

2. 以成本衡量之投資性不動產的公允價值資訊請詳附註六(九)說明。
3. 以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本公司依資產及負債之性質、特性及風險及公允價值等級之基礎分類。本公司民國111年及110年12月31日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及備供出售之金融資產屬於第一等級評價金額為\$35,853及\$45,063。
4. 本公司用以衡量公允價值所使用之方法及假設說明如下：
  - A. 本公司持有之上市(櫃)公司股票係採用市場報價(收盤價)作為公允價輸入值(即第一等級)。
  - B. 除上述有活絡市場之金融工具外，其餘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係以評價技術取得，包括以合併資產負債表日可取得之市場資訊運用模型計算而得。

- C. 當評估非標準化且複雜性較低之金融工具時，例如無活絡市場之債務工具及選擇權，本公司採用廣為市場參與者使用之評價技術。此類金融工具之評價模型所使用之參數通常為市場可觀察資訊。
- D. 衍生金融工具之評價係根據廣為市場使用者所接受之評價模型，例如折現法及選擇權定價模型。
- E. 評價模型之產出係預估之概算值，而評價技術可能無法反映本公司持有金融工具及非金融工具之所有攸關因素。因此評價模型之預估值會適當地根據額外之參數予以調整，例如模型風險或流動性風險等。根據本公司之公允價值評價模型管理政策及相關之控制程序，管理階層相信為允當表達合併資產負債表中金融工具及非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評價調整係屬適當且必要。在評價過程中所使用之價格資訊及參數係經審慎評估，且適當地根據目前市場狀況調整。
5. 民國 111 年度及 110 年度無第一等級與第二等級間之任何移轉。

### 十三、附註揭露事項

#### (一)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1. 資金貸與他人：無此情形。
2. 為他人背書保證：無此情形。
3.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不包含投資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控制部分）：請詳附表一。
4. 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此情形。
5. 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此情形。
6. 處分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此情形。
7. 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請詳附表二。
8.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請詳附表三。
9. 從事衍生工具交易：無此情形。
10. 母公司與子公司及各子公司間之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及金額：請詳附表四。

(二)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被投資公司名稱、所在地區等相關資訊（不包含大陸被投資公司）：請詳附表五。

(三)大陸投資資訊

無此情形。

(四)主要股東資訊

本公司股權比例達 5% 以上之股東名稱、持股數額及比例：請詳附表六。

十四、營運部門資訊

不適用。

中國貨櫃運輸股份有限公司  
現金及約當現金  
民國 111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摘	要	金	額
庫存現金及週轉金				\$	639
活期存款					565,825
支票存款					4,918
外幣存款		美金93仟元，匯率30.66			2,860
				\$	574,242

(以下空白)

中國貨櫃運輸股份有限公司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民國 111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名稱	摘要	股數	面值	總額	利率	取得成本	評價調整金額	公允價值	
								單價(元)	總額
國票金融控股(股)公司	普通股	3,172,842	10	\$ 35,853	-	\$ 18,508	\$ 17,345	\$ 11.30	\$ 35,853

(以下空白)

中國貨櫃運輸股份有限公司  
應收帳款  
民國 111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客 戶 名 稱	金 額	備 註
<u>應收帳款</u>		
客戶A	\$ 93,159	
客戶B	76,047	
客戶C	61,938	
客戶D	47,086	
其他	206,132	每一零星客戶餘額未超過本科目總額5%
	484,362	
減：備抵損失	( 15,108 )	
	<u>\$ 469,254</u>	
<u>應收帳款</u>		
英豐船務代理股份有 限公司	\$ 6,886	
其他	398	每一零星客戶餘額未超過本科目總額5%
	7,284	
減：備抵損失	( 3 )	
	<u>\$ 7,281</u>	

中國貨櫃運輸股份有限公司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變動

民國111年1月1日至111年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名稱	期初餘額		本期增加(註3)		本期減少(註4)		期末餘額		市價或 股權淨值	提供擔保 或質押情形
	股數	金額	股數	金額	股數	金額	持股比例	金額		
中友船舶貨物裝卸承攬(股)公司	7,970,500	\$ 104,301	-	\$ 24,819	-	\$ 4,942	99.63%	\$ 132,104	\$ -	無
中櫃投資(股)公司	7,724,000	41,558	-	8,297	-	-	92.21%	51,113	-	"
銘揚投資(股)公司	697,200	(30,985)	-	11,209	-	(5,597)	99.60%	(25,922)	-	"
長期股權投資貸項		114,874		\$ 44,325		(\$ 10,539)		157,295	\$ -	
合計		30,985						25,922		
		\$ 145,859						\$ 183,217		

註1：自民國91年1月1日起子公司持有本公司股票視同庫藏股票處理，故本公司認列庫藏股，於沖減對其長期投資帳面金額。

註2：長期投資帳面金額於沖銷後尚不足，帳列其他負債。

註3：本期增加數係包含中友公司之退休金精算利益\$24,819、

認列本公司發放股利予銘揚投資\$11,209及中櫃投資\$8,297，視為庫藏股交易調整資本公積。

註4：本期減少數係包含中友船舶發放現金股利\$4,942及銘揚投資發放現金股利\$5,597。

註5：權益法投資(損)益已考量本公司發放中櫃投資及銘揚投資之現金股利。

中國貨櫃運輸股份有限公司

短期借款

民國 111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債權人	借款種類	期末餘額	契約期限	利率區間(%)	融資額度	抵押或擔保	備註
華南銀行	短期擔保	\$ 195,000	111/12/22-112/12/22	1.80%	300,000	土地	華南銀行共用三億額度
土地銀行	短期信用	80,000	111/07/29-112/07/29	1.83%	100,000	無	-
日盛商銀	短期信用	40,000	111/12/06-112/12/06	1.71%	100,000	無	-
國泰世華	短期擔保	100,000	111/08/05-112/08/05	1.76%	300,000	土地	-
		<u>\$ 415,000</u>					



中國貨櫃運輸股份有限公司

長期借款明細表

民國 111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債權人	借款種類	借款金額	契約期限	利率	一年內到期部分	一年以上到期部分	抵押或擔保
國泰世華銀行	擔保借款	\$ 770,000	110/08/05~115/08/05	1.93%	\$ 4,000	\$ 766,000	土地、房屋及 建築及投資性 不動產
國泰世華銀行	擔保借款	173,333	110/08/05~115/08/05	1.93%	20,000	153,333	土地、房屋及 建築及投資性 不動產
中國信託銀行	擔保借款	78,750	109/09/29~112/09/29	2.35%	21,000	57,750	機器設備
高雄銀行	擔保借款	45,782	107/12/25~114/12/25	1.92%	15,902	29,880	機器設備
高雄銀行	信用貸款	27,213	107/12/25~114/12/25	1.94%	9,458	17,755	無
上海商銀	擔保借款	74,400	110/11/05~115/11/05	2.08%	18,600	55,800	機器設備
		<u>\$ 1,169,478</u>			<u>\$ 88,960</u>	<u>\$ 1,080,518</u>	

中國貨櫃運輸股份有限公司  
應付帳款  
民國 111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客 戶 名 稱	摘 要	金 額	備 註
<u>應付帳款</u>			
甲廠商	營業	\$ 15,945	
乙廠商	"	14,219	
其它		<u>76,795</u>	每一零星供應商餘額未超過本科目總額5%
		<u>\$ 106,959</u>	
 <u>應付帳款</u>			
中友船舶貨物裝卸 承攬股份有限公司	營業	\$ 133,870	
其它		<u>235</u>	每一零星供應商餘額未超過本科目總額5%
		<u>\$ 134,105</u>	

中國貨櫃運輸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應付款  
民國 111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u>項</u>	<u>目 摘</u>	<u>要 金</u>	<u>額 備</u>	<u>註</u>
應付薪資	應付薪資、年獎及未休假獎金等	\$ 50,158		
應付營業稅		9,665		
應付保險費（勞健保）		8,382		
應付員工酬勞及董監酬勞		21,778		
應付其他	應付利息、勞務費及雜支等	<u>16,528</u>		
		<u>\$ 106,511</u>		

中國貨櫃運輸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流動負債  
民國 111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u>項</u>	<u>目 摘</u>	<u>要 金</u>	<u>額 備</u>	<u>註</u>
退款負債-流動		\$	18,497	
其他			9,877	
		\$	<u>28,374</u>	

中國貨櫃運輸股份有限公司  
營業收入  
民國 111 年 1 月 1 日至 111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金 額
勞務收入	
船舶貨物裝卸作業收入	\$ 2,133,784
貨櫃場業務收入	524,779
貨櫃碼頭作業收入	99,936
倉儲業務收入	110,403
	2,868,902
減：銷貨折讓	( 36,708 )
	2,832,194
維修收入	153,242
租賃收入	26,687
	179,929
其他業務收入	22,046
營業收入淨額	\$ 3,034,169

中國貨櫃運輸股份有限公司  
營業成本  
民國 111 年 1 月 1 日至 111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金 額
勞務成本	
站場業務支出	
工 資	\$ 420,076
租 金	19,229
動力維護	158,044
折 舊	398,673
保 險 費	68,712
外包成本	732,525
伙食費	15,613
修繕費	9,235
稅 捐	4,088
其 他	688,237
	2,514,432
加：存貨跌價損失及報廢損失	4,148
	\$ 2,518,580

中國貨櫃運輸股份有限公司  
推銷費用  
民國 111 年 1 月 1 日至 111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金	額	備	註
折舊		\$	12,885		
薪資			11,312		
郵電費			7,540		
交際費			5,512		
修繕費			10,225		
文具印刷			4,595		
職工福利			4,606		
其他費用			28,751		
		\$	85,426		各單獨項目餘額未超過科目總額5%

中國貨櫃運輸股份有限公司  
管理費用  
民國 111 年 1 月 1 日至 111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金	額	備	註
薪資		\$	54,852		
董監事酬勞及車馬費			24,669		
勞務費			4,691		
其他費用			9,530		
		\$	93,742		各單獨項目餘額未超過本科目總額5%



中國貨櫃運輸股份有限公司

本期發生之員工福利、折舊、折耗及攤銷費用功能別彙總

民國111年1月1日至111年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性質別	111年度		110年度		合計
	屬於營業成本者	屬於營業費用者	屬於營業成本者	屬於營業費用者	
員工福利費用					
薪資費用	398,460	63,145	397,897	60,686	458,583
勞健保費用	45,855	4,933	45,109	4,701	49,810
退休金費用	21,616	2,619	19,949	2,476	22,425
董事酬金		21,414	-	19,904	19,904
其他員工福利費用	18,903	6,764	18,958	6,781	25,739
折舊費用	603,398	14,719	604,126	16,724	620,850
攤銷費用	-	3,714	-	1,702	1,702

附註：

1. 本年度及前一年度之平均員工人數分別為737人及738人，其中未兼任員工之董事人數分別為10人及8人。

2. 股票已在證券交易所上市或於證券櫃檯買賣中心上櫃買賣之公司，應增加揭露以下資訊：

- (1) 本年度平均員工福利費用\$773。(『本年度員工福利費用合計數-董事酬金合計數』/『本年度員工人數-未兼任員工之董事人數』)。
- 前一年度平均員工福利費用\$762。(『前一年度員工福利費用合計數-董事酬金合計數』/『前一年度員工人數-未兼任員工之董事人數』)。
- (2) 本年度平均員工薪資費用\$635。(本年度薪資費用合計數/『本年度員工人數-未兼任員工之董事人數』)。
- 前一年度平均員工薪資費用\$628。(前一年度薪資費用合計數/『前一年度員工人數-未兼任員工之董事人數』)。
- (3) 平均員工薪資費用調整變動情形1%。(『本年度平均員工薪資費用-前一年度平均員工薪資費用』/前一年度平均員工薪資費用)。
- (4) 本年度監察人酬金\$1,575，去年度監察人酬金\$4,284。
- (5) 董事及監察人報酬：依據每位董事及監察人對本公司營運參與之程度及貢獻價值，並參酌同業通常水準議定；

酬勞則係依據每位董事、監察人任職天數計算，惟獨立董事不參與酬勞分派。

經理人及員工薪資：除本薪及津貼外，另依公司營運績效及個人績效表現發放酬勞及獎金。

中國貨櫃運輸股份有限公司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 (不包含投資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控制部分)  
 民國111年12月31日

附表一

單位：新台幣千元  
 (除特別註明者外)

持有之公司	有價證券種類及名稱 (註1)	與有價證券發行人之關係 (註2)	帳列科目	期			備註 (註4)
				股數	帳面金額 (註3)	持股比例	
本公司	國票金融控股(股)公司-股票	-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3,172,842	\$ 35,853	0.09%	35,853
							短期借款質押 2,948,043股

註1：本表所稱有價證券，係指屬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範圍內之股票、債券、受益憑證及上述項目所衍生之有價證券。

註2：有價證券發行人非屬關係人者，該欄免填。

註3：按公允價值衡量者，帳面金額乙欄請填公允價值評價調整後及扣除累計減損之帳面餘額；非屬按公允價值衡量者，帳面金額乙欄請填原始取得成本或攤銷後成本扣除累計減損之帳面餘額。

註4：所有有價證券有因提供擔保、質押借款或其他依約定而受限制使用者，應於備註欄註明提供擔保或質借股數、擔保或質借金額及限制使用情形。

中國貨櫃運輸股份有限公司

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

民國111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附表二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特別註明者外)

進(銷)貨之公司	交易對象名稱	關係	交易情形			交易條件與一般交易不同之情形及原因(註1)			應收(付)票據、帳款	估總應收(付)票據、帳款之比率	備註(註2)
			金額	估總進(銷)貨之比率	授信期間	單價	授信期間	餘額			
本公司	中友船舶貨物裝卸承攬(股)公司	本公司之子公司	\$ 262,332	10.42%	3個月	\$ -	-	\$ 133,870	55.53%		

註1：關係人交易條件如與一般交易條件不同，應於單價及授信期間欄位敘明差異情形及原因。  
 註2：若有預收(付)款項情形者，應於備註欄敘明原因、契約約定條款、金額及與一般交易型態之差異情形。  
 註3：實收資本額係指母本公司之實收資本額。發行人股票無面額或每股面額非屬新臺幣十元者，有關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之交易金額規定，以資產負債表歸屬於母本公司業主之權益百分之十計算之。

中國貨櫃運輸股份有限公司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

民國111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附表三

單位：新台幣千元  
(除特別註明者外)

帳列應收款項之公司	交易對象名稱	關係	應收關係人款項餘額 (註1)	週轉率	逾期應收關係人款項		應收關係人款項期		提列備抵損失金額
					金額	處理方式	後收回金額	應收回金額	
中友船舶貨物裝卸承攬(股)公司	中國貨櫃運輸股份有限公司	本公司之母公司	\$ 133,870	1.95	\$	-	\$	53,595	\$ -

註1：請依應收關係人帳款、票據、其他應收款...等分別填列。

註2：實收資本額係指母公司之實收資本額。發行人股票無面額或每股面額非屬新臺幣十元者，有關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之交易金額規定，以資產負債表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百分之十計算之。

中國貨櫃運輸股份有限公司  
 母公司與子公司及各子公司間之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及金額  
 民國111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附表四

單位：新台幣千元  
 (除特別註明者外)

編號 (註1)	交易人名稱	交易往來對象	與交易人之關係	科目	金額	交易條件	交易往來情形	
							佔合併總營收或總資產 之比率 (註3)	佔合併總營收或總資產 之比率
0	本公司	中友船舶貨物裝卸承攬(股)公司	1	券務成本	262,332	依一般條件辦理	8.32%	
0	本公司	中友船舶貨物裝卸承攬(股)公司	1	應付帳款	133,870	依一般條件辦理	1.27%	
0	本公司	中友船舶貨物裝卸承攬(股)公司	1	營業收入	14,035	依一般條件辦理	0.38%	
0	本公司	安躍系統股份有限公司	1	預付設備款	11,420	依一般條件辦理	0.11%	

註1：母公司及子公司相互間之業務往來資訊應分別於編號欄註明，編號之填寫方法如下：

(1). 母公司填0。

(2). 子公司依公司別由阿拉伯數字1開始依序編號。

註2：與交易人之關係有以下三種，標示種類即可(若係母子子公司間或各子公司間之同一筆交易，則無須重複揭露。如：母公司對子公司之交易，若母公司已揭露，則子公司部分無須重複揭露；子公司對子公司之交易，若其一子公司已揭露，則另一子公司無須重複揭露)：

(1). 母公司對子公司。

(2). 子公司對母公司。

(3). 子公司對子公司。

註3：交易往來金額佔合併總營收或總資產比率之計算，若屬資產負債項目者，以期未餘額佔合併總資產之方式計算；若屬損益項目者，以期中累積金額佔合併總營收之方式計算。

註4：本表之重要交易往來情形得由公司依重大性原則決定是否須列示。

中國貨櫃運輸股份有限公司

被投資公司名稱、所在地區等相關資訊 (不包含大陸被投資公司)

民國111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附表五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特別註明者外)

投資公司名稱	被投資公司名稱 (註1、2)	所在地區	主要營業項目	原始投資金額		股數	期末持有		被投資公司本 期損益 (註2(2))	本期認列之投 資損益 (註2(3))	備註
				本期末	去年年底		比率	帳面金額			
本公司	中樞投資(股)公司	台灣	一般投資業務	\$ 77,240	\$ 77,240	7,724,000	92.21%	\$ 51,113	\$ 1,258	\$ 1,258	-
本公司	中友船舶貨物裝卸承攬(股)公司	台灣	船舶貨物裝卸承攬	79,705	79,705	7,970,500	99.63%	132,104	7,955	7,926	-
本公司	鈺務投資(股)公司	台灣	一般投資業務	6,972	6,972	697,200	99.60%	(25,922)	(549)	(549)	-
中樞投資(股)公司	安躍系統(股)公司	台灣	資訊軟體服務業	3,535	3,535	3,500,000	70.00%	(1,218)	3,152	2,057	-
中樞投資(股)公司	臺運實業(股)公司	台灣	貨櫃運輸業	17,897	-	2,017,500	0.67	22,521	2,197	4,624	-

註1：公開發行公司如設有國外控股公司且依當地法令規定以合併財務報告為主要財務報告者，有關國外被投資公司資訊之揭露，得僅揭露至該控股公司之相關資訊。

註2：非屬註1所述情形者，依下列規定填寫：

- (1) 「被投資公司名稱」、「所在地區」、「主要營業項目」、「原始投資金額」及「期末持股情形」等欄，應依本(公開發行)公司轉投資情形及每一直接或間接控制之被投資公司再轉投資情形依序填寫，並於備註欄註明各被投資公司與本(公開發行)公司之關係(如係屬子公司或孫公司)。
- (2) 「被投資公司本期損益」乙欄，應填寫各被投資公司之本期損益金額。
- (3) 「本期認列之投資損益」乙欄，僅須填寫本(公開發行)公司認列直接轉投資之各子公司及採權益法評價之各被投資公司之損益金額，餘得免填。於填寫「認列直接轉投資之各子公司本期損益金額」時，應確認各子公司本期損益金額業已包含其再轉投資依規定應認列之投資損益。

中國貨櫃運輸股份有限公司

主要股東資訊

民國111年12月31日

附表六

主要股東名稱	股份	
	持有股數	持股比例
大同通運股份有限公司	29,485,565	19.86%
富望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23,788,000	16.02%
大統海運股份有限公司	12,913,805	8.70%

註：本公司主要股東資訊係由集保公司以每季底最後一個營業日，計算股東持有公司已完成無實體登錄交付(含庫藏股)之普通股及特別股合計達百分之五以上資料。

## 五、最近年度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公司合併財務報告



會計師查核報告

(112)財審報字第 22003812 號

中國貨櫃運輸股份有限公司 公鑒：

### 查核意見

中國貨櫃運輸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以下簡稱「中櫃集團」）民國 111 年及 110 年 12 月 31 日之合併資產負債表，暨民國 111 年及 110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合併綜合損益表、合併權益變動表、合併現金流量表，以及合併財務報表附註（包括重大會計政策彙總），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上開合併財務報表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暨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編製，足以允當表達中櫃集團民國 111 年及 110 年 12 月 31 日之合併財務狀況，暨民國 111 年及 110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合併財務績效及合併現金流量。

### 查核意見之基礎

本會計師係依照會計師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及中華民國審計準則執行查核工作。本會計師於該等準則下之責任將於會計師查核合併財務報表之責任段進一步說明。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依中華民國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與中櫃集團保持超然獨立，並履行該規範之其他責任。本會計師相信已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表示查核意見之基礎。

### 關鍵查核事項

關鍵查核事項係指依本會計師之專業判斷，對中櫃集團民國 111 年度合併財務報表之查核最為重要之事項。該等事項已於查核合併財務報表整體及形成查核意見之過程中予以因應，本會計師並不對該等事項單獨表示意見。

中櫃集團民國 111 年度合併財務報表之關鍵查核事項如下：

### 機器設備及碼頭使用權資產減損評估

#### 事項說明

機器設備及使用權資產之會計政策請詳合併財務報告附註四(十三)及(十四)；機器設備及碼頭使用權資產說明請詳合併財務報告附註六(六)及六(七)，民國 111 年 12 月 31 日機器設備及碼頭使用權資產餘額分別為新台幣 1,476,455 仟元及 4,135,883 仟元。



中櫃集團民國 111 年底執行機器設備及碼頭使用權資產減損評估，因機器設備與碼頭使用權資產為同一現金產生單位，故依該資產之使用價值衡量現金產生單位之可回收金額作為評估是否減損之依據，因可回收金額之估計主要假設包括未來現金流量及折現率，其中所採用之多項重大假設涉及管理階層主觀判斷，且具高度估計不確定性，其所做成會計估計結果對評估減損之影響重大，因此本會計師對中櫃集團之機器設備及碼頭使用權資產之減損評估列為查核最為重要事項之一。

#### 因應之查核程序

本會計師對於上開關鍵查核事項所敘明之特定層面已執行之因應程序彙列如下：

1. 評估管理階層未來現金流量所使用之關鍵假設，包括與歷史結果比較以評估預估營收、毛利及費用變動之合理性。
2. 評估管理階層預測未來現金流量基本假設之合理性；覆核所使用折現率之參數，包括權益資金成本之無風險報酬率及產業風險係數之合理性。

#### **其他事項-提及其他會計師之查核**

列入中櫃集團合併財務報表之部分孫公司，其財務報表未經本會計師查核，而係由其他會計師查核。因此，本會計師對上開合併財務報表所表示之意見中，有關該等公司財務報表所列之金額，係依據其他會計師之查核報告。該等公司民國 111 年 12 月 31 日之資產總額為新台幣 66,845 仟元，占合併資產總額之 0.64%，民國 111 年 12 月 15 日（合併日）至 12 月 31 日之營業收入為新台幣 8,847 仟元，占合併營業收入淨額之 0.28%。

#### **其他事項-個體財務報告**

中國貨櫃運輸股份有限公司已編製民國 111 年度及 110 年度個體財務報表，並經本會計師出具無保留意見之查核報告在案，備供參考。

#### **管理階層與治理單位對合併財務報表之責任**

管理階層之責任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暨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編製允當表達之合併財務報表，且維持與合併財務報表編製有關之必要內部控制，以確保合併財務報表未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

於編製合併財務報表時，管理階層之責任亦包括評估中櫃集團繼續經營之能力、相關事項之揭露，以及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採用，除非管理階層意圖清算中櫃集團或停止營業，或除清算或停業外別無實際可行之其他方案。

中櫃集團之治理單位(含審計委員會)負有監督財務報導流程之責任。

### 會計師查核合併財務報表之責任

本會計師查核合併財務報表之目的，係對合併財務報表整體是否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取得合理確信，並出具查核報告。合理確信係高度確信，惟依照中華民國審計準則執行之查核工作無法保證必能偵出合併財務報表存有之重大不實表達。不實表達可能導因於舞弊或錯誤。如不實表達之個別金額或彙總數可合理預期將影響合併財務報表使用者所作之經濟決策，則被認為具有重大性。

本會計師依照中華民國審計準則查核時，運用專業判斷及專業懷疑。本會計師亦執行下列工作：

1. 辨認並評估合併財務報表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風險；對所評估之風險設計及執行適當之因應對策；並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查核意見之基礎。因舞弊可能涉及共謀、偽造、故意遺漏、不實聲明或踰越內部控制，故未偵出導因於舞弊之重大不實表達之風險高於導因於錯誤者。
2. 對與查核攸關之內部控制取得必要之瞭解，以設計當時情況下適當之查核程序，惟其目的非對中櫃集團內部控制之有效性表示意見。
3. 評估管理階層所採用會計政策之適當性，及其所作會計估計與相關揭露之合理性。
4. 依據所取得之查核證據，對管理階層採用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適當性，以及使中櫃集團繼續經營之能力可能產生重大疑慮之事件或情況是否存在重大不確定性，作出結論。本會計師若認為該等事件或情況存在重大不確定性，則須於查核報告中提醒合併財務報表使用者注意合併財務報表之相關揭露，或於該等揭露係屬不適當時修正查核意見。本會計師之結論係以截至查核報告日所取得之查核證據為基礎。惟未來事件或情況可能導致中櫃集團不再具有繼續經營之能力。
5. 評估合併財務報表（包括相關附註）之整體表達、結構及內容，以及合併財務報表是否允當表達相關交易及事件。
6. 對於中櫃集團內組成個體之財務資訊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對合併財務報表表示意見。本會計師負責集團查核案件之指導、監督及執行，並負責形成集團查核意見。

本會計師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包括所規劃之查核範圍及時間，以及重大查核發現（包括於查核過程中所辨認之內部控制顯著缺失）。

本會計師亦向治理單位提供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遵循中華民國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中有關獨立性之聲明，並與治理單位溝通所有可能被認為會影響會計師獨立性之關係及其他事項（包括相關防護措施）。

本會計師從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中，決定對中櫃集團民國 111 年度合併財務報表查核之關鍵查核事項。本會計師於查核報告中敘明該等事項，除非法令不允許公開揭露特定事項，或在極罕見情況下，本會計師決定不於查核報告中溝通特定事項，因可合理預期此溝通所產生之負面影響大於所增進之公眾利益。

資 誠 聯 合 會 計 師 事 務 所

阮呂曼玉 阮呂曼玉

會計師

馮敏娟 馮敏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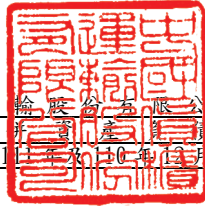
前行政院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

核准簽證文號：金管證審字第 0990058257 號

前行政院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證券期貨局

核准簽證文號：金管證六字第 0960038033 號

中 華 民 國 1 1 2 年 2 月 2 2 日



中國貨櫃運輸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 併 資 產 負 債 表  
民國 111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資 產	附註	111 年 12 月 31 日			110 年 12 月 31 日			
		金	額	%	金	額	%	
<b>流動資產</b>								
1100	現金及約當現金	六(一)	\$	675,746	6	\$	619,511	6
1120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六(二)及八						
	之金融資產－流動			35,853	-		45,063	1
1136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流	六(三)						
	動			6,000	-		3,000	-
1150	應收票據淨額	六(四)		7,943	-		8,237	-
1170	應收帳款淨額	六(四)		517,101	5		644,570	6
1180	應收帳款－關係人淨額	六(四)及七(二)		8,222	-		8,541	-
130X	存貨	六(五)		158,770	2		135,896	1
1470	其他流動資產			47,027	1		44,410	-
11XX	<b>流動資產合計</b>			<u>1,456,662</u>	<u>14</u>		<u>1,509,228</u>	<u>14</u>
<b>非流動資產</b>								
1535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	六(三)及八						
	流動			78,353	1		127,127	1
160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六(六)及八		4,438,019	42		4,521,242	41
1755	使用權資產	六(七)		4,205,796	40		4,525,069	41
1760	投資性不動產淨額	六(八)及八		52,226	1		52,226	1
1780	無形資產			26,305	-		22,534	-
1840	遞延所得稅資產	六(十四)		105,652	1		165,365	2
1900	其他非流動資產	六(九)		152,062	1		47,491	-
15XX	<b>非流動資產合計</b>			<u>9,058,413</u>	<u>86</u>		<u>9,461,054</u>	<u>86</u>
1XXX	<b>資產總計</b>			<u>\$ 10,515,075</u>	<u>100</u>		<u>\$ 10,970,282</u>	<u>100</u>

(續次頁)

中國貨櫃運輸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資產負債表  
 民國110年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負債及股東權益		附註	111年12月31日			110年12月31日		
			金	額	%	金	額	%
<b>流動負債</b>								
2100	短期借款	六(十)	\$	445,000	4	\$	375,000	3
2170	應付帳款			110,853	1		126,000	1
2180	應付帳款—關係人	七(二)		5,384	-		3,195	-
2200	其他應付款			164,495	2		167,343	2
2230	本期所得稅負債			1,937	-		236	-
2280	租賃負債—流動			420,803	4		390,715	4
2320	一年或一營業週期內到期長期負債	六(十一)		88,960	1		93,860	1
2399	其他流動負債—其他			30,620	-		51,284	-
21XX	<b>流動負債合計</b>			<u>1,268,052</u>	<u>12</u>		<u>1,207,633</u>	<u>11</u>
<b>非流動負債</b>								
2540	長期借款	六(十一)		1,080,518	10		1,169,479	11
2570	遞延所得稅負債	六(十四)		924,205	9		923,071	8
2580	租賃負債—非流動			3,977,922	38		4,309,901	39
2600	其他非流動負債	六(十二)(十三)		41,867	-		82,299	1
25XX	<b>非流動負債合計</b>			<u>6,024,512</u>	<u>57</u>		<u>6,484,750</u>	<u>59</u>
2XXX	<b>負債總計</b>			<u>7,292,564</u>	<u>69</u>		<u>7,692,383</u>	<u>70</u>
<b>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b>								
股本								
3110	普通股股本	六(十四)		1,484,235	14		1,484,235	14
3200	資本公積	六(十五)		118,073	1		98,546	1
保留盈餘								
3310	法定盈餘公積	六(十六)		68,016	1		44,588	-
3320	特別盈餘公積			1,730,467	17		1,730,467	16
3350	未分配盈餘			300,994	3		396,438	4
其他權益								
3400	其他權益	六(二)		17,345	-		28,803	-
3500	庫藏股票	六(十四)	(	505,487)	(5)	(	505,487)	(5)
31XX	<b>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合計</b>			<u>3,213,643</u>	<u>31</u>		<u>3,277,590</u>	<u>30</u>
36XX	<b>非控制權益</b>			<u>8,868</u>	<u>-</u>		<u>309</u>	<u>-</u>
3XXX	<b>權益總計</b>			<u>3,222,511</u>	<u>31</u>		<u>3,277,899</u>	<u>30</u>
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九								
重大之期後事項 十一								
3X2X	<b>負債及股東權益總計</b>		\$	<u>10,515,075</u>	<u>100</u>	\$	<u>10,970,282</u>	<u>100</u>

後附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為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請併同參閱。

董事長：林宏年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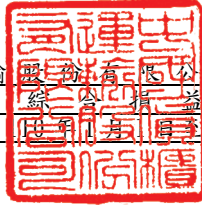
經理人：吳清泉



會計主管：陳政宏



中國貨櫃運輸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綜合損益表  
 民國111年及110年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每股盈餘為新台幣元外)

項目	附註	111 年 度		110 年 度	
		金 額	%	金 額	%
4000 營業收入	六(十七)及七(二)	\$ 3,152,627	100	\$ 3,084,137	100
5000 營業成本	六(五)(十三)及七(二)	( 2,617,066)	( 83)	( 2,538,067)	( 82)
5900 營業毛利		535,561	17	546,070	18
營業費用	六(十三)(二十二)(二十三)				
6100 推銷費用		( 89,107)	( 3)	( 86,970)	( 3)
6200 管理費用		( 101,565)	( 3)	( 107,207)	( 4)
6450 預期信用減損利益(損失)	十二(二)	55	-	( 60)	-
6000 營業費用合計		( 190,617)	( 6)	( 194,237)	( 7)
6900 營業利益		344,944	11	351,833	11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7100 利息收入	六(十八)	1,186	-	738	-
7010 其他收入	六(十九)	6,197	-	4,033	-
7020 其他利益及損失	六(二十)	( 31,639)	( 1)	( 13,683)	-
7050 財務成本	六(二十一)	( 121,330)	( 4)	( 122,437)	( 4)
7000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合計		( 145,586)	( 5)	( 131,349)	( 4)
7900 稅前淨利		199,358	6	220,484	7
7950 所得稅(費用)利益	六(二十四)	( 55,533)	( 2)	1,082	-
8200 本期淨利		\$ 143,825	4	\$ 221,566	7
其他綜合損益					
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11 確定福利計畫之再衡量數	六(十三)	\$ 36,822	1	\$ 5,649	-
8316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未實現評價損益	六(二)	( 11,458)	-	( 7,523)	-
8349 與不重分類之項目相關之所得稅	六(二十四)	( 7,364)	-	( 1,131)	-
8300 其他綜合損益(淨額)		\$ 18,000	1	\$ 3,005	-
8500 本期綜合利益總額		\$ 161,825	5	\$ 218,561	7
淨利(淨損)歸屬於：					
8610 母公司業主		\$ 143,517	4	\$ 222,485	7
8620 非控制權益		308	-	( 919)	-
		\$ 143,825	4	\$ 221,566	7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於：					
8710 母公司業主		\$ 161,425	5	\$ 219,471	7
8720 非控制權益		400	-	( 910)	-
		\$ 161,825	5	\$ 218,561	7
每股盈餘	六(二十五)				
9750 基本每股盈餘		\$ 1.05		\$ 1.63	
9850 稀釋每股盈餘		\$ 1.05		\$ 1.62	

後附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為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請併同參閱。

董事長：林宏年



經理人：吳清泉



會計主管：陳政宏



單位：新台幣千元

中國貨櫃運輸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民國111年12月31日



歸屬於母保留公司業主之權益

附註	普通股	股本	資本公積	法定盈餘公積	特別盈餘公積	未分配盈餘	損益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未實現	庫藏股	股票總計	非控制權益	權益總額
110												
110年1月1日餘額	\$ 1,484,235	\$ 101,768	\$ 41,266	\$ 1,730,467	\$ 195,164	\$ 51,787	(\$ 528,987)	\$ 3,075,700	\$ 203	\$ 3,075,903		\$ 3,075,903
本期淨利	-	-	-	-	222,485	-	-	222,485	(919)	221,566		221,566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	-	-	-	4,509	(7,523)	-	(3,014)	9	(3,005)		(3,005)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	-	-	226,994	(7,523)	-	219,471	(910)	218,561		218,561
109年度盈餘指標及分配：												
法定盈餘公積	-	-	3,322	-	(3,322)	-	-	-	-	-	-	-
普通股現金股利	-	-	-	-	(29,685)	-	-	(29,685)	-	(29,685)	-	(29,685)
逾期股利轉列資本公積	-	15	-	-	-	-	-	15	-	15	-	15
子公司處分母公司股票視同庫藏股交易	-	(5,601)	-	-	(8,174)	-	23,500	9,725	-	9,725	-	9,725
出售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利益	-	-	-	-	15,461	(15,461)	-	-	-	-	-	-
子公司收到母公司股利視同庫藏股交易	-	2,364	-	-	-	-	-	2,364	-	2,364	-	2,364
非控制權益增加	-	-	-	-	-	-	-	-	1,038	1,038	-	1,038
發放現金股利予非控制權益	-	-	-	-	-	-	-	-	(22)	(22)	-	(22)
110年12月31日餘額	\$ 1,484,235	\$ 98,546	\$ 44,588	\$ 1,730,467	\$ 396,438	\$ 28,803	(\$ 505,487)	\$ 3,277,590	\$ 309	\$ 3,277,899		\$ 3,277,899
111												
111年1月1日餘額	\$ 1,484,235	\$ 98,546	\$ 44,588	\$ 1,730,467	\$ 396,438	\$ 28,803	(\$ 505,487)	\$ 3,277,590	\$ 309	\$ 3,277,899		\$ 3,277,899
本期淨利	-	-	-	-	143,517	-	-	143,517	308	143,825		143,825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	-	-	-	29,366	(11,458)	-	17,908	92	18,000		18,000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	-	-	172,883	(11,458)	-	161,425	400	161,825		161,825
110年度盈餘指標及分配：												
法定盈餘公積	-	-	23,428	-	(23,428)	-	-	-	-	-	-	-
普通股現金股利	-	-	-	-	(244,899)	-	-	(244,899)	-	(244,899)	-	(244,899)
逾期股利轉列資本公積	-	21	-	-	-	-	-	21	-	21	-	21
子公司收到母公司股利視同庫藏股交易	-	19,506	-	-	-	-	-	19,506	-	19,506	-	19,506
非控制權益增加	-	-	-	-	-	-	-	-	8,425	8,425	-	8,425
發放現金股利予非控制權益	-	-	-	-	-	-	-	-	(266)	(266)	-	(266)
111年12月31日餘額	\$ 1,484,235	\$ 118,073	\$ 68,016	\$ 1,730,467	\$ 300,994	\$ 17,345	(\$ 505,487)	\$ 3,213,643	\$ 8,868	\$ 3,222,511		\$ 3,222,511



董事長：林宏年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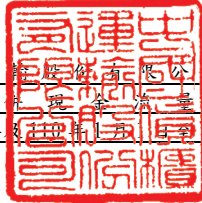
經理人：吳清泉



會計主管：陳政宏

後附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為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請併同參閱。

中國貨櫃運輸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 併 現 金 流 量 表  
 民國 111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附註	111 年 1 月 1 日 至 12 月 31 日	110 年 1 月 1 日 至 12 月 31 日
<b>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b>		
本期稅前淨利	\$ 199,358	\$ 220,484
調整項目		
收益費損項目		
預期信用(迴轉利益)減損損失	十二(二) ( 55 )	60
折舊費用	六(六)(七)(二十二) 620,047	621,896
各項攤提	六(二十二) 3,688	1,693
利息收入	六(十八) ( 1,186 )	738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損失	六(二十) 27,671	1,629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減損損失	六(二十) -	8,622
利息費用	六(二十一) 121,330	122,437
股利收入	六(十九) ( 1,825 )	1,763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業損益份額	六(二十)(二十六) ( 2,226 )	-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負債變動數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之淨變動		
應收票據	1,457 (	4,736 )
應收帳款	143,478 (	150,966 )
應收帳款－關係人	320 (	417 )
其他應收款	680	543
存貨	( 23,145 ) (	3,884 )
其他流動資產	( 3,552 ) (	9,775 )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負債之淨變動		
應付帳款	( 23,236 ) (	433 )
應付帳款－關係人	2,252	2,922
其他應付款	( 30,017 )	69,309
其他流動負債	4,728	559
應計退休金負債	( 12,575 ) (	10,309 )
營運產生之現金流入	1,027,192	867,133
收取之利息	1,482	702
支付之利息	( 120,832 ) (	122,430 )
收取之股利	1,825	1,763
支付之所得稅	7,016 (	447 )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916,683	746,721
<b>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b>		
對子公司之收購(扣除所取得之現金)	六(二十六) ( 7,518 ) (	277 )
(取得)處分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六(二) ( 2,248 )	38,548
處分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55,274	186,762
取得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 9,500 ) (	186,402 )
取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六(二十七) ( 127,852 ) (	120,830 )
取得無形資產	( 3,639 ) (	5,112 )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價款	-	2,990
預付設備款增加	六(二十七) ( 113,711 ) (	44,648 )
存出保證金(增加)減少	( 1,219 ) (	13 )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 210,413 ) (	128,982 )
<b>籌資活動之現金流量</b>		
舉借短期借款	725,000	674,048
償還短期借款	( 655,000 ) (	700,000 )
償還長期借款	( 93,861 ) (	112,145 )
存入保證金增加(減少)	1,600 (	249 )
租賃本金償還	( 402,136 ) (	392,524 )
發放現金股利	( 225,393 ) (	27,321 )
庫藏股票處分	-	9,725
發放現金股利予非控制權益	( 266 ) (	22 )
收回逾期末領之股利	六(十五) 21	15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 650,035 ) (	548,473 )
本期現金及約當現金增加數	56,235	69,266
期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619,511	550,245
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 675,746	\$ 619,511

後附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為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請併同參閱。

董事長：林宏年



經理人：吳清泉



會計主管：陳政宏





中國貨櫃運輸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民國 111 年度及 110 年度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特別註明者外)

一、公司沿革

中國貨櫃運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本公司」)，本公司及子公司(以下統稱「本集團」)於中華民國設立，主要營業項目為經營港埠碼頭與內陸貨櫃集散站，及商港區船舶貨物裝卸承攬業務等。

二、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本合併財務報告已於民國 112 年 2 月 22 日經董事會通過發布。

三、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一)已採用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以下簡稱「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新發布、修正後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影響

下表彙列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民國 111 年適用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新發布、修正及修訂之準則及解釋：

<u>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u>	<u>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 發布之生效日</u>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3號之修正「對觀念架構之索引」	民國111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6號之修正「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達到預定使用狀態前之價款」	民國111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37號之修正「虧損性合約—履行合約之成本」	民國111年1月1日
2018-2020週期之年度改善	民國111年1月1日

本集團經評估上述準則及解釋對本集團財務狀況與財務績效並無重大影響。

## (二) 尚未採用金管會認可之新發布、修正後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影響

下表彙列金管會認可之民國 112 年適用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新發布、修正及修訂之準則及解釋：

<u>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u>	<u>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 發布之生效日</u>
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之修正「會計政策之揭露」	民國112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8號之修正「會計估計之定義」	民國112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2號之修正「與單一交易所產生之資產及負債有關之遞延所得稅」	民國112年1月1日

本集團經評估上述準則及解釋對本集團財務狀況與財務績效並無重大影響。

## (三) 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已發布但尚未經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影響

下表彙列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已發布但尚未納入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新發布、修正及修訂之準則及解釋：

<u>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u>	<u>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 發布之生效日</u>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0號及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之修正「投資者與其關聯企業或合資間之資產出售或投入」	待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決定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6號之修正「售後租回中之租賃負債」	民國113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7號「保險合約」	民國112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7號「保險合約」之修正	民國112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7號之修正「初次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7號及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比較資訊」	民國112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之修正「負債之流動或非流動分類」	民國113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之修正「具合約條款之非流動負債」	民國113年1月1日

本集團經評估上述準則及解釋對本集團財務狀況與財務績效並無重大影響。

## 四、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編製本合併財務報告所採用之主要會計政策說明如下。除另有說明外，此等政策在所有報導期間一致地適用。

### (一) 遵循聲明

本合併財務報告係依據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與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以下簡稱 IFRSs) 編製。

## (二) 編製基礎

1. 除下列重要項目外，本合併財務報告係按歷史成本編製：

- (1) 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 (2) 按退休基金資產減除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之淨額認列之確定福利負債。

2. 編製符合 IFRSs 之財務報告需要使用一些重要會計估計，在應用本集團的會計政策過程中亦需要管理階層運用其判斷，涉及高度判斷或複雜性之項目，或涉及合併財務報告之重大假設及估計之項目，請詳附註五說明。

## (三) 合併基礎

1. 合併財務報告編製原則

- (1) 本集團將所有子公司納入合併財務報告編製之個體。子公司指受本集團控制之個體（包括結構型個體），當本集團暴露於來自對該個體之參與之變動報酬或對該等變動報酬享有權利，且透過對該個體之權力有能力影響該等報酬時，本集團即控制該個體。子公司自本集團取得控制之日起納入合併財務報告，於喪失控制之日起終止合併。
- (2) 集團內公司間之交易、餘額及未實現損益業已銷除。子公司之會計政策已作必要之調整，與本集團採用之政策一致。
- (3) 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各組成部分歸屬於母公司業主及非控制權益；綜合損益總額亦歸屬於母公司業主及非控制權益，即使因而導致非控制權益發生虧損餘額。
- (4) 對子公司持股之變動若未導致喪失控制（與非控制權益之交易），係作為權益交易處理，亦即視為與業主間進行之交易。非控制權益之調整金額與所支付或收取對價之公允價值間之差額係直接認列於權益。
- (5) 當集團喪失對子公司之控制，對前子公司之剩餘投資係按公允價值重新衡量，並作為原始認列金融資產之公允價值或原始認列投資關聯企業或合資之成本，公允價值與帳面金額之差額認列為當期損益。對於先前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與該子公司有關之所有金額，其會計處理與本集團若直接處分相關資產或負債之基礎相同，亦即如先前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之利益或損失，於處分相關資產或負債時將被重分類為損益，則當喪失對子公司之控制時，將該利益或損失自權益重分類為損益。

2. 列入合併財務報告之子公司：

投資公司 名稱	子公司 名稱	業務性質	所持股權百分比		說明
			111年12月31日	110年12月31日	
中國貨櫃	中友船舶	船舶貨物裝卸 承攬業務	99.63	99.63	-
中國貨櫃	中櫃投資	一般投資業務	92.21	92.21	-
中國貨櫃	銘揚投資	一般投資業務	99.60	99.60	-
中友船舶	中櫃投資	一般投資業務	7.72	7.72	-
中櫃投資	安躍系統	資訊軟體服務	70.00	70.00	註
中櫃投資	臺運實業	貨櫃運輸業	67.25	-	註

註：請參閱附註六(二十六)。

3. 未列入合併財務報告之子公司：無此情形。

4. 子公司會計期間不同之調整及處理方式：無此情形。

5. 重大限制：無此情形。

6. 對本集團具重大性之非控制權益之子公司：無此情形。

(四) 外幣換算

本集團內每一個體之財務報告所列之項目，均係以該個體營運所處主要經濟環境之貨幣（即功能性貨幣）衡量。本合併財務報告係以本公司之功能性貨幣「新台幣」作為表達貨幣列報。

外幣交易及餘額

1. 外幣交易採用交易日或衡量日之即期匯率換算為功能性貨幣，換算此等交易產生之換算差額認列為當期損益。

2. 外幣貨幣性資產及負債餘額，按資產負債表日之即期匯率評價調整，因調整而產生之換算差額認列為當期損益。

3. 外幣非貨幣性資產及負債餘額，屬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者，按資產負債表日之即期匯率評價調整，因調整而產生之兌換差額認列為當期損益；屬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者，按資產負債表日之即期匯率評價調整，因調整而產生之兌換差額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項目；屬非按公允價值衡量者，則按初始交易日之歷史匯率衡量。

4. 所有兌換損益於損益表之「其他利益及損失」列報。

(五) 資產負債區分流動及非流動之分類標準

1. 資產符合下列條件之一者，分類為流動資產：

- (1) 預期將於正常營業週期中實現該資產，或意圖將其出售或消耗者。
- (2) 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者。

(3)預期於資產負債表日後十二個月內實現者。

(4)現金或約當現金，但於資產負債表日後至少十二個月交換或用以清償負債受到限制者除外。

本集團將所有不符合上述條件之資產分類為非流動。

2. 負債符合下列條件之一者，分類為流動負債：

(1)預期將於正常營業週期中清償者。

(2)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者。

(3)預期於資產負債表日後十二個月內到期清償者。

(4)不能無條件將清償期限遞延至資產負債表日後至少十二個月者。負債之條款，可能依交易對方之選擇，以發行權益工具而導致清償者，不影響其分類。

本集團將所有不符合上述條件之負債分類為非流動。

#### (六) 約當現金

約當現金係指短期並具高度流動性之投資，該投資可隨時轉換成定額現金且價值變動之風險甚小。

#### (七)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1. 係指原始認列時作一不可撤銷之選擇，將非持有供交易之權益工具投資的公允價值變動列報於其他綜合損益。

2. 本集團對於符合交易慣例之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係採用交易日會計。

3. 本集團於原始認列時按其公允價值加計交易成本衡量，後續按公允價值衡量：

屬權益工具之公允價值變動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於除列時，先前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累積利益或損失後續不得重分類至損益，轉列至保留盈餘項下。當收取股利之權利確立，與股利有關之經濟效益很有可能流入，及股利金額能可靠衡量時，本集團於損益認列股利收入。

#### (八)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1. 係指同時符合下列條件者：

(1)在以收取合約現金流量為目的之經營模式下持有該金融資產。

(2)該金融資產之合約條款產生特定日期之現金流量，完全為支付本金及流通在外本金金額之利息。

2. 本集團對於符合交易慣例之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係採用交易日會計。

3. 本集團原始認列時按其公允價值加計交易成本衡量，後續採有效利息法按攤銷程序於流通期間內認列利息收入，及認列減損損失，並於除列時，將其利益或損失認列於損益。

4. 本集團持有不符合約當現金之定期存款，因持有期間短，折現之影響不重大，係以投資金額衡量。

#### (九) 應收帳款及票據

1. 係指依合約約定，已具無條件收取因移轉商品或勞務所換得對價金額權利之帳款及票據。
2. 屬未付息之短期應收帳款及票據，因折現之影響不大，本集團係以原始發票金額衡量。

#### (十) 金融資產減損

本集團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就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債務工具投資及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與包含重大財務組成部分之應收帳款，考量所有合理且可佐證之資訊(包括前瞻性者)後，對自原始認列後信用風險並未顯著增加者，按 12 個月預期信用損失金額衡量備抵損失；對自原始認列後信用風險已顯著增加者，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金額衡量備抵損失；就不包含重大財務組成部分之應收帳款，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金額衡量備抵損失。

#### (十一) 金融資產之除列

當本集團對收取來自金融資產現金流量之合約權利失效時，將除列金融資產。

#### (十二) 存貨

本集團將預期使用期間為一年內，且並非僅供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使用之備用零件及維修設備，列為存貨，並按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者衡量，成本依加權平均法決定。

#### (十三)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係以取得成本為入帳基礎，並將購建期間之有關利息資本化。
2. 後續成本只有在與該項目有關之未來經濟效益很有可能流入本集團，且該項目之成本能可靠衡量時，才包括在資產之帳面金額或認列為一項單獨資產。被重置部分之帳面金額應除列。所有其他維修費用發生時認列為當期損益。
3.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後續衡量採成本模式，除土地不提折舊外，其他按估計耐用年限以直線法計提折舊。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各項組成若屬重大，則單獨提列折舊。

4. 本集團於每一財務年度結束對各項資產之殘值、耐用年限及折舊方法進行檢視，若殘值及耐用年限之預期值與先前之估計不同時，或資產所含之未來經濟效益之預期消耗型態已有重大變動，則自變動發生日起依國際會計準則第 8 號「會計政策、會計估計變動及錯誤」之會計估計變動規定處理。各項資產之耐用年限如下：

房屋建築	25年~40年
機器設備	2年~30年
運輸設備	5年~10年
租賃改良	2年~30年
雜項設備	2年~17年

#### (十四) 承租人之租賃交易－使用權資產/租賃負債

- 租賃資產於可供本集團使用之日認列為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當租賃合約係屬短期租賃或低價值標的資產之租賃時，將租賃給付採直線法於租賃期間認列為費用。
- 租賃負債於租賃開始日將尚未支付之租賃給付按本集團增額借款利率折現後之現值認列，租賃給付包括：
  - (1) 固定給付，減除可收取之任何租賃誘因；及
  - (2) 取決於某項指數或費率之變動租賃給付。  
後續採利息法按攤銷後成本法衡量，租賃期間提列利息費用。當非屬合約修改造成租賃期間或租賃給付變動時，將重評估租賃負債，並將再衡量數調整使用權資產。
- 使用權資產於租賃開始日按成本認列，成本包括：
  - (1) 租賃負債之原始衡量金額；
  - (2) 於開始日或之前支付之任何租賃給付；及
  - (3) 發生之任何原始直接成本。  
後續採成本模式衡量，於使用權資產之耐用年限屆滿時或租賃期間屆滿時兩者之較早者，提列折舊費用。當租賃負債重評估時，使用權資產將調整租賃負債之任何再衡量數。

#### (十五) 投資性不動產

投資性不動產以取得成本認列，後續衡量採成本模式。

#### (十六) 無形資產

##### 1. 電腦軟體

電腦軟體以取得成本認列，依直線法按估計耐用年限 5 至 10 年攤銷。

## 2. 商譽

商譽係因企業合併採收購法而產生。

### (十七) 非金融資產減損

1. 本集團於資產負債表日針對有減損跡象之資產，估計其可回收金額，當可回收金額低於其帳面價值時，則認列減損損失。可回收金額係指一項資產之公允價值減處分成本或其使用價值，兩者較高者。除商譽外，當以前年度已認列資產減損之情況不存在或減少時，則迴轉減損損失，惟迴轉減損損失而增加之資產帳面金額，不超過該資產若未認列減損損失情況下減除折舊或攤銷後之帳面金額。
2. 商譽，定期估計其可回收金額。當可回收金額低於其帳面價值時，則認列減損損失。商譽減損之減損損失於以後年度不予迴轉。
3. 商譽為減損測試之目的，分攤至現金產生單位。此項分攤是依據營運部門辨認，將商譽分攤至預期可從產生商譽之企業合併而受益之現金產生單位或現金產生單位群組。

### (十八) 借款

係指向銀行借入之長、短期款項。本集團於原始認列時按其公允價值減除交易成本衡量，後續就減除交易成本後之價款與贖回價值之任何差額，採有效利息法按攤銷程序於流通期間內認列利息費用於損益。

### (十九) 應付帳款及票據

1. 係指因賒購原物料、商品或勞務所發生之債務及因營業與非因營業而發生之應付票據。
2. 屬未付息之短期應付帳款及票據，因折現之影響不大，本集團係以原始發票金額衡量。

### (二十) 金融負債之除列

本集團於合約明定之義務履行、取消或到期時，除列金融負債。

### (二十一) 金融資產及負債之互抵

當有法律上可執行之權利將所認列之金融資產及負債金額抵銷，且意圖以淨額基礎交割或同時實現資產及清償負債時，始可將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互抵，並於資產負債表中以淨額表達。

### (二十二) 員工福利

#### 1. 短期員工福利

短期員工福利係以預期支付之非折現金額衡量，並於相關服務提供時認列為費用。



## 2. 退休金

### (1) 確定提撥計畫

對於確定提撥計畫，係依權責發生基礎將應提撥之退休基金數額認列為當期之退休金成本。預付提撥金於可退還現金或減少未來給付之範圍內認列為資產。

### (2) 確定福利計畫

A. 確定福利計畫下之淨義務係以員工當期或過去服務所賺得之未來福利金額折現計算，並以資產負債表日之確定福利義務現值減除計畫資產之公允價值。確定福利淨義務每年由精算師採用預計單位福利法計算，折現率係使用資產負債表日與確定福利計畫之貨幣及期間一致之政府公債（於資產負債表日）之市場殖利率。

B. 確定福利計畫產生之再衡量數於發生當期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並表達於保留盈餘。

## 3. 員工酬勞及董監酬勞

員工酬勞及董監事酬勞係於具法律或推定義務且金額可合理估計時，認列為費用及負債。嗣後決議實際配發金額與估列金額有差異時，則按會計估計變動處理。另以股票發放員工酬勞者，計算股數之基礎為董事會決議日前一日收盤價。

## (二十三) 所得稅

1. 所得稅費用包含當期及遞延所得稅。除與列入其他綜合損益或直接列入權益之項目有關之所得稅分別列入其他綜合損益或直接列入權益外，所得稅係認列損益。
2. 本集團依據營運及產生應課稅所得之所在國家在資產負債表日已立法或已實質性立法之稅率計算當期所得稅。管理階層就適用所得稅相關法規定期評估所得稅申報之狀況，並在適用情況下根據預期須向稅捐機關支付之稅款估列所得稅負債。未分配盈餘依所得稅法加徵之所得稅，嗣盈餘產生年度之次年度於股東會通過盈餘分派案後，始就實際盈餘之分派情形，認列未分配盈餘所得稅費用。
3. 遞延所得稅採用資產負債表法，按資產及負債之課稅基礎與其於合併資產負債表之帳面金額所產生之暫時性差異認列。源自於原始認列之商譽所產生之遞延所得稅負債則不予認列，若遞延所得稅源自於交易（不包括企業合併）中對資產或負債之原始認列，且在交易當時未影響會計利潤或課稅所得（課稅損失），則不予認列。若投資子公司產生之暫時性差異，本集團可以控制暫時性差異迴轉之時點，且暫時性差異很有可能於可預見之未來不會迴轉者則不予認列。遞延所

得稅採用在資產負債表日已立法或已實質性立法，並於有關之遞延所得稅資產實現或遞延所得稅負債清償時預期適用之稅率（及稅法）為準。

4. 遞延所得稅資產於暫時性差異很有可能用以抵減未來應課稅所得之範圍內認列，並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重評估未認列及已認列之遞延所得稅資產。

#### (二十四) 股本

1. 普通股分類為權益。直接歸屬於發行新股或認股權之增額成本以扣除所得稅後之淨額於權益中列為價款減項。
2. 本公司買回已發行股票時，將所支付之對價包括任何可直接歸屬之增額成本以稅後淨額認列為股東權益之減項。買回之股票後續再發行時，所收取之對價扣除任何可直接歸屬之增額成本及所得稅影響後與帳面價值之差額認列為股東權益之調整。

#### (二十五) 股利分配

分派予本公司股東之股利於本公司股東會決議或董事會特別決議分派股利時於財務報告認列，分派現金股利認列為負債。

#### (二十六) 收入認列

1. 勞務服務  
本集團提供經營港埠碼頭及集散站、船舶貨物裝卸相關服務。勞務收入於服務提供予客戶之財務報導期間內依實際作業量認列為收入。
2. 維修服務  
本集團部分客戶合約中包含貨櫃之維修服務，維修收入於服務提供予客戶之財務報導期間內依實際作業量認列為收入。
3. 租賃服務  
本集團經營工作貨棚及場地之出租業務係依合約期間內逐期認列收入。

#### (二十七) 企業合併

1. 本集團採用收購法進行企業合併。合併對價根據所移轉之資產、所產生或承擔之負債及所發行之權益工具之公允價值計算，所移轉之對價包括或有對價約定所產生之任何資產和負債之公允價值。與收購有關之成本於發生時認列為費用。企業合併中所取得可辨認之資產及所承擔之負債，按收購日之公允價值衡量。本集團以個別收購交易為基準，非控制權益之組成部分屬現時所有權權益且其持有者有權於清算發生時按比例份額享有企業淨資產者，選擇按收購日公允價

值或按非控制權益占被收購者可辨認淨資產之比例衡量；非控制權益之所有其他組成部分則按收購日公允價值衡量。

2. 移轉對價、被收購者非控制權益，及先前已持有被收購者之權益之公允價值總額，若超過所取得可辨認資產及承擔之負債之公允價值，於收購日認列為商譽；所取得可辨認資產及承擔之負債之公允價值，若超過移轉對價、被收購者非控制權益，及先前已持有被收購者之權益之公允價值總額，該差額於收購日認列為當期損益。

#### (二十八) 營運部門

本集團營運部門資訊與提供給主要營運決策者之內部管理報告採一致之方式報導。主要營運決策者負責分配資源予營運部門並評估其績效，經辨識本集團之主要營運決策者為董事會。

#### 五、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本集團編製本合併財務報告時，管理階層已運用其判斷以決定所採用之會計政策，並依據資產負債表日當時之情況對於未來事件之合理預期以作出會計估計及假設。所作出之重大會計估計與假設可能與實際結果存有差異，將考量歷史經驗及其他因子持續評估及調整。該等估計及假設具有導致資產及負債帳面金額於下個財務年度重大調整之風險。請詳下列對重大會計判斷、估計與假設不確定性之說明：

##### (一) 會計政策採用之重要判斷

無此情形。

##### (二) 重要會計估計及假設

###### 有形資產之減損評估

資產減損評估過程中，本集團需依賴主觀判斷並依據資產使用模式及產業特性，決定特定資產群組之獨立現金流量、資產耐用年數及未來可能產生之收益與費損，任何由於經濟狀況之變遷或集團策略所帶來的估計改變均可能在未來造成重大減損。

民國 111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團之機器設備及碼頭使用權資產分別為 \$1,476,455 及 \$4,135,883。

## 六、重要會計項目之說明

### (一)現金及約當現金

	111年12月31日	110年12月31日
庫存現金及週轉金	\$ 1,029	\$ 879
支票存款及活期存款	674,717	618,632
	<u>\$ 675,746</u>	<u>\$ 619,511</u>

1. 本集團往來之金融機構信用品質良好，且本集團與多家金融機構往來以分散信用風險，預期發生違約之可能性甚低。
2. 本集團將持有原始到期日超過三個月以上之定期存款及受限制之定期存款轉列「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項下，請詳附註六(三)說明。

### (二)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項 目	111年12月31日	110年12月31日
流動項目：		
權益工具		
上市櫃公司股票	\$ 18,508	\$ 16,260
評價調整	17,345	28,803
合計	<u>\$ 35,853</u>	<u>\$ 45,063</u>

1. 本集團選擇將屬策略性投資之權益工具投資分類為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該等投資民國 111 年及 110 年 12 月 31 日之公允價值分別為\$35,853 及\$45,063，該等投資民國 111 年度及 110 年度認列其他綜合損益之公允價值變動分別為(\$11,458)及(\$7,523)。
2. 本集團民國 110 年度出售公允價值為\$38,548 權益工具投資，出售利益轉列保留盈餘計\$15,461。
3. 本集團民國 111 年度及 110 年度因投資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獲配之股利收入分別為\$1,825 及\$1,763。
4. 在不考慮所持有之擔保品或其他信用增強之情況下，最能代表本集團持有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民國 111 年及 110 年 12 月 31 日信用風險最大之暴險金額為其帳面金額。
5. 本集團將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提供作為質押擔保之情形請詳附註八。
6. 相關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價格風險資訊及公允價值資訊請詳附註十二(二)。

(三)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項目	111年12月31日	110年12月31日
流動項目：		
三個月以上到期之定期存款	\$ 6,000	\$ 3,000
非流動項目：		
質押活期存款	\$ 67,853	\$ 67,853
質押定期存款	10,500	59,274
合計	\$ 78,353	\$ 127,127

1.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認列損益之明細如下：

	111年度	110年度
利息收入	\$ 145	\$ 577

2. 在不考慮所持有之擔保品或其他信用增強之情況下，最能代表本集團持有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民國 111 年及 110 年 12 月 31 日信用風險最大之暴險金額為其帳面金額。

3. 本集團將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提供作為質押擔保之情形請詳附註八。

4. 本集團往來之金融機構信用品質良好，預期發生違約之可能性甚低，民國 111 年度及 110 年度均未有提列備抵損失之情形。

5. 相關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信用風險資訊請詳附註十二(二)。本集團投資定期存單之交易對象為信用品質良好之金融機構，預期發生違約之可能性甚低。

(四) 應收票據及帳款(含關係人)

	111年12月31日	110年12月31日
應收票據	\$ 7,946	\$ 8,242
減：備抵損失	( 3)	( 5)
	\$ 7,943	\$ 8,237
應收帳款	\$ 532,295	\$ 659,816
應收帳款-關係人	8,224	8,544
減：備抵損失	( 15,196)	( 15,249)
	\$ 525,323	\$ 653,111

1. 民國 111 年及 110 年 12 月 31 日之應收帳款及應收票據餘額均為客戶合約所產生，另民國 110 年 1 月 1 日客戶合約之應收帳款及應收票據餘額 \$520,300。

2. 相關應收帳款及應收票據信用風險資訊請詳附註十二(二)。

(五) 存貨

	111年12月31日		
	成本	備抵跌價損失	帳面金額
物料	\$ 168,930	(\$ 10,160)	\$ 158,770

	110年12月31日		
	成本	備抵跌價損失	帳面金額
物料	\$ 144,016	(\$ 8,120)	\$ 135,896

本集團當期認列為費損之成本：

	111年度	110年度
已耗用存貨成本	\$ 122,363	\$ 110,516
消耗性用品(帳列存貨)報廢損失	2,147	-
消耗性用品(帳列存貨)跌價損失	2,001	2,800
	<u>\$ 126,511</u>	<u>\$ 2,800</u>

(以下空白)

## (六)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11年

	土地	房屋及建築	機器設備	運輸設備	租賃改良	雜項設備	未完工程及 待驗設備	合計
1月1日								
成本	\$ 2,929,140	\$ 187,157	\$ 3,466,430	\$ 1,365	\$ 362,691	\$ 88,469	\$ 5,985	\$ 7,041,237
累計折舊及減損	( 150,723)	( 179,187)	( 1,851,485)	( 756)	( 268,291)	( 69,553)	-	( 2,519,995)
	<u>\$ 2,778,417</u>	<u>\$ 7,970</u>	<u>\$ 1,614,945</u>	<u>\$ 609</u>	<u>\$ 94,400</u>	<u>\$ 18,916</u>	<u>\$ 5,985</u>	<u>\$ 4,521,242</u>
1月1日	\$ 2,778,417	\$ 7,970	\$ 1,614,945	\$ 609	\$ 94,400	\$ 18,916	\$ 5,985	\$ 4,521,242
增添	-	1,275	59,171	-	34,578	20,822	12,006	127,852
企業合併取得	-	-	1,262	40	2,717	2,463	-	6,482
處分-成本	-	( 350)	( 181,781)	-	-	( 6,684)	-	( 188,815)
處分-累計折舊	-	335	154,125	-	-	6,684	-	161,144
重分類	-	-	459	-	5,985	10,907	( 5,985)	11,366
折舊費用	-	( 1,276)	( 171,726)	( 230)	( 19,416)	( 8,604)	-	( 201,252)
12月31日	<u>\$ 2,778,417</u>	<u>\$ 7,954</u>	<u>\$ 1,476,455</u>	<u>\$ 419</u>	<u>\$ 118,264</u>	<u>\$ 44,504</u>	<u>\$ 12,006</u>	<u>\$ 4,438,019</u>
12月31日								
成本	\$ 2,929,140	\$ 188,082	\$ 3,391,191	\$ 5,386	\$ 407,392	\$ 121,874	\$ 12,006	\$ 7,055,071
累計折舊及減損	( 150,723)	( 180,128)	( 1,914,736)	( 4,967)	( 289,128)	( 77,370)	-	( 2,617,052)
	<u>\$ 2,778,417</u>	<u>\$ 7,954</u>	<u>\$ 1,476,455</u>	<u>\$ 419</u>	<u>\$ 118,264</u>	<u>\$ 44,504</u>	<u>\$ 12,006</u>	<u>\$ 4,438,019</u>

110年

	土地	房屋及建築	機器設備	運輸設備	租賃改良	雜項設備	未完工程及 待驗設備	合計
1月1日								
成本	\$ 2,929,140	\$ 187,157	\$ 3,276,940	\$ 1,365	\$ 346,142	\$ 91,670	\$ 20,958	\$ 6,853,372
累計折舊及減損	( 150,723)	( 175,560)	( 1,695,975)	( 531)	( 248,213)	( 70,020)	-	( 2,341,022)
	<u>\$ 2,778,417</u>	<u>\$ 11,597</u>	<u>\$ 1,580,965</u>	<u>\$ 834</u>	<u>\$ 97,929</u>	<u>\$ 21,650</u>	<u>\$ 20,958</u>	<u>\$ 4,512,350</u>
1月1日	\$ 2,778,417	\$ 11,597	\$ 1,580,965	\$ 834	\$ 97,929	\$ 21,650	\$ 20,958	\$ 4,512,350
增添	-	-	115,769	-	1,576	3,485	-	120,830
處分-成本	-	-	( 32,490)	-	-	( 9,128)	-	( 41,618)
處分-累計折舊	-	-	24,010	-	-	7,979	-	31,989
減損損失	-	-	( 8,622)	-	-	-	-	( 8,622)
重分類	-	-	106,211	-	14,973	2,442	( 14,973)	108,653
折舊費用	-	( 3,627)	( 170,898)	( 225)	( 20,078)	( 7,512)	-	( 202,340)
12月31日	<u>\$ 2,778,417</u>	<u>\$ 7,970</u>	<u>\$ 1,614,945</u>	<u>\$ 609</u>	<u>\$ 94,400</u>	<u>\$ 18,916</u>	<u>\$ 5,985</u>	<u>\$ 4,521,242</u>
12月31日	\$ 2,929,140	\$ 187,157	\$ 3,466,430	\$ 1,365	\$ 362,691	\$ 88,469	\$ 5,985	\$ 7,041,237
成本	( 150,723)	( 179,187)	( 1,851,485)	( 756)	( 268,291)	( 69,553)	-	( 2,519,995)
累計折舊及減損	<u>\$ 2,778,417</u>	<u>\$ 7,970</u>	<u>\$ 1,614,945</u>	<u>\$ 609</u>	<u>\$ 94,400</u>	<u>\$ 18,916</u>	<u>\$ 5,985</u>	<u>\$ 4,521,242</u>



1.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累計減損情形：

	<u>111年12月31日</u>	<u>110年12月31日</u>
土地	\$ 150,723	\$ 150,723
房屋及建築	4,188	4,188
機器設備	<u>8,622</u>	<u>8,622</u>
	<u>\$ 163,533</u>	<u>\$ 163,533</u>

2. 以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提供擔保之資訊，請詳附註八之說明。

3. 本集團民國 81 年辦理資產重估價，重估增值總額計\$3,090,341，並於民國 93 年度經政府徵收後，重估增值餘額為\$2,889,413，截至民國 111 年 12 月 31 日止，重估增值提列之土地增值稅準備\$919,025 帳列為遞延所得稅負債，及未實現土地重估增值提列之特別盈餘公積為\$1,730,467。

(七) 租賃交易－承租人

1. 本集團租賃之標的資產包括土地、建物、運輸設備、雜項設備及其他設備，土地及建物租賃合約之期間介於 1 到 30 年，其他設備租賃合約之期間介於 1 到 5 年。租賃合約是採個別協商並包含各種不同的條款及條件，除租賃之資產不得用作借貸擔保外，未有加諸其他之限制。

2. 使用權資產之帳面價值與認列之折舊費用資訊如下：

	<u>111年12月31日</u>	<u>110年12月31日</u>
	<u>帳面金額</u>	<u>帳面金額</u>
土地-碼頭	\$ 1,312,171	\$ 1,430,350
建物-碼頭	2,823,712	3,038,131
建物-其他	27,890	12,942
運輸設備	5,777	6,569
雜項設備	1,481	686
其他設備	<u>34,765</u>	<u>36,391</u>
	<u>\$ 4,205,796</u>	<u>\$ 4,525,069</u>

	<u>111年度</u>	<u>110年度</u>
	<u>折舊費用</u>	<u>折舊費用</u>
土地	\$ 118,757	\$ 118,898
房屋	291,003	291,686
運輸設備	6,342	6,313
雜項設備	723	689
其他設備	<u>1,970</u>	<u>1,970</u>
	<u>\$ 418,795</u>	<u>\$ 419,556</u>

3. 本集團民國 111 年度及 110 年度使用權資產之增添分別為\$48,776 及 \$17,069。

4. 與租賃合約有關之損益項目資訊如下：

	<u>111年度</u>	<u>110年度</u>
<u>影響當期損益之項目</u>		
租賃負債之利息費用	\$ 93,677	\$ 100,066

5. 本集團民國 111 年度及 110 年度租賃現金流出總額分別為\$495,813 及 \$492,590。

6. 變動租賃給付對租賃負債之影響

本集團租賃合約中採變動租賃給付條款的標的有基隆港西及台中港碼頭等，部分租賃係依當地物價指數變動，租金變動視為現有租賃之修改，再衡量租賃負債及調整使用權資產帳面價值。

7. 本集團與台中港務分公司及基隆港務分公司簽訂之租賃合約詳附註九(二)1。

(八) 投資性不動產

	<u>111年12月31日</u>	<u>110年12月31日</u>
<u>投資性不動產-土地</u>		
成本	\$ 52,226	\$ 52,226
累計折舊及減損	-	-
	<u>\$ 52,226</u>	<u>\$ 52,226</u>

1. 本集團持有之投資性不動產係屬都市計畫保護區且無土地交易，故其公允價值無法可靠衡量，民國 111 年及 110 年 12 月 31 日之政府公告現值分別為\$180,615 及\$173,392。

2. 以投資性不動產提供擔保之資訊，請詳附註八之說明。

(九) 其他非流動資產

	<u>111年12月31日</u>	<u>110年12月31日</u>
預付設備款	\$ 147,452	\$ 45,648
存出保證金	4,603	1,836
其他	7	7
	<u>\$ 152,062</u>	<u>\$ 47,491</u>

預付設備款係預付購置機器設備及無形資產之支出。

(十) 短期借款

<u>借款性質</u>	<u>111年12月31日</u>	<u>利率區間</u>	<u>擔保品</u>
銀行借款			
擔保借款	\$ 325,000	1.76%~2.30%	土地及股票
信用借款	<u>120,000</u>	1.71%~1.83%	無
	<u>\$ 445,000</u>		
<u>借款性質</u>	<u>110年12月31日</u>	<u>利率區間</u>	<u>擔保品</u>
銀行借款			
擔保借款	\$ 215,000	0.70%~1.21%	土地及股票
信用借款	<u>160,000</u>	0.73%~1.25%	無
	<u>\$ 375,000</u>		

1. 部份短期借款係由董事長林宏年先生擔任連帶保證人。
2. 短期借款之擔保情形，請詳附註八之說明。

(以下空白)

(十一) 長期借款

借款性質	借款期間及還款方式	利率區間	擔保品	111年12月31日
長期銀行借款				
擔保借款	自110年8月5日至115年8月5日，按月付息並按季攤還本金1,000仟元，其餘到期償還。	1.93%	土地、房屋及建築及投資性不動產	\$ 770,000
擔保借款	自110年8月5日至115年8月5日，按月繳息並按月攤還本金1,667仟元，其餘到期償還。	1.93%	土地、房屋及建築及投資性不動產	173,333
擔保借款	自109年9月29日至112年9月29日，按月繳息並按季攤還本金5,250仟元，其餘到期償還。	2.35%	機器設備	78,750
擔保借款	自107年12月25日至114年12月25日，按月付息，本金按月攤還。	1.92%	機器設備	45,782
擔保借款	自110年11月15日至115年11月15日，按月付息，本金按季攤還。	2.08%	機器設備	74,400
信用借款	自107年12月25日至114年12月25日，按月付息，本金按月攤還。	1.94%	無	27,213
				<u>1,169,478</u>
減：一年或一營業週期內到期之長期借款				<u>( 88,960)</u>
				<u>\$ 1,080,518</u>

借款性質	借款期間及還款方式	利率區間	擔保品	110年12月31日
長期銀行借款				
擔保借款	自110年8月5日至115年8月5日，按月付息並按季攤還本金1,000仟元，其餘到期償還。	1.36%	土地、房屋及建築及投資性不動產	\$ 774,000
擔保借款	自110年8月5日至115年8月5日，按月繳息並按月攤還本金1,667仟元，其餘到期償還。	1.36%	土地、房屋及建築及投資性不動產	193,333
擔保借款	自109年9月29日至112年9月28日，按月繳息並按季攤還本金5,250仟元，其餘到期償還。	1.49%	機器設備	99,750
擔保借款	自110年11月15日至115年11月15日，按月付息，本金按季攤還。	1.45%	機器設備	93,000
擔保借款	自107年12月25日至114年12月25日，按月付息，本金按月攤還。	1.34%	機器設備	61,685
信用借款	自107年12月25日至114年12月25日，按月付息，本金按月攤還。	1.36%	無	36,671
擔保借款	自106年5月15日至111年5月15日，按月付息，本金按月攤還。	1.38%	機器設備	4,900
				1,263,339
減：一年或一營業週期內到期之長期借款				( 93,860)
				\$ 1,169,479

1. 部份長期借款係由董事長林宏年先生擔任連帶保證人。

2. 長期借款之擔保情形，請詳附註八之說明。

#### (十二) 其他非流動負債

	111年12月31日	110年12月31日
應計退休金負債	\$ 30,175	\$ 72,207
存入保證金	2,380	780
其他	9,312	9,312
	\$ 41,867	\$ 82,299

(十三) 退休金

1. (1) 本集團依據「勞動基準法」之規定，訂有確定福利之退休辦法，適用民國 94 年 7 月 1 日實施「勞工退休金條例」前所有正式員工之服務年資，以及實施「勞工退休金條例」後選擇繼續適用勞動基準法員工之後續服務年資。員工符合退休條件者，退休金之支付係根據服務年資及退休前 6 個月之平均薪資計算，15 年以內(含)的服務年資每滿一年給予兩個基數，超過 15 年之服務年資每滿一年給予一個基數，惟累積最高以 45 個基數為限。本集團按月就薪資總額 2% 提撥退休基金，以勞工退休準備金監督委員會之名義專戶儲存於台灣銀行。另本公司每年年度終了前，估算前項勞工退休準備金專戶餘額，若該餘額不足給付次一年度內預估符合退休條件之勞工依前述計算之退休金數額，本公司將於次年度三月底前一次提撥其差額。

(2) 資產負債表認列之金額如下：

	<u>111年12月31日</u>	<u>110年12月31日</u>
確定福利義務現值	(\$ 244,679)	(\$ 283,788)
計畫資產公允價值	<u>214,504</u>	<u>211,581</u>
淨確定福利負債	<u>(\$ 30,175)</u>	<u>(\$ 72,207)</u>

(3) 淨確定福利負債之變動如下：

	<u>確定福利義務現值</u>	<u>計畫資產公允價值</u>	<u>淨確定福利負債</u>
111年			
1月1日餘額	(\$ 283,788)	\$ 211,581	(\$ 72,207)
當期服務成本	( 4,885)	-	( 4,885)
利息(費用)收入	( 1,754)	<u>1,309</u>	( 445)
	<u>( 290,427)</u>	<u>212,890</u>	<u>( 77,537)</u>
再衡量數：			
計畫資產報酬(不包括包含於利息收入或費用之金額)	-	17,554	17,554
人口統計假設變動影響數	( 7)	-	( 7)
財務假設變動影響數	10,225	-	10,225
經驗調整	<u>9,050</u>	-	<u>9,050</u>
	<u>19,268</u>	<u>17,554</u>	<u>36,822</u>
提撥退休基金	-	10,540	10,540
支付退休金	<u>26,480</u>	<u>( 26,480)</u>	<u>-</u>
12月31日餘額	<u>(\$ 244,679)</u>	<u>\$ 214,504</u>	<u>(\$ 30,175)</u>

	<u>確定福利義務現值</u>	<u>計畫資產公允價值</u>	<u>淨確定福利負債</u>
110年			
1月1日餘額	(\$ 325,219)	\$ 238,185	(\$ 87,034)
當期服務成本	( 5,561)	-	( 5,561)
利息(費用)收入	( 883)	633	( 250)
前期服務成本	2,287	-	2,287
清償益(損)	1,366	-	1,366
	<u>( 328,010)</u>	<u>238,818</u>	<u>( 89,192)</u>
再衡量數：			
計畫資產報酬(不包括包含於利息收入或費用之金額)	-	3,626	3,626
人口統計假設變動影響數	( 567)	-	( 567)
財務假設變動影響數	7,528	-	7,528
經驗調整	( 4,938)	-	( 4,938)
	<u>2,023</u>	<u>3,626</u>	<u>5,649</u>
提撥退休基金	-	11,336	11,336
支付退休金	42,199	( 42,199)	-
12月31日餘額	<u>(\$ 283,788)</u>	<u>\$ 211,581</u>	<u>(\$ 72,207)</u>

(4) 本集團之確定福利退休計畫基金資產，係由臺灣銀行按該基金年度投資運用計畫所定委託經營項目之比例及金額範圍內，依勞工退休基金收支保管及運用辦法第六條之項目(即存放國內外之金融機構，投資國內外上市、上櫃或私募之權益證券及投資國內外不動產之證券化商品等)辦理委託經營，相關運用情形係由勞工退休基金監理會進行監督。該基金之運用，其每年決算分配之最低收益，不得低於依當地銀行二年定期存款利率計算之收益，若有不足，則經主管機關核准後由國庫補足。因本集團無權參與該基金之運作及管理，故無法依國際會計準則第19號第142段規定揭露計畫資產公允價值之分類。民國111年及110年12月31日構成該基金總資產之公允價值，請詳政府公告之各年度之勞工退休基金運用報告。

(5) 有關退休金之精算假設彙總如下：

	<u>111年度</u>	<u>110年度</u>
折現率	<u>1.15%、1.25%</u>	<u>0.55%、0.65%</u>
未來薪資增加率	<u>2.00%</u>	<u>2.00%</u>

對於未來死亡率之假設係按照臺灣壽險業第六回經驗生命表。

因採用之主要精算假設變動而影響之確定福利義務現值分析如下：

	折現率		未來薪資增加率	
	增加0.25%	減少0.25%	增加0.25%	減少0.25%
111年12月31日				
對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之影響	(\$ 4,054)	\$ 4,173	\$ 4,132	(\$ 4,034)
110年12月31日				
對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之影響	(\$ 5,028)	\$ 5,183	\$ 5,100	(\$ 4,973)

上述之敏感度分析係基於其他假設不變的情況下分析單一假設變動之影響。實務上許多假設的變動則可能是連動的。敏感度分析係與計算資產負債表之淨退休金負債所採用的方法一致。

本期編製敏感度分析所使用之方法與假設與前期相同。

- (6) 民國 111 年度及 110 年度，本集團依上述退休金辦法認列之退休金成本分別為 \$5,330 及 \$2,158。
- (7) 本集團民國 112 年度預計支付予退休計畫之提撥金為 \$9,867。
- (8) 截至民國 111 年 12 月 31 日止，該退休計畫之加權平均存續期間為 4~7 年。退休金支付之到期分析如下：

短於1年	\$	23,013
1-2年		17,638
2-5年		62,356
5年以上		161,263
	\$	<u>264,270</u>

2. (1) 自民國 94 年 7 月 1 日起，本集團依據「勞工退休金條例」，訂有確定提撥之退休辦法，適用於本國籍之員工。本集團就員工選擇適用「勞工退休金條例」所定之勞工退休金制度部分，每月按薪資之 6% 提繳勞工退休金至勞保局員工個人帳戶，員工退休金之支付依員工個人之退休金專戶及累積收益之金額採月退休金或一次退休金方式領取。

- (2) 民國 111 年度及 110 年度，本集團依上述退休金辦法認列之退休金成本分別為 \$36,673 及 \$35,758。

#### (十四) 股本

1. 民國 111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額定資本額為新台幣 1,800,000 仟元，分為 180,000 仟股，實收資本額為新台幣 1,484,235 仟元，每股面額新台幣 10 元。本公司已發行股份之股款均已收訖。

本公司民國 111 年度及 110 年度普通股期初與期末流通在外股數均為 148,423 仟股。



## 2. 庫藏股

(1) 本集團透過子公司收回股份原因及數量：

			111年12月31日	
持有公司	被持有股份之名稱	收回原因	股數(仟股)	帳面金額
中櫃投資	中國貨櫃	閒置資金運用	5,028	\$ 215,226
銘揚投資	中國貨櫃	閒置資金運用	6,793	290,261
			110年12月31日	
持有公司	被持有股份之名稱	收回原因	股數(仟股)	帳面金額
中櫃投資	中國貨櫃	閒置資金運用	5,028	\$ 215,226
銘揚投資	中國貨櫃	閒置資金運用	6,793	290,261

(2) 證券交易法規定公司對買回發行在外股份之數量比例，不得超過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百分之十，收買股份之總金額，不得逾保留盈餘加計發行股份溢價及已實現之資本公積金額。

(3) 本集團持有之庫藏股票依證券交易法規定不得質押，於未轉讓前亦不得享有股東權利。

(4) 本集團透過子公司處分本公司股份時，處分損益將增加或減少資本公積-庫藏股交易，如有不足，差額認列為保留盈餘之調整。

### (十五) 資本公積

依公司法規定，超過票面金額發行股票所得之溢額及受領贈與之所得之資本公積，除得用於彌補虧損外，於公司無累積虧損時，按股東原有股份之比例發給新股或現金。另依證券交易法之相關規定，以上開資本公積撥充資本時，每年以其合計數不超過實收資本額百分之十為限。公司非於盈餘公積填補資本虧損仍有不足時，不得以資本公積補充之。

	111年					
	發行溢價	庫藏股票 交易	取得或處分 子公司股權與 帳面價值差額	員工 認股權	其他	合計
1月1日	\$ 82,812	\$ 2,364	\$ 25	\$ 3,452	\$ 9,893	\$ 98,546
逾期末領取之股利	-	-	-	-	21	21
發放予子公司股利 調整資本公積	-	19,506	-	-	-	19,506
12月31日	\$ 82,812	\$ 21,870	\$ 25	\$ 3,452	\$ 9,914	\$ 118,073

110年

	取得或處分					合計
	發行溢價	庫藏股票 交易	子公司股權與 帳面價值差額	員工 認股權	其他	
1月1日	\$ 82,812	\$ 5,601	\$ 25	\$ 3,452	\$ 9,878	\$ 101,768
逾期未領取之股利	-	-	-	-	15	15
處分庫藏股票	-	( 5,601)	-	-	-	( 5,601)
發放予子公司股利	-	-	-	-	-	-
調整資本公積	-	2,364	-	-	-	2,364
12月31日	\$ 82,812	\$ 2,364	\$ 25	\$ 3,452	\$ 9,893	\$ 98,546

(十六) 保留盈餘

1. 依本公司章程規定，年度總決算如有盈餘，除依法完納一切稅捐外，應先彌補以往年度虧損，而盈餘之分派為就當年度可分配盈餘依法提列10%為法定盈餘公積及特別盈餘公積後，如尚有盈餘應依股東會決議保留或分派之；以現金股利發放時，本公司依據法令規定，授權董事會經特別決議後行之，並報告股東會。
2. 本公司股利政策如下：本公司所營事業屬成熟期產業，每年獲利穩定，就當年度可分配盈餘扣除法定盈餘公積及特別盈餘公積後，提撥股東股息及紅利不得低於30%(其中最少20%以現金股利方式發放)。
3. 法定盈餘公積除彌補公司虧損及按股東原有股份之比例發給新股或現金外，不得使用之，惟發給新股或現金者，以該項公積超過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五之部分為限。
4. (1) 本公司分派盈餘時，依法令規定須就當年度資產負債表日之其他權益項目借方餘額提列特別盈餘公積始得分派，嗣後其他權益項目借方餘額迴轉時，迴轉金額得列入可供分派盈餘中。  
(2) 首次採用IFRSs時，民國101年4月6日金管證發字第1010012865號函提列之特別盈餘公積，本集團於嗣後使用、處分或重分類相關資產時，就原提列特別盈餘公積之比例予以迴轉，前述相關資產若為投資性不動產時，屬土地部分於處分或重分類時迴轉，屬土地以外之部分，則於使用期間逐期迴轉。
5. 本公司民國111年5月27日及民國110年7月30日分別經股東會決議通過民國110年度及109年度盈餘分派案如下：

	110年度		109年度	
	金額	每股股利(元)	金額	每股股利(元)
法定盈餘公積	\$ 23,428		\$ 3,322	
現金股利	244,899	\$ 1.65	29,685	\$ 0.20
	\$ 268,327		\$ 33,007	

6. 本公司民國 112 年 2 月 22 日經董事會提議民國 111 年度盈餘分派案，分派案如下：

	111年度	
	金額	每股股利(元)
法定盈餘公積	\$ 17,288	
現金股利	<u>155,845</u>	\$ 1.05
	<u>\$ 173,133</u>	

(十七) 營業收入

本集團之收入可細分為勞務收入、租賃收入以及維修收入，請詳附註十四(三)。

	111年度	110年度
客戶合約之收入	\$ 3,125,940	\$ 3,061,625
其他-租賃收入	<u>26,687</u>	<u>22,512</u>
	<u>\$ 3,152,627</u>	<u>\$ 3,084,137</u>

客戶合約收入之細分

本集團之收入源於某一時點移轉之勞務，收入可細分為下列主要勞務類型：

111年度	碼頭	櫃場	其他	合計
部門收入	\$ 3,047,648	\$ 272,166	\$ 87,087	\$ 3,406,901
內部部門交易之收入	( 280,182)	( 647)	( 132)	( 280,961)
外部客戶合約收入	<u>\$ 2,767,466</u>	<u>\$ 271,519</u>	<u>\$ 86,955</u>	<u>\$ 3,125,940</u>
110年度	碼頭	櫃場	其他	合計
部門收入	\$ 2,987,831	\$ 280,275	\$ 74,717	\$ 3,342,823
內部部門交易之收入	( 275,274)	( 5,481)	( 443)	( 281,198)
外部客戶合約收入	<u>\$ 2,712,557</u>	<u>\$ 274,794</u>	<u>\$ 74,274</u>	<u>\$ 3,061,625</u>

(十八) 利息收入

	111年度	110年度
銀行存款利息	\$ 1,041	\$ 161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利息收入	<u>145</u>	<u>577</u>
	<u>\$ 1,186</u>	<u>\$ 738</u>

(十九) 其他收入

	<u>111年度</u>	<u>110年度</u>
股利收入	\$ 1,825	\$ 1,763
其他收入	4,372	2,270
	<u>\$ 6,197</u>	<u>\$ 4,033</u>

(二十) 其他利益及損失

	<u>111年度</u>	<u>110年度</u>
淨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損失	(\$ 27,671)	(\$ 1,629)
淨賠償損失	( 6,223)	( 3,229)
淨外幣兌換利益(損失)	255	( 119)
採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業損益份額(註)	2,226	-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減損損失	-	( 8,622)
其他損失	( 226)	( 84)
	<u>(\$ 31,639)</u>	<u>(\$ 13,683)</u>

註：本集團於企業合併前已持有臺運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35% 股份，依權益法而認列之投資損益，請參閱附註六(二十六)。

(二十一) 財務成本

	<u>111年度</u>	<u>110年度</u>
利息費用	\$ 27,653	\$ 22,371
租賃負債攤銷	93,677	100,066
	<u>\$ 121,330</u>	<u>\$ 122,437</u>

(二十二) 費用性質之額外資訊

	<u>111年度</u>	<u>110年度</u>
員工福利費用	\$ 929,498	\$ 928,439
折舊費用	\$ 620,047	\$ 621,896
攤銷費用	\$ 3,688	\$ 1,693

(二十三) 員工福利費用

	<u>111年度</u>	<u>110年度</u>
薪資費用	\$ 770,811	\$ 774,554
勞健保費用	81,509	80,490
退休金費用	42,003	37,916
其他用人費用	35,175	35,479
	<u>\$ 929,498</u>	<u>\$ 928,439</u>

1. 依本公司章程規定，本公司依當年度獲利狀況扣除累積虧損後，如尚有餘額，應提撥員工酬勞 5%，董事及監察人酬勞不高於 5%。
2. 本公司民國 111 年度及 110 年度員工酬勞估列金額分別為 \$10,889 及 \$12,198；董監酬勞估列金額分別為 \$10,889 及 \$12,198。前述員工酬勞金額帳列薪資費用科目，董監酬勞金額帳列其他費用科目。

民國 111 年度員工酬勞及董監酬勞係依截至當期止之獲利情況，皆以 5% 估列。

經董事會決議之民國 110 年度員工酬勞及董監酬勞與民國 110 年度財務報告認列之金額一致。民國 110 年度員工酬勞以現金方式發放。本公司董事會通過之員工及董監酬勞相關資訊可至公開資訊觀測站查詢。

#### (二十四) 所得稅

1. 所得稅費用組成部分：

- (1) 所得稅費用(利益)組成部分：

	<u>111年度</u>	<u>110年度</u>
當期所得稅：		
當期所得產生之所得稅	\$ 790	\$ 221
最低稅負制之所得稅	1,254	-
未分配盈餘加徵	3	28
以前年度所得稅低估數	3	-
當期所得稅總額	<u>2,050</u>	<u>249</u>
遞延所得稅：		
暫時性差異之原始產生及迴轉	53,483	( 1,331)
遞延所得稅總額	<u>53,483</u>	<u>( 1,331)</u>
所得稅費用(利益)	<u>\$ 55,533</u>	<u>(\$ 1,082)</u>

- (2) 與其他綜合損益相關之所得稅金額：

	<u>111年度</u>	<u>110年度</u>
確定福利義務之再衡量數	(\$ 7,364)	(\$ 1,131)

2. 所得稅費用(利益)與會計利潤關係：

	111年度	110年度
稅前淨利按法定稅率計算所得稅	\$ 39,872	\$ 44,097
按法令規定應加減帳外調整之費用 (	11,640)	2,843
課稅損失未認列遞延所得稅資產	59	61
遞延所得稅資產可實現性評估變動	25,982 (	48,111)
最低稅負制之所得稅影響數	1,254	-
以前年度所得稅低估數	3	-
未分配盈餘加徵	3	28
所得稅費用(利益)	<u>\$ 55,533</u>	<u>(\$ 1,082)</u>

3. 因暫時性差異及課稅損失而產生之各遞延所得稅資產或負債金額如下：

	111年			
	1月1日	認列於 損 益	認列於其他 綜合淨利	12月31日
遞延所得稅資產：				
退休金	\$ 27,715	(\$ 1,048)	(\$ 6,228)	\$ 20,439
未休假獎金	5,518	191	-	5,709
未實現兌換損失	2	( 2)	-	-
減損損失	1,724	-	-	1,724
虧損扣抵	130,406	( 52,626)	-	77,780
小計	<u>\$165,365</u>	<u>(\$ 53,485)</u>	<u>(\$ 6,228)</u>	<u>\$105,652</u>
遞延所得稅負債：				
退休金	(\$ 1,200)	\$ 6	(\$ 1,136)	(\$ 2,330)
未實現兌換利益	-	( 4)	-	( 4)
土地增值稅準備	( 919,025)	-	-	( 919,025)
其他	( 2,846)	-	-	( 2,846)
小計	<u>( 923,071)</u>	<u>2</u>	<u>( 1,136)</u>	<u>(\$924,205)</u>
合計	<u>(\$757,706)</u>	<u>(\$ 53,483)</u>	<u>(\$ 7,364)</u>	<u>(\$818,553)</u>

	110年			
	1月1日	認列於 損 益	認列於其他 綜合淨利	12月31日
遞延所得稅資產：				
退休金	\$ 14,145	\$ 14,224	(\$ 654)	\$ 27,715
未休假獎金	5,420	98	-	5,518
未實現兌換損失	123	( 121)	-	2
減損損失	-	1,724	-	1,724
使用權資產/租賃	88,261	( 88,261)	-	-
虧損扣抵	56,994	73,412	-	130,406
小計	<u>\$164,943</u>	<u>\$ 1,076</u>	<u>(\$ 654)</u>	<u>\$165,365</u>
遞延所得稅負債：				
退休金	(\$ 978)	\$ 255	(\$ 477)	(\$ 1,200)
土地增值稅準備	( 919,025)	-	-	( 919,025)
其他	( 2,846)	-	-	( 2,846)
小計	<u>( 922,849)</u>	<u>255</u>	<u>( 477)</u>	<u>( 923,071)</u>
合計	<u>(\$757,906)</u>	<u>\$ 1,331</u>	<u>(\$ 1,131)</u>	<u>(\$757,706)</u>

4. 本公司尚未使用之課稅損失之有效期限及未認列遞延所得稅資產相關金額如下：

111年12月31日				
發生年度	核定數	尚未抵減金額	未認列遞延	
			所得稅資產金額	最後扣抵年度
105	\$ 436,748	\$ 48,874	\$ -	115
108	<u>340,026</u>	<u>340,026</u>	-	118
	<u>\$ 776,774</u>	<u>\$ 388,900</u>	<u>\$ -</u>	

110年12月31日				
發生年度	核定數	尚未抵減金額	未認列遞延	
			所得稅資產金額	最後扣抵年度
105	\$ 436,748	\$ 312,003	\$ -	115
108	<u>340,026</u>	<u>340,026</u>	-	118
	<u>\$ 776,774</u>	<u>\$ 652,029</u>	<u>\$ -</u>	

5. 本集團之子公司截至民國 111 年及 110 年 12 月 31 日止尚未使用之課稅損失及未認列遞延所得稅資產相關金額如下：

111年12月31日				
發生年度	申報數/ 核定數	尚未抵減金額	未認列遞延	最後扣抵年度
			所得稅資產金額	
105	\$ 56,090	\$ 49,648	\$ 49,648	115
107	22,308	22,308	22,308	117
108	28,839	28,839	28,839	118
109	14,072	14,072	14,072	119
110	25,616	25,616	25,616	120
111	1,559	1,559	1,559	121
	<u>\$ 148,484</u>	<u>\$ 142,042</u>	<u>\$ 142,042</u>	

110年12月31日				
發生年度	核定數	尚未抵減金額	未認列遞延	最後扣抵年度
			所得稅資產金額	
101	\$ 13	\$ 13	\$ 13	111
105	56,090	53,713	53,713	115
107	10,591	10,591	10,591	117
108	18,285	18,285	18,285	118
110	3,154	3,154	3,154	120
	<u>\$ 88,133</u>	<u>\$ 85,756</u>	<u>\$ 85,756</u>	

6. 未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資產之可減除暫時性差異：

	111年12月31日	110年12月31日
呆帳損失	\$ 8	\$ 8
備抵消耗性用品(帳列存貨)		
跌價損失	2,024	1,624
金融資產減損損失	838	838
	<u>\$ 2,870</u>	<u>\$ 2,470</u>

7. 本集團營利事業所得稅業經稅捐稽徵機關核定情形如下：

	核定年度
中國貨櫃運輸股份有限公司	民國109年
中友船舶貨物裝卸承攬股份有限公司	民國109年
銘揚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民國109年
中櫃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民國109年
安躍系統股份有限公司	民國109年
臺運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民國109年



## (二十五) 每股盈餘

### 基本及稀釋每股盈餘

	111年度		
	稅後金額	加權平均流通 在外股數(仟股)	每股盈餘 (元)
<u>基本每股盈餘</u>			
歸屬於母公司普通股股東之本期 淨利	\$ 143,517	136,602	\$ 1.05
<u>稀釋每股盈餘</u>			
歸屬於母公司普通股股東之本期 淨利	143,517	136,602	
具稀釋作用之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員工酬勞	—	548	
歸屬於母公司普通股股東之本期 淨利加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 143,517	137,150	\$ 1.05
	110年度		
	稅後金額	加權平均流通 在外股數(仟股)	每股盈餘 (元)
<u>基本每股盈餘</u>			
歸屬於母公司普通股股東之本期 淨利	\$ 222,485	136,508	\$ 1.63
<u>稀釋每股盈餘</u>			
歸屬於母公司普通股股東之本期 淨利	222,485	136,508	
具稀釋作用之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員工酬勞	—	482	
歸屬於母公司普通股股東之本期 淨利加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 222,485	136,990	\$ 1.62

## (二十六) 企業合併

1. 本集團民國 111 年 10 月 5 日以現金\$7,980 向其他關係人商船三井株式會社購入臺運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35%股權，表列「採用權益法之投資」，本集團為該公司單一最大股東，但持股未單獨過半、皆未超過股東會出席半數以上，且本集團對臺運實業股份有限公司之財務、營運及人事方針並無控制能力，未實際主導攸關活動，故判斷對該公司不具控制，僅具重大影響；

後本集團為整合整體資源，擴大營運規模以提升營運績效，民國 111 年 12 月 15 日再以現金 \$9,917 購入其 32.25% 股權，總計購入 67.25% 股權，取得過半董事席次，並取得對臺運實業股份有限公司之控制，該公司所營事業為貨櫃之維修及汽車貨櫃貨運等業務。

2. 收購臺運實業股份有限公司所支付之對價、所取得之資產和承擔之負債在收購日之公允價值，以及在收購日非控制權益公允價值之資訊如下：

	<u>111年12月15日</u>
收購對價	
現金	\$ 9,917
先前持有股份之對價	10,206
非控制權益占被收購者可辨認淨資產份額	<u>8,425</u>
	<u>28,548</u>
取得可辨認資產及承擔負債之公允價值	
現金	10,379
應收票據	1,161
應收帳款	15,957
存貨	189
其他流動資產	44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6,482
使用權資產	21,730
其他非流動資產	1,548
應付帳款	( 8,026)
其他應付費用	( 805)
其他流動負債	( 472)
租賃負債	( <u>22,460</u> )
可辨認淨資產總額	<u>25,727</u>
商譽	<u>\$ 2,821</u>

3. 本集團自民國 111 年 12 月 15 日合併臺運實業股份有限公司，若假設臺運實業股份有限公司自民國 111 年 1 月 1 日即已納入合併，則本集團之營業收入及稅前淨利將分別為 \$3,242,315 及 \$197,988。

4. 本集團民國 111 年 12 月 15 日取得對臺運實業股份有限公司之控制所支付之現金如下：

	<u>111年12月15日</u>
現金	\$ 10,379
應收票據	1,161
應收帳款	15,957
存貨	189
無形資產	2,821
其他流動資產	44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6,482
使用權資產	21,730
其他非流動資產	1,548
應付帳款	( 8,026)
其他應付費用	( 805)
其他流動負債	( 472)
租賃負債	( 22,460)
非控制權益公允價值	( 8,425)
收購前享有之採用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業損益份額	( <u>2,226</u> )
以現金支付之總購買價款	17,897
減：所取得子公司之現金	( <u>10,379</u> )
取得控制所取得之現金(扣除所支付之現金)	<u>\$ 7,518</u>

5. 本集團民國 110 年 4 月 19 日以現金\$3,535 購入安躍系統股份有限公司 70%股權，其中向林子傑、大統海運及其他關係人收購股權金額分別為\$1,262、\$1,263 及\$253，並取得對安躍系統股份有限公司之控制，該公司所營事業為系統開發與維護。本集團預期收購後可加強前端站務系統汰換更新。

6. 收購安躍系統股份有限公司所支付之對價、所取得之資產和承擔之負債在收購日之公允價值，以及在收購日非控制權益公允價值之資訊如下：

	<u>110年4月19日</u>
收購對價	
現金	\$ 3,535
非控制權益占被收購者可辨認淨資產份額	<u>1,038</u>
	<u>4,573</u>
取得可辨認資產及承擔負債之公允價值	
現金	3,258
應收帳款	183
其他流動資產	37
非流動資產	42
應付帳款	( 13)
其他流動負債	( 47)
可辨認淨資產總額	<u>3,460</u>
商譽	<u>\$ 1,113</u>

7. 本集團自民國 110 年 4 月 19 日合併安躍系統股份有限公司，若假設安躍系統股份有限公司自民國 110 年 1 月 1 日即已納入合併，則本集團之營業收入及稅前淨利將分別為\$1,491,269 及\$52,469。
8. 本集團民國 110 年 4 月 19 日取得對安躍系統股份有限公司之控制所支付之現金如下：

	<u>110年4月19日</u>
現金	\$ 3,258
應收帳款	183
無形資產	1,113
其他流動資產	37
非流動資產	42
應付帳款	( 13)
其他流動負債	( 47)
非控制權益公允價值	<u>( 1,038)</u>
以現金支付之總購買價款	3,535
減：所取得子公司之現金	<u>( 3,258)</u>
取得控制所取得之現金(扣除所支付之現金)	<u>\$ 277</u>

## (二十七) 現金流量補充資訊

僅有部分現金支付之投資活動：

	111年度	110年度
購置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等於本期支付之現金)	\$ 127,852	\$ 120,830
期末預付設備款	\$ 147,452	\$ 45,648
加：轉列不動產、廠房及 設備	10,907	103,794
轉列無形資產	1,000	15,711
減：期初預付設備款	(45,648)	(120,505)
本期支付現金	\$ 113,711	\$ 44,648

## (二十八) 來自籌資活動之負債之變動

本集團民國 111 年度及 110 年度來自籌資活動之負債之變動，除租賃負債之利息攤銷分別為 \$93,677 及 \$100,066 與新增之租賃負債分別為 \$48,776 及 \$17,069 外，其他皆為籌資現金流量之變動，未有非現金之變動，請參閱合併現金流量表。

## 七、關係人交易

### (一) 關係人之名稱及關係

關係人名稱	與本集團之關係
林宏年	本集團之主要管理階層
林子傑	其他關係人
林貝珊	其他關係人
大三鴻國際貨櫃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關係人
大同通運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關係人
大信船務代理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關係人
大盛海運承攬運送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關係人
英豐船務代理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關係人
商船三井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關係人
台灣商井物流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關係人
臺運實業股份有限公司(註一)	其他關係人
臺灣運輸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關係人
安躍系統股份有限公司(註二)	其他關係人
大統海運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關係人
峰達海運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關係人
益州海岸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關係人
舶通海事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關係人
大三商航運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關係人

註一：本集團民國 111 年 12 月 15 日取得 67.25% 股權，並將臺運實業列入合併個體，請參閱附註六(二十六)。

註二：本集團民國 110 年 4 月 19 日取得 70% 股權，並將安躍系統列入合併個體，請參閱附註六(二十六)。

(二) 與關係人間之重大交易事項

1. 營業收入

	<u>111年度</u>	<u>110年度</u>
勞務銷售：		
其他關係人	\$ 38,970	\$ 31,422

勞務提供之交易價格與收款條件與非關係人並無重大差異。

2. 勞務購買

	<u>111年度</u>	<u>110年度</u>
勞務購買：		
其他關係人	\$ 2,496	\$ 1,633

勞務係按一般商業條款和條件向其他關係人購買。

3. 應收關係人款項

	<u>111年12月31日</u>	<u>110年12月31日</u>
應收帳款：		
其他關係人	\$ 8,224	\$ 8,544
減：備抵呆帳	( 2 )	( 3 )
	<u>\$ 8,222</u>	<u>\$ 8,541</u>

4. 應付關係人款項

	<u>111年12月31日</u>	<u>110年12月31日</u>
應付帳款：		
其他關係人	\$ 5,384	\$ 3,195

5. 預付設備款

	<u>111年12月31日</u>	<u>110年12月31日</u>
其他關係人	\$ -	\$ 1,000

6. 財產交易

取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u>111年度</u>	<u>110年度</u>
其他關係人	\$ 9,126	\$ 2,550

7. 租賃交易－承租人

(1) 本集團向大統海運、臺灣運輸及大信船務承租建物，租賃合約之期間為1~2年，租金及付款方式係依租賃合約支付。

(2) 取得使用權資產

	<u>111年度</u>	<u>110年度</u>
其他關係人	\$ 1,520	\$ 3,457

(3) 租賃負債

A. 期末餘額：

	<u>111年12月31日</u>	<u>110年12月31日</u>
其他關係人	\$ 9,556	\$ 2,341

B. 利息費用：

	<u>111年度</u>	<u>110年度</u>
其他關係人	\$ 48	\$ 36

8. 股權交易

	<u>111年度</u>	<u>110年度</u>
商船三井	\$ 7,980	\$ -
林子傑	-	1,262
大統海運	-	1,263
其他關係人	-	253
	<u>\$ 7,980</u>	<u>\$ 2,778</u>

9. 本集團之主要管理階層替本集團借款背書保證情形，請詳附註六(十)及(十一)說明。

(三) 主要管理階層薪酬資訊

	<u>111年度</u>	<u>110年度</u>
薪資及其他短期員工福利	\$ 35,394	\$ 33,444
退職後福利	444	390
	<u>\$ 35,838</u>	<u>\$ 33,834</u>

## 八、質押之資產

本集團之資產提供擔保明細如下：

資產項目	帳面價值		擔保用途
	111年12月31日	110年12月31日	
流動資產：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 33,313	\$ 43,539	短期借款擔保
其他非流動資產：			
活期存款(表列「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67,853	67,853	碼頭營運保證金
定期存款(表列「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8,000	56,774	碼頭營運保證金
"	1,600	1,600	履約保證金
"	900	900	海關保證金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土地	2,690,779	2,690,779	銀行借款擔保
房屋及建築	553	741	"
機器設備	596,977	962,185	"
投資性不動產	52,226	52,226	銀行借款擔保
	<u>\$ 3,452,201</u>	<u>\$ 3,876,597</u>	

## 九、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 (一)或有事項

無此情形。

### (二)承諾事項

1. 本集團已簽訂租賃合約，彙總如下：

#### (1) 台中港務分公司租賃合約

本集團民國 103 年 8 月 28 日與台中港務分公司重新簽訂台中港第 10 及 11 號碼頭及第 9~11 及 31 號碼頭後線土地及所含設施，經營貨櫃裝卸、儲轉營運及物流業務，租賃期間自民國 102 年 12 月 7 日至 117 年 12 月 6 日止，原租賃期間到期後改採每年續約之方式。

本集團營運台中港碼頭取得金融機構共同為碼頭營運擔保，並將部分活期存款設質，其金額為\$8,030，帳列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 (2)基隆港務分公司租賃合約

本集團民國 95 年 11 月 16 日參與基隆港務分公司辦理「基隆港西 18、19 號貨櫃碼頭延建工程及後線場地填建工程合資興建暨基隆港西 19 至 21 號貨櫃碼頭及後線租賃經營」之投標案，獲取該標案興建及經營權利，興建工程應於港工許可證核發後二年內完成；該投資案民國 98 年 4 月 21 日已營運，租賃期間為 30 年。截至民國 111 年 12 月 31 日止，本集團依前述合約於未來每年須支付基隆港務分公司 19 號到 21 號貨櫃碼頭之土地使用費、建物租金及管理費(包含固定及變動管理費)估計總計約\$373,430，租賃期間內，如無違反契約暨港區作業有關規定，得於租期屆滿前 9 個月，向基隆港務分公司申請續租，若未續租，本集團應於 6 個月內將租賃物及土地保持完整可用狀態全部交還予基隆港務分公司。若當年度按進出口櫃及出口轉運櫃所繳之變動管理費低於競標時所填列之最低管理費時，須補足該差額(係與基隆港務分公司約定最低保證運量 50 萬 TEU)。

本集團營運基隆碼頭須支付予基隆港務分公司營運保證金\$1,000，另本期取得金融機構共同為碼頭營運擔保，並將部分活期存款設質，其金額為\$59,823，均帳列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2. 本集團為配合營運需求簽訂購買機器設備，合約總價及未付款餘額如下：

	<u>111年12月31日</u>	<u>110年12月31日</u>
合約總價	\$ 415,600	\$ 384,176
未付款餘額	\$ 170,878	\$ 298,451

## 十、重大之災害損失

無此情形。

## 十一、重大之期後事項

本集團民國 112 年 2 月 22 日經董事會決議，通過民國 111 年度盈餘分配議案，請詳附註六(十六)。

## 十二、其他

### (一)資本管理

本集團之資本管理目標，係為保障集團能繼續經營，維持最佳資本結構以降低資金成本，並為股東提供報酬。為了維持或調整資本結構，本集團可能會調整支付予股東之股利金額、退還資本予股東、發行新股或出售資產以降低債務。本集團利用負債資本比率以監控其資本，該比率係按債務淨額除以資本總額計算。

## (二) 金融工具

### 1. 金融工具之種類

	<u>111年12月31日</u>	<u>110年12月31日</u>
<u>金融資產</u>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選擇指定之權益工具投資	\$ 35,853	\$ 45,063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u>1,301,474</u>	<u>1,417,299</u>
	<u>\$ 1,337,327</u>	<u>\$ 1,462,362</u>
<u>金融負債</u>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	\$ 1,897,590	\$ 1,935,657
租賃負債(包含一年內到期)	<u>4,398,725</u>	<u>4,700,616</u>
	<u>\$ 6,296,315</u>	<u>\$ 6,636,273</u>

註：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包含現金及約當現金、應收帳款(含關係人)及票據、其他應收款、存出保證金、不符合約當現金之定期存款及受限制銀行存款；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包含短期借款、應付帳款(含關係人)、其他應付款、長期借款(包含一年內到期)及存入保證金。

### 2. 風險管理政策

- (1) 本集團日常營運受多項財務風險之影響，包含市場風險(包括利率風險、及價格風險)、信用風險及流動性風險。
- (2) 風險管理工作由本集團財務部按照董事會核准之政策執行。本集團財務部透過與集團內各營運單位密切合作，以負責辨認、評估與規避財務風險。董事會對整體風險管理訂有書面原則，亦對特定範圍與事項提供書面政策，例如利率風險、信用風險之使用，以及剩餘流動資金之投資。

### 3. 重大財務風險之性質及程度

#### (1) 市場風險

##### 價格風險

A. 本集團暴露於價格風險的權益工具，係所持有帳列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為管理權益工具投資之價格風險，本集團將其投資組合分散，其分散之方式係根據本集團設定之限額進行。

- B. 本集團主要投資國內公司發行之權益工具，此等權益工具之價格會因該投資標的的未來價值之不確定性而受影響。若該等權益工具價格上升或下跌 1%，而其他所有因素維持不變之情況下，對民國 111 年度及 110 年度之其他綜合損益因分類為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投資之利益或損失分別增加或減少 \$359 及 \$451。

#### 現金流量及公允價值利率風險

- A. 本集團之利率風險主要來自按浮動利率發行之長短期借款，使集團暴露於現金流量利率風險。民國 111 年度及 110 年度，本集團按浮動利率計算之借款係以新台幣計價。
- B. 當新台幣借款利率上升或下跌 1%，而其他所有因素維持不變之情況下，民國 111 年度及 110 年度之稅後淨利將分別減少或增加 \$12,916 及 \$13,107，主要係因浮動利率借款導致利息費用隨之變動所致。

#### (2) 信用風險

- A. 本集團之信用風險係因客戶或金融工具之交易對手無法履行合約義務而導致本集團財務損失之風險，主要來自交易對手無法清償接收款條件支付之應收帳款的合約現金流量。
- B. 本集團係以集團角度建立信用風險之管理。依內部明定之授信政策，集團內各營運個體與每一新客戶訂定付款及提出交貨之條款與條件前，須對其進行管理及信用風險分析。內部風險控管係透過考慮其財務狀況、過往經驗及其他因素，以評估客戶之信用品質。
- C. 本集團假設當合約款項因預期無法收回而轉列催收款或逾期超過 180 天，視為已發生違約。
- D. 本集團採用以下之前提假設，作為判斷自原始認列後金融工具之信用風險是否有顯著增加之依據：
- (A) 依產業特性及歷史經驗評估，當合約款項按約定之支付條款逾期超過 90 天，視為金融資產自原始認列後信用風險已顯著增加。
- (B) 於櫃買中心交易之債券投資，具有任一外部評等機構於資產負債表日評比為投資等級者，視該金融資產為信用風險低。
- E. 本集團用以判定債務工具投資為信用減損之指標如下：
- (A) 發行人發生重大財務困難，或將進入破產或其他財務重整之可能性大增；
- (B) 發行人由於財務困難而使該金融資產之活絡市場消失；
- (C) 發行人延滯或不償付利息或本金；
- (D) 導致發行人違約有關之全國性或區域性經濟情況不利之變化。

F. 本集團經追索程序後，對無法合理預期可回收金融資產之金額予以沖銷，惟本集團仍會持續進行追索之法律程序以保全債權之權利。本集團截至民國 111 年 12 月 31 日止未有已沖銷且仍有追索活動之債權。

G. 本集團評估應收帳款之預期信用風險方法如下：

(A) 針對個別重大已發生違約之應收帳款，個別估計預期信用損失；

(B) 其餘客戶依據本集團信用標準評等對客戶之應收帳款進行分組，按不同群組採用不同之損失率法或準備矩陣為基礎估計預期信用損失；

(C) 納入國發會景氣指標查詢系統對未來前瞻性的考量調整按特定期間歷史及現時資訊所建立之損失率。

(D) 民國 111 年及 110 年 12 月 31 日依個別及依損失率法或準備矩陣估計應收帳款的備抵損失如下：

	個別	群組1	群組2	群組3	合計
<u>111年12月31日</u>					
預期損失率	100%	0.03%	0.06%	0.09%	
帳面價值總額	\$ 14,918	\$ 359,465	\$ 174,082	\$ -	\$ 548,465
備抵損失	14,918	146	135	-	15,199
	個別	群組1	群組2	群組3	合計
<u>110年12月31日</u>					
預期損失率	100.00%	0.03%	0.06%	0.09%	
帳面價值總額	\$ 14,918	\$ 463,443	\$ 198,241	\$ -	\$ 676,602
備抵損失	14,918	175	161	-	15,254

群組 1：依本集團授信標準評等為 A 者。

群組 2：依本集團授信標準評等為 B 者。

群組 3：依本集團授信標準評等為 C 者。

H. 應收票據及帳款(含關係人)之帳齡分析如下：

	<u>111年12月31日</u>		<u>110年12月31日</u>	
	<u>應收票據</u>	<u>應收帳款</u>	<u>應收票據</u>	<u>應收帳款</u>
未逾期	\$ 7,946	\$ 468,691	\$ 8,242	\$ 557,737
90天內	-	56,803	-	91,491
91-180天	-	107	-	4,214
181-270天	-	-	-	-
271-365天	-	-	-	-
365天以上	-	14,918	-	14,918
	<u>\$ 7,946</u>	<u>\$ 540,519</u>	<u>\$ 8,242</u>	<u>\$ 668,360</u>

以上係以逾期天數為基準進行之帳齡分析。

I. 本集團採簡化作法之應收票據及帳款(含關係人)備抵損失變動表如下：

	111年	
	應收帳款(含關係人)	應收票據
1月1日	\$ 15,249	\$ 5
迴轉減損損失	( 53)	( 2)
12月31日	\$ 15,196	\$ 3
	110年	
	應收帳款(含關係人)	應收票據
1月1日	\$ 15,192	\$ 2
提列減損損失	57	3
12月31日	\$ 15,249	\$ 5

J. 本集團納入國發會景氣指標查詢系統對未來前瞻性的考量調整按歷史及現時資訊，以估計民國 111 年及 110 年 12 月 31 日之債務工具投資之違約機率。

K. 本集團帳列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債務工具投資，民國 111 年及 110 年 12 月 31 日均屬低信用風險，故帳面金額係按資產負債表日後 12 個月預期信用損失金額衡量。

### (3) 流動性風險

- A. 現金流量預測是由集團內各營運個體執行，並由集團財務部予以彙總。集團財務部監控集團流動資金需求之預測，確保其有足夠資金得以支應營運需要，並在任何時候維持足夠之未支用的借款承諾額度，以使集團不致違反相關之借款限額或條款，此等預測考量集團之債務融資計畫、債務條款遵循、符合內部資產負債表之財務比率目標，及外部監管法令之要求，例如外匯管制等。
- B. 各營運個體所持有之剩餘現金，在超過營運資金之管理所需時，集團財務部則將剩餘資金投資於付息之活期存款、關係人借貸、定期存款及有價證券，其所選擇之工具具有適當之到期日或足夠流動性，以因應上述預測並提供充足之調度水位。
- C. 本集團之非衍生金融負債(短期借款、應付帳款(含關係人)、其他應付款、長期借款(包含一年或依營業週期內到期)及租賃負債)及以淨額或總額交割之衍生金融負債，按相關到期日予以分組，非衍生金融負債係依據資產負債表日至合約到期日之剩餘期間進行分析；衍生金融負債係依據資產負債表日至預期到期日之剩餘期間進行分析。

下表為一年以上到期之金融負債，其所揭露之合約現金流量金額係未折現之金額。

111年12月31日	1年以下	1至2年內	3至5年內	5年以上
<u>非衍生金融負債：</u>				
租賃負債	\$ 507,617	\$ 483,771	\$ 1,437,802	\$ 2,583,042
長期借款	111,963	148,701	1,008,572	-
110年12月31日	1年以下	1至2年內	3至5年內	5年以上
<u>非衍生金融負債：</u>				
租賃負債	\$ 483,634	\$ 479,925	\$ 1,416,445	\$ 3,018,312
長期借款	111,202	161,705	1,065,175	-

除上列所述外，本集團之非衍生金融資產負債均於未來一年內到期，且不預期到期日分析之現金流量發生時點會顯著提早，或實際金額會有顯著不同。

### (三)公允價值資訊

- 為衡量金融及非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所採用評價技術的各等級定義如下：
  - 第一等級：企業於衡量日可取得之相同資產或負債於活絡市場之報價（未經調整）。活絡市場係指有充分頻率及數量之資產或負債交易發生，以在持續基礎上提供定價資訊之市場。本集團投資之上市櫃股票投資的公允價值皆屬之。
  - 第二等級：資產或負債直接或間接之可觀察輸入值，但包括於第一等級之報價者除外。
  - 第三等級：資產或負債之不可觀察輸入值。
- 以成本衡量之投資性不動產的公允價值資訊請詳附註六(八)說明。
- 以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本集團依資產及負債之性質、特性及風險及公允價值等級之基礎分類。本集團民國111年及110年12月31日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屬於第一等級評價金額分別為\$35,853及\$45,063。
- 本集團用以衡量公允價值所使用之方法及假設說明如下：
  - 本集團持有之上市(櫃)公司股票係採用市場報價(收盤價)作為公允價輸入值(即第一等級)。
  - 除上述有活絡市場之金融工具外，其餘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係以評價技術取得，包括以合併資產負債表日可取得之市場資訊運用模型計算而得。

- C. 當評估非標準化且複雜性較低之金融工具時，例如無活絡市場之債務工具及選擇權，本集團採用廣為市場參與者使用之評價技術。此類金融工具之評價模型所使用之參數通常為市場可觀察資訊。
  - D. 衍生金融工具之評價係根據廣為市場使用者所接受之評價模型，例如折現法及選擇權定價模型。
  - E. 評價模型之產出係預估之概算值，而評價技術可能無法反映本集團持有金融工具及非金融工具之所有攸關因素。因此評價模型之預估值會適當地根據額外之參數予以調整，例如模型風險或流動性風險等。根據本集團之公允價值評價模型管理政策及相關之控制程序，管理階層相信為允當表達合併資產負債表中金融工具及非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評價調整係屬適當且必要。在評價過程中所使用之價格資訊及參數係經審慎評估，且適當地根據目前市場狀況調整。
5. 民國 111 年度及 110 年度無第一等級與第二等級間之任何移轉。

#### (四) 其他事項

因新型冠狀病毒肺炎疫情流行以及政府推動多項防疫措施，本集團業已採行分組異地辦公及遠距視訊等因應措施，並持續管理員工健康狀況等相關事宜，本集團民國 111 年度營運正常，無因疫情衍生資產減損及籌資風險之重大情事。

### 十三、附註揭露事項

#### (一) 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1. 資金貸與他人：無此情形。
2. 為他人背書保證：無此情形。
3.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不包含投資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控制部分)：請詳附表一。
4. 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此情形。
5. 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此情形。
6. 處分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此情形。
7. 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請詳附表二。
8.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請詳附表三。
9. 從事衍生工具交易：無此情形。

10. 母公司與子公司及各子公司間之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及金額：請詳附表四。

(二) 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被投資公司名稱、所在地區等相關資訊（不包含大陸被投資公司）：請詳附表五。

(三) 大陸投資資訊

無此情形。

(四) 主要股東資訊

本公司股權比例達 5% 以上之股東名稱、持股數額及比例：請詳附表六。

十四、營運部門資訊

(一) 一般性資訊

本集團管理階層已依據營運決策者-董事會於制定決策所使用之報導資訊辨認應報導部門。

本集團主要經營項目係經營港埠碼頭與內陸貨櫃集散站，及商港區船舶貨物裝卸承攬業務。營運決策者係以不同勞務類型經營各項業務，目前主要區分為碼頭部門、櫃場部門及其他等部門。其中碼頭部門及櫃場部門係為應報導部門。

(二) 部門資訊之衡量

本集團董事會根據各勞務之收入減除成本及相關費用後之勞務損益評估營運部門的表現。此項衡量標準排除營運部門中非經常性開支的影響，例如金融商品未實現損益之影響。利息收入及利息支出亦無歸屬至各營運部門。



(三) 部門損益、資產與負債之資訊

提供予主要營運決策者之應報導部門資訊如下：

111年度					
	碼頭	櫃場	其他	調整及沖銷	總計
外部收入淨額	\$ 2,770,146	\$ 295,526	\$ 86,955	\$ -	\$ 3,152,627
內部部門收入	280,182	647	132	( 280,961)	-
收入合計	<u>\$ 3,050,328</u>	<u>\$ 296,173</u>	<u>\$ 87,087</u>	<u>(\$ 280,961)</u>	<u>\$ 3,152,627</u>
勞務收入	2,934,457	225,243	71,913	( 280,828)	2,950,785
維修收入	112,288	40,954	-	-	153,242
租賃收入	2,680	24,007	-	-	26,687
其他	903	5,969	15,174	( 133)	21,913
	<u>\$ 3,050,328</u>	<u>\$ 296,173</u>	<u>\$ 87,087</u>	<u>(\$ 280,961)</u>	<u>\$ 3,152,627</u>
部門損益	<u>\$ 193,762</u>	<u>\$ 3,768</u>	<u>\$ 1,828</u>	<u>\$ -</u>	<u>\$ 199,358</u>
部門損益包含：					
折舊費用	<u>\$ 545,865</u>	<u>\$ 60,336</u>	<u>\$ 14,034</u>	<u>(\$ 188)</u>	<u>\$ 620,047</u>
攤銷費用	<u>\$ -</u>	<u>\$ -</u>	<u>\$ 3,688</u>	<u>\$ -</u>	<u>\$ 3,688</u>
利息收入	<u>\$ -</u>	<u>\$ -</u>	<u>\$ 1,186</u>	<u>\$ -</u>	<u>\$ 1,186</u>
利息費用	<u>\$ 82,626</u>	<u>\$ 9,140</u>	<u>\$ 29,567</u>	<u>(\$ 3)</u>	<u>\$ 121,330</u>
部門損益未包含：					
所得稅費用	<u>\$ 48,796</u>	<u>\$ 5,206</u>	<u>\$ 1,531</u>	<u>\$ -</u>	<u>\$ 55,533</u>
部門資產	<u>\$ -</u>	<u>\$ -</u>	<u>\$ -</u>	<u>\$ -</u>	<u>\$ 10,515,075</u>
部門負債	<u>\$ -</u>	<u>\$ -</u>	<u>\$ -</u>	<u>\$ -</u>	<u>\$ 7,292,564</u>

110年度					
	碼頭	櫃場	其他	調整及沖銷	總計
外部收入淨額	\$ 2,715,544	\$ 294,250	\$ 74,343	\$ -	\$ 3,084,137
內部部門收入	275,274	5,481	443	( 281,198)	-
收入合計	<u>\$ 2,990,818</u>	<u>\$ 299,731</u>	<u>\$ 74,786</u>	<u>(\$ 281,198)</u>	<u>\$ 3,084,137</u>
勞務收入	2,877,212	239,461	59,979	( 280,755)	2,895,897
維修收入	110,140	35,956	-	-	146,096
租賃收入	2,987	19,456	69	-	22,512
其他	480	4,857	14,738	( 443)	19,632
	<u>\$ 2,990,819</u>	<u>\$ 299,730</u>	<u>\$ 74,786</u>	<u>(\$ 281,198)</u>	<u>\$ 3,084,137</u>
部門損益	<u>\$ 216,228</u>	<u>\$ 52</u>	<u>\$ 4,204</u>	<u>\$ -</u>	<u>\$ 220,484</u>

部門損益包含：

折舊費用	\$ 545,699	\$ 62,732	\$ 13,533	(\$ 68)	\$ 621,896
攤銷費用	\$ -	\$ -	\$ 1,702	(\$ 9)	\$ 1,693
利息收入	\$ -	\$ -	\$ 738	\$ -	\$ 738
利息費用	\$ 87,852	\$ 10,110	\$ 24,476	(\$ 1)	\$ 122,437
部門損益未包含：					
所得稅費用	\$ 952	\$ 103	\$ 27	\$ -	\$ 1,082
部門資產	\$ -	\$ -	\$ -	\$ -	\$ 10,970,282
部門負債	\$ -	\$ -	\$ -	\$ -	\$ 7,692,383

(四) 部門損益、資產與負債之調節資訊

本集團向主要營運決策者呈報之外部收入，與綜合損益表內之收入採用一致之衡量方式，本期應報導部門收入與企業收入及應報導部門之部門損益與繼續營業部門稅前損益並無差異，故無須予以調節。

(五) 產品別及勞務別資訊

本集團係提供碼頭與貨櫃集散站、船舶貨物裝卸之承攬勞務服務及租賃服務，收入之組成請詳附註六(十七)。

(六) 地區別資訊

本集團之營運地區均為台灣地區。

(七) 重要客戶資訊

本集團民國 111 年度及 110 年度重要客戶資訊如下：

	111年度		110年度	
	收入	部門	收入	部門
甲	\$ 421,358	船舶裝卸作業	\$ 420,850	船舶裝卸作業
乙	413,908	船舶裝卸作業	350,261	船舶裝卸作業
	<u>\$ 835,266</u>		<u>\$ 771,111</u>	

(以下空白)

中國貨櫃運輸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 (不含投資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控制部分)

民國111年12月31日

附表一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特別註明者外)

持有之公司	有價證券種類及名稱 (註1)	與有價證券發行人之關係 (註2)	期 末					
			帳列科目	股 數	帳面金額 (註3)	持股比例	公允價值	備註 (註4)
本公司	國票金融控股(股)公司-股票	-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3,172,842	\$ 35,853	0.00%	\$ 35,853	短期借款質押 2,948,043股

註1：本表所稱有價證券，係指屬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範圍內之股票、債券、受益憑證及上述項目所衍生之有價證券。

註2：有價證券發行人非屬關係人者，該欄免填。

註3：按公允價值衡量者，帳面金額乙欄請填公允價值調整後及扣除累計減損之帳面餘額；非屬按公允價值衡量者，帳面金額乙欄請填原始取得成本或攤銷後成本扣除累計減損之帳面餘額。

註4：所有有價證券有因提供擔保、質押借款或其他依約定而受限制使用者，應於備註欄註明提供擔保或質押股數、擔保或質押金額及限制使用情形。

中國貨櫃運輸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

民國111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附表二

單位：新台幣千元  
(除特別註明者外)

進(銷)貨之公司	交易對象名稱	關係	交易情形			交易條件與一般交易不同之情 形及原因(註1)			應收(付)票據、帳款 佔總應收(付) 票據、帳款之比率 (註2)
			進(銷)貨金額	佔總進(銷)貨 之比率	授信期間	單價	授信期間	餘額	
本公司	中友船舶貨物裝卸承攬(股)公司	本公司之子公司	\$ 262,332	10.42%	3個月	\$ -	-	(\$ 133,870)	55.53%

註1：關係人交易條件如與一般交易條件不同，應於單價及授信期間欄位敘明差異情形及原因。

註2：若有預收(付)款項情形者，應於備註欄敘明原因、契約約定條款、金額及與一般交易型態之差異情形。

註3：實收資本額係指母公司之實收資本額。發行人股票面額或每股面額非屬新臺幣十元者，有關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之交易金額規定，以資產負債表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百分之十計算之。

中國貨櫃運輸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

民國111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附表三

單位：新台幣千元  
(除特別註明者外)

帳列應收款項之公司	交易對象名稱	關係	應收關係人款項餘額 (註1)	週轉率	逾期應收關係人款項		應收關係人款項期		提列備抵損失金額
					金額	處理方式	後收回金額	金額	
中友船舶貨物裝卸承攬(股)公司	中國貨櫃運輸股份有限公司	本公司之母公司	\$ 133,870	1.95	\$ -	-	\$ -	53,595	\$ -

註1：請依應收關係人帳款、票據、其他應收款...等分別填列。

註2：實收資本額係指母公司之實收資本額。發行人股票無面額或每股面額非屬新臺幣十元者，有關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之交易金額規定，以資產負債表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百分之十計算之。

中國貨櫃運輸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母公司與子公司及各子公司間之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及金額

民國111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附表四

單位：新台幣千元  
 (除特別註明者外)

編號 (註1)	交易人名稱	交易往來對象	與交易人之關係	科目	金額	交易條件	佔合併總營收或總資產 之比率 (註3)
0	本公司	中友船舶貨物裝卸承攬(股)公司	1	勞務成本	262,332	依一般條件辦理	8.32%
0	本公司	中友船舶貨物裝卸承攬(股)公司	1	應付帳款	133,870	依一般條件辦理	1.27%
0	本公司	中友船舶貨物裝卸承攬(股)公司	1	營業收入	14,035	依一般條件辦理	0.38%
0	本公司	安躍系統股份有限公司	1	預付設備款	11,420	依一般條件辦理	0.11%

註1：母公司及子公司相互間之業務往來資訊應分別於編號欄註明，編號之填寫方法如下：

- (1). 母公司填0。
- (2). 子公司依公司別由阿拉伯數字1開始依序編號。

註2：與交易人之關係有以下三種，標示種類即可(若係母子子公司間或各子公司間之同一筆交易，則無須重複揭露。如：母公司對子公司之交易，若母公司已揭露，則子公司部分無須重複揭露)：

- (1). 母公司對子公司。
- (2). 子公司對母公司。
- (3). 子公司對子公司。

註3：交易往來金額佔合併總營收或總資產比率之計算，若屬資產負債項目者，以期末餘額佔合併總資產之方式計算；若屬損益項目者，以期中累積金額佔合併總營收之方式計算。

註4：本表之重要交易往來情形得由公司依重大性原則決定是否須列示。

中國貨櫃運輸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被投資公司名稱、所在地區等相關資訊 (不含大陸被投資公司)

民國111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附表五

單位：新台幣千元  
(除特別註明者外)

投資公司名稱	被投資公司名稱 (註1、2)		所在地區	主要營業項目	原始投資金額		股數	期末持有 比率	帳面金額	被投資公司本 期損益 (註2(2))	本期認列之投 資損益 (註2(3))	備註
	本期期末	去年年底										
本公司	中櫃投資(股)公司	\$ 77,240	台灣	一般投資業務	\$ 77,240	7,724,000	92.21%	\$ 51,113	\$ 1,258	\$ 1,258	-	
本公司	中友船舶貨物裝卸承攬(股)公司	79,705	台灣	船舶貨物裝卸承攬	79,705	7,970,500	99.63%	132,104	7,955	7,926	-	
本公司	銘揚投資(股)公司	6,972	台灣	一般投資業務	6,972	697,200	99.60%	(25,922)	(549)	(549)	-	
中櫃投資(股)公司	安理系統(股)公司	3,535	台灣	資訊軟體服務業	3,535	3,500,000	70.00%	(1,218)	3,152	(2,057)		
中櫃投資(股)公司	臺運實業(股)公司	17,897	台灣	貨櫃運輸業	-	2,017,500	67.25%	22,521	2,197	4,624		

註1：公開發行公司如設有國外控股公司且依當地法令規定以合併財務報告為主要財務報告者，有關國外被投資公司資訊之揭露，得僅揭露至該控股公司之相關資訊。

註2：非屬註1所述情形者，依下列規定填寫：

- (1) 「被投資公司名稱」、「所在地區」、「主要營業項目」、「原始投資金額」及「期末持股情形」等欄，應依本(公開發行)公司轉投資情形及每一直接或間接控制之被投資公司再轉投資情形依序填寫，並於備註欄註明各被投資公司與本(公開發行)公司之關係(如係屬子公司或孫公司)。
- (2) 「被投資公司本期損益」乙欄，應填寫各被投資公司之本期損益金額。
- (3) 「本期認列之投資損益」乙欄，僅須填寫本(公開發行)公司認列直接轉投資之各子公司及採權益法評價之各被投資公司之損益金額，餘得免填。於填寫「認列直接轉投資之各子公司本期損益金額」時，應確認各子公司本期損益金額業已包含其再轉投資依規定應認列之投資損益。

中國貨櫃運輸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主要股東資訊

民國111年12月31日

附表六

主要股東名稱	股份	
	持有股數	持股比例
大同通運股份有限公司	29,485,565	19.86%
富望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23,788,000	16.02%
大統海運股份有限公司	12,913,805	8.70%

註：本公司主要股東資訊係由集保公司以每季底最後一個營業日，計算股東持有公司已完成無實體登錄交付(含庫藏股)之普通股及特別股合計達百分之五以上資料。



六、公司及關係企業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如有發生財務週轉困難情事，應列明其對本公司財務狀況之影響：無。

## 柒、財務狀況及財務績效之檢討分析與評估風險事項

### 一、財務狀況

#### (一) 財務狀況比較分析表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 年度	110 年度	111 年度	差 異		備註
			金 額	%	
流動資產	1,509,228	1,456,662	(52,566)	(0.03)	
長期股權 及投資	—	—	—	—	
固定資產	4,521,242	4,438,019	(83,223)	(0.02)	
其他資產	4,939,812	4,620,394	(319,418)	(0.06)	
資產總額	10,970,282	10,515,075	(455,207)	(0.04)	
流動負債	1,207,633	1,268,052	60,419	0.05	
長期負債	1,169,479	1,080,518	(88,961)	(0.08)	
各項準備	—	—	—	—	
其他負債	5,315,271	4,943,994	(371,277)	(0.07)	
負債總額	7,692,383	7,292,564	(399,819)	(0.05)	
股本	1,484,235	1,484,235	—	—	
資本公積	98,546	118,073	19,527	0.20	
保留盈餘	2,171,493	2,099,477	(72,016)	(0.03)	
其他調整 項目	(476,684)	(488,142)	(11,458)	0.02	
歸屬於母公 司業主權益	3,277,590	3,213,643	(63,947)	(0.02)	
股東權益總額	3,277,899	3,222,511	(55,388)	(0.02)	
增減比例達 20% 之變動分析說明： 各項目增減比例皆未達 20% 之變動，故毋需分析。					

## 二、財務績效

### (一) 財務績效比較分析表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 年度	110 年度	111 年度	增(減)金額	變動比例(%)	備註
營業收入	3,084,137	3,152,627	68,490	0.02	
營業成本	2,538,067	2,617,066	78,999	0.03	
營業毛利	546,070	535,561	(10,509)	(0.02)	
營業費用	194,237	190,617	(3,620)	(0.02)	
營業利益	351,833	344,944	(6,889)	(0.02)	
營業外收入	4,771	7,383	2,612	0.55	
營業外支出	136,120	152,969	16,849	0.12	
本期稅前淨利	220,484	199,358	(21,126)	(0.10)	
所得稅費用	1,082	55,533	54,451	50.32	(註)
本期稅後淨利	221,566	143,825	(77,741)	(0.35)	
增減比例達 20% 之變動分析說明： 所得稅費用增加因係以前年度遞延所得稅資產影響數及當期所得稅費用增加所致。					

### (二) 營業毛利變動分析表

單位：新台幣仟元

	前後期增 (減)變動數	差異原因			
		售價差異	成本價格 差異	銷售組合 差異	數量差異
營業毛利	(10,509)	—	—	—	—
說明： 1. 本公司屬航運服務業，基於行業特性，不予分別計算各項差異。 2. 營業毛利金額減少，主因係 111 年度營業成本較 110 年度增加所致。					

### 三、現金流量

#### 現金流量分析

單位：新台幣仟元

期初現金 餘額	全年淨現金流入		全年現金 流出量	現金剩餘 (不足) 數額	現金不足額 之補救措施	
	來自營業活動	來自籌資活動			投資 計劃	理財 計劃
619,511	916,683	—	860,448	675,746	—	—

說明：

1. 本年度現金流量變動情形分析：營業活動現金流入主因係營業淨利增加所致。

2. 現金不足額之補救措施及流動性分析：

(1) 預計現金不足額之補救措施：略。

(2) 最近二年度流動性分析：

項目 \ 年度	110 年度	111 年度	增減比例(%)	備 註
現金流量比率	61.83	72.29	16.91	
現金流量允當比率	162.93	168.69	3.54	
現金再投資比率	9.73	10.29	5.73	

增減比例達 20% 之變動分析說明：

各項目增減比例皆未達 20% 之變動，故毋需分析。

3. 未來一年現金流動性分析：

期初現金餘額	預計全年來自營業 活動淨現金流量	預計全年現 金流出量	預計現金剩 餘(不足) 數額	現金不足之補救措施	
				投資計畫	理財計畫
675,746	666,448	766,208	575,986	—	—

說明：預計未來一年營業收入小幅衰退及資本支出(機具增購及汰舊)小幅減少，現金流動維持穩定。

四、最近年度重大資本支出對財務業務之影響：無。

五、最近年度轉投資政策、其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改善計劃及未來一年投資計畫：無。

#### 六、風險事項分析評估

(一) 最近年度利率、匯率變動、通貨膨脹情形對公司損益之影響及未來因應措施：

1. 本公司定期評估銀行存放款利率，隨時與金融機構溝通以取得較優惠之利率。
2. 本公司資金規劃以保守穩健為原則，並參酌財經、外匯資訊，惟未從事外匯操作。
3. 最近年度通貨膨脹變動幅度對本公司的營運與損益並無重大影響。

(二) 最近年度從事高風險、高槓桿投資、資金貸與他人、背書保證及衍生性商品交易之政策、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及未來因應措施：

基於風險考量本公司並無從事高風險、高槓桿投資、資金貸與他人、背書保證及衍生性商品交易，相關政策之執行以公司章程及管理規章所定各項作業程序之規定為依據。

(三) 未來研發計畫及預計投入之研發費用：

1. 機具新購及施工工程。
2. 貨櫃管理系統(TOS2.0版)升級工程。
3. 作業系統資源整合(ERP)。

上述預計投入之費用約新台幣 4.2 億元。

(四) 最近年度國內外重要政策及法律變動對公司財務業務之影響及因應措施：

近年國內外重要政策及相關法令的變動對本公司財務業務並無重大影響，本公司未來仍將秉持遵守政府相關法令，穩健經營持續成長。

(五) 最近年度科技改變對公司財務業務之影響及因應措施：

科技改變對本公司最近年度財務業務無重大之影響，惟為因應時代趨勢及提昇競爭力，未來將續維持高敏感度，跟循時代脈絡在行業競爭中拓展商機。

(六) 最近年度企業形象改變對企業危機管理之影響及因應措施：

近年本公司在面臨激烈的競爭壓力下，勵精圖治、深耕本業；為了強化企業組織實力、防治天然災害等，已建立專案應變機制的處理

流程與步驟，當危機發生時，即時成立專案小組，就應變方案替代、解決，以將各種傷害及業務衝擊降至最低。

(七) 進行併購之預測效益及可能風險：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為止並無此情形。

(八) 擴充廠房之預期效益及可能風險：無。

(九) 進貨或銷貨集中所面臨之風險：無。

(十) 董事或持股超過百分之十之大股東，股權之大量移轉或更換對公司之影響、風險及因應措施：

本公司最近年度董事或持股超過百分之十之大股東，並無股權大量移轉情形。

(十一) 經營權之改變對公司之影響及風險：無。

(十二) 訴訟或非訟事件，應列明公司及董事、總經理、實質負責人、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之大股東及從屬公司已判決確定或尚在繫屬中之重大訴訟，非訟或行政爭訟事件，其結果可能對股東權益或證券價格有重大影響者，應揭露其系爭事實、標的金額、訴訟開始日期、主要涉訟當事人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之處理情形：

1. 公司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已判決確定或尚在繫屬中之重大訴訟、非訟或行政爭訟事件，其結果可能對股東權益或證券價格有重大影響者：無。

2. 公司董事、總經理及持股比例超過 10%之大股東及從屬公司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已判決確定或尚在繫屬中之重大訴訟、非訟或行政爭訟事件，其結果可能對股東權益或證券價格有重大影響者：無。

(十三) 其他重要風險：隨著國際金融科技發展，企業所面臨之資安風險日益增加，本公司資訊安全政策：

本公司為落實資訊安全管理，避免公司遭受內、外可能之蓄意或意外情況，確保公司所有同仁資料、資訊系統、網路安全運作，及公司資訊資產之機密性、完整性及可用性，依據有關法令、法規之要求，制定資訊安全政策，達到資訊安全與業務持續營運之目標。

本公司資訊安全願景：

1. 強化全體同仁資安認知。
2. 避免資料外洩。
3. 維護日常系統正常維運。

4. 確保資訊服務不間斷可用。

本公司資訊安全目標：

1. 資訊安全政策之宣導。
2. 資訊安全權責分工。
3. 人員管理及資訊安全教育訓練。
4. 電腦系統安全管理。
5. 網路安全管理。
6. 系統存取控制管理。
7. 系統發展及維護安全管理。
8. 資訊資產安全管理。
9. 實體及環境安全管理。
10. 業務永續運作計劃管理。
11. 其他資訊安全管理事項。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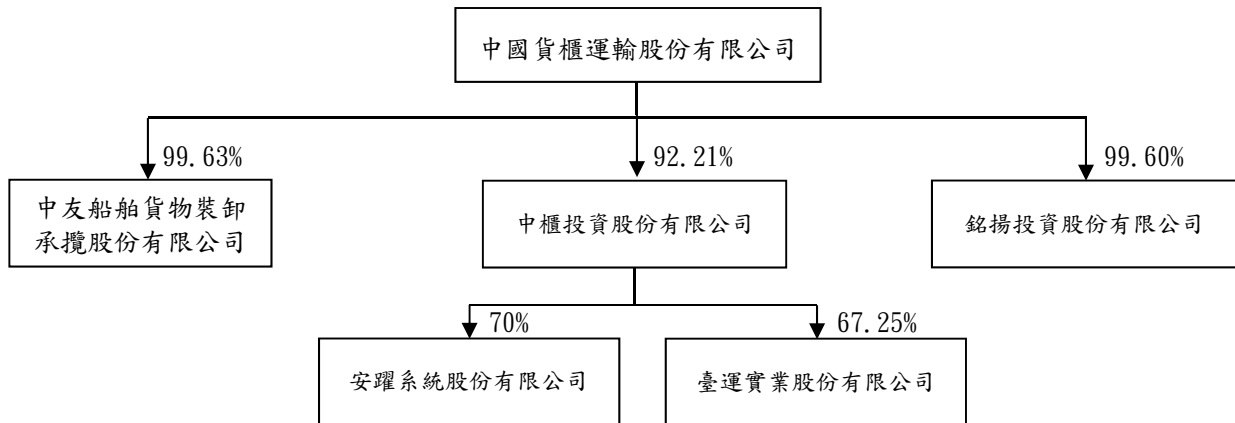
七、其他重要事項：無。

## 捌、特別記載事項

### 一、關係企業相關資料

#### (一) 企業合併營業報告

##### 1. 關係企業組織圖



##### 2. 各關係企業基本資料

單位：新台幣仟元

企業名稱	設立日期	地址	實收資本額	主要營業或生產項目
中友船舶貨物裝卸承攬股份有限公司	86年11月	高雄市鼓山區臨海一路21號之7	80,000	商港區船舶貨物裝卸承攬業務
中櫃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86年09月	台北市中山區南京東路2段71號8樓	83,770	一般投資業務
銘揚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88年07月	台北市中山區南京東路2段71號8樓	7,000	一般投資業務
安躍系統股份有限公司	100年11月	台北市中山區南京東路2段71號8樓	5,000	系統開發與維護業務
臺運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83年06月	高雄市鼓山區臨海一路21之7號	30,000	CY空還、修洗櫃、冷凍機電組維修及租還櫃業務

3. 推定為有控制與從屬關係者其相同股東資料：不適用

4. 整體關係企業經營業務所涵蓋之行業

整體關係企業經營業務所涵蓋之行業主要包括：

- (1) 本業：
- 經營港埠碼頭貨櫃集散站及內陸貨櫃集散站。
  - 辦理貨櫃修理維護業務。
  - 辦理一般倉庫及保稅倉庫業務。
  - 辦理打包業務。
  - 辦理第一款有關作業機具之出租、修理與維護作業。
  - 代理經銷、修理與維護國內外廠商製造之第一款有關作業機具。



g、有關貨櫃集散站業務自動化作業電腦資訊諮詢及軟體服務。

h、商港區船舶貨物裝卸承攬業務。

(2)其他：一般投資業務、系統開發與維護業務。

各關係企業主要營業或生產項目，詳各關係企業基本資料表所示。

5. 各關係企業董事、監察人及總經理資料

112年3月26日

企業名稱	職稱	姓名或代表人	持有股數	
			股數	持股比例
中友船舶貨物裝卸承攬股份有限公司(註1)	董事長	中國貨櫃運輸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林宏穎	7,970,500	99.63%
	董事	中國貨櫃運輸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林宏年	7,970,500	99.63%
	董事	中國貨櫃運輸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朱隆興	7,970,500	99.63%
	監察人	林子傑	500	0.01%
	總經理	李皆得	—	—
中櫃投資股份有限公司(註2)	董事長	中國貨櫃運輸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林文博	7,724,000	92.21%
	董事	中國貨櫃運輸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林宏年	7,724,000	92.21%
	董事	中國貨櫃運輸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林宏穎	7,724,000	92.21%
	監察人	林子傑	5,000	0.06%
	總經理	林文博	—	—
銘揚投資股份有限公司(註3)	董事長	中國貨櫃運輸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林雅英	697,200	99.60%
	董事	中國貨櫃運輸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林宏年	697,200	99.60%
	董事	中國貨櫃運輸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林宏穎	697,200	99.60%
	監察人	林子傑	—	—
	總經理	林雅英	—	—
安躍系統股份有限公司(註4)	董事長	中櫃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林文博	350,000	70%
	董事	中櫃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林子傑	350,000	70%
	董事	中櫃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吳子謙	350,000	70%
	監察人	林雅英	—	—
	總經理	吳子謙	150,000	30%
臺運實業股份有限公司(註5)	董事長	中櫃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林文博	2,017,500	67.25%
	董事	中櫃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林宏年	2,017,500	67.25%
	董事	馬健健	—	—
	監察人	林子傑	—	—
	總經理	林永泰	—	—

- 註 1：於 106 年 9 月 6 日辦理減資彌補虧損新台幣 120,000 仟元暨增資發行新股新台幣 50,000 仟元，實收資本總額變更為新台幣 80,000 仟元。
- 註 2：於 97 年 11 月 3 日辦理減資彌補虧損新台幣 438,930 仟元，減資後實收資本總額為新台幣 48,770 仟元。  
於 109 年 7 月 27 日辦理增資發行新股新台幣 35,000 仟元，增資後實收資本總額為新台幣 83,770 仟元。
- 註 3：於 104 年 3 月 9 日辦理減資退還股款新台幣 140,000 仟元，減資後實收資本總額為新台幣 7,000 仟元。
- 註 4：子公司中櫃投資股份有限公司於 110 年 4 月 19 日以現金購入安躍系統股份有限公司 70% 股權，該公司所營事業為系統開發與維護。
- 註 5：子公司中櫃投資股份有限公司分別於 111 年 10 月 5 日及 12 月 15 日以現金購入臺運實業股份有限公司共計 66.67% 股權，該公司所營事業為 CY 空還、修洗櫃、冷凍機電組維修及租還櫃業務。

## 6、各關係企業營運概況

企業名稱	實收資本額	資產總值	負債總額	股東權益	營業收入	營業(損)益	本期損益(稅後)	每股盈餘(元)(稅後)
中友船舶貨物裝卸承攬股份有限公司	80,000	229,699	96,883	132,816	372,973	7,621	7,955	0.99
中櫃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83,770	177,554	7,263	170,291	11,121	9,811	9,811	1.17
銘揚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7,000	160,464	32,934	127,530	11,209	10,661	10,661	15.23
安躍系統股份有限公司	5,000	11,349	3,044	8,305	23,744	3,904	3,158	6.32
臺運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30,000	45,855	15,829	30,026	98,534	(3,069)	24,819	8.27

(二) 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第 164 頁至第 228 頁。

(三) 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聲明書：

  
中國貨櫃運輸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聲明書

本公司民國 111 年度(自民國 111 年 1 月 1 日至 111 年 12 月 31 日止)依「關係企業合併營業報告書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及關係報告書編製準則」應納入編製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之公司與依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十號應納入編製母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之公司均相同，且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所應揭露相關資訊於前揭母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中均已揭露，爰不再另行編製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

特此聲明

公司名稱：中國貨櫃運輸股份有限公司

負責人：林宏年

中華民國 112 年 2 月 22 日

(四) 關係企業報告書：不適用

二、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私募有價證券辦理情形：無。

三、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子公司持有或處分本公司股票情形：

子公司名稱	實收資本額 (仟元)	資金來源	本公司 持股比例	取得或 處分日期	取得股 數及金額	處分股 數及金額	投資 損益	截至年報刊印 日止持有股數 及金額(註)	設定質權 情形	本公司為子 公司背書保 證金額	貸 與子公司 金額
中友船舶貨物 裝卸承攬股份 有限公司	80,000	轉投資 事業	99.63%	111年 本年度截至 年報刊印日止	-	-	-	0股 0元	-	-	-
中櫃投資股份 有限公司	83,770	轉投資 事業	92.21%	111年 本年度截至 年報刊印日止	-	-	-	5,028,413股 121,436仟元	-	-	-
銘揚投資股份 有限公司	7,000	轉投資 事業	99.60%	111年 本年度截至 年報刊印日止	-	-	-	6,793,481股 164,063仟元	3,293,000股 尚無重大影響	-	-
安理系統股份 有限公司	5,000	轉投資 事業	70.00%	111年 本年度截至 年報刊印日止	-	-	-	0股 0元	-	-	-
臺運實業股份 有限公司	30,000	轉投資 事業	67.25%	111年 本年度截至 年報刊印日止	-	-	-	0股 0元	-	-	-

(註)：所稱金額係指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帳列價金。

四、其他必要補充說明事項：無。

玖、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如發生證券交易法第36條第3項第2款所定對股東權益或證券價格有重大影響之事項：無。

## 拾、附錄

### 中國貨櫃運輸股份有限公司

#### 道德行為準則

##### 第一條 (訂定目的及依據)

為建立本公司董事、經理人及其他員工對道德標準有所共識，並使公司之利害關係人更加瞭解公司道德標準，爰訂定本準則，以資遵循。

##### 第二條 (適用對象)

本準則適用於本公司董事、經理人及其他員工。前述適用對象以下簡稱為「本公司人員」。

##### 第三條 (誠信原則)

本公司及本公司人員在企業經營行為上，應秉持誠實敬業責任，遵守下列道德行為規範，履行其義務。

##### 第四條 (防止利益衝突)

本公司人員應以客觀及有效率之方式處理公務，不得以其在公司擔任之職位而使其自身、配偶或二親等以內之親屬獲致不當利益。

對於公司經營、業務等事項或有涉及利益衝突時，相關之本公司人員應主動向公司說明其與公司或所屬之關係企業有無資金貸與或為其提供保證、重大資產交易、進(銷)貨往來及潛在之利益衝突。

##### 第五條 (避免圖私利之機會)

本公司人員不得為下列事項：

- 一、透過使用公司財產、資訊或藉由職務之便以圖利或獲取私利。
- 二、與公司競爭。
- 三、本準則或公司其他相關規定所訂禁止之行為。
- 四、當公司有獲利機會時，董事或經理人有責任增加公司所能獲取之正當合法利益。

##### 第六條 (保密責任)

本公司人員對於公司本身、客戶及供應商之資訊，除經授權或法令規定公開者外，應負有保密義務。應保密之資訊包括所有可能被他人利用或洩漏之後對本公司、客戶或供應商有損害之未公開資訊。

本公司人員應盡忠職守，不得洩漏業務上之機密或相關之資料，未經授權不得以文件帳冊出示他人，遵守與本公司所簽訂之「服務切結書」、其他相關保密契約及「工作規則」之規定。

##### 第七條 (防止內線交易)

本公司人員須遵守防止內線交易相關法令，如有掌握公司重要未公開資訊時，在有權發佈該資訊之個人或單位未依相關法令公佈前及公佈後在相關法令規定之時限內，不得從事與該資訊相關之有價證券交易。

- 第八條 (公平交易)  
本公司人員應公平對待公司客戶、供應商、競爭對手及員工，不得透過操縱、隱匿、濫用其基於職務所獲悉之資訊、對重要事項做不實陳述或其他不公平之交易方式而獲取不當利益。
- 第九條 (保護並適當使用公司資產)  
本公司人員均應保護公司資產，並確保其能有效合法地使用於公務上，防止遭偷竊、疏忽或浪費，以增進公司之利益。  
前項資產包括有形資產及無形資產。
- 第十條 (遵循法令規章)  
本公司及本公司人員應加強證券交易法及其他法令規章之遵循。
- 第十一條 (鼓勵呈報任何非法或違反道德行為準則之行為)  
本公司人員於懷疑或發現有違反法令規章或本準則之行為時，應向經理人、內部稽核主管或其他適當人員呈報，並提供相關之資訊使公司得以處理後續事宜。  
本公司訂有「內、外部人員檢舉處理辦法」，允許匿名檢舉，所有呈報事項將完全保密，並經由獨立管道查證，以保護檢舉人之安全。
- 第十二條 (懲戒及救濟)  
本公司人員如有違反本準則之行為時，公司應依其違反情形，評估對公司或個人權益損害之實際狀況，並視違反人員之層級，適切引用相關法令或公司管理規章論處之。  
本公司提供違反本準則者救濟之途徑，給予申訴機會，以維護公平正義原則。
- 第十三條 (豁免適用之程序)  
本公司人員得經由董事會決議通過豁免本準則之適用，且即時於公開資訊觀測站揭露董事會通過豁免之日期、獨立董事之反對或保留意見、豁免適用之期間、豁免適用之原因及豁免適用之準則等資訊，俾利股東評估董事會所為之決議是否適當，並確保任何豁免遵循準則之情形均有適當的控管機制。
- 第十四條 (揭露方式)  
本公司應於公司網站、年報、公開說明書及公開資訊觀測站揭露本準則，修正時亦同。
- 第十五條 (施行)  
本準則經審計委員會及董事會通過後施行，並提報股東會，修正時亦同。  
中華民國一〇四年三月十六日董事會通過施行。  
第一次修正於中華民國一〇九年十一月十一日。  
第二次修正於中華民國一一一年八月十日。

中國貨櫃運輸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林宏年

刊印日期：中華民國 112 年 4 月 15 日



**CCTC** 中國貨櫃運輸股份有限公司  
China Container Terminal Corporation